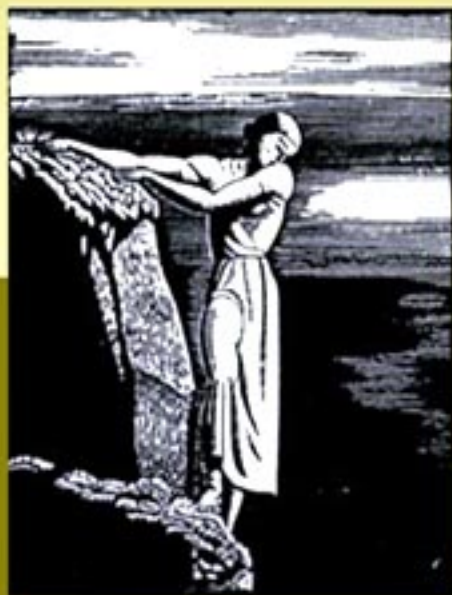


〔美〕西奥图·德莱塞 著

嘉莉妹妹



(下)

外国文学名著
青苹果电子图书系列

嘉莉妹妹

(下)

[美]西奥图·德莱塞/著

目 录

第二十四章	内战的余火:窗边人影	259
第二十五章	内战的余火:六神无主	265
第二十六章	使者离去:自找门路	272
第二十七章	水深火热:想入非非	285
第二十八章	亡命逃犯:灵魂受困	298
第二十九章	旅行的安慰:漂泊的小船	311
第三十章	大人物的王国:流亡者的梦想	327
第三十一章	命运的宠儿:百老汇大街的花花世界	336
第三十二章	伯提沙撒的宴会:有待应验的预言	347
第三十三章	禁城之外:每况愈下	364
第三十四章	石磨的碾动:第一道糠屑	374
第三十五章	自暴自弃:满面愁容	385
第三十六章	残酷的衰落:虚幻的机会	398
第三十七章	如梦初醒:另谋出路	412
第三十八章	仙境里的游戏:境外的冷酷世界	422
第三十九章	光明与黑暗:分道扬镳	435
第四十章	公开的分歧:最后的求职	450
第四十一章	罢 工	461

第四十二章	春意融融：人去楼空	482
第四十三章	赞誉的海洋：黑暗中的眼睛	494
第四十四章	此间并非仙境：黄金难买幸福	505
第四十五章	穷人的奇特生计	517
第四十六章	愁上添愁	536
第四十七章	穷途末路：风中竖琴	551

第二十四章

内战的余火：窗边人影

那天晚上赫斯渥整晚都留在商业区，没有回家。下班以后他到帕尔默旅馆过夜。他太太的行为对他的未来和前途造成了可怕的威胁，这使他心里火烧火燎的。尽管他还不知道应该如何估量她的威胁，他已肯定她这种态度如果继续下去，会给他带来无穷无尽的麻烦。她已经铁了心，而且在一次重要的交锋中击败了他。从今以后事情会怎么样呢？他在他的办公室里踱来踱去，后来又在旅馆的房间里踱来踱去，把各种情况都考虑到了，就是一筹莫展。

另一方面，赫斯渥太太下了决心，不肯因为无所作为而失去她业已取得的优势。现在她既已将他吓倒，她要乘胜追击，提出她的种种要求。只要他让步接受了她的条件，那么今后她的话就成了家里的法律。她要不断地向他要钱，他不给也得给。不然的话，就让他吃不了兜着走。他的任何举动现在都无足轻重。他今后回不回家她才不在乎呢。他不来家，这个家里的一切反而愉快和谐。她可以随心所欲，不用征求任何人的意

见。她打算要找律师咨询,还打算雇一个侦探。她要立刻弄明白她从中可以得到什么好处。

赫斯渥在屋里踱步,心里估量着他的处境的主要方面。“产业在她的名下,”他不断对自己说,“这一招真是愚蠢之极。该死!这一步走得太蠢了。”

他又想到了他的经理的职位。“如果她现在弄得满城风雨,我的一切就完了。假如我的名字上了报纸,他们会把我解雇了。而且我那些朋友们!”想到她采取的任何步骤都会造成流言蜚语,他心里更气恼了。报纸会怎么说呢?每个熟人都会在心里犯嘀咕。他将不得不向他们解释和否认,使自己成为众人的话柄。接着莫埃就会来和他商量,这一来他的前途就不堪设想了。

想到这一切,他的眉头间聚起了许多细细的皱纹,额头也汗湿了。他想不出有什么出路——连一条缝隙也没有。

这期间,嘉莉和即将来临的星期六的安排不时在他脑海里闪过。尽管他的处境已经一团糟,他并不为他和嘉莉的关系担心。这是他在困境中唯一令人欣慰的事。他可以把这件事安排得称心如意。因为如果有必要的话,嘉莉会乐意等待的。他要等明天情况而定。然后他会和她谈谈。他们会像往常一样见面。他在脑海里只看见她的美丽的脸和匀称的体态。奇怪,生活为什么不作美,为什么不让他永远享有和她共同生活的欢乐。如果他能如愿的话,生活会比现在美满得多。这又令他想起他太太的威胁,于是皱纹和冷汗又回到了他的脸上。

早上他从旅馆来到了店里,打开他的信件。但是这些都只是通常那类信件。不知为什么,他有个感觉,觉得邮局会送来

什么坏消息。因此当他仔细看了信件,没有发现什么令人疑心的信时,心里松了一口气。来办公室的路上他一点胃口也没有。现在他的胃口又恢复了,因此他决定在去小公园和嘉莉见面之前,顺路先拐到太平洋大饭店去喝上一杯咖啡,吃上几个小圆面包。到目前为止,他的危险并没有减少分毫,但是也还没有成为现实。在他目前的思想状态中,没有消息就是好消息了。只要他有足够的时间思考,他也许会想出什么法子来的。事情不可能演变成一场大灾难。他一定会找到一条出路的。

但是,当他来到公园等嘉莉,一等再等仍不见她的人影时,他的情绪又低落了。他在他心爱的地点等了足足一个多小时,然后他站起来,开始心神不宁地在周围走来走去。会不会那里出了什么事使她来不了?他的妻子会不会去找她?肯定不会。他压根没有把杜洛埃放在心上,所以他一点没往那方面想,没担心他会发现真相。他左思右想,越来越坐立不安。随后他又猜想,也许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也许只是她今天临时走不开而已。所以他没有收到信,通知他来不了。今天他会收到一封信的。他回去时,说不定已有信在办公桌上等他。他必须马上回去看看有没有她的信。

过了一会儿,他放弃了等待,无精打采地到麦迪生大道坐街车。刚才还是灿烂的晴空,现在布满了小片小片的白云,把太阳遮住了,这使得他的情绪更为低落。风向转而朝东,等他回到酒店写字间时,天已经是阴沉沉的,看样子毛毛雨会整个下午淅沥淅沥下个没完。

他走进酒店,查看他的信件,但是没有嘉莉的信。不过他感到庆幸的是,也没有他太太的信。谢天谢地,他还不必去面

对那个难题，眼下他有那么多事要考虑。他又踱来踱去，外表装得和平常一样，但是内心的焦虑却难以言传。

一点半的时候，他去雷克脱饭店吃午饭。等他回来时，一个信差正在恭候他。他心怀疑虑地打量了一下送信的小家伙。

“要回条，”小伙子说。

赫斯渥认出是他太太的笔迹。他撕开信，面无表情地看了信。信的格式一本正经，从头到尾的措辞极其尖刻冷淡：

我要的钱请即刻送来，我需要这笔钱实施我的计划。你不回家，由你自便。这无关紧要。但是钱必须给我。不要拖延。让信差把钱带来。

他读完了信，还手里拿着信站在那里。这封信的肆无忌惮的口气让他大吃一惊，也激起了他的怒火——他的最强烈的反抗情绪。他的第一个冲动是写四个字回敬：“见鬼去吧！”但是他克制了这个冲动，告诉信差没有回条，作为一种折衷。然后他在椅子上坐下来，两眼呆视着，思忖着这么做的后果。这样一来，她会采取什么步骤呢？该死的东西！她想把他压服吗？他要回去和她吵个明白。他就要这么办。她太专横了。这些是他最初的想法。

不过他的一贯的谨慎作风接着又抬了头。必须想个法子才行。危机已经迫在眉睫，她不会善罢甘休的。凭他对她的了解，他深知她一旦下了决心，就会一竿子走到底。有可能她会把这件事立刻交到律师手里。

“该死的女人！”他咬牙切齿地骂道。“如果她找我麻烦，我

也要给她点颜色看看。我要让她改改说话的腔调，哪怕要动拳头！”

他从椅子上站起身来，走到窗边看着外面的街道。绵绵的细雨已经开始下了。行人们竖起了外套衣领，卷起了裤脚边。没带伞的人把手插在衣服口袋里，带了伞的人高高举着伞。街上成了一片圆圆的黑布伞面的海洋，翻滚起伏着，往前移动着。敞篷和有篷的运货马车嘈杂地鱼贯而行，发出嘎拉嘎拉的响声。到处有人在尽量躲雨。可是赫斯渥几乎没有注意到眼前的景象。在他的想象中，他一直在和他妻子正面交锋，强迫她改变态度，免得皮肉吃苦。

4点时，他又收到了一张条子，上面简单地说，如果当晚钱没有送到，明天费茨杰拉德和莫埃先生就会得知此事。还会采取其他的步骤。

赫斯渥看到她这么步步紧逼气得几乎要嚷了出来。是的，他必须把钱给她，他要亲自送去，他要去那里和她谈谈，而且得马上去。

他戴上帽子，四处找伞。对这事他要作出安排。

他叫了辆马车。马车载着他穿过阴沉沉的雨幕驶向北区。在路上，他想到这事情的许多细节，情绪开始冷静下来。她知道些什么？她已经采取了什么步骤？也许她已经找到了嘉莉，谁知道呢——或者找到了杜洛埃。也许她确实掌握了证据，正暗中设下埋伏，准备对他来个突然袭击，像男人之间所做的那样。她是个精明的人。除非她确实有了证据，不然她怎么会对他这样辱骂呢？

他开始懊悔他没有用某种方法和她达成妥协——没有早

送钱去。也许他现在去还来得及。无论如何,他要回去看看情况。他不想和她大吵大闹。

等他到了他家所在的那条街时,他充分意识到他的处境的种种为难,一次次盼望某个解决办法从天而降,给他一条出路。他下了车,上了台阶,走到前门,紧张得心砰砰乱跳。他掏出钥匙,想把钥匙插进锁里,但是从里面已经插了一把钥匙。他摇了摇门把手,但是门锁住了。他去摇门铃,没有人应门。他又摇门铃,这次更用力了。仍然没有反应。他又一连几次使劲地摇门铃,但是一点用处也没有。于是他走下台阶。

台阶下有一扇门通到厨房,门上装着铁栅栏,是用于防盗的。他走到这扇门跟前,发现门上了闩,厨房的窗子也放下了。这是什么意思?他又摇响了门铃,然后等在那里。最后,看到没人来给他开门,他转身朝马车走去。

“我猜想他们都出门了,”他抱歉地对马车夫说。马车夫正用他宽大的防水雨衣遮着自己的红脸。

“我看见上面窗子里有个年轻的姑娘,”马车夫回答说。

赫斯渥朝上看了看,但是那里已经看不到人影了。他忧郁地上了马车,既松了一口气,又忧心忡忡。

那么,这就是她玩的把戏了,是吗?把他关在门外,却向他要钱。天哪,这一手可真绝。

第二十五章

内战的余火：六神无主

赫斯渥回到办公室以后，感到更加进退维谷。他想，上帝啊，他落入了什么样的困境啊。事情怎么会这样突如其来地急转直下？他难以理解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突然降临到他头上，让他无法抗拒阻挡的这局面在他看来简直是荒诞可怖，不近人情，毫无道理。

与此同时，他不时想到嘉莉。这方面又会发生什么问题呢？既没有信，也没有任何消息。现在已经是夜里了，她原先答应早上和他见面的。本来他们约好明天会合一起私奔的——到哪里去呢？最近一连串的事情把他弄得焦头烂额，他发现他竟然对这个问题一点没有打算。他疯狂地爱着嘉莉，在正常的情况下，他会不顾一切地把她赢到手。但是现在——现在该怎么办呢？也许她已经得知了什么？假如她写信给他，说她什么都知道了，她再也不愿意和他来往了，那怎么办呢？照目前的形势看，这种事很可能发生的。接着他又想到，他的钱还没有送去。

他在酒店的打蜡地面上走来走去，手插在口袋里，眉头紧皱，嘴巴紧闭。他抽了支上等雪茄，模模糊糊地感到心里好受了一些。但是雪茄烟无法帮他解决那些给他带来痛苦的倒霉事。他不时地捏紧拳头，用一只脚敲着地——这是他心情激动不安的迹象。他的心灵受到了剧烈的震撼，忍耐力已接近极限。几个月来他第一次喝了那么多白兰地兑苏打水，活脱脱是一副心烦意乱的模样。

整个晚上，他翻来覆去地思索，但是毫无结果，只干成了一件事——他把钱送去了。经过两三个小时的紧张思想斗争，反复掂量了正反两方面的利弊，他才不情愿地拿过一个信封，把索取的金额装进去，又慢吞吞地封了信口。

然后他把店里的勤杂工哈里叫了过来。

“把这信封按地址送去，”他把信交给他时说道，“交给赫斯渥太太。”

“是，先生，”仆役说道。

“如果她不在家，就把信拿回来。”

“是，先生。”

“你见过我太太吗？”仆役转身要走时，他又不放心地问了一句。

“嗯，见过，先生。我认识她。”

“那好吧，快去快回。”

“要回信吗？”

“我看不会有。”

仆役急急走了，经理又陷入了沉思。现在事情已经做了，再思量也没有用了。今晚他既然已经认输，对失败还不如泰然

处之为妙。可是这样被迫认输太让人难堪了！他可以想象得到她怎么脸带讥笑在门口接待仆役。她会收下信封知道自己赢了。要是他能拿回信封就好了。他实在不乐意让她拿到那个信封。他粗粗地呼吸着，擦了擦脸上的汗。

为了消愁，他站起身，加入到正喝酒的几个朋友中去，和他们聊天。他竭力要对周围的事情发生兴趣，可是办不到。他的心思早已飞回家中，想象着家里正在演出的那一幕，猜测当仆役把信封递给她时，她会说些什么。

过了1小时3刻钟，仆役回来了。很显然他已把信送到了，因为当他向他走来时，并没有做出要从口袋里掏东西的样子。

“怎么样？”赫斯渥问道。

“我把信交给她了。”

“是交给我妻子的吗？”

“是的，先生。”

“有答复吗？”

“她说，信来得正是时候。”

赫斯渥沉下了脸。

那天晚上这件事就算了结了。他继续掂量着他的处境，直到夜里12点回帕尔默旅馆去过夜。他心里想着第二天早上可能发生的新情况，所以这一晚难以入眠。

第二天早上，他又来到酒店的写字间，打开他的邮件，既忐忑不安又怀着希望。没有嘉莉的信，不过让他欣慰的是，也没有他太太的信。

他送去了钱，她也收下了，这个事实使他心安了。他不再

去想钱是被迫送去的，所以他的懊恼就减轻了，同时对和解的希望也增加了。当他坐在办公桌旁时，他幻想着这一两个星期之内不会有什么事了，这期间他会有时间好好想想。

他一开始好好想想，思绪就回到了嘉莉身上，回到让她脱离杜洛埃的计划上。这件事现在该怎么办呢？他一门心思地想着这个问题，想到她既没来和他见面，也没写信给他，使他心中痛楚遽增。他决定要给她写封信，通过西区邮局转交。他要请求她给个解释，还要请她来和他见面。想到她也许要到星期一才会收到这封信，他心里痛苦不堪。他必须想出一个更快的办法——但是怎么办呢？

这个问题他想了半小时。因为怕暴露，他既不打算差人送信，也不打算坐马车直接上她家。他发现时间在流逝，而办法却想不出来，于是他就先把信写了，然后接着想。

时间一小时一小时地溜走了。随着时间的消逝，他原先打算的和嘉莉团聚的可能性也消失了。照原先的打算，他现在该兴高采烈地帮助嘉莉，让她和他同甘共苦。现在已是下午，他还一事无成。3点过去了，4点，5点，6点，一直没有信来。这位一筹莫展的经理在屋里踱着步，默默忍受着失败的痛苦。眼看着忙忙碌碌的星期六过去了，又迎来了礼拜天，还是一事无成。星期天酒吧整天关门，他独自沉思着，无家可归。没有热闹的酒店消愁，又没有嘉莉相伴，他内心的凄凉痛苦无法排解，这是他有生以来最糟糕的星期天。

星期一的第二批邮件中，他收到一封像是法律事务所来的信，好一阵子他注意地看着信封。信上面印着麦·詹·海三人事务所的字样。信里面客套地用“先生阁下”和“敬告”字样

开头,接着简短地通知他,他们受朱利亚·赫斯渥太太委托,就她的赡养问题和产权问题进行调停,务请惠顾面谈云云。

他仔细地读了好几遍,然后摇了摇头。看起来他的家庭麻烦还只是开了一个头。

“唉!”过了一会儿,他几乎说出声来,“这让人如何是好。”

然后他把信送起来,放进口袋。

嘉莉仍然没有信来,这更加剧了他心中的痛苦。他现在已可以断定,她已经得知他是有妇之夫,对于他的欺瞒行为非常生气。在他最需要的时候失去她,使他加倍痛苦。他想,如果他再收不到她的信,他就要去找她,非见到她不可。在所有的东西中,她的遗弃确实让他最为痛苦。他确实一心一意地爱着她,现在面临失去她的危险,她在他眼中显得分外可爱。他苦苦盼着她的来信,如痴如醉地思念着她。不管她怎么想,他不能失去她。无论如何,他要解决这个问题,而且尽快地解决。他要去见她,把他家里的纠葛都告诉她。他要向她解释目前的处境,告诉她他有多么需要她。当然,她不会在这种时候抛弃他吧?当然不会。他要苦苦哀求,一直到她消了气,一直到她原谅他。

他突然想到:“会不会她已经不在那里了——会不会已经走了?”

这个念头使他跳了起来。坐在那里想这种可能性太让人受不了了。

然而站起来也于事无补。

星期二情况依旧。他确实鼓起勇气出去找过嘉莉,但是他走到奥登广场时,他感到有人在注意他,只好走开了。他没

有走近公寓所在的那条马路。

这次拜访中还发生了一件让他难堪的事情。他坐蓝道夫大街的街车回来时,不知不觉地,差一点来到了他儿子上班的那家商号大楼的对面。这使他心里一阵刺痛。他曾好几次去那里看望他的儿子。而如今,他儿子连一个字也没写给他。他的两个儿女似乎谁也没有注意到他没回家。唉,命运真会捉弄人啊。他回到酒店,加入到朋友们中间聊天,好像闲聊可以麻痹他心中的痛楚。

那天晚上,他在雷克脱大饭店吃了晚饭。饭后他立刻回到他的办公室。只有在熙熙攘攘气派豪华的酒店里,他才能得些安慰。他过问店里的琐细事务,和每个人都聊上两句。在所有的人都离开后,他还久久地坐在办公桌旁。直到巡夜人巡逻到酒店,试着拉前门是否锁好的时候,他才离开。

星期三,他收到了麦·詹·海事务所的通知。上面客客气气地写道:

阁下:本事务所受命通知您,本所将恭候阁下到明天即星期四下午一时。届时如不光临,本所将代表朱利亚·赫斯渥太太就离婚和赡养事务一案提起诉讼。在此期限之前,敬乞覆示。否则本所将认为阁下无意和解,而采取相应行动。

某某谨启

“和解!”赫斯渥恨恨地嚷道。“和解!”他又摇了摇头。

现在一切都明摆在面前，他知道什么样的结果等待着他。如果他不去看他们，他们立刻会对他提出诉讼。如果他去见他们，他们会向他提出苛刻的条件，让他气得热血沸腾。他把信折起来，把它和上封信放在一起。然后他戴上帽子，在街区周围散步。

第二十六章

使者离去：自找门路

杜洛埃走后，只剩下嘉莉一个人。她听着他远去的脚步声，几乎不明白怎么回事。她只知道他怒冲冲地走了。过了好一会儿，她才开始想，他是否还会回来。当然不是现在，而是以后还会不会回来。外面暮色已浓。她打量着房间，很奇怪这些房间今天为什么给人异样的感觉。她走到梳妆台前，划了根火柴，点亮了煤气灯。然后她走到摇椅边，坐下来思索。

好一会儿她才能集中思想。可是她一集中思想，就意识到了问题的严重性。她现在孤身一人，假如杜洛埃不回来怎么办呢？假如她再也听不到他的消息呢？这些漂亮的房间不能久住，她将不得不搬出去。

应该指出的是，她一次也没想到要求助于赫斯渥，这是应该赞扬的。每次想到他都给她带来伤心、悔恨和痛苦。说实话，这事足以证明人类的邪恶。这证据让她大为震惊和害怕。他会不动声色地把她骗了，连眼皮也不眨一下。她差一点落入更糟糕的境地。然而她不能把他的音容笑貌从脑海里驱除出去。

只有这一点似乎太奇怪太糟糕了,因为这不符合她现在对他的看法和情感。

但她现在孑然一身。这一点在目前是首当其冲的问题。怎么办呢?她是不是该出外重新工作呢?是不是要在商业区首先找起呢?上舞台演戏!嗯,对。杜洛埃讲到过这一点。有没有希望当个演员呢?她在摇椅里摇来摇去,陷入深思,各种思绪纷至沓来。时间一分钟一分钟地过去了,夜幕已经完全降临。她还没有吃一点东西,然而她们坐在那里,心里反复掂量。

她想起自己肚子饿了,就到后房的小柜跟前,那里还留着早饭吃剩下的一点食物。她忧心忡忡地打量着这些食物。食物现在比以往来得重要。

吃着饭的时候,她开始考虑她还有多少钱。她想到这问题非常重要,就立刻去找她的钱包。钱包在梳妆台上,里面有7块钱的钞票,还有一些零钱。想到只有这么一点钱,她心里很沮丧。不过想起这个月的房租已经付过了,她心里又高兴起来。她还想到如果她刚才真的离家出走了,现在的境遇又会怎么样。这么一比,她感到眼下的处境还不算太糟,至少她还有点时间,也许以后一切又会好起来的。

杜洛埃走了,但是这又怎么样呢?他并不像是真生气,他只是装出一副恼怒的样子。他会回来的——他会,这是理所当然的。他的手杖还留在角落里,这儿还有他的一个衬衫领子。他的薄大衣也还留在衣橱里。她四处看着,用看到的这样那样的东西宽慰自己。但是随后她又想到另一个问题:如果他真的回来了,那又会怎么样呢?

这个问题尽管没有前一个难题那样令她不安,也好不到

哪里去。她将不得不和他谈,向他解释。他会要她承认他没错。那样的话,和他继续生活在一起是不可能的。

星期五,嘉莉想起她和赫斯渥有个约会。她看着他们约会的那个小时一分分地过去,心里重新清晰地感受到自己身受的灾难。她紧张不安,心里沉甸甸的,感到非采取行动不可。于是她穿上一件棕色的外衣,11点钟的时候出门,再度到商业区去碰运气,她必须找份工作。

12点钟的时候,天阴沉沉的像要下雨。1点钟时真的开始下雨了,这场雨使嘉莉只好回家,整天呆在家里。这场雨也使赫斯渥情绪低落,一整天闷闷不乐。

第二天是星期六,许多商行只营业半天。天气和暖怡人,阳光灿烂。下了一晚的雨以后,树木和草坪显得分外青翠。她出门时,大群的麻雀在叽叽喳喳地欢唱。看着可爱的公园,她不由感到,对于那些衣食无忧的人来说,生活真是趣味盎然。她一再盼望会出现什么奇迹,让她保住迄今享有的那份舒适生活。当然,她这么想时,并不是想要杜洛埃或者他的钱,也不是想和赫斯渥再有什么瓜葛,只是渴望继续过原来那种心满意足无忧无虑的日子。因为毕竟这些日子生活是快乐的,至少比眼下不得不单枪匹马地出外闯荡谋生要快乐得多。

她来到商业区时,已经11点了,这一天的营业时间所剩不多了。她一开始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上次在这个紧张苛刻的地区闯荡带来的痛苦仍记忆犹新,影响着她的情绪。她四处游荡,竭力使自己相信她正打定主意要找工作,同时却又感到似乎她不必那么急于找工作。找工作太为难了,她还有几天可拖。此外,她并不认为她真的已经面临自食其力的难题。不

管怎么说,她现在的条件比那时强,她的外貌比以前漂亮。她现在衣服合体,举止大为改进。男人们——那些衣冠楚楚的男人们,以前坐在他们气派的写字间里,从光亮的铜栏杆后面冷淡地看着她,现在却用柔和的目光注视着她的脸。她有几分感到了自己外貌的力量,心里沾沾自喜。但是这些并不足以使她感到完全自信。她要的并不是男人们的额外恩赐,而是合法正当地得到的工作。她有需求,但是任何男人也别指望用花言巧语或者小恩小惠来收买她。她要清清白白地自食其力。

“本店星期六下午 1 点打烊。”她正感到该进去问问有没有工作的时候,店门口的这个告示让她如释重负欣喜满意。这下她有了一个不去求职的借口。这样的招牌看多了,钟的指针又已指到 12 点 1 刻,她就决定这一天再继续找工作是徒劳无益的。于是她就坐上一辆街车,到了林肯公园。这里总有不少值得观看的东西——花啦,动物啦,湖啦。她又宽慰自己,星期一她会早点起来找工作。再说,从现在到星期一这段时间里,什么事都可能发生的。

星期天过去了,这一天充满着同样的疑虑,担忧,自我宽慰,和天知道还有些什么别的异想天开。每隔半小时,她就痛楚地想到该采取行动,而且必须立刻采取行动。这个念头像呼啸的鞭子梢抽打在身上。有的时候,她又会朝四周看看,安慰自己,事情还不算太糟——她一定能度过难关,安然无恙。这种时候她就会想起杜洛埃的建议,觉得在当演员方面,她也许会有一点机会。她决定第二天就去试试。

为此,星期一早上她早早起来,细细地穿着打扮了一番。她不知道这种求职该如何着手,但是她认为这事肯定和剧场

有较为直接的关系。你只要去剧场向人打听一下,求见经理,然后向他申请一个职位。如果有空缺的话,你也许会被录用。至少他会指点你该如何申请。

她和这一类人从来没有打过交道,并不知道演艺圈里这些人的好色和诙谐。她只知道海尔先生担任的职务,但是由于她和他太太关系密切,她最不希望遇到的就是这位先生。

不过当时有一个剧场——芝加哥歌剧院,声誉甚隆,剧院经理大卫·艾·汉德生在当地很有一点名气。嘉莉在那里看过一两场精心排演的戏,还听人说起过这个戏院上演的好几出别的戏。她对汉德生本人一无所知,也不知道申请工作的方法。但是她本能地感到这个地方很可能找到工作,所以她在戏院附近留连转悠。最后她鼓起了勇气,步入堂皇气派的戏院大门。里面是金碧辉煌的大厅,墙上的镜框里陈列着时下走红的名角和剧照。再进去就是安静的售票处。可是她没有勇气再往前走了。一个著名的滑稽歌剧演员本周在这里公演,那种赫赫声名和豪华气派把她震住了。她不敢想象在这种高贵的地方能有她一席之地。想到自己如此狂妄,竟敢到这里来找工作,想到差一点让人粗暴地骂出来,她吓得几乎发抖。她只有勇气看看墙上那些争芳斗艳的剧照,就退了出来。在她看来,她这么溜出来再妙不过了。如果还想在这里找工作,就真是太愣头愣脑不自量力了。

这场小小的冒险,结束了她一天的求职努力。她又到别处去转转,不过现在只是从外面打量一番。她的脑子里记住了好些戏院的地理位置——其中最重要的有大歌剧院和麦克维加戏院,这两个戏院都很叫座——然后走开了。这一番经历让她

重新意识到这些财大气粗的企业高不可攀,而她个人的资格照她自己看来实在太微不足道,无法得到社会的重视。这一来她的勇气和信心又一落千丈。

那天晚上海尔太太来看她。她坐在那里聊天,半天不走,所以嘉莉无暇去想自己的处境或者当天的运气。不过上床前,她坐了下来思考,心里充满了悲观的预感。杜洛埃还没有露面,一点儿消息也没有。她已经从她那笔宝贵的钱里花掉了一块钱,用于吃饭和坐车。她的钱维持不了多久,这是明摆着的。此外她还没找到一点挣钱的门路。

在这种情况下她的思绪回到了凡布伦大街她姐姐那里。自从那天晚上出逃,她还没有见过她姐姐。她也想到了哥伦比亚城的老家,那些仿佛成了她永远无法重返的那个世界的一部分。她并不指望从那里得到庇护。她也想到赫斯渥,但是想到他,只给她带来悲伤。他竟会毫无顾忌地想要欺骗她,在她看来真是太残忍了。

到了星期二,她仍是左思右想举棋不定。前一天的失败经历使她无心无绪,并不急于出去找工作。但是她责备自己前一天太畏首畏尾了。于是她又出发重返芝加哥歌剧院,虽然她几乎没有勇气走近它。

但是她最后还是走到售票处去打听。

“你想见剧团经理还是戏院经理?”那个穿着华丽的售票员问道。嘉莉的美貌给他留下了好印象。

“我也不知道,”嘉莉回答。这个问题出乎她的意料之外。

“不管怎样,你今天见不到戏院经理,”那个青年主动告诉她说,“他今天不在城里。”

他注意到她脸上困惑的表情，于是又问道：“你有什么事要见他？”

“我想问问是不是有空缺，”她答道。

“那你最好去见剧团经理，”他回答说。“不过他现在不在这。”

“他什么时候会来？”嘉莉问道。这个消息让她稍微松了一口气。

“嗯，你也许在 11 点到 12 点之间可以找到他。2 点以后他在这里。”

嘉莉向他道谢以后，就轻快地走了出来。那个年轻人还从装饰华丽的售票处边窗注视着她的背影。

“真漂亮，”他心里想道，于是开始想入非非，想象她对他屈尊俯就，让他不胜荣幸。

当时一家主要的喜剧团正在大歌剧院按合同进行演出。嘉莉来到这里求见剧团经理。她不知道这人并没有多大权力。如果有空缺，演员将从纽约派来，这一点她一无所知。

“他的办公室在楼上，”票房的一个人告诉她。

经理办公室里几个人。有两个懒散地靠在窗口旁，另一个正在对坐在拉盖办公桌旁的人说话，那个坐着的就是经理。嘉莉心情忐忑地朝四周打量了一下，开始担心她必须当着这么多人的面求职。其中的两个人，就是靠窗口那两个，开始细细打量她。

“这一点我办不到，”那个经理正在说话。“富罗门先生有规定，不准来访者到后台去。不行，不行！”

嘉莉站在那里，怯怯地等着。旁边有椅子，但是没有人示

意她坐下来。和经理谈话的那人垂头丧气地走了。那个大人物一本正经地看起面前的报纸来,仿佛那些报纸是他头等关心的事情。

“哈里斯,你看到今天早上《先驱报》上登的一则关于耐特·古德温的消息吗?”

“没有,”被问的那个人回答。“是关于什么的?”

“昨晚在胡利大戏院他作了一场精彩的幕前演说,你最好看一看。”

哈里斯伸手到桌子上找《先驱报》。

“你有什么事?”他问嘉莉,显然刚刚看到她。他以为是个来问他要免费戏票的。

嘉莉鼓起了全部勇气,其实充其量也没有多少勇气可言。她意识到自己是个新手,非遭到断然回绝不可。对这一点她深信不疑,所以她现在只想装出一副来向他请教的样子。

“你能告诉我怎么才能登台演戏吗?”说到底,这是求职的最佳办法。坐在椅子的那人开始对她有几分感兴趣,她的直截了当的请求和说话方式很合他的心意。他露出了微笑,屋里其他人也微笑起来,不过那些人对他们的笑意稍加掩饰。

“我也不知道,”他厚颜无耻地打量着她。“你有过登台演出的经验吗?”

“有过一点,”嘉莉回答说。“我曾经在业余戏剧演出里演过一个角色。”

她想她必须稍微炫耀一下才能继续让他感兴趣。

“没有研究过舞台表演吧?”他说,装出一副煞有介事的神气,既是给嘉莉看的,也是给他的朋友们看的。

“没有，先生。”

“那么，我也不知道该怎么办了，”他回答道，懒洋洋地朝椅背上一靠，她还站在他面前。“你为什么想要登台当演员？”

那个男人的放肆让她感到窘迫，但是对于他的得意的迷人笑容只能报以微笑。她回答说：

“我需要谋生。”

“噢，”他答道。他看上了她的匀称漂亮的外貌，感到兴许他可以和她的结交一番。“这个理由不坏，是不是？不过，芝加哥不是达到你的目的的好地方。你应该到纽约去。那里机会更多一点。你在这里很难有机会开始演员生涯。”

嘉莉温柔地微微一笑，很感激他屈尊赐教，给她提供那么多忠告。他注意到她的微笑，但是对这个微笑作了略有不同的解释，认为自己有了一个调情的好机会。

“请坐，”他说着从桌子侧面把一把椅子往前拉了拉。他把声音压低，不让屋里另外两个人听见。那两个人心照不宣地相互眨了眨眼睛。

“喂，巴纳，我要走了，”其中一个突然离去，临走时对经理打了声招呼，“今天下午见。”

“好吧，”经理说。

留下的那人拿起一份报纸，像是要看报的样子。

“你想过要演一个什么样的角色？”经理轻声问。

“噢，没有，”嘉莉说，“刚开头什么角色都行。”

“我明白了，”他说。“你住在这个城里吗？”

“是的，先生。”

经理讨好地微笑着。

“你有没有试过当合唱队队员？”他拿出一副推心置腹讲悄悄话的神气。

嘉莉开始感到他的态度浮夸不自然。

“没有，”她说。

“大多数女孩子当演员都是那样开始的，”他继续说。“这是取得舞台经验的好办法。”

他用友好诱惑的目光看着她。

“这一点我原先没有想到。”

“这事很困难，”他继续说，“不过，你知道，机会总有的。”接着他好像突然想起了什么，掏出怀表看了看。“我2点钟还有一个约会，”他说。“我现在得去吃午饭了。你愿意和我一起吃饭吗？吃饭时我们可以继续谈谈。”

“噢，不用了，”嘉莉说，立刻明白了他的全部动机。“我自己也有一个约会。”

“那太遗憾了，”他说，意识到自己的邀请提出的时机略嫌早了一点，现在嘉莉要走了。“以后请再来。我也许会有点工作的消息。”

“谢谢，”她说着胆战心惊地走了出来。

“长得不错，是不是？”经理的伙伴说，他并没有听清楚经理玩的全部把戏。

“是啊，有几分姿色，”经理说道，痛心自己的把戏失败了。“不过她不会成为一个女明星。只能当个合唱队队员。”

这次小小的涉险几乎打消了她去芝加哥歌剧院拜访剧团经理的决心。但是过了一会儿，她决定还是去一趟。这个经理是个较为严肃正派的人。他立即说，他们剧团没有空缺，而且

似乎认为她的求职是愚蠢的。

“芝加哥不是初登舞台的地方，”他说。“你应该去纽约。”

但是她没有放弃登台的念头，又赶到麦克维加大戏院。可是到了那里她扑了一个空。那里正在上演《故居》这出戏。人们指点她求见的人却哪里也找不到。

这些小小的探险活动让她一直忙到4点。她已经精疲力尽想回家了。她觉得她该到别的地方再打听打听，但是迄今为止的结果太让她失望了。她坐上车，3刻钟后到了奥登广场。但是她决定再坐下去，到西区邮局下车，她一向是从那里拿到赫斯渥的信的。那里已有一封信等着她，是星期六写的。她带着复杂的感情拆开信看了起来。信里充满着热情，对她的失约和随后的沉默万分苦恼，使得嘉莉心软了。他爱她，这一点是明摆着的。但是他作为有妇之夫竟敢爱她，这又太大逆不道了。她觉得这封信似乎该有个答复，因此决定写封回信，让他明白她已经知道他的婚姻状况，因此对他的欺骗行为理所当然地感到气愤。她要告诉他，他们之间的关系已经完结了。

一回到家，她就动手写信。这封信的措辞很费斟酌，这信太难写了。

“你不需要我来解释我为什么不来见你。”她在信里写道，“你怎么能这样欺骗我呢？你不该指望我还会和你来往。无论如何，我不会再和你来往了。你怎么可以这样对待我呢？”她一阵感情迸发又补充说，“你给我造成了你无法想象的痛苦。我希望你能克服对我的迷恋，我们不能再见面了。别了！”

第二天早上她拿着信出门，在马路的转弯处不情愿地把信投进邮筒。因为她一直拿不定主意，不知道该不该写这封

信。然后她坐上街车,去商业区。

现在是百货公司的淡季,不过人们倾听她的求职申请时态度非常关注,这是一般女孩子求职时得不到的关注。这当然是因为嘉莉模样齐整,楚楚动人。他们问她的仍是那些她早就熟悉的老问题:

“你会做些什么?你以前有过在零售商店工作的经历吗?你有没有经验?”

在商场,在西公司,和所有别的大百货公司,情况都大同小异。现在是淡季,她可以晚些时候来看看,那时他们也许会雇她的。

傍晚,当她精疲力竭垂头丧气地回到家时,她发现杜洛埃来过了。他的伞和薄大衣已经拿走了。她感到还少了些别的什么东西,但是不肯定。他并没有把所有的东西都拿走。

这么看来,他的离开已成定局,他再也不会回来了。她现在该怎么办呢?很显然,一两天之内,她又得像从前那样面对冷酷的世界了。她的衣服渐渐地又会变得破旧寒酸。她习惯地合起双手,富有表情地把手指紧紧按在一起。大滴泪珠在她眼中聚集,热泪滚下脸颊。她很孤单,孤单极了。

杜洛埃确实来过了。不过他来的心情和嘉莉想的完全不一样。他期望见到她在家,他将声称他是回来拿留下的衣服的。然后在离开以前,他将设法和她言归于好。

因此他来时,看到嘉莉不在家,感到很失望。他东摸摸西拿拿,希望她就在附近什么地方,快回来了。他一直竖起耳朵听着,期待着听到楼梯上传来她的脚步声。

当他这么等着时,他打算等她回来时要装出刚到家的样

子,还要假装被她撞见很狼狈的样子。然后他就解释,他需要衣服所以回来的。他要瞧瞧眼下情况如何。

可是他等了又等,嘉莉一直没有回来。起初他在抽屉里胡乱地翻着,随时防备她回来。接着他又走到窗口去张望,最后他在摇椅里坐了下来。嘉莉迟迟未归。他开始焦急得坐立不安了,于是点着了一支雪茄。那以后,他在房间里来回踱着。他又朝窗外张望,发现乌云在聚集。他想起来3点钟还有一个约会,于是感到再等无益,就拿起了伞和薄大衣。不管怎样,他打算把这两样东西拿走。他希望这样能吓唬吓唬她。明天他会回来取别的東西,那时再看情况如何。

他起身离开时,对于没有见到她,心里确实很遗憾。墙上有一张她的小照,照片里的她穿着他第一次给她买的那件小外套,脸上带着近来已不常看到的忧愁渴望的表情。他确实被这照片打动了,用一种他身上很少见的深情,注视着照片里她的眼睛。

“你对不起我,嘉德,”他说,好像那照片就是她本人似的。

然后他走向门口,朝房间四周久久地打量了一眼,才走出门去。

第二十七章

水深火热，想入非非

赫斯渥收到麦·詹·海事务所的那份明确的通知以后，心烦意乱地上街转了一会儿，然后回到家时，才发现嘉莉那天早晨写给他的信。一看见信封上的笔迹，他激动万分，急忙将信拆开。

“这么说，”他想，“她是爱我的，否则她就压根不会给我写信。”

起初几分钟，他对信的内容感到有点沮丧，但很快又振作起来。“若是她心里没我，就决不会写信的。”

只有这么想，他才不致于沮丧透顶。从信的措辞上看不出什么，但他自以为能领会信的精神。

明摆着是一封谴责他的信，他竟能从中得到宽慰，倘若不是可悲，也是人性弱点的过份体现。这个一向自足的人，现在竟要从身外找寻安慰，而且是这样一种安慰。多么神奇的爱情绳索！我们谁也挣脱不了。

他的脸上又有了血色。他暂时把麦·詹·海事务所的来

信置之脑后。但愿他能得到嘉莉,这样也许他就能摆脱一切纠缠——也许这就无关紧要了。只要不失去嘉莉,他就不在乎他太太要做什么。他站起身来,一边走动,一边做着今后和这个可爱的心上人共同生活的美梦。

可是没过多久,他的思路又回到了老问题上,真让人厌倦!他想到明天和那场诉讼。转眼一个下午就要过去了,他还什么都没做。现在是4点差1刻。5点钟律师们就会回家了。他还有明天上午的时间。就在他想着这些时,最后15分钟也过去了,到5点了。于是他不再想当天去见律师的事,而转念去想嘉莉。

值得一提的是,这人并不向自己证明自己是错的。他不屑烦这个神。他一门心思只是想着怎样说服嘉莉。这样做并没错。他很爱她,这是他们两人幸福的基础。杜洛埃这家伙不在就好了!

正当他美滋滋地想着这些时,他想起自己明天早晨没有干净的衬衫可换。

他买来衬衫,还买了半打领带,然后去帕尔默旅馆。进门时,他觉得似乎看见杜洛埃拿着钥匙上了楼。可千万别是杜洛埃!他又一想,也许他们临时换了个地方住。他直接去了柜台。

“杜洛埃先生住这儿吗?”他问帐房。

“我想是的,”帐房说,并查了一下他的旅客登记表。“是的,他住这儿。”

“真是这样?”赫斯渥忍不住叫道,虽然他努力掩饰自己的吃惊。“他一个人吗?”他又问。

“是的,”帐房说。

赫斯渥转身走开。他紧闭双唇,尽量掩饰他的感情,可是正是这个举动将他的感情暴露无遗。

“怎么会这样呢?”他想。“他们是吵架了。”

他急急忙忙、兴高采烈地去了自己的房间,把衬衫换了。他在换衣服时暗下决心,不管嘉莉是一个人留在那里,还是去了别的地方,他都应该去弄个明白。他决定马上去看看。

“我知道该怎么做,”他想。“我走到门口,问一声杜洛埃先生是否在家。这样就能知道他是否在那里以及嘉莉的去向。”

他这样想着,兴奋得几乎要手舞足蹈了。他决定一吃完晚饭就去。

6点钟,他从房间下来时,仔细地看了看四周,杜洛埃不在。然后,他出去吃饭。可是他急着去办事,几乎什么也吃不下。动身前,他想最好确定一下杜洛埃此刻在哪里,于是又回到旅馆。

“杜洛埃先生出去了吗?”他问帐房。

“没有,”后者回答。“他在房间里,您想递张名片上去吗?”

“不用了,我迟一点去拜访他。”赫斯渥说完就走了出去。

他上了一辆麦迪逊街的有轨电车直奔奥登公寓。这次他大胆地径直走到门口。女仆替他开了门。

“杜洛埃先生在家吗?”赫斯渥和悦地说。

“他出城了,”女仆说,她听到嘉莉是这样告诉海尔太太的。

“杜洛埃太太呢?”

“她不在家,去看戏了。”

“是吗?”赫斯渥说,着实吃了一惊。随后,他做出有要事的

样子。“你知道她去了那家戏院?”

实际上女仆并不知道她去了哪里,但是她讨厌赫斯渥,存心捉弄他,便答道:“知道,是胡利戏院。”

“谢谢,”经理回答,他伸手轻轻地抬了抬帽子便离开了。

“我去胡利戏院找她,”他想,但是他并没有真去。在到达市中心之前,他把整件事情想了一遍,认定去了也没用。虽然他极想看见嘉莉,但是他也知道嘉莉现在有别人作伴,他不想闯去向她求情。晚些时候也行——明天早上吧。只是明天早上他还得去见律师。

这趟路跑得他大为扫兴。他很快又陷入了老烦恼,于是回到酒店,急着找寻安慰。一大群绅士在这地方聊天,很是热闹。后面的一张樱桃木圆桌旁,围着一群当地的政客在谈着什么事。几个寻欢作乐的年青人,在酒吧边说个没完,去戏院为时已晚却还不想走。酒吧的一头有一个寒酸却又要体面的人,长着红鼻子,戴着顶旧礼帽,在那里安安静静地喝着淡啤酒。赫斯渥向政客们点点头后走进他的办公室。

10点左右,他的一个朋友,弗兰克·勒·泰恩特先生,当地一个热衷体育和赛马的人,来到这里。看见赫斯渥一个人在办公室里,他走到门口。

“你好,乔治!”他叫道。

“你好吗,弗兰克?”赫斯渥说道,不知怎么看见他觉得轻松了一些。“请坐吧,”他向他指了指小房间里的一把椅子。

“怎么啦,乔治?”泰恩特问道。“你看上去有点不大高兴。该不是赛马输了吧?”

“我今晚不太舒服。前些日子有点小伤风。”

“喝点威士忌,乔治,”泰恩特说,“你该很在行的。”

赫斯渥笑了笑。

他们还在那里谈话时,赫斯渥的另外几个朋友进来了。11点过后不久,戏院散场了,开始有一些演员来到这里——其中还有些名角儿。

接下去便开始了美国娱乐场所最常见的那种毫无意义的社交性交谈,那些想成名的人总想从大名人那里沾点光。倘若赫斯渥有什么可倾心的,那就是倾心名流。他认为,若是替他划圈,他属于名流。如果在场的人中有不赏识他的,他很清高,不会去拍这些人的马屁,但他又很热心,依旧严格地履行着自己的职责。但是在像眼前这样的情况下,他就特别高兴。因为在这里他能像个绅士一样光彩照人,人们毫不含糊地把他视作名流的朋友同等看待。而且在这种场合,如果能碰到的话,他就会“喝上几杯”。当社交气氛很浓时,他甚至会放开与朋友们一杯对一杯地喝。轮到他付帐,他也规规矩矩地掏钱,就像他也同其他人一样,是个外来的顾客。如果他也曾差点喝醉过——或者说处于醉酒失态前脸红、发热、浑身舒坦的状态,那就是当他置身于这些人之中,当他也是闲谈的名流中的一份子。今晚,虽然他心绪不佳,但有人作伴他还是很觉宽慰。现在既然名流聚到了一起,他也就将自己的麻烦事暂时搁在一边,尽情地加入他们之中。

很快,喝酒喝得有效果了。大家开始讲故事——那些常讲不厌的滑稽故事,美国男人们在这种情况下谈话的主要内容就是这类故事。

12点钟,打烊的时间到了,客人们开始离开。赫斯渥十分

热忱地和他们握手道别。他浑身舒坦，处于那种头脑清醒，但却充满幻想的状态。他甚至觉得他的那些麻烦事也不那么严重了。他进了办公室，开始翻阅一些帐本，等着堂倌们和出纳离开。他们很快都走了。

等所有的人走后，看看是否每样东西都已锁好，能够安全过夜，这是经理的职责，也成了他的习惯。按照常规，只有银行关门后收的现金才会放在店里，由出纳锁在保险柜内。只有出纳和两位店东知道保险柜的密码。但是赫斯渥很谨慎，每晚都要拉拉放现金的抽屉和保险柜，看看是否都锁好了。然后，他锁上自己的小办公室，开亮保险柜旁的专用灯，这才离开。

他从未发现任何东西出过差错，可是今晚，他锁好自己的写字台后，出来检查保险柜。他检查的方法是用力拉一拉门。这次他一拉，保险柜的门竟开了。这令他有点吃惊，他朝里看了看，发现装钱的抽屉里像白天那样放着，显然没有收好。他的第一个念头当然是检查一下抽屉并把门关上。

“明天，我要和马休说一下这事，”他想。

马休半小时前离开时，肯定以为自己将门上的锁钮旋到了位，门锁上了。他以前从来都是锁好门的。但今晚马休另有心事，他一直在盘算自己的一笔生意。

“我来看看里面，”经理想着，拉出装钱的抽屉。他不知道自己为什么会想看看里面。这完全是多此一举，换个时间也许就根本不会发生的。

他拉出抽屉，一眼就看见一叠钞票，1000元一扎，像是从银行取来的原封。他不知道这有多少钱，便停住仔细看看。随后，他拉出第二个现金抽屉，里面装着当天的进款。

“据我所知，费茨杰拉德和莫埃从未这样放过钱，”他心里自言自语。“他们一定是忘了。”

他看看另一只抽屉，又停住了。

“数一数，”一个声音在他耳边说。

他把手伸进第一只抽屉，拿起那叠钞票，让他们一扎扎地散落下来。这些钞票有 50 元票面和 100 元票，一扎有 1000 元。他想他数了有十扎这样的钞票。

“我为什么不关上保险柜？”他心里自言自语，迟疑不决。“是什么使我还呆在这儿？”

回答他的是一句非常奇怪的话。

“你曾有过 1 万块钱的现钞吗？”

瞧，经理记得他从未有过这么多钱。他的全部财产都是慢慢攒起来的，现在却归他太太所有。他的财产总共价值 4 万多块——都要成为她的了。

他想着这些，感到困惑。然后他推进抽屉，关上门，手放在锁钮上停住了。这锁钮只消轻轻一旋，就可以将保险柜锁上，也就不再有什么诱惑了。可是他仍旧停在那里。最终，他走到窗边拉下窗帘。他又拉了拉门，在此之前，他已经把门锁上了。是什么使他这么多疑？他为什么要如此悄悄地走动？他回到柜台的一端，像是要在那里枕着胳膊，好好想一想。然后，他去开了他的小办公室的门，开亮灯。他连写字台都打开了，坐在台前，开始胡思乱想。

“保险柜是开的，”一个声音说。“就差那么一小条缝。锁还没锁上。”

经理脑子里一团乱麻。这时，他又想起白天的全部纠葛。

也想到眼前就有条出路。那笔钱就能解决问题。要是既有那钱又有嘉莉该有多好！他站起身来，一动不动地立在那里，眼睛盯着地板。

“这办法怎么样？”他心里问。为找寻答案，他慢慢地抬起手来抓抓头。

经理可不傻，还不至于会盲目地被这样的一念之差引入歧途，但是他今天的情况特殊。他的血管里流着酒。酒劲上了头，使他对眼前的处境有些头脑发热。酒也渲染了一万块钱可能为他带来的好处。他能看见这笔钱为他提供的大好机会。他能够得到嘉莉。啊，他真的能够得到她！他可以摆脱他的太太，还有那封明天早上要谈的信。他也不用给予答复了。他回到保险柜旁，把手放在锁钮上。然后，他拉开门，把装钱的抽屉整个儿拿了出来。

一旦抽屉完全展现在他面前，再想不去动它似乎很愚蠢了。当然愚蠢。嗨，有了这些钱，他可以安安静静地和嘉莉生活很多年。

天哪！怎么回事？他第一次紧张起来，好像一只严厉的手抓住了他的肩膀。他恐惧地看看四周。一个人也没有，一点声音都没有。外面的人行道上有人拖着脚走过。他拿起抽屉和钱，把它放回保险柜。然后，他又将门半掩上。

对于一个意志不够坚强，在责任与欲望之间徘徊不定的人所处的困境，那些良心上从不动摇的人很难理解，除非有人细细地向他们描绘。那些从未听过那内心深处幽灵般的时钟，用庄严的声音滴答滴答清清楚楚地告诉你“你应该”、“你不应该”、“你应该”、“你不应该”的人，根本没有资格对此加以评

判。这种思想斗争,不仅那些思维敏捷且很有条理的人会有。即使那些最愚蠢的人,当欲望驱使他去犯罪时,正义感也会去提醒阻止他,而且犯罪倾向越大,正义感也越强。我们必须记住,这也许并不是对正义的认识,因为动物本能地畏惧罪恶,但并不基于它们对正义有所认识。人在受知识控制之前,仍旧受本能的支配。正是本能在提醒罪犯——正是本能(当不存在很有条理的推理时)使罪犯有了危险感,害怕做错事。

因此,每当人们第一次冒险,去干某种从未干过的罪恶勾当时,心里总会犹豫不决。思想的时钟滴答滴答地表达着欲望和克制。那些从未经历过这种思想困境的人,会喜欢下面的故事,因为它给人以启示。

赫斯渥把钱放回去以后,又恢复了他那从容大胆的气度。没有人看见他,就他一个人。谁也不知道他想干什么。他可以自己处理好这件事。

晚上的酒劲还没有完全消失。尽管在经历了那阵无名的恐惧后,他额头冒汗,手也发抖,但是他仍旧给酒气弄得满脸通红。他几乎没注意到时间在消逝。他又考虑了一遍自己的处境,眼睛老是看见那些钱,心里老是想着那些钱可派的用场。他走进自己的小房间,又回到门口,又来到保险柜旁。他伸手拉住锁钮,打开了保险柜。钱就在里面。看一看总不会有什么害处吧。

他又拿出抽屉,拿起那些钞票。这钞票多么光滑、多么结实、多么便于携带。也就是很小的一包而已。他决定拿走它们。是的,他要拿。他要把它装进自己的口袋。他又看看那些钱,觉得口袋装不下。对了,他的手提包!手提包肯定行!那些钱

能装下——全都装得下，而且没人会怀疑手提包。他走进小办公室，从墙角的架子上取下手提包。他把包放在写字台上，出来走到保险柜旁。因为某种原因，他不想在外边的大房间里往包里装钱。

他先拿了那些钞票，然后又拿了当天进的散钱。他要全部拿走。他把空抽屉放回去，推上铁门，差一点就关严了，然后站在旁边沉思起来。

在这种情况下，心里的那种犹豫不决，几乎是件不可思议的事，但却是千真万确的。赫斯渥无法让自己果断行事。他要好好想一想——仔细地考虑一下，决定这是否是上策。他这么想要嘉莉，那些乱七八糟的私事又逼得他走投无路，他一直认为这是个上策，但是他还在犹豫。他不知道这样做会给他带来什么恶果——他什么时候会遇到麻烦。至于这件事本身对不对，他从未想过。在任何情况下，他都决不会想到这一点。

当他把所有的钱都装进手提包后，他突然想变卦。他不能这样做——不能！想想这会成为多大的丑闻。还有那些警察！他们会追捕他的。他得逃走，但逃到哪里去呢？唉呀，成为一个躲避法律的逃犯是多么可怕！他拿出两个抽屉，把所有的钱又放了回去。慌乱中，他忘了自己在干什么，把钱放错了抽屉。当他关上保险柜的门时，他想起没放对，又把门打开。两只抽屉弄错了。

他把抽屉拿出来，重新放好钱，可是这时恐惧感消失了。为什么要害怕呢？

他手里还拿着钱时，保险柜的锁咔嗒一响，锁上了！是他锁的吗？他抓住锁钮使劲地拉。锁死了。天哪，现在他肯定脱

不了关系了。

当他一意识到保险柜的确锁上了。他额头直冒冷汗，身上一个劲地抖。他看了看周围，立刻作了决定。现在不能耽搁了。“就算我把钱放在保险柜顶上，”他说，“然后走开，他们照样会知道是谁拿的。我是最后一个关门的。另外，还会发生其它的事情。”

他立刻变成了行动果断的人。

“我得离开这里，”他想。

他慌慌忙忙地走进他的小房间，取下他的轻便大衣和帽子，锁好写字台，拎起手提包。然后，他关了所有的灯，只留下一盏亮着，开门出来。他试图装出平日里那副自信的样子，但几乎做不到。他很快就后悔了。“但愿我没干这个，”他说，“这是个错误。”

他照直沿着街走下去，碰到一个认识的查夜人在检查门户，还打了声招呼。他得出城去，而且要快。

“不知道什么时候有火车，”他想。

他立刻取出怀表看了看。这时快1点半了。

走到第一家药店，他看见店里有个长途电话间，于是停了下来。这是家很有名气的药店，装有私人电话间。

“我想借用一下你们的电话，”他对夜班职员说。

后者点点头。

“请接1643，”他查到了密执安中心火车站的号码后，对总机说。很快就接通了售票员。

“去底特律有什么时间的火车？”他问。

那人说了几个开车时间。

“今天夜里没有车了吗？”

“没有挂卧铺车厢的车。噢，对了，还有一班，”他补充说。“有一班邮车 3 点钟从这里开出。”

“好的，”赫斯渥说。“那班车什么时候到达底特律。”

他在想。只要他到了底特律，从那里过河进入加拿大，他就可以从从容容地去蒙特利尔了。当他得知火车中午就到，心里感到轻松了一些。

“马休要到 9 点才会打开保险柜，”他想。“他们中午之前是找不到我的行踪的。”

这时，他想起了嘉莉。他若想真的得到嘉莉，必须火速行动。她得一起走。他跳上旁边最近的一辆马车。

“去奥登公寓，”他厉声说。“如果你跑得快，我加你一块钱。”

车夫鞭打他的马，使它做出飞奔的样子，不过还是比较快。一路上，赫斯渥想好了怎么去做。到了公寓，他急忙跨上台阶，照旧按铃叫醒了女仆。

“杜洛埃太太在家吗？”他问。

“在家，”女孩吃惊地说。

“告诉她马上穿好衣服到门口来。他丈夫受了伤，人在医院里，他要见她。”

女仆看到这个人紧张而郑重的神情，相信了，急忙上楼去。

“什么？”嘉莉说。她点亮煤气灯，找衣服穿。

“杜洛埃先生受了伤，人在医院里，他要见你。马车在楼下等着。”

嘉莉飞快地穿好衣服,很快下来了,除了几件必需品,什么都没有拿。

“杜洛埃受伤了,”赫斯渥说得很快。“他要见你,快走。”

嘉莉完全被弄糊涂了,想也没想就相信了这一切。

“上车吧,”赫斯渥说,扶她上了车,随后自己也跳上车。

车夫开始调转马头。

“去密执安中心火车站,”他站起身来说道,声音压得很低,以免嘉莉听见。“越快越好。”

第二十八章

亡命逃犯：灵魂受困

马车刚走了一小段路，嘉莉就镇定了下来，夜晚的空气使她完全清醒了。

“他出什么事了？伤得重吗？”

“不是很重。”赫斯渥神情严肃地说。他被自己的处境弄得心慌意乱，现在既然嘉莉已经在他身边，他只想平安地逃脱法网。因此，除了明显有助于实现他的计划的话以外，他什么也不愿意说。

嘉莉没有忘记，她和赫斯渥之间还有未了结的事，但是她现在很焦虑，也就顾不上想它了。她只想结束这段奇怪的旅程。

“他在哪里？”

“在南区，离这里很远，”赫斯渥说。“我们得乘火车去，这样最快。”

嘉莉没再说话，马在继续奔跑。夜间城市的古怪景象吸引了她的注意力。她看着那长长的、一排排向后退去的路灯，琢

磨着那些黑暗沉默的房屋。

“他怎么受的伤？”她问——意思是到底伤得怎样。赫斯渥懂得她的意思。除非不得已，他不愿意多撒一句谎，但是在他脱险之前，他不想嘉莉有任何抗议。

“具体的我也不知道，”他说。“他们只是叫我来找你，把你带去。他们说没必要惊慌，只是我必须带你去。”

这个人的态度严肃，嘉莉相信了他，于是她不再说话，心里犯着嘀咕。

赫斯渥看看表，催车夫再快点。就一个处境如此微妙的人而言，他倒是出奇地冷静。他一心只想着，最重要的是赶上火车，悄悄离开。嘉莉看上去很温顺，他暗自感到庆幸。

他们及时到达了车站，他扶她下车后，递给车夫一张 5 块的钞票，赶忙进站。

“你等在这里，”到了候车室，他对嘉莉说，“我去买票。”

“我能赶上去底特律的火车吗？”他问售票员。

“还有 4 分钟，”售票员说。

他小心翼翼地付了两张票的钱。

“那地方远吗？”当他匆匆回来时，嘉莉说。

“不太远，”他说。“我们得马上上车。”

在进口处，他把她推在前面走。检票员检票时，他站到她和检票员之间，挡住她的视线，然后赶快跟上去。

站内停着一长列快车和客车，还有一两辆普通的硬席客车。因为这班火车是最近新开的，乘客不会多，所以只有一两个列车机务员等在那里。他们上了后面的一辆硬席客车。刚坐下，就听见外面隐约传来叫喊声：“乘客们，请上车！”接着，

火车开动了。

嘉莉开始觉得这事有点蹊跷——这样来到一个火车站——但是没有说话。整个这件事情都是这样异常，她对自己心里想的事也就不大重视了。

“你过得好吗？”现在赫斯渥感觉轻松一些了，于是温柔地问道。

“很好，”嘉莉说。她心里很乱，不知道对这件事情该采取什么样的态度才合适。她仍然急着想见到杜洛埃，看看他到底出了什么事。赫斯渥打量着她，感觉到了这一点。但是这并没有令他不安。他并不因为她在这件事上表现出的同情和激动而感到烦恼。这正是她的美德之一，他对此十分欣赏。他只是在考虑该怎么向她解释。然而，在他心中，甚至连这一点也还不是最严重的问题。他自己犯下的事和眼前的逃跑则是沉重地压在他心头的巨大阴影。

“我真傻呀，竟然会做出那种事，”他反复地说，“这是多么大的错误啊！”

他现在清醒了，几乎不相信自己真的干了那件事，他无法想象自己成了一个逍遥法外的罪犯。他经常从报上看到这种事，想象着那一定很可怕。可是现在这种事落到了他自己的头上，他却只是坐在这里，缅怀过去。将来是和加拿大边界连在一起的。他想去那里。至于其它的事，他回顾了一下今晚的所有行动，认为都是一桩大错的组成部分。

“况且，”他说，“我又能怎么做呢？”

于是他决定尽量挽回这件事的影响，为此他又把整个事情考虑了一遍。但是这样反复考虑仍然毫无结果而且令人烦

恼,弄得他在面对嘉莉实行自己的计划时,都有些神经兮兮的了。

火车隆隆地穿过湖边的车场,慢慢地朝二十四街驶去。车外的分轨闸和信号灯清晰可见。机车的汽笛发出短促的呜呜声,车铃也不时地响着。几个列车机务员提着灯走过。他们把车厢之间通廊的门锁上,整理好车厢,准备作长途旅行。

很快,火车开始加速,嘉莉看见沉静的街道接连迅速地闪过。机车也开始在过重要的道口时,发出断续四响的汽笛声,作为危险信号。

“那地方很远吗?”嘉莉问。

“不太远,”赫斯渥说。见她如此天真,他都忍不住想笑了。他想向她解释,安慰她,但是他还是想先远离芝加哥再说。

又过了半个钟头,嘉莉开始明白,他要带她去的地方,不管在哪里,总之是个很远的地方。

“那地方在芝加哥城里吗?”她紧张地问。他们这时早已远离市区范围,火车正飞速越过印第安纳州界。

“不,”他说,“我们去的地方不在芝加哥。”

他说这话的口气立刻使她警觉起来。

她那美丽的前额开始皱了起来。

“我们是去看查利,不是吗?”她问。

他觉得是时候了。迟早都要解释,现在就解释也一样。因此,他极其温柔地摇摇头表示否定。

“什么?”嘉莉说。她想到这趟出门与她先前想的可能不一样,一时间不知所措。

他只是用十分体贴和安抚的目光看着她。

“哦，那么，你要带我去哪里？”她问，声音里透着恐惧。

“如果你能安静下来的话，嘉莉，我会告诉你的。我要你跟我一起去另一个城市。”

“啊，”嘉莉说，她的声音响了起来，变成了一声柔弱的呼喊。“让我走。我不想跟你去。”

这家伙的大胆无礼把她吓坏了。她的头脑里从未想到过会有这种事情。她现在只有一个念头，就是下车离开他。要是能让这飞驰的火车停下来就好了，这样就可以挽回这场可怕的骗局。

她站起身来，想用力走到过道上——什么地方都行。她知道她得采取行动，赫斯渥伸出一只手，轻轻地按住了她。

“坐着别动，嘉莉，”他说，“坐着别动，现在站起来对你没有任何好处。听我说，我会告诉你我将怎么做。请等一会儿。”

她在推着他的膝头，而他只是把她拉了回来。没有人注意到这场小小的争吵，因为车厢里人很少，而且都想打瞌睡了。

“我不愿意，”嘉莉说，可是她还是违心地坐了下来。“让我走，”她叫道。“你怎么敢这样？”她的眼睛里开始涌出大滴眼泪。

赫斯渥现在得全神贯注地对付眼前的麻烦，他不再去想自己的处境。他必须先把这姑娘安顿好，否则她会给他带来麻烦的。他使出浑身解数，试图说服她。

“现在你听着，嘉莉，”他说。“你没必要这样做。我并没想让你伤心。我不想做任何令你难过的事。”

“唉，”嘉莉啜泣着。“唉，唉——呜——呜。”

“好了，好了，”他说。“你不用哭了。听我说好吗？就听我

说一分钟,我会告诉你我为什么要这样做。我没有其它的办法。我向你保证,我真是想不出别的办法。你听我说好吗?”

他被她的啜泣弄得十分不安,以为他说的话她肯定一句也没听见。

“你听我说好吗?”他问。

“不,我不要听。”嘉莉说着,大怒起来。“我要你让我离开这里,否则我要喊列车员了。我不会跟你去的。真可耻。”恐惧的啜泣又一次打断了她想说的话。

赫斯渥有些吃惊地听着这些。他觉得她完全有理由这么伤心,但他还是希望能尽快摆平这事。马上列车员就要过来查票了。他不想声张,不想有什么麻烦。首先他必须让她安静下来。

“火车不停,你是下不了车的,”赫斯渥说,“要不了多久,我们就到下一站了。那时你想下车就下去好了。我不会阻拦你的。我只想你能听我说一下。让我告诉你,好吗?”

嘉莉似乎并没在听。她只是把头转向车窗,窗外一片漆黑。火车正平稳地向前飞奔,越过田野,穿过树丛。当火车驶近荒凉的林地中的道口时,便传来长长的汽笛声,充满忧伤的、音乐般的韵味。

这时列车员走进车厢,检查了一两个在芝加哥上车的旅客的车票。他走近赫斯渥时,赫斯渥把两张票递了过去。嘉莉虽然作好了采取行动的准备,但是她没有动弹。她甚至都没回头看看。

列车员走后,赫斯渥松了一口气。

“你生我的气,是因为我骗了你,”他说,“我不是有意的,

嘉莉。我的的确确不是有意的。我是不得已才这样做的。第一次看见你以后,我就离不开你了。”他撇开不提最后的这次欺骗,似乎这事可以给忽略过去。他要使她相信,他太太已经不再是他们之间的障碍了。他偷的钱,他则试图忘个一干二净。

“不要对我说话,”嘉莉说。“我恨你。我要你给我走开。我一到下一站就下车。”

当她说话时,由于激动和反抗,她浑身颤抖。

“好的,”他说,“可是你得先听我说完,好吗?毕竟你曾经说过爱我的话,你还是听我说吧。我不想做任何伤害你的事。你走时,我会给你回去的路费。我只是想告诉你,嘉莉,不管你怎么想,你不能阻止我爱你。”

他温柔地看着她,但是没有听到回答。

“你以为我卑鄙地欺骗了你,可是我并没有骗你。我不是有意这样做的。我和我的太太已经了断。她再也不能对我提出任何要求了。我再也不会去见他。这就是为什么今天晚上我会在这里。这就是为什么我会来带你走。”

“你说查利受了伤,”嘉莉恶狠狠地说道。“你骗了我。你一直在欺骗我,现在你还要强迫我和你一起私奔。”

她激动得站起身来,又要从他身边走过去。他让她过去了,她坐到另一个座位上。接着他也跟了过去。

“别离开我,嘉莉,”他温柔地说,“让我解释。只要你听我说完,就会明白我的立场。我告诉你,我太太对我来说一文不值。很多年都是这样了,否则我也不会来找你。我要尽快离婚。我再也不会去见她。我把一切都结束了。你是我唯一想要

的人。只要能得到你,我决不会再去想任何其他女人。”

嘉莉怒气冲冲地听了这番话。不管他做过些什么,这番话听起来倒还很诚恳。赫斯渥的声音和态度都透着一种紧张,不能不产生一定的效果。她不想和他有任何来往。他有太太,已经骗过她一次,现在又来骗她。她觉得他很可怕。然而,他这种大胆和魄力对一个女人还真有些诱惑力,若是能使她觉得这一切都是因爱她而起的,那就特别能让她着迷。

火车的行进大大地有助于化解这场僵局。向前飞奔的车轮和向后消失的乡村把芝加哥甩得越来越远。嘉莉能感觉到她正被带往很远的一个地方——机车差不多是在直奔某个遥远的城市。她有时觉得像是要喊出声来,大吵一场,这样有人会来帮她;有时又觉得这样做似乎毫无用处——不管她做什么,都不会有人来帮她。赫斯渥则一直在煞费苦心地去求情,想使她受到感动而同情他。

“我实在是不得已而为之呀。”

嘉莉不屑一听。

“当我明白除非我和你结婚,否则你不愿和我来往时,我就决定抛开一切,带你和我一起走。我现在要去另一个城市。我想先去蒙特利尔住一阵子,然后你想去哪里就去哪里。只要你说去纽约,我们就去纽约住。”

“我不想和你有任何关系,”嘉莉说,“我要下车。现在我们去哪里?”

“去底特律,”赫斯渥说。

“啊!”嘉莉说,心里一阵剧痛。目的地这么遥远,这么明确,看来事情更难办了。

“你和我一起去好吗？”他说，似乎生怕她不愿意。“你什么都不用做，只管随我旅行。我绝对不会打扰你。你可以看看蒙特利尔和纽约，以后如果你不想留下来，你可以回去。这总比你今夜就回去要好。”

嘉莉第一次听到一个还算合理的建议。这个建议似乎还可行，尽管她十分害怕如果她真要照这个建议去做，会遭到他的反对。蒙特利尔和纽约！而此刻她正在向这些伟大而陌生的地方飞奔，只要她愿意，她就能看见它们了。她这么想着，却不动声色。

这时，赫斯渥觉得自己看见了一线希望，她可能会同意这个建议，便加倍地表现他的热忱。

“想想看，”他说，“我所放弃的一切。芝加哥我是再也回不去了。倘若你不和我一起去，我现在只得一个人流落他乡了。你不会抛弃我的，是吧，嘉莉？”

“我不要听你说话，”她坚决地回答。

赫斯渥沉默了一会儿。

嘉莉觉得火车在减速。如果她真的要采取行动，现在是行动的时候了。她心神不安地动了起来。

“别想着走，嘉莉，”他说。“倘若你曾经喜欢过我，就和我一起去，让我们从现在开始吧。你怎么说，我就怎么做。我可以娶你，也可以让你回去。给你自己一点时间想一想。倘若我不爱你，我就不会叫你来。我告诉你，嘉莉，苍天作证，没有你我就不活不下去。没有你我就不想活了。”

这人的请求如此强烈，深深激起了嘉莉的同情。此刻驱使他的是吞噬一切的烈火。他爱她爱得太深，不能想象在这个时

候,在他痛苦的时候放弃她。他紧张地抓住她的手,带着恳切的哀求,紧紧地握着。

这时火车差不多要停下来了。它正驶过旁边轨道上的几节车厢。车外一片黑暗和凄凉。车窗上开始有几滴水珠,表明下雨了。嘉莉正左右为难。想下决心,又觉得无助。火车已经停了下来,而她却还在听他哀求。机车向后倒了几英尺,随后一切都静止了。

她仍旧动摇不定,根本无法采取行动。时间在一分一分地过去,她还是犹豫不决,他则还在哀求着。

“倘若我想回去,你会让我回去吗?”她问,似乎现在是她占了上风,彻底征服了她的同伴。

“当然罗,”他答道,“你知道我会的。”

嘉莉只是听着,就像一个暂时宣布了大赦的人一样。她开始觉得仿佛这件事情完全在她的掌握之中。

火车又飞奔起来。赫斯渥换了一个话题。

“你很累了把?”他说。

“不,”她答道。

“我给你在卧铺车厢要个铺位好吗?”

她摇了摇头,尽管她满脑子烦恼,他一肚子诡计,但她却开始注意到她过去一直感觉到的一点——他很会体贴人。

“还是要一个吧,”他说。“你会感觉舒服多了。”

她摇了摇头。

“那就让我给你垫上我的大衣,”他站起身来,把他的轻便大衣舒服地垫在她的脑后。

“行了,”他温柔地说,“现在你试试能否休息一下。”见她

顺从了,他很想吻她一下。他坐在她身边的座位上,沉思了一会儿。

“我看会有一场大雨,”他说。

“看来是这样,”嘉莉说。听着一阵阵风送来的雨点声,她的神经渐渐地安静了下来。火车正穿过黑暗,朝着一个更新的世界疾驶而去。

赫斯渥对自己能使嘉莉多少平静了一些感到满意,但这只是个很短暂的安慰。现在既然她不反对了,他就能用所有的时间来考虑他所犯的错误。

他的处境十分痛苦,因为他并不想要他偷来的那笔可耻的钱,他不想像个贼。那笔钱或其它任何东西,都永远无法补偿他如此愚蠢地抛下的过去的境况。它无法还给他的那些成群的朋友,他的名声,他的房子以及家庭,也无法还给他一个他臆想中要得到的嘉莉。他被驱逐出了芝加哥——驱逐出了他那轻松、安逸的环境。他亲手剥夺了自己的尊严、欢乐的聚会和怡人的夜晚。而这为了什么?他越想越觉得无法忍受。他开始考虑,他要努力恢复他原有的境况。他要把那笔昨夜偷来的可耻的钱还回去,解释清楚。也许莫埃会理解。也许他们会原谅他,让他回去。

中午时分,火车隆隆地开进底特律,他开始感到异常的紧张。现在警察一定在追捕他了。他们可能已经通知了各大城市的警察,会有侦探在监视他。他想起一些盗用公款的罪犯被捉拿归案的例子。因此,他呼吸沉重,脸色有点发白。两只手也不知所措,像是想干点什么事。他假装对车外的几处风景感兴趣,实际上他一点兴趣也没有。他反复用脚敲着地板。

嘉莉看出了他的焦虑不安,但没有说话。她完全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或者有什么重要性。

此时,他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没有问一下这班车是否直达蒙特利尔或加拿大某地。也许他可以省点时间。他跳起来,去找列车员。

“这班车有开往蒙特利尔的车厢吗?”他问。

“有,后面一节卧铺车厢就是。”

他原想多问几句,但又觉得不大明智,便决定到车站上去问。

火车喷着气,隆隆地开进车场。

“我想我们最好直接去蒙特利尔,”他对嘉莉说,“我去看看我们下车后该怎么转车。”

他非常紧张,但他极力装出镇静的样子。嘉莉只是不安地张大眼睛看着他。她心里很乱,不知如何是好。

火车停了,赫斯渥领着她出来。他小心地看了一下四周,假装是在照顾嘉莉。确定没人在监视他,他便向票房走去。

“下一班去蒙特利尔的火车什么时候开?”他问。

“20 分钟以后,”售票员说。

他买了两张车票加头等卧铺票。然后,他匆忙回到嘉莉身边。

“我们马上又上车,”他说,几乎没注意到嘉莉看上去又累又乏。

“但愿我没卷进来,”她抱怨地叫道。

“到了蒙特利尔你就会感觉好些的,”他说。

“我什么东西都没带,”嘉莉说,“连一块手帕都没有。”

“一到那里,你就可以去买你所需要的一切,最亲爱的,”他解释道。“你可以请个裁缝来。”

这时,站台上的人高声喊着火车要开了,于是他们上了车。火车开动了,赫斯渥松了一口气,不久火车就开到了河边,他们在那里渡过了河。火车刚开下渡轮,他就放心地吸了口气,安坐下来。

“再过不久就要到了,”他说道。放下心来,他又想起了嘉莉。“我们明天一大早就到了。”

嘉莉不屑回答。

“我去看看有没有餐车,”他又说,“我饿了。”

第二十九章

旅行的安慰：漂泊的小船

没有旅行过的人，对家乡以外的陌生地方总是很着迷。除了爱情，也就数这事能给人安慰，令人愉快了。所遇到的新鲜事物都十分重要，不容忽视。而人的头脑只是各种感官印象的反映，会被这些潮水般涌来的事物所征服。于是恋人被忘却，忧愁被撇开，死亡也看不见了。那句富有戏剧性的老话“我要走了”的背后，蕴藏着无限的情感。

当嘉莉望着窗外飞逝而过的景色时，她几乎忘了自己是被骗来作这次违心的长途旅行的，也忘了她没带旅行的必需品。她有时连赫斯渥的存在都忘了，只顾用惊奇的目光看着远处那些乡村中简朴的农舍和舒适的小屋。对她来说，这个世界很有趣。她的生活才刚刚开始。她一点也不觉得自己被打败了。她也不认为希望已经破灭。大城市有的是机会。很有可能，她会摆脱束缚，获得自由——谁知道呢？也许她会幸福。想到这些，她便不再考虑自己是否做错了。她很乐观，因此不至于无法自拔。

第二天早晨，火车平安抵达蒙特利尔，他们下了车。赫斯渥很高兴已脱离了危险，嘉莉则惊叹着这北方城市的新奇气氛。很久以前，赫斯渥曾来过这里，这时他想起了他当时住过的旅馆的名字。当他们从车站正门出来时，他听到一个公共马车的车夫正在反复地叫着那个旅馆的名字。

“我们这就去那里开个房间，”他说。

在帐房间里，赫斯渥把登记簿转过来时，帐房走上前来。他正考虑用什么名字来登记。面对着帐房，他没有时间再犹豫了。他忽然想起在车窗外瞥见的那个名字。是个很讨人喜欢的名字。他大笔一挥，写下了“乔·威·默多克夫妇”。这是他在万不得已的情况下所能作出的最大让步了。对自己名字的缩写，他是不能省去的。

他们被领到自己的房间后，嘉莉一眼就看出他给她找了一间可爱的卧室。

“那边还有一间浴室，”他说，“等你准备好了，就可以去梳洗一下。”

嘉莉走过去看着窗外。赫斯渥在镜子里照了照，觉得自己又脏又乱。他没带箱子，没带换洗衣物，连把梳子都没有。

“我按铃叫他们送肥皂和毛巾来，”他说，“还给你送把梳子。然后你就去洗澡，准备吃早饭。我先去修个面，再回来接你，然后我们出去给你买些衣服。”

他边说边和蔼地笑着。

“好的，”嘉莉说。她在一把摇椅上坐下来，赫斯渥在等茶房，很快茶房就敲门了。

“给我们拿肥皂、毛巾和一壶冰水来。”

“是，先生。”

“我现在要走了，”他对嘉莉说，向她走过来并伸出了双手，但她却不伸手去接。

“你没有生我的气，是吧？”他温柔地问。

“哦，没有！”她答道，口气相当冷淡。

“难道你一点都不爱我吗？”

她没有回答，只是盯着窗口。

“难道你就不能有一点点爱我吗？”他恳求着，握住她的一只手，而她却使劲想甩开。“你曾经说过你爱我的。”

“你为什么要这样欺骗我？”嘉莉问。

“我也是没有办法呀，”他说，“我太想要你了。”

“你没有任何权力要我，”她答道，一下就打中了要害。

“哦，可是，嘉莉，”他说，“事已至此，现在已经太晚了。你能否试着爱我一点呢？”

他站在她面前，看上去完全没了头绪。

她否定地摇了摇头。

“让我一切从头开始吧。从今天起你就做我的妻子。”

嘉莉站了起来，像是要走开，而他还握着她的手。这时他悄悄地用胳膊搂住了她，她挣扎着，但是没有挣脱。他把她搂得很紧。立刻他的体内燃起了一股无法抗拒的欲火。他的感情也变得十分强烈。

“放开我，”嘉莉说，她被他紧紧地搂着。

“你爱我，好吗？”他说。“你从现在起就成为我的人，好吗？”

嘉莉从来没有对他有过恶感。就在一分钟之前，她还在悠

然自得地听他说话，未忘旧情。他真漂亮，真大胆！

可是现在，这种感情变成了反抗情绪，一种软弱无力的反抗。一时间，这种反抗情绪在她心里占了上风。可是过不了一会儿，因为被他搂得很紧，她就开始变软了。在她的内心深处响起了另外一个声音。这个人，这个正把她紧紧地搂在怀接受他的爱情——她又能去别的什么地方呢？面对他那潮水般涌来的强烈感情，她的抵抗有些瓦解了。

她发现他抬起了她的头，目光直盯着她的眼睛。她永远都搞不懂，他怎么会有这么大的吸引力。于是此刻，他的诸多罪过都被忘却了。

他把她搂得更紧并吻了她，她觉得再反抗已经毫无意义。

“你愿意和我结婚吗？”她问，却忘了问怎么结法。

“今天就结婚，”他说，高兴极了。

这时旅馆的茶房把门敲得砰砰响，他遗憾地放开了她。

“你现在就准备，好吗？”他说，“马上。”

“好的，”她回答。

“我3刻钟后就回来。”

他让茶房进来时，嘉莉红着脸兴奋地走到一边。

下楼之后，他在门厅里停下来找理发间。此刻，他情绪高昂。他刚刚赢得了嘉莉，这似乎补偿了过去的几天里他所遭受的折磨。看来人生是值得为之奋斗的。这一次抛下所有牵肠挂肚的日常琐事，向东逃亡，看来好像还有幸福在等待着。风暴过后会出现彩虹，彩虹的尽头可能是一坛金子。

他看见一个房间的门旁边装着一个红白条纹相间的小圆柱。正准备走到那里去时，听见一个声音亲热地和他打招呼。

他的心立刻往下一沉。

“喂，你好，乔治，老朋友！”这声音说。“你到这里来干什么？”

赫斯渥已经和他面对面了，认出是他的朋友肯尼，一个股票经纪人。

“来办件私人小事，”他回答，脑子里就像电话局的接线盘一样忙个不停。这个人显然还不知道——他没看到报纸。

“咳，真没想到会在这么远的地方见到你，”肯尼先生亲切地说。“住在这里吗？”

“是的，”赫斯渥不安地说，脑子里想着登记簿上自己的笔迹。

“要在这里待长吗？”

“不，只待一天左右。”

“真的吗？早点吃过没有？”

“吃过了，”赫斯渥说，信口撒了谎。“我正要去修面。”

“你过来喝一杯好吗？”

“以后再喝吧，”这位过去的经理说道。“我过一会儿来看你，你是住在这里吗？”

“是的，”肯尼先生说。然后又把话题转回来，补充说：“芝加哥那边的情况怎么样？”

“和往常差不多，”赫斯渥说，亲切地笑了笑。

“太太和你一起来了吗？”

“没有。”

“嘿，今天我非得再和你聊聊不可。我刚到这里来吃早点。你有空就过来。”

“我会来的，”赫斯渥说着走开了。整个谈话对他来说是一场痛苦的考验。似乎每讲一个字就增加了一分复杂。这个人勾起了他无数的回忆。这个人代表着他所抛弃的一切。芝加哥，他的太太——这一切全在这个人的寒暄与询问之中。而现在这个人就住在这同一家旅馆里，盼着和他交谈，毫无疑问等着和他一起好好地玩一下。芝加哥的报纸随时都会到这里。当地的报纸今天就会有报道。想到这个人可能很快就会知道他的真面目，一个偷保险柜的贼，他忘记了赢得嘉莉的胜利。他走进理发间时，差不多都要哼出声来了。他决定逃走，找一家僻静些的旅馆。

因此，当他出来时看见门厅里空无一人，心里很高兴，赶忙奔向楼梯。他要带上嘉莉，从妇女出入口出去。他们要去一个不大显眼的地方吃早点。

可是，在门厅的那一头，另一个人正在打量着他。那是个普通的爱尔兰人，身材矮小，衣着寒酸，却长着个特别的脑袋，看上去像是某个大选区政客的脑袋的缩本。这个人刚才明明一直在和帐房谈话。可是现在他却在敏锐地打量着这位过去的经理。

赫斯渥感觉到远处有人在观察他，看出了那人的身份。他本能地觉得那人是个侦探——他被监视了。他匆忙穿过门厅，假装没有察觉，可是心里却是千头万绪。现在会发生什么事呢？这些人会干什么呢？他开始费尽心思地去想关于引渡法的问题。他并不完全懂得这些法律。也许他会被捕。哎呀，要是嘉莉发觉就糟了！蒙特利尔他是待不下去了。他开始渴望离开这个地方。

当他回到房间时,嘉莉已经洗过澡,正在等他。她看起来容光焕发,比以往更加可爱,但是很矜持。在他走后,她又有点恢复了对他的冷淡态度。她的心里并没有爱情在燃烧。他感觉到了这一点,他的烦恼似乎也随之增加了。他没能把她搂在怀里,他连试都没试。她的神情不许他这样做,他自己在楼下的经历和沉思是他形成这一看法的部份原因。

“你准备好了。是吗?”他和蔼地说。

“是的,”她回答。

“我们出去吃早点。这下面的地方我不太喜欢。”

“好的,”嘉莉说。

他们走了出来,那个普通的爱尔兰人正站在拐角处,盯着他看。赫斯渥差一点忍不住要露出他知道这家伙的存在的表情来。这家伙的傲慢目光令人恼怒。但他们还是走了过去。他对嘉莉谈了一些这个城市的情况。不久又看见一家餐馆,这一次他们走了进去。

“这个城市真古怪,”嘉莉说,她对这座城市感到惊奇,仅仅因为它不像芝加哥。

“这里不及芝加哥热闹,”赫斯渥说,“你喜欢这里吗?”

“不喜欢,”嘉莉答道,她的喜好厌恶早已受到那个伟大的美国西部城市的局限了。

“哎,也不如芝加哥有意思,”赫斯渥说。

“这里有些什么呢?”嘉莉问道,不明白他为什么挑选这个城市来旅游。

“没有什么特别的,”赫斯渥回答。“这是个旅游胜地。这一带有一些美丽的风景。”

嘉莉听着,但心里感到不安。她很为自己的处境担忧,哪里有心情欣赏什么风景。

“我们不在这里久待,”赫斯渥说,他现在看到她不满意,还真感到高兴。“一吃完早点,你就去挑好衣服。我们马上去纽约。你会喜欢那里的。除了芝加哥以外,它可是比其它任何地方都要更像一个城市。”

实际上,他是在打算溜之大吉。他要看看这些侦探会干什么——他在芝加哥的东家们会采取什么行动——然后他就溜走——去纽约,那是个容易藏身的地方。他很熟悉那个城市,知道那个城市充满神秘,可以任由你神出鬼没。

可是,他越想越觉得自己的处境不妙。他发现来到这里,还是没有真正地解决问题。酒店很可能会雇用侦探来监视他——平克顿的手下或者穆尼和博兰侦探所的侦探。一旦他企图逃离加拿大,他们可能就会逮捕他。这样他也许就不得不在这里住上几个月,而且是处于如此狼狈的境况。

回到旅馆,赫斯渥急着想看早晨的报纸,可又害怕看。他想知道有关他的罪行的消息已经传了多远。于是,他告诉嘉莉他过一会儿再上来,就去找报纸看了。四周都没看见熟悉的或可疑的面孔,可他还是不想在门厅里看报,就找到楼上的大休息室,进去坐在窗边,把报纸浏览了一遍。关于他的罪行的报道极少,但还是有,一共就那么寥寥几行,夹在那些乱七八糟的关于各地谋杀、车祸、结婚以及其它消息的电讯报道之中。他有些悲哀,真希望自己能抹掉这一切。在这个遥远的安全住所里,每过一分钟都会使他更加感到自己已铸成大错。应该会有更加容易的出路,当初他要是知道就好了。

他回房间之前,把报纸留在了那里,以为这样报纸就不会落到嘉莉的手中。

“喂,你感觉怎么样啦?”他问她。她正在看着窗外。

“哦,很好,”她回答。

他走了过去,刚要开口和她说话,传来了敲门声。

“可能是我买的东西到了,”嘉莉说。

赫斯渥开了门,门外站着他十分怀疑的那个人。

“你是赫斯渥先生,对吗?”那人说,做出一副非常精明、肯定的模样。

“是的,”赫斯渥镇定地说。他太了解这种人了,这种人是酒店所接待的最低阶层的人,因此又有些恢复了他往日对这种人的满不在乎的态度。他跨到门外,把门关上了。

“这么说,你知道我为什么到这里来,是吗?”这人用信任的口气说。

“我能猜到,”赫斯渥小声地说。

“那么,你还想留着那笔钱吗?”

“那是我自己的事,”赫斯渥冷淡地说。

“你不能那么做,这你是知道的,”侦探说,冷眼打量着他。

“听着,朋友,”赫斯渥盛气凌人地说,“你一点也不了解这件案子,我也无法向你解释。我想做什么就做什么,不需要别人指手划脚。还请你原谅。”

“哦,好哇,等你落到警察手里,”这人说,“你这么说话就不管用了。只要我们愿意,我们就可以给你找很多麻烦。你在这家旅馆登记没有用真实姓名,你没有带太太一起来,报馆的人还不知道你在这里。你最好还是通情达理一点。”

“你想知道些什么？”赫斯渥问。

“我想知道你是否打算把那笔钱寄回去。”

赫斯渥停顿了一下，打量着地板。

“我向你解释这事是没有用的，”他最后说。“你盘问我也没有用。我不是个傻瓜，这你心里明白。我知道你能做什么，不能做什么。只要你愿意，你可以制造很多麻烦。这点我很清楚，但是这并不能帮你拿到那笔钱。现在我已经决定好怎么做了。我已经给费茨杰拉德和莫埃写了信，所以在此我没什么可说的了。你等着听他们的回音吧。”

他一边说话，一边从门口走开，沿着走廊走去，以免让嘉莉听见。现在他们已经快走到走廊的尽头了，尽头是一间大休息室。

“你不肯放弃那笔钱吧？”这人说。他的这句话使得赫斯渥大为恼火。热血直冲脑门，千头万绪涌上心头。他不是贼。他并不想要那笔钱。只要他能向费茨杰拉德和莫埃解释清楚，也许就会没事了。

“听着，”他说，“我现在谈这些根本就没有用。我很尊重你的权力，但是我得和了解内情的人打交道。”

“好吧，但你不能带着钱离开加拿大，”这人说。

“我没想要离开，”赫斯渥说，“等我准备好离开时，就不会有什么阻拦我的事了。”

他转身回去，侦探牢牢地盯着他。这简直是件无法忍受的事。可他还是继续朝前走，走进了自己的房间。

“那人是谁？”嘉莉问道。

“芝加哥来的一个朋友。”

整个谈话使得赫斯渥大为震惊。刚刚经历了上个星期的种种焦虑,又碰上这么一番谈话。震惊之余,他心里不由得产生了一种深深的忧虑和对道德的反感。最令他伤心的是他竟会被人当作贼来追捕。他开始看清了社会不公正的本质,这种不公正表现在只看到问题的一面——往往只看到一幕漫长的悲剧中的某一时刻。所有的报纸都只提到了一件事,这就是他偷了钱。至于怎么偷的和为什么要偷,却无人过问。造成这一后果的所有的复杂原因,也无人知晓。他在没被理解之前就给定了罪名。

同一天里,当他和嘉莉一起坐在房间里时,他决定寄回那笔钱。他要给费茨杰拉德和莫埃写信,把一切解释清楚。然后用快汇把钱寄回去。他们可能会原谅他。他们也许会请他回去。他要把他说的已写信给他们的谎话变为事实。然后他就会离开这个古怪的城市。

为了能言之有理地说明这件复杂的事情,他足足想了有一个钟头。他本想告诉他们有关他太太的事,但是难以启齿。最后,他大事化小,只是简单地说明,他招待朋友时喝晕了头,发现保险柜是开着的,竟然把钱拿了出来,一不小心将保险柜锁上了。这件事令他后悔莫及。他给他们添了那么多麻烦,真是对不起他们。他要尽力挽回这件事,把钱寄回去——把其中的大部分寄回去。剩下的部份他会尽快还清。是否有可能让他恢复原职?这一点他只是暗示了一下。

从这封信的构思本身,就可看出这人是怎样的心烦意乱。他当时忘记了,即使让他恢复了原职,那也将是一件多么痛苦的事情。他忘记了他使自己和过去已经像是一刀两断,即使他

能设法多少让自己和过去破镜重圆，也难免总要露出分离和重合的裂痕来。他总是会忘记些什么——他的太太，嘉莉，他需要钱用，眼前的处境，或其它什么——因此考虑问题不清楚。不过，他还是寄走了这封信，想等收到回信再汇钱去。

在此期间，他和嘉莉则安于现状，尽情享受其中的乐趣。

中午太阳出来了，潮水般的金色阳光从他们敞开的窗户直泻进来。麻雀在吱吱喳喳地叫着，空气中飘荡着欢歌笑语。赫斯渥的目光一刻也离不开嘉莉。在他的一切烦恼中，她好像是一缕阳光。啊，只要她能全心全意地爱他——只要她能带着他在芝加哥那个小公园里见到她时那般快乐无比的心情，张开双臂拥抱他，他将有多么幸福呀！这就是对他的补偿；这就能向他表明他并没有丧失一切。他也就不在乎了。

“嘉莉，”他说，此刻他站了起来，走到她的身边，“你愿意从现在起就和我一起生活吗？”

她疑惑地看着他，但是当感受到他的面部表情那咄咄逼人的力量时，她心软了，产生了同情。这就是爱情，强烈之极——因烦恼和忧虑而加深了的爱情。她忍不住笑了。

“从现在起，就让我成为你的一切吧，”他说。“别再让我担心了。我会忠实于你。我们要去纽约找一套漂亮的公寓。我将重新经商，我们会幸福的。你愿意成为我的人吗？”

嘉莉很严肃地听着。她心里并没有多大的激情，但是随着事情的推移，加上这人的亲近，使她像是动了真情。她很替他难过——这是从那份前不久还是十分钦佩的感情中产生的一种惋惜之情。她对他从未有过真正的爱情。倘若她能分析一下自己的感情，就会明白这一点。但是她眼前为他的激情而动

的感情却消除了他俩之间的隔阂。

“你愿意和我一起生活了,是吗?”他问。

“是的,”她说,点了点头。

他把她揽进怀里,吻着她的嘴唇和面颊。

“不过,你必须和我结婚,”她说。

“我今天就去领结婚证书,”他回答。

“怎么领法?”她问。

“用个新的姓氏,”他答道。“我要换个新的姓氏,过新的生活。从现在起,我就姓默多克了。”

“哦,别用那个姓氏,”嘉莉说。

“为什么?”他说。

“我不喜欢。”

“那么,我叫什么好呢?”他问道。

“哦,随便什么都行,只要不叫默多克。”

他想了一会儿,双臂还搂着她,然后说:“叫惠勒行吗?”

“这个不错,”嘉莉说。

“那么,好,就用惠勒,”他说,“我今天下午就去领结婚证书。”

他们结婚了,由一位浸礼会牧师主婚,这是他们所能找到的第一个合适的神职人员。

终于,芝加哥的酒店回信了。信是莫埃先生口授的。他对赫斯渥做出这种事很感惊讶,对事情弄到这种地步深表遗憾。倘若他能归还钱款,他们并不想费力去起诉他,因为他们对他实在并无恶意。至于让他回去,或是他们给他恢复原职一事,他们还拿不准那样做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他们要考虑一下,

以后再通知他。可能会很快，云云。

总之，这封信告诉他，没有希望了。他们只想拿回钱款，麻烦则越少越好。赫斯渥从信中看到了自己的厄运。他决定把9500块钱交给他们说要派来的那个代理人，留下1300块钱自己用。他发了一份电报表示同意，向当天就来旅馆找他的那个代理人作了一番解释。拿了收据，然后就叫嘉莉收拾箱子。他在开始采取这一最新行动时感到有点沮丧，但最终又振作了起来。他害怕即使在这个时候，他还可能被抓住，被押送回去，所以他试图隐蔽自己的行动，但这几乎不可能做到。他叫人把嘉莉的箱子送到火车站，由铁路用快运托运到纽约，看上去并没有人在监视他。但他还是在夜里离开了。他焦虑万分，生怕在越过国境线的第一站，或者是在纽约火车站，会有一个执法官在等着他。

嘉莉不知道他的偷窃行为和他的种种恐惧，当火车第二天早晨抵达纽约时，感到很高兴。火车正沿着赫德森河行驶，一座座圆顶的青山如同哨兵般守护着宽阔的河谷，这美丽的景色深深地吸引了她。她曾经听说过赫德森河，伟大的都市纽约，现在她看着窗外，心里对这个大都市惊叹不已。

当火车在斯布丁杜佛尔向东转弯，沿着哈莱姆河东岸行驶时，赫斯渥紧张地提醒她，他们已经到了纽约城边。按照她在芝加哥的经验，她原以为会看见一长列的车厢，一大片纵横交错的铁轨，但却发现这里不同。看见哈莱姆河里的一些船只和东河里更多的船只，她那颗年轻的心发痒了。这是大海的第一个征兆。接着是一条平坦的大街，两边耸立着砖造的五层楼房，然后火车钻进了隧道。

在黑暗和烟尘中过了几分钟后,又重见了天日。这时列车员叫道:“中央大站到了。”赫斯渥站起身来,收拾起他的小旅行包。他的神经高度紧张。他带着嘉莉在车门口等了一下,然后下了车。没有人朝他走来,但当他向临街的出口处走过去时,还是偷偷地四处张望。他太激动了,全然忘记了嘉莉,她落在后面,奇怪他竟会只顾自己。当他穿过车站大厦时,紧张到了极点,但随后便松弛下来,他立即上了人行道,除了马车夫,没人向他打招呼。他大大地松了一口气,想起了嘉莉,便转过身去。

“我还以为你要丢下我一个人跑了呢,”她说。

“我在想我们该乘什么车去吉尔赛旅馆,”他回答。

嘉莉正一门心思注意着街上热闹的景象,几乎没听见他在说什么。

“纽约有多大?”她问。

“喔,一百多万人口,”赫斯渥说。

他看了一下四周,叫了一辆马车,但他叫车的神态变了。

多少年来,这是他第一次想到他得算计这些细小的开支。这是令人不快的事。

他打定主意不在旅馆里久住,而要尽快租一套公寓。他把这个主意告诉嘉莉,她表示同意。

“如果你高兴的话,我们今天就去找,”她说。

突然他想起了他在蒙特利尔的经历。在那些大旅馆里。他肯定会遇到芝加哥的熟人。他站了起来,对马车夫说话。

“去贝尔福特旅馆,”他说,知道他的熟人不大会去这家旅馆。然后他坐了下来。

“住宅区在哪里？”嘉莉问道，她以为街道两旁的那些五层楼不是住家的地方。

“到处都是，”赫斯渥说，他对这个城市相当熟悉。“纽约没有草坪。这些都是住宅。”

“哦，这样的话，我不喜欢这里，”嘉莉说，她已经开始有些自己的主见了。

第三十章

大人物的王国：流亡者的梦想

不管赫斯渥这种人在芝加哥是个何等人物，但到了纽约这地方，他显然只是沧海一粟罢了。在还只有大约五十万人口的芝加哥，百万富翁并不多。富人还没有富到能使得有中等收入的人默默无闻的地步。居民们对当地戏剧界、艺术界、社交界和宗教界的名流也还没有着迷到发狂的程度，以至于不把一般地位优越的人放在眼里。在芝加哥，成名的道路有两条，从政和经商。可在纽约，成名的道路却有几十条，任你选择，而每一条路上都有成百上千的人在勤奋追求，所以有很多的知名人士。大海里已经挤满了鲸鱼，一条普通的小鱼不得不完全销声匿迹，永不露面。换句话说，赫斯渥是微不足道的。

这样的处境还会产生一种更加微妙的后果，它虽然往往不被人注意，但却能酿成世间的悲剧。大人物造就的气氛会对小人物产生恶劣的影响。这种气氛很容易也很快就能被感觉到。当你置身于豪华的住宅、精美的马车和金碧辉煌的店铺、饭馆和各种娱乐场所之中；当你嗅到了花香、绸香和酒香；当

你领略了生活奢侈的人发出的心满意足的笑声和似寒矛般闪闪发亮的目空一切的眼光；当你感到像利剑一样刺人的笑容以及那炫耀显赫地位的趾高气扬的步伐时，你就会明白什么是有权有势的人的气派。你也用不着争辩，说这并不是伟人的境界。因为只要世界注重它，人心视它为必须达到的一种理想的境界，那么，对这种人来说，这就将永远是伟人的境界。而且，这种境界造就的气氛也将给人的心灵带来无法挽回的后果。这就像是一种化学试剂。在这里过上一天，就像点上了一滴化学试剂，将会影响和改变人的观点、目的和欲望的颜色，使之就此染上这一色彩。这样的一天对于没有经验的心灵就像鸦片对于没有烟瘾的肉体一般。一种欲望由此而生，倘若要得到满足，将永无止境，最终导致梦想和死亡。唉，尚未实现的梦想啊，咬啮着人心，迷惑着人心，那些痴心梦想在召唤和引导着，召唤和引导着，直到死亡和毁灭来化解它们的力量，把我们浑浑噩噩地送回大自然的怀抱。

像赫斯渥这种年龄和性情的人，是不会轻易受年轻人的种种幻想和炽烈的欲望的影响的，但也缺少年轻人心里如泉水般喷涌而出的希望的力量。这种气氛不会在他心里激起18岁少年的那种渴望。但是一旦被激起，越是没有希望，就会越加令人痛苦。他不能不注意到来自各方面的富裕和奢侈的种种迹象。他以前来过纽约，了解这里的骄奢淫逸。在某种程度上，对他来说，纽约是个令人敬畏的地方，因为这里集中了他在这个世界上最尊重的东西——财富、地位和名声。在他当经理的那些日子里，和他一起饮过酒的大多数名流，就出身于这个以自我为中心、人口稠密的地方。那些最诱人的有关寻欢作

乐和奢侈放荡的故事,讲的就是这里的一些地方和人物。他知道自己确实整天都在不知不觉中和有钱人擦肩而过。在如此富裕的地方,10万或50万块钱并不能让人享有过豪华生活的权力。时髦和浮华需要更多的钞票,因此穷人无法生存。现在,当他面对这个城市时,他十分深刻地认识到这一切。这时的他,朋友来往已经断绝,他的那点财产,甚至连名字,都被剥夺了,他不得不从头开始为地位和幸福而奋斗。他还不算老,但他并不迟钝得意识不到自己很快就会变老。于是,眼前这华丽的衣着、地位以及权力,突然间具有了特殊的意义,与他自己的艰难处境相对比,其意义更为重大。

他的处境的确艰难。他很快就发现,消除对被捕的恐惧,并不是他生存的必要条件。这种危险已经消失,但下一个需要却成了令人头疼的事。那区区1300多块钱,要用来对付今后多年的房租、衣食以及娱乐。这样的前景,是不会让一个习惯于一年之内就要花掉5倍于这个数目的钱的人感到心情平静的。他在初到纽约的几天中,就相当积极地考虑了这个问题,决定得赶快行动。因此,他在报纸的广告中寻找着做生意的机会,并开始亲自调查研究。

不过这是在他安居下来之后的事。嘉莉和他按照计划去找一套公寓,在靠近阿姆斯特丹大道的七十八街上找到了一套。这是一幢五层楼的建筑,他们的房间是在三楼。因为这条街还没有造满房子,所以向东看得见中央公园的绿树梢,向西看得见赫德森河宽阔的水面,从西面的窗户可以瞥见一些河上的景象。租用一排六个房间和一个浴室,他们每月得付35块钱——这在当时只是一般住户的房租,但还是高得吓人。嘉

莉注意到这里的房间比芝加哥的小并指出了这一点。

“找不到比这更好的了，亲爱的，”赫斯渥说，“除非去找那些老式住宅，不过那样的话，你就没有这些方便的设施了。”

嘉莉选中这套新居，是因为它建筑新颖，木建部分色彩鲜亮。这是最新式的建筑之一，装有暖气，这是很大的优点。固定的灶具，冷热水供应，升降送货机，传话筒以及叫门房的铃。这些她都十分喜欢。她很具有家庭主妇的天性，因而对这些设施非常满意。

赫斯渥和一家分期付款的家具店商定，由他们提供全套家具，先付50块钱定金，以后每月再付10块钱。然后，他定做了一块小铜牌，刻上“乔·威·惠勒”的姓名，装在过道里他的信箱上。开始嘉莉听到门房叫她惠勒太太时，觉得听起来很怪，但过些时候她听惯了，也就把它当作自己的姓名了。

等这些家庭琐事安排妥当之后，赫斯渥就去拜访一些广告上登的能提供做生意的机会的地方，想在市区某家生意兴隆的酒店里买一部分股权。有了在亚当斯街那家华丽的酒店工作的经历，他无法忍受这些登广告的庸俗酒馆。他花了好几天时间去拜访这些酒馆，发现它们都不称心，不过，在交谈中，他倒是学到了不少知识，因为他发现了坦慕尼堂的势力以及和警察拉好关系的重要性。他发现最赚钱、最兴隆的是那些做各种非法生意的场所，而不是费茨杰拉德和莫埃开的那种合法经营的酒店。那些十分赚钱的地方，楼上往往附设优雅的密室和秘密饮酒间。那些大腹便便的店主的衬衫前襟上闪耀着大块的钻石，穿的衣服裁剪合身。他从他们身上看出，这里的卖酒生意和其它地方一样，赢利很高。

最后，他找到了一个人，这个人在沃伦街开有一家酒店，似乎是桩大好买卖。酒店看上去不错，而且还可以加以改进。店主声称生意极好，当然，看上去也是如此。

“我们这里接待的人都很有教养，”他告诉赫斯渥说，“商人、推销员，还有自由职业者，属于衣冠楚楚的阶层。没有无业游民。我们是不许他们来这里的。”赫斯渥听着现金收入记录机的铃声，观察了一会儿营业状况。

“两个人合营也有钱可赚，是吗？”他问。

“倘若你对卖酒生意很在行的话，你自己可以看嘛，”店主说。“这只是我开的两家酒店之一。另一家在那边的纳索街上。我一个人照料不了两家。若是能找到一个很懂这行生意的人，我乐意和他合营这一家，让他当经理。”

“我有足够的经验，”赫斯渥淡淡地说道，但他没敢提及费莫酒店。

“那么，你看着办吧，惠勒先生。”店主说。

他只愿意出让 $1/3$ 的股权、设备和信誉，条件是愿意合股的人要出 1000 块钱，而且还要有经营能力。这中间不涉及房产问题，因为这是酒店主人从一个房地产商那里租来用的。

这笔交易倒是货真价实。但对赫斯渥来说还有个问题，那就是这种地方的 $1/3$ 股权，能否每月赢利 150 块钱。他估计他必须要有这个数目，才能维持日常开支并且不显得拮据。可是，为了找到他喜欢的地方，他已经失败了很多次，现在不是犹豫的时候了。看起来 $1/3$ 股权目前似乎能每月赢利 100 块钱。只要经营得当，并加以改进，可能还会多赚一些。因此，他同意合股，并交出他那 1000 块钱，准备第二天就职。

他起初觉得很得意，向嘉莉吐露说，他认为自己作出了最好的安排。然而，烦恼的事随着时间的推移出现了。他发现这位合股人很难相处。他常常喝醉酒，酒后脾气很坏。这是生意场上赫斯渥最看不惯的事。此外，生意也变味了。这里的主顾完全不像他在芝加哥时所乐于结交的那一类人。他发现在这里交朋友要花上很长的时间。这些人匆匆而来，又匆匆而去，并不寻求友情的乐趣。这里根本不是聚会或休息的场所。整整几天、几个星期过去了，他没有听到过一声他在芝加哥时习惯了的、每天都能听到的那种亲切的招呼声。

另外，赫斯渥想念那些知名人士——那些衣冠楚楚，能使普通酒吧显得体面，并且带来远方的消息和圈子内的新闻的社会名流。他一个月里也没有见到过一个这样的人物。晚上，当还没下班时，他偶尔会从晚报上看到有关他认识的那些知名人士的消息——他曾经多次和这些人在一起喝过酒。他们会去像芝加哥的费莫酒店那样的酒吧，或去住宅区的霍夫曼酒家，但他知道，他绝对不会在这里看见他们。

还有，这桩生意也不像他原先想的那样赚钱，赚的钱是稍微多了一点。但是他发现他必须注意节省家庭开支，这很让人难堪。

最初，虽然他总是很晚才回家，但能回家并看到嘉莉是一种快乐。他设法在六七点钟之间赶回去和她一起吃晚饭，然后就呆在家里，直到第二天早晨9点。可是过了些时候，这种新鲜感逐渐消失了。他开始感到他的职责成了累赘。

第一个月刚过，嘉莉就很自然地说：“我想这个星期去市里买一件衣服。”

“买什么样的衣服?”赫斯渥问。

“哦,上街穿的。”

“行啊。”他笑着回答,虽然他心里想说,按照他的经济状况,她还是别去买为好。

第二天没再说起这事,但是第三天早晨他问道:

“你的衣服买了没?”

“还没有,”嘉莉说。

他停顿了一会儿,像是在思考着什么,然后说:

“推迟几天再买好吗?”

“不好,”嘉莉回答,她没有听懂他说这话是什么意思。她以前从未想过他会在钱上遇到麻烦。“为什么呀?”

“哦,我告诉你吧,”赫斯渥说。“我这次投资刚刚花了一大笔钱。我想我能很快把它赚回来,可眼前手头还比较紧。”

“唉呀!”嘉莉回答,“当然可以,亲爱的。你为什么不早点告诉我呢?”

“那时不必要嘛,”赫斯渥说。

尽管嘉莉同意了,但是赫斯渥说话的神态,有点使她想起了杜洛埃和他总是说就要做成的那笔小生意。这种想法只是一闪而过,但它却开了一个头。它意味着她对赫斯渥有了新的看法。

此后又不断地发生了其它一些事情,同样性质的小事情,这些事情累积起来,最终的效果是给人以充分的启示。嘉莉一点也不迟钝。两个人在一起住久了,不可能不逐渐了解对方的。一个人心里有了难处,不管他是否主动地吐露,都要表现出来,烦恼影响神态,使人忧郁,是无法掩饰的。赫斯渥的穿着

打扮还和往常一样漂亮,但还是在加拿大时穿的那些衣服。嘉莉注意到他并没有购置大量的衣服,虽然他原有的衣服并不多。她还注意到他不大提起什么娱乐,从不谈论食物,似乎在为他的生意犯愁。这已不是芝加哥的那个自由自在的赫斯渥,不是她过去认识的那个豪放、阔绰的赫斯渥了。变化太明显了,逃不过她的眼睛。

过了一些时候,她开始感到又发生了一种变化,他不再向她吐露心事了。显然他在遮遮掩掩,不愿公开自己的想法。她发现,一些小事都得她开口问他。这种状况对女人来说是不愉快的。有了伟大的爱情,它还能显得合理,有时还似乎是可行的,但绝对不是令人满意的。要是没有伟大的爱情,就会得出一个更加明确、更加不令人满意的结论。

至于赫斯渥,他正在同新的处境所带来的种种困难进行艰苦的斗争。他非常精明,不可能不意识到自己已经铸成大错,也知道自己能混到现在这样已经很好了,但他还是忍不住要拿他现在的处境和从前相比,每时每刻、日复一日地相比。

此外,他还有着一种不愉快的恐惧感,害怕遇到过去的朋友。自从他刚到这个城市不久,有过一次这样的遭遇之后,他就有了这种感觉。那是在百老汇大街上,他看见一个熟人迎面走来。已经来不及假装没看见了。他们已经四目相对,而且显然都认出了对方。于是这位朋友,芝加哥一家批发行的采购员,不得不停了下来。

“你好吗?”他说,伸出手来,明显地露出复杂的表情,连一点装出来的关心都没有。

“很好,”赫斯渥说,同样地尴尬。“你过得怎么样?”

“很好,我来这里采购一些东西。你现在住在这里吗?”

“是的,”赫斯渥说,“我在沃伦街开了一家店。”

“真的吗?”这位朋友说。“我很高兴听到这个。我会来看你的。”

“欢迎你来,”赫斯渥说。

“再见,”另一位说,友好地笑了笑,继续赶路。

“他连我的门牌号码都不问,”赫斯渥想。“他根本就不想来。”他擦了擦额头,都已经出汗了。他真不希望再遇见其他的熟人。

这些事情影响不他原来像是有的好脾气。他只是希望在经济方面的情况能有所好转。他有了嘉莉。家具钱正在付清。他已经开始站住了脚。至于嘉莉,他能给她的娱乐不多,但眼前也只能这样了。他也许可以把自己的假象维持很长的时间而不暴露,直至获得成功,然后一切就都会好起来了。在此,他没有考虑到人性的种种弱点——夫妻生活的种种难处。嘉莉还年轻。双方往往都会有变化无常的心态。随时都有可能带着绝对不同的心情坐在同一张饭桌上。在最为协调的家庭里,也常常会发生这种事。在这类情况下产生的小摩擦,需要伟大的爱情事后来消除。要是没有伟大的爱情,双方都斤斤计较,过些时候就会产生大的问题。

第三十一章

命运的宠儿：百老汇大街的花花世界

这个城市和他自己的处境影响着赫斯渥，也同样影响着嘉莉，她总是带着一颗极其善良的心接受命运的安排。纽约这地方，虽然她最初表示过不喜欢，但很快就使她十分感兴趣了。这里的空气清新，街道更加宽阔，还有人们之间那特有的互不关心，这一切都给她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她从未见过像她住的这么小的公寓，可是很快就喜欢上了它。新家具显得非常豪华，赫斯渥亲手布置的餐具柜闪闪发亮。每个房间的家具都很相宜，在所谓的客厅或者前房间里还安放了一架钢琴，因为嘉莉说她想学钢琴。她还雇用了一个女仆，而且自己在家务的料理和知识方面也进步很快。她生平第一次感到有了归宿，自认为在社会上人们的心目中取得了一定的合法地位。她的想法既愉快又天真。有很长一段时间，她一心只顾着布置纽约的住房，对一幢楼里同住十户人家，大家却形同陌路，互不关心，感到十分奇怪。使她惊异的还有港湾内那几百条船的汽笛声——有雾的时候，驶过长岛海峡的汽轮和渡船发出的漫长而

低沉的汽笛声。这些声音来自大海,就凭这一点,它们就很奇妙。她常常从西面的窗口眺望赫德森河以及河两岸迅速建设起来的大都市的景色。可琢磨的东西很多,足够她欣赏个一年半载也不会感到乏味。

另外,赫斯渥对她的痴情也使她大为着迷。他虽然心里很烦恼,却从不向她诉苦。他风度依旧,神气十足,从容不迫地对付新的处境,为嘉莉的癖好和成就感到高兴。每天晚上他都准时回家吃饭,觉得家里的小餐室可爱之极。在某种程度上,房间窄小反倒显得更加华丽。它看上去应有尽有。铺着白色台布的餐桌上摆着精美的盘子,点着四叉灯台,每盏灯上安着一只红色灯罩。嘉莉和女仆一起烧的牛排和猪排都很不错,有时也吃吃罐头食品。嘉莉学着做饼干,不久就能自己忙乎出一盘松软可口的小点心来。

就这样度过了第二、第三和第四个月。冬天来了,随之便觉得待在家里最好,因此也不大谈起看戏的事。赫斯渥尽力支付一切费用,丝毫不露声色。他假装正在把钱用来再投资,扩大生意,以便将来有更多的收入。他乐于尽量节省自己的衣服费用,也难得提出为嘉莉添置些什么。第一个冬天就这样过去了。

第二年,赫斯渥经营的生意在收入上真的有所增加。他能每月固定地拿到他预计的150块钱。不幸的是,这时嘉莉已经得出了一些结论,而他也结交了几个朋友。

嘉莉天性被动、容忍,而不是主动、进取,因此她安于现状。她的处境似乎还很令她满意。有时候,他们会一起去看看戏,偶尔也会应时令去海边以及纽约各处玩玩,但他们没有结

交朋友。赫斯渥对她的态度自然不再是彬彬有礼,而是一种随便的亲密态度。没有误会,没有明显的意见分歧。事实上,没有钱,也没有朋友来拜访,他过一种既不会引起嫉妒也不会招惹非议的生活。嘉莉很同情他的努力,也不去想自己缺少的在芝加哥时所享受的那种娱乐生活。纽约,作为一个整体,和她的公寓似乎暂时还令人心满意足。

然而,如上所述,随着赫斯渥生意的兴隆,他开始结交朋友。他也开始为自己添置衣服。他自认为家庭生活对他十分珍贵,但又认为他偶尔不回家吃晚饭也是可以的。他第一次不回家吃饭时,让人带信说他有事耽搁了。嘉莉一个人吃了饭,希望不会再发生同样的事情。第二次,他也让人带了话,但是已临近开饭的时间。第三次,他干脆全忘了,事后才解释了一番。这类事情,每隔几个月就会有一次。

“你到哪里了,乔治?”他第一次没回来吃饭以后,嘉莉问。

“在店里走不开,”他亲切地说,“我得整理一些帐目。”

“很遗憾,你不能回家,”她和气地说,“我准备了这么丰盛的晚饭。”

第二次,他找了个同样的借口,但是第三次,嘉莉心里觉得这事有点反常了。

“我没法回家,”那天晚上回来的时候,他说,“我太忙了。”

“难道你不能给我捎个信吗?”嘉莉问。

“我是想这样做的,”他说,“可是你知道,我忘了,等我想起来时,已经太晚了,捎信也没用了。”

“可惜了我这么好的一顿晚饭!”嘉莉说。

正是这个时候,通过对嘉莉的观察,他开始认为她的性情

属于那种地地道道的家庭主妇型。这一年之后,他真地以为她主要的生活内容在料理家务上得到了自然的表现。尽管他在芝加哥看过她的演出,而在过去的一年中,他看到她由于受到他造成的条件的限制,只是与这套公寓和他打交道,没有结交任何朋友或伙伴,但他还是得出了这个奇怪的结论。随之而来的是对娶了这么一位知足的太太感到心满意足,而这种心满意足又产生其必然的后果。这就是,既然他认为她满足了,就觉得他的职责只是提供能使她这样满足的东西。他提供了家具、装修、食品以及必要的衣物。而要给她娱乐,要带她到外边阳光灿烂富丽堂皇的生活中去之类的想法却越来越少。外面的世界吸引着他,但是他没有想到她也愿意一起去闯荡。有一次,他一个人去看戏。另一次,他和两个新朋友晚上在一起打牌。他在经济上又开始羽毛丰满了,因而他又打扮得漂漂亮亮地出入公共场所。只是这一切远不及他在芝加哥时那么招摇。他避而不去那些容易碰到他过去的熟人的娱乐场所。

这时,通过各种感官印象,嘉莉开始感觉到了这一点。她不是那种会被他的行为弄得心烦意乱的人。她并不十分爱他,也就不会因嫉妒而不安。实际上,她一点儿也不嫉妒。对她这种心平气和的态度,赫斯渥感到很高兴,而他本来还应该对此适当地加以考虑的。当他不回家的时候,她也不觉得是件什么大不了的事情。她认为他应该享有男人们通常的乐趣——和人聊聊天,找个地方休息一下,或与朋友商量商量问题。虽然她很愿意他能这样自得其乐,但她不喜欢自己被冷落。不过,她的处境似乎还过得去。她真正察觉到的,是赫斯渥有些不同了。

他们在七十八街住的第二年的某个时候，嘉莉家对面的那套公寓空了出来，搬进来一个非常漂亮的年轻女人和她的丈夫。嘉莉后来结识了这一对人。这完全是公寓的结构促成的。两套公寓之间有一处是由升降送货机连在一起的。这个实用的电梯把燃料、食品之类的东西从楼底送上来，又把垃圾和废物送下去。电梯由同一层楼的两户人家公用，也就是说，每家都有一扇小门通向它。

倘若住在两套公寓里的人同时应门房的哨声而出，打开电梯小门时，他们就会面对面地站着。一天早晨，当嘉莉去拿报纸时，那个新搬来的人，一个大约 23 岁的肤色浅黑的漂亮女人，也在那里拿报纸。她穿着睡袍，披着晨衣，头发很乱，但是看上去很可爱、很友善，嘉莉立刻对她有了好感。新搬来的人只是害羞地笑了一笑，但是这就够了。嘉莉觉得自己很想结识她，而对方的心里也产生了同样的想法，她欣赏嘉莉那张天真的脸。

“隔壁搬进来的女人真是个大美人，”嘉莉在早餐桌上对赫斯渥说。

“他们是什么人？”赫斯渥问。

“我不知道，”嘉莉答道。“门铃上的姓氏是万斯。他们家里有人钢琴弹得很好。我猜一定是她。”

“哦，在这个城市里，你永远搞不清邻居是什么样的人，对吧？”赫斯渥说，表达了纽约人对邻居的通常看法。

“想想看，”嘉莉说，“我在这幢房子里和另外九户人家一起住了一年多，可是我一个人都不认识。这家人搬到这里已有一个多月了，可是在今天早晨之前，我谁也没见过。”

“这样也好，”赫斯渥说，“你根本不知道你会认识些什么样的人。他们中的有些人可不是什么好东西。”

“我也这么想，”嘉莉附和着说。

谈话换了别的话题，嘉莉就没再想这件事了。直到一两天后，她出去上市场的时候，遇见万斯太太从外面进来。后者认出了她，点了点头。嘉莉也报以一笑。这样就有了相识的可能。要是这一次一点都没认出来，就不会有以后的交往了。

以后的几个星期里，嘉莉再也没有见过万斯太太。但是透过两家前房间之间的薄薄的隔墙，她听到她弹琴，很喜欢她选的那些愉快的曲子及其精彩的演奏。她自己只能弹弹一般的曲子，在她听来，万斯太太演奏的丰富多采的乐曲，已经接近伟大的艺术了。至今她所耳闻目睹的一切——仅仅只是些零碎的印象——表明这家人颇有些高雅，而且生活富裕。因此对今后可能发展的友谊，嘉莉已经作好了准备。

一天，嘉莉家的门铃响了，在厨房里的仆人按动电钮，打开了一楼总出入口的前门。嘉莉等在三楼自己家的门口，看是谁来拜访她。上来的是万斯太太。

“请你原谅，”她说，“我刚才出去时忘了带大门的钥匙，所以就想到按你家的门铃。”

这幢楼的别的住户，每逢出门忘了带大门钥匙的时候，大家都这么做。只是谁也不为此而道歉。

“没关系，”嘉莉说，“我很高兴你按我家的门铃。我有时也这么做。”

“今天天气真好，是吗？”万斯太太说，停留了一会儿。

这样，又经过几次初步的接触，便正式开始了相互的交

往。嘉莉发现年轻的万斯太太是个令人愉快的朋友。

有几次，嘉莉到她家去串门，也在自己家里招待了她。两家的公寓看上去都不错，不过万斯家布置得更加豪华。

“我想请你今天晚上过来，见见我的丈夫，”她们开始熟悉后不久，万斯太太说。“他想见见你。你会打牌，对吗？”

“会一点儿，”嘉莉说。

“那好，我们来打打牌。要是你丈夫回家的话，带他一起过来。”

“他今晚不回来吃饭，”嘉莉说。

“那么，等他回来时，我们来叫他。”

嘉莉答应了，那天晚上见到了大腹便便的万斯。他比赫斯渥小几岁。他那看似美满的婚姻，多半是因为他有钱，而不是因为他有副好长相。他第一眼看到嘉莉，就对她产生了好感。他刻意表现得很和气，教她玩一种新牌，和她谈到纽约及其各种娱乐。万斯太太在钢琴上弹了几首曲子。最后赫斯渥来了。

“我很高兴见到你，”当嘉莉介绍他时，他对万斯太太说，大大显示了曾经使嘉莉着迷的往日的风度。

“你是不是以为你的太太逃走了？”万斯先生在介绍时伸出手来说。

“我还以为她可能找到了一个更好的丈夫，”赫斯渥说。

这时，他把注意力转向了万斯太太，刹那间，嘉莉又看见了有段时间她下意识地感到在赫斯渥的身上不复存在的东西——他所擅长的随机应变和阿谀奉承。她还发现自己穿得不够体面，比起万斯太太来差得太远。这些已不再是模糊的想法。她看清了自己的处境。她觉得生活越来越乏味，而且为此

感到忧愁。昔日那种助人向前，激人向上的忧郁感又回来了。那个充满向往的嘉莉在悄悄地提醒她，该考虑自己的前途了。

这种觉醒并没有立即产生什么结果，因为嘉莉缺少主动精神。但是尽管如此，她似乎总是很能适应变化的潮流，擅于投身其中，随波逐流。赫斯渥什么也没有觉察到。他没有感觉到嘉莉注意到的鲜明的对比。他甚至连她那忧郁的眼神都没觉察到。最糟糕的是，她现在开始觉得家里寂寞，要找非常喜欢她的万斯太太作伴。

“我们今天下午去看场戏吧，”一天早晨，万斯太太走进嘉莉家说，身上还穿着起床时穿的一件柔软的粉色晨衣。赫斯渥和万斯大约一小时前就各上其路了。

“好啊，”嘉莉说，注意到万斯太太的外表总是带着那种得宠受宠且爱好打扮的女人的神气。她看上去似乎很受宠爱而且有求必应。“我们去看什么戏呢？”

“喔，我很想去看纳特·古德温的演出，”万斯太太说。“我看他的确是个最逗人的演员。报纸说那是一出很好的戏。”

“那我们什么时候动身？”嘉莉问。

“我们一点钟动身，从三十四街出去，沿百老汇大街往南走，”万斯太太说。“这样走去很有意思，他在麦迪逊广场演出。”

“我很乐意去，”嘉莉说。“戏票要多少钱？”

“不到1块钱，”万斯太太说。

万斯太太回去了。到了1点钟又来了。穿着一身深蓝色便于步行的衣服，漂亮极了，还配有一顶时髦的帽子。嘉莉把自己打扮得也够迷人的。但相形之下，这个女人让嘉莉感到痛

心。看来她有很多精致的小玩意儿，嘉莉却没有。她有各种小金饰物，一只印有她的姓名缩写的精美的绿皮包，一块图案十分花哨的时髦手帕和一些类似的其它东西。嘉莉觉得自己需要更多更好的衣服才能和这个女人媲美。谁看见她俩都会单凭服饰就选择万斯太太的。这种想法十分恼人，尽管不甚公正，因为嘉莉现在有着同样楚楚动人的身材，出落得越发标致，已经是绝顶可爱的她那种类型的美人了。两人的衣着，在质量上和新旧上都有些差别，但这些差别并不十分明显。然而，这却增加了嘉莉对自己处境的不满。

漫步百老汇大街，在当时也和现在一样，是这个城市引人注目的特色之一。在日戏开场前和散场后，这里不仅聚集着那些爱卖弄风姿的漂亮女人，还有那些爱看女人、爱欣赏女人的男人。这是一支由漂亮的脸蛋和华丽的衣着组成的队伍，十分壮观。女人们穿戴着自己最好的帽子、鞋子和手套，一路上手挽着手，漫步于那些从十四街到三十四街沿街都是的华丽的商店或戏院。同样，男人们也穿着自己所能买得起的最时新的服装招摇过市。在这里，裁缝可以得到裁剪服装的启发，鞋匠可以了解流行的款式和颜色，帽匠可以知道帽子的行情。如果说一个讲究穿着的人买了一套新装，第一次穿出来一定是在百老汇大街上，这可是一点不假。这个事实千真万确，众所周知。因此，几年之后，还发行了一首流行歌曲，详细地谈到了这一点以及有关上演日戏的下午那种炫耀的场面的其它情况。歌名叫《他有什么权利待在百老汇大街上？》，歌曲发行后，在纽约的音乐厅里非常风行。

在这个城市待了这么久，嘉莉还从未听说过如此炫耀的

场面。当有这种场面出现的时候,她也没去过百老汇大街。然而,对万斯太太来说,这已是家常便饭了。她不仅了解它的全部,而且经常置身其中,特意去看人和被人看,以自己的美貌去引起轰动,将自己与这个城市的时髦的美人相比照,以免在穿着讲究上有任何落伍的趋势。

她们在三十四街下了有轨电车之后,嘉莉颇为自在地朝前走着。可是没过一会儿,她就盯着那些成群地从她们身边走过或是和她们同行的美人们看了起来。她突然发觉万斯太太在众目睽睽之下很有些局促了,那些英俊的男人和穿着高雅的太太们,用肆无忌惮的目光盯着她看,毫无礼貌可言。盯着人看似乎成了正当而自然的事。嘉莉发现也有人在盯着她看,向她送秋波。身穿精美的大衣,头戴大礼帽,手持银头拐杖的男人擦肩而过,而且常常盯着看她那双敏感的眼睛。衣着笔挺的太太们沙沙作响地走过,一路作着笑脸,散发着香味儿。嘉莉注意到她们中间没几个善良之辈,绝大多数都是邪恶之种。这中间多的是红唇、白面、香发以及迷茫懒散的大眼睛。她蓦地一惊,发现自己正置身于时髦的人群中,在这个炫耀的地方展示自己,而且是如此壮观的地方!珠宝店明亮的橱窗沿途可见。鲜花店、皮草行、男子服饰用品店、糖果店,一家挨着一家。遍街都是马车。神气十足的看门人,身着宽大的外套,配着闪闪发光的铜钮扣和铜腰带,侍立在高档商店的门前。穿着棕色长统靴、白色紧身裤和蓝色上衣的马车夫,巴结地等候着在店里买东西的女主人。整条大街都是一派富丽堂皇的景象,嘉莉觉得自己并不属于这里。无论如何,她也作不出万斯太太那种姿态和风度来,万斯太太因为自己漂亮,总是信心十足。她所

能想到的只是，大家一定会看得很清楚，在她们两人之间，她的打扮较差。这刺痛了她的心。她打定主意，除非打扮得更漂亮些，否则她不再上这里来了。然而同时，她又渴望着能享受一下以同等的身价来这里出出风头的乐趣。啊，那样她就会很幸福了。

第三十二章

伯提沙撒的宴会：有待应验的预言

这番漫步在嘉莉心中所引起的百般感受，使得她在接着看戏的时候的心情极易于接受戏中的伤感情调。她们去看的演员，以表演轻松喜剧而闻名，这种剧中加进了足够的伤感成分，形成和幽默的对照及调剂。正如我们十分了解的那样，舞台对于嘉莉有着巨大的吸引力。她从未忘记过她在芝加哥的那一次成功的演出。在那些漫长的下午，当她唯一的消遣是坐在摇椅上，看最新出版的小说时，那次演出便萦绕在她的心头，占满了她的脑海。每当她看戏时，她自己的才能就会栩栩如生地浮现在脑海里。有几场戏使得她渴望能在其中扮演一个角色，将她自己处在那个角色的地位所感受到的感情表现出来。她几乎总是要把那些生动的想象带回去，第二天独自加以琢磨。她生活在想象中，就如同生活在日常生活的现实中。

她在看戏之前被现实生活搅得心神不宁，这种情况还不常出现。可是今天，在看到那些华丽的服饰，欢乐的场面和那些美人之后，她的心理轻轻地唱起了一支渴望之歌。啊，这些

从她身边走过的成百上千的女人们,她们是些什么人?这些富丽的高雅的服装、五光十色的钮扣和金银小饰物,它们是从哪里来的?这些美人儿住在什么地方?她们生活在什么样的优雅环境之中,有精雕细刻的家具,装璜华丽的墙壁,还有五彩缤纷的挂毯?她们的那些凡是金钱能买到的东西都应有尽有的豪华公寓在哪里?什么样的马厩喂养着这些漂亮机灵的马儿,停放着这些豪华的马车?那些衣着华丽的下人在哪里闲逛?啊,那些高楼大厦、华灯、香水、藏金收银的闺房还有摆满山珍海味的餐桌!纽约一定到处都有这样的闺房,否则哪来那么些美丽、傲慢、目空一切的佳人。有暖房培育着她们。让她感到痛心的是,她现在知道自己不是她们中的一员——天哪,她做了一个梦却未成真。她对自己两年来所过的寂寞生活感到惊讶——她居然会对没有实现原来的期望无动于衷。

这出戏是那种根据有闲阶层的人在客厅里闲谈的资料编写的作品,戏中那些盛装的漂亮的小姐、太太和绅士们,在金碧辉煌的环境之中,遭受着爱情和嫉妒的折磨。对于那些终日渴望着这样的物质环境但却永远得不到满足的人,这种轻松戏剧始终具有魅力。它们的魅力在于表现了什么是在理想环境中的受苦。谁不愿意坐在镀金的椅子上伤心呢?谁不愿意在散发着香味的挂毯、铺有座垫的家具和身穿制服的仆人之间受苦呢?在这种环境中感到悲伤便成了一件诱人的事。嘉莉渴望能置身其中。她真想自己能在这样的世界里受苦,不管是什么样的苦都行,要是做不到这一点,至少能在舞台上的这种迷人的环境中模拟一番。她刚才的所见所闻极大地影响了她的心情,因此,这出戏现在看起来特别的美妙。她很快就沉

浸在戏里所描绘的境界之中,真希望就此不再回到现实中来。在转场的时候,她打量着在前排座位上和包厢里看戏的那些光彩照人的观众,对纽约潜在的种种机会,有了一种新的认识。她肯定自己没有看到纽约的全部,这个城市简直就是一个快乐幸福的旋涡。

从剧院里出来后,还是这条百老汇大街给她上了更为深刻的一课。她来时看到的场面现在更为壮观,达到了高潮。她可从未见过如此华丽挥霍的盛况。这更加坚定了她对自己的处境的看法。她等于没有生活过,根本谈不上享受过生活,除非她自己的生活中也能出现这种情景。她每走过一家高雅的店铺,都能看到女人们花钱如流水。鲜花、糖果和珠宝看来是那些贵妇人的主要兴趣所在。而她呢,她甚至没有足够的零用钱让自己每个月都能这样出来玩几次。

那天晚上,那套漂亮的小公寓显得十分乏味。这个世界上的其他人可不是住在这种地方的。她冷眼看着仆人在做晚饭。她的脑海里则闪现着剧中的一场场戏。她尤其记得一个漂亮的女演员——饰演剧中那个被人追求并且得到的情人。这个女人的风姿征服了嘉莉的心。她的服装是完美艺术的体现,她的苦恼又是如此的真实。她所表现的痛苦,嘉莉都能感觉得到。她的表演很出色,嘉莉确信自己也能演得同样出色,有的地方她甚至还能演得更好。于是,她默默地念起了台词。啊,但愿她也能演一个这样的角色,那么她的生活将会拥有多么广阔的空间!而且,她也能演得富有魅力。

嘉莉正在闷闷不乐,赫斯渥回来了。她坐在摇椅里,边摇摇边想。她不愿意有人打断她的那些诱人的想象,所以她很少说

话,或是不说话。

“你怎么啦,嘉莉?”过了一会儿,赫斯渥说,他注意到了她那沉默的、几近忧郁的神态。

“没什么,”嘉莉说。“我今天晚上感觉不太舒服。”

“该不是生病了吧?”他走得很近,问道。

“哦,不是,”她说,几乎想发火了,“我只是觉得不大好受。”

“那太糟了,”他说着走开了。刚才他稍稍俯了俯身,这时他把背心拉拉好,“我原想今晚我们可以去看场戏的。”

“我不想去,”嘉莉说。她心里那些美丽的幻想就这样被打断和打消了,她很为恼火。“我今天下午去看过戏了。”

“哦,你去看过戏了?”赫斯渥说,“是出什么戏?”

“《一座金矿》。”

“戏怎么样?”

“很好,”嘉莉说。

“你今晚不想再去看戏了吗?”

“我不想去了,”她说。

可是,当她从忧郁的心境中清醒过来,被叫到饭桌上吃饭时,她改变了主意。胃里进点食也会产生奇迹。她又去看了戏,而且这样一来又暂时恢复了她的平静。然而,那令人觉醒的重重的当头一棒已经击过。现在她能常常从这些不满情绪中恢复过来,这些不满情绪也会常常再现。时间加上重复——啊,这真是奇妙!水滴石穿,石头终究要彻底地认输!

这次看日戏过后不久,大约一个月后,万斯太太邀请嘉莉和他们夫妇一起去看场夜戏。她听嘉莉说起赫斯渥不回来吃

晚饭。

“你为什么不和我们一起去呢？别一个人吃晚饭。我们要去谢丽饭店吃饭，然后去莱西姆剧院看戏。和我们一起去吧。”

“好吧，我去，”嘉莉回答。

她3点钟就开始打扮，准备5点半动身去那家有名的饭店，当时它正在与德尔莫尼科饭店竞争社会地位。从嘉莉这次的打扮上，可以看得出她和讲究打扮的万斯太太交往的影响。后者经常不断地提醒她注意有关妇女服饰各个方面的新花样。

“你打算买某某、某某种的帽子吗？”或者“你看见饰有椭圆珠扣的新式手套了吗？”这只是一些例子，类似这样的谈话还很多。

“下次你买鞋时，亲爱的，”万斯太太说，“要买带扣的，有厚实的鞋底、专利鞋扣和漆皮鞋头。今年秋季这种鞋十分时髦。”

“好的，”嘉莉说。

“喂，亲爱的，你看到奥尔特曼公司的新款衬衫了吗？那里有几种非常可爱的款式。我在那里看到一种，你穿上一定漂亮极了。我看见时就说了这话。”

嘉莉很感兴趣地听着这些话，因为比起通常那些漂亮女人之间的一般谈话，这些话更带有友情。万斯太太非常喜欢嘉莉那始终如一的善良本质，把最时新的东西告诉嘉莉，真是她的一大乐事。

“你为什么不去买一条漂亮的哗叽裙子来穿呢？洛德——泰勒公司有卖的。”一天，她说，“那是圆筒式的，很快就要流行

起来。你穿一条藏青色的肯定非常漂亮。”

嘉莉认真地聆听着。在她和赫斯渥之间从来没有这类的谈话。不过,她开始提出这样或那样的要求,赫斯渥答应了这些要求,但是并不加以评论。他注意到了嘉莉的新爱好,听到很多有关万斯太太和她那快乐的生活方式的谈论,因而终于猜到了这种变化是从哪里来的。他不想这么快就提出哪怕是最小的异议,可是他感觉到嘉莉的需求在不断地扩大。这并不让他感到高兴,但是他爱她有他独特的方式,所以也就任其发展。可是,在具体的交涉中,有些事情使嘉莉觉得她的要求并不讨他的欢心。对她买的东西,他也不表示热心。这使得她认为自己渐渐受到冷落,因此他们之间又出现了一道小裂痕。

然而,万斯太太的那些建议毕竟有了效果,表现之一就是这一次,嘉莉总算对自己的打扮有些满意了。她穿上了自己最好的衣服。不过她感到欣慰的是,即便她不得不穿上一件自己最好的衣服,但这衣服她穿在身上很相宜,很合身。她看上去是个打扮得体的 21 岁的女人,万斯太太称赞了她,这使她那丰满的面颊更加红润,两只大眼睛也更加明亮。看来天要下雨,万斯先生遵照太太的吩咐,叫了一辆马车。

“你丈夫不一起去吗?”万斯先生在他的小客厅里见到嘉莉时,提醒她说。

“不,他说过不回来吃晚饭的。”

“最好给他留张条子,告诉他我们去哪里了。他也许会来。”

“好的,”嘉莉说,来此之前她没有想到这一点。

“告诉他,8 点钟之前我们在谢丽饭店。我想他知道那个

地方。”

嘉莉穿过过道，裙子的下摆沙沙作响，连手套都没脱，胡乱草了一张条子。当她回来时，万斯家里来了个新客人。

“惠勒太太，我来给你介绍我的表弟艾姆斯先生，”万斯太太说，“他和我们一起去，是吧，鲍勃？”

“见到你很高兴，”艾姆斯说，礼貌地对嘉莉鞠了鞠躬。

嘉莉一眼看到的是一个十分高大健壮的大块头。她还注意到他的脸刮得很光，容貌端正，年纪很轻，但仅此而已。

“艾姆斯先生刚到纽约，要在纽约待几天，”万斯插话说，“我们想带他看一看这里的风光。”

“哦，是吗？”嘉莉说，又看了一眼客人。

“是的，我刚从印第安纳波利斯来到这里，准备待一星期左右，”年轻的艾姆斯说，他坐在一张椅子的边缘上，等着万斯太太梳洗打扮完毕。

“我想你已经发现纽约很值得一看，对吗？”嘉莉说，她想找点话说，以避免可能出现的死气沉沉的场面。

“这么个城市，一星期恐怕逛不完吧，”艾姆斯愉快地答道。

他是个非常和气的人，而且一点也不做作。在嘉莉看来，他现在还只是在力图完全摆脱青年人害羞的痕迹。他看上去不是个善于交谈的人，但衣着讲究和大胆无畏是他的可取之处。嘉莉觉得和他谈话不会是件难事。

“好啦，我看现在我们都准备好了。马车等在外面。”

“走吧，伙伴们，”万斯太太笑着进来，说道，“鲍勃，你得照顾一下惠勒太太。”

“我会尽力而为，”鲍勃含着笑说，挨近嘉莉一些。“你不需要多照顾的，是吧？”他以一种讨好和求助的口气说，显得很主动。

“希望不会太多，”嘉莉说。

他们走下楼来，上了敞篷马车，万斯太太一路提着建议。

“行了，”万斯说，砰的一声关上车门，车子就上路了。

“我们去看什么戏？”艾姆斯问。

“索桑演的《查姆列勋爵》，”万斯说。

“哦，他演得好极了！”万斯太太说，“他简直是滑稽透顶。”

“我注意到报纸的评价很高，”艾姆斯说。

“我绝对相信，”万斯插话说，“我们都会看得很开心的。”

艾姆斯因为坐在嘉莉身边。便觉得自己责无旁贷地要照顾她一些。他饶有兴趣地发现，她这位太太竟然这么年轻，又这么漂亮，不过，这种兴趣完全出于尊重。他毫无那种专事追逐女人的风流男子的派头。他尊重婚姻，心里想的只是印第安纳波利斯的那几位已到了婚龄的漂亮姑娘。

“你是土生土长的纽约人吗？”艾姆斯问嘉莉。

“哦，不是的，我来这里才两年。”

“哦，是这样，不过你也有足够的时间好好领略纽约的风光了。”

“我好像还没有领略多少，”嘉莉回答。“对我来说，它现在和我刚来这里的时候差不多一样陌生。”

“你是从西部来的，对不对？”

“不错。我是威斯康星州人，”她答道。

“是啊，看来这个城市的多数人来这里都不太久。我听说

这里有很多和我是同行的印第安纳州人。”

“你干的是哪一行？”嘉莉问道。

“我为一家电气公司工作，”年轻人说。

嘉莉继续这样随便地谈着，万斯夫妇偶尔也插上几句。有几次，大家都谈起话来，还有几分诙谐，就这样到了饭店。

嘉莉注意到沿途那喜庆热闹和寻欢作乐的景象。到处都是马车和行人，五十九街的有轨电车十分拥挤。在五十九街和第五大道的交叉处，挨着普拉扎广场的几家新旅馆一片灯火辉煌，向人们暗示着旅馆里的那种豪华生活。在第五大道，这个富人的安乐窝里，挤满了马车和身穿晚礼服的绅士。他们到了谢丽饭店门口，一个仪表堂堂的看门人替他们打开车门，扶他们下了车。年轻的艾姆斯托着嘉莉的胳膊，扶她上了台阶。他们走进已经宾客满堂的门厅，脱下外衣后，进了豪华的餐厅。

在她这一生的经历中，嘉莉还从未见过这样的场面。她在纽约待了这么久，可是赫斯渥在新的处境里的经济状况，不允许他带她来这种地方。这周围有一种几乎难以形容的气氛，使得初来的人相信这里才是该来的地方。这种地方，由于费用昂贵，只有那些有钱的或者喜欢作乐的阶层的人，才会成为这里的主顾。嘉莉经常在《世界晨报》和《世界晚报》上看到有关这里的消息。她见过关于在谢丽饭店举行舞会、聚会、大型舞会和晚宴的通告。某某小姐兹定于星期三晚上假座谢丽饭店举行晚会。年轻的某某先生兹定于16日假座谢丽饭店设午宴款待朋友。诸如此类有关社交活动的常规的三言两语的通告，她每天都忍不住要扫上一眼，因此她十分清楚这座美食家的圣

殿的豪华和奢侈。现在,她自己也终于真的来到了这里。她真的走上了由那个身强力壮的看门人守护的堂皇的台阶。她真的看见了由另一个身强力壮的人守护的门厅,还享受了那些照看手杖和大衣之类物品的身穿制服的仆人的伺候。这就是那个华丽无比的餐厅,那个装璜精美、四壁生辉、专供有钱人进餐的地方。啊,万斯太太真幸运,年轻、漂亮、还有钱——至少是有足够的钱乘马车到这里来。有钱真是美妙呀!

万斯领头穿过一排排亮闪闪的餐桌,每张桌上用餐的有两至六人不等。这里的一切都显得大方而庄重,初来乍到的人尤其能感到这一点。白炽灯及其在擦得雪亮的玻璃杯上的反光和金光闪闪的墙壁相辉映,形成了一片光的世界。其间的差异,只有静心观察一阵子,才能加以区别和辨认。绅士们洁白的衬衫衣襟、太太们鲜艳的装束打扮、钻石、珠宝、精美的羽饰——这一切都十分引人注目。

嘉莉同万斯太太一样神气地走进来,在领班为她安排的座位上坐下。她敏锐地注意到一切细小的动作——那些美国人为之付费的侍者和领班的点头哈腰献殷勤的小动作。领班拉出每一把椅子时所表现的神态,请他们入座时做的挥手姿势,这些本身就要值几块钱的。

一坐下,就开始展示有钱的美国人特有的那种铺张浪费且有损健康的吃法。这种吃法令全世界真正有教养、有尊严的人感到奇怪和吃惊。大菜单上列的一行行菜肴足够供养一支军队,旁边标明的价格使得合理开支成为一件可笑且不可能的事情——一份汤要 5 毛或 1 块,有一打品种可供选择;有四十种风味的牡蛎,六只要价 6 毛;主菜、鱼和肉类菜肴的价钱

可以供一个人在一般旅馆里住上一宿。在这份印刷十分精美的菜单上,1块5和2块似乎是最普通的价格。

嘉莉注意到了这一点,在看菜单时,童子鸡的价格使她回想起另一份菜单以及那个十分悬殊的场合,那是她第一次和杜洛埃坐在芝加哥一家不错的餐馆里。这只是个瞬间的回忆——如同一首老歌中一个悲伤的音符——随后就消失了。但是在这刹那间看见的是另一个嘉莉——贫困、饥饿、走投无路,而整个芝加哥是一个冷酷、排外的世界,因为找不到工作,她只能在外面流浪。

墙上装饰着彩色图案,淡绿蓝色的方块块,周围镶着绚丽的金框,四角是些精致的造型,有水果、花朵以及天使般自由翱翔的胖胖的小爱神。天花板上的藻井更是金光闪闪,顺着藻井往中央看,那里悬着一串明灯,白炽灯和闪光的棱柱以及镶金灰泥卷须交织在一起。地板是红色的,上了蜡,打得很光。到处都是镜子——高高的、亮亮的斜边镜子——无数次地反复映出人影、面孔和灯台。

餐桌本身没有什么特别,可是餐巾上的“谢丽”字样,银器上的“蒂芬尼”名字,瓷器上的“哈维蓝”姓氏,当装有红色灯罩的小灯台照耀着这一切,当墙上的五光十色反射在客人们的衣服和脸上时,这些餐桌看上去就十分引人注目了。每个侍者的举手投足,无论是鞠躬或是后退,还是安排座位或是收拾杯盘,都增加了这里的尊贵和高雅的气氛。他对每一位顾客都悉心专门地伺候,半弯着腰立在旁边,侧耳倾听,两手叉腰,口里念着:“汤——甲鱼汤,好的。一份,好的。牡蛎吗,有的——要半打,好的。芦笋。橄榄——好的。”

每位客人都能享受同样的服务,只是这次万斯主动地为大家点菜,征求着大家的意见和建议。嘉莉睁大眼睛打量着这里的人们。纽约的奢侈生活原来如此。有钱人原来就是这样打发他们的时光。她那可怜的小脑袋里所能想到的,就是这里的每一个场面都代表着整个上流社会。每一个贵妇人都必定是下午在百老汇大街的人群中,看日戏时在剧院内,晚上在马车上和餐厅里。肯定到哪里都是风风光光,有马车等待着,有下人伺候着,可是这一切她都没有份。在过去那漫长的两年中,她甚至压根没来过这样的地方。

万斯在这种地方如鱼得水,就像赫斯渥从前一样。他大方地点了汤、牡蛎、烤肉和配菜,还要了几瓶酒,放在桌边的柳条篮里。

艾姆斯正出神地望着餐厅里的人群,这样嘉莉看到的是他的侧面,很有趣。他的额头长得很高,鼻子大而结实,下巴也还可爱。他的嘴长得不错,宽阔匀称,深棕色的头发稍稍朝一边分开。在嘉莉看来,他还有点儿孩子气,尽管他已经是个十足的成年人了。

“你知道吗,”沉思过后,他回头对嘉莉说。“有时候,我认为人们这样挥金如土是件可耻的事。”

嘉莉看了他一会儿,对他的严肃表情有一丝吃惊。他像是在想一些她从未考虑过的事情。

“是吗?”她很感兴趣地回答。

“真的,”他说,“他们花的钱远远超过了这些东西的价值。他们是在大摆阔气。”

“我不明白,既然人们有钱,为什么不应该花它,”万斯太

太说。

“这样做也没什么坏处，”万斯说，他还在研究菜单，虽然已经点过菜了。

艾姆斯又转眼望去，嘉莉又看着他的额头。她觉得他似乎在想些奇怪的事情，他在打量人群时，目光是温和的。

“看看那边那个女人穿的衣服，”他又回头对嘉莉说，朝一个方向点了点头。

“哪边？”嘉莉说，顺着他的目光看去。

“那边角上——还远一点，你看见那枚胸针了吗？”

“很大，是吧？”嘉莉说。

“这是我见过的最大的一串宝石，”艾姆斯说。

“是很大，不是吗？”嘉莉说。她觉得自己像是很想迎合着这个年轻人说话，而且与此同时，也许在此之前，她依稀感到他比她受过更多的教育，头脑也比她好使。他看上去似乎是这样，而嘉莉的可取之处正在于她能够理解有些人是会比别人聪明。她一生中见过不少这样的人物，他们使她想起她自己模模糊糊地想象出的学者。现在她身边这个强壮的年轻人，外表清秀，神态自然，仿佛懂得很多她不大懂但却赞同的事情。她想，一个男人能这样是很不错的。

谈话转到当时的一本畅销书，艾伯特·罗斯的《塑造一个淑女》。万斯太太读过这本书。万斯在有些报上见过对它的讨论。

“一个人写本书就能一举成名，”万斯说。“我注意到很多人都在谈论这个叫罗斯的家伙。”他说这话时看着嘉莉。

“我没听说过他，”嘉莉老实地说。

“哦，我听说过，”万斯太太说，“他写过不少东西。最近的这本书写得很不错。”

“他并没有什么了不起的，”艾姆斯说。

嘉莉转过眼去看着他，像是看一个先哲。

“他写的东西差不多和《朵拉·索恩》一样糟，”他下结论说。

嘉莉觉得这像是在谴责她。她读过《朵拉·索恩》，或者说以前读过很多期连载。她自己觉得这本书只能说还可以，但是她猜想别人会以为这本书很不错的。

而现在，这个眼睛明亮、头脑聪明、在她看来还像个学生似的青年人却在嘲笑它。

在他看来，这本书很糟，不值得一读。她低下了头，第一次为自己缺乏理解力感到苦恼。

可是艾姆斯说话的口气没有丝毫的嘲讽或傲慢的味道。他身上很少这种味道。嘉莉觉得这只是个从更高的角度提出来的善意见解，一种正确的见解，她想知道按他的观点，还有什么的是正确的。他似乎注意到了她在听他说话，而且很赞赏他的观点，于是从这以后他说话多半是对着她说的。

侍者鞠躬后退，摸摸盘子看看是否够热，送上汤匙和叉子，殷勤地做着这些小事，为的是能使顾客对这里的豪华环境产生印象。在这期间，艾姆斯也微微侧着身子，向她讲述着印第安纳波利斯的事情，显得很有见识。他确实长了一个充满智慧的脑袋，他的智慧主要体现在电学知识方面。不过他对其它各种学问和各类人物的反应也很敏捷、热烈。红色的灯光照在他的头上，头发变成了金黄色，眼睛也闪闪发亮。当他俯身向

她时，她注意到了这一切，觉得自己非常年轻。这个男人远远在她之上。他看上去比赫斯渥明智，比杜洛埃稳健、聪明。他看上去天真、纯洁，她觉得他十分可爱。她还注意到他虽对她有些兴趣。但和她之间相距甚远。她不在他的生活圈内，有关他的生活的任何事情和她都没有关系，可是现在，当他谈起这些事情时，她很感兴趣。

“我可不想做有钱人，”吃饭时他告诉她说，那些食物激发了他的同情心，“不想有太多的钱来这样挥霍。”

“哦，你不想吗？”嘉莉说，她第一次听到这种新观点，给她留下了鲜明的印象。

“不想，”他说，“那会有什么好处呢？人要幸福并不需要这种东西。”

嘉莉对此有些怀疑，但是从 he 口里出来的话，对她是有份量的。

“他孤身一人可能也会幸福的，”她心里想。“他是这么强壮。”

万斯夫妇不停地插话，艾姆斯只能断断续续地谈些这类难忘的事情。不过，这些已经足够了。因为用不着说话，这个青年人带来的气氛本身就已经给嘉莉留下了深刻的印象。他的身上或者他所到之处有某种东西让她着迷。他使她想起了那些她在舞台上看到的场面，伴随着某种她所不懂的东西，总会出现种种忧愁和牺牲。他那特有的一种从容不迫、无动于衷的气度，减轻了一些这种生活与她的生活对照所产生的痛苦。

他们走出饭店时，他挽住她的手臂，扶她进了马车，然后他们又上路了，就这样去看戏。

看戏的时候,嘉莉发现自己在很专心地听他说话。他提到的戏中的细节,都是她最喜欢的、最令她感动的地方。

“你不认为做个演员很不错吗?”有一次她问道。

“是的,我认为很不错,”他说,“要做个好演员。我认为戏剧很了不起。”

就这么一个小小的赞许,弄得嘉莉心头怦怦直跳。啊,但愿她能做个演员——一个好演员!这是个明智的人——他懂——而且他还赞成。倘若她是个出色的演员的话,像他这样的男人会赞许她的。她觉得他能这样说真是个好人,虽然这事和她毫不相干。她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会有这样的感觉。

戏终场时,她突然明白他不准备和他们一起回去。

“哦,你不回去吗?”嘉莉问,显得有些失态。

“哎,不了,”他说,“我就住在这附近的三十三街上。”

嘉莉不再说什么了,但不知怎么地,这事使她很受震动。她一直在惋惜这个愉快的夜晚即将消逝,但她原以为还有半个小时呢。啊,这些个半小时,这些个分分秒秒,其间充满着多少痛苦和悲伤!

她故作冷淡地道了别。这有什么了不起的?可是,马车似乎变得冷冷清清了。

她回到自己的公寓时,心里还在想着这件事。她不知道自己是否能再见到这个人。可这又有什么什么关系——这又有什么关系呢?

赫斯渥已经回来了,这时已上了床。旁边凌乱地放着他的衣服。嘉莉走到房门口,看见他,又退了回来。她一时还不想进去。她要想一想。房里的情景令她感到不快。

她回到餐室，坐在摇椅里摇了起来。她沉思时两只小手捏得紧紧的。透过那渴望和矛盾的欲望的迷雾，她开始看清了。啊，多少希望和惋惜，多少悲伤和痛苦！她摇晃着，开始看清了。

第三十三章

禁城之外：每况愈下

这件事情没有产生任何直接的结果。这类事要产生什么结果往往需要漫长的时间。早晨给人带来新的心情。目前的处境总会自我开脱的。只是在偶尔的时候，我们会瞥见事情的不幸。对照之下，人心能体会到这种不幸。没有了对照，痛苦也就减轻了。

在这以后的六个多月里，嘉莉照旧这样生活着。她没再见过艾姆斯。他来拜访过万斯夫妇一次，但她只是从那位年轻的太太那里听说了这事。随后，他便去了西部，即使这个人曾经吸引过她，现在这种吸引力也逐渐消失了。然而这件事的精神影响并没有消失，而且永远不会完全消失。她有了一个典范，可以用来对照男人，特别是她身边的男人。

转眼就快到三年了。在这整个时期内，赫斯渥倒也一帆风顺。没有什么明显的走下坡路，也没有什么显著的上升，一般的旁观者都能看出这一点。但他在心理上有了变化，这种变化很显著，足以清楚地表明将来的情况。这种变化仅仅是因为离

开了芝加哥,导致了他的事业中断而造成的。一个人的财产或物质方面的发展和他的身体的成长很相像。他要么如同青年接近成年,越变越强壮、健康、聪明;要么如同成年接近老年,越变越虚弱、衰老、思想迟钝。没有任何别的状况。就中年人而言,在青春活力停止增长和衰老的趋势到来之间,往往会有一段时期,两种进展几乎完全平衡,很少向任何一方倾斜。可是,过了足够长的时间以后,这种平衡开始朝坟墓一面下陷。开始很慢,然后有些加速,最后就全速走向坟墓。人的财产也往往如此。倘若财产的增长过程从未中断过,倘若那种平衡的状态从未达到过,那么就不会垮掉。现今的这些有钱人往往因为他们能雇佣年轻的聪明人而避免了这样耗尽他们的财产。这些年轻的聪明人把雇主财产的利益看作是自己的利益。因此,财产就有了稳定、直接的发展。倘若每个人都要绝对地自己照管自己的财产,而且在过了足够长的时间后又变得极其衰老,那么他的财产就会像他的精力和意志一样消逝掉。他和他的财产就会完全化为乌有,不知去向。

但是,现在来看看这种类比在什么方面有所不同。一份财产,如同一个人,是一个有机体,除了创业人固有的才智和精力之外,它还要吸引别人的才智和精力。除了那些靠薪水吸引来的年轻人以外,它还要联合年轻人的力量。即使当创业人的精力和智慧逐渐衰退的时候,这些年轻人的力量仍能维持它的生存。它可能会由于一个社会或国家的发展而得以保存。它可能会致力于提供某种需求量日益增加的东西。这样一来,它立即就可以摆脱创业人的特殊照料。它这时就不需要远见而只需要指导了。人在衰退,需求在继续或者在增长,那么这份

财产,无论可能会落入谁的手中,都会维持下去。因此,有些人从未意识到自己能力的衰退。只是在一些偶尔的情况下,当他们的财产或成功的处境被剥夺时,才会明显地看出他们已经缺少过去的那种经营能力。当赫斯渥在新的环境中安顿下来的时候,他应该能够看出自己已不再年轻。要是他看不出这一点,那完全是因为他的状况正极为平衡,还没有露出衰退的痕迹。

他本身并不善于推理或反省,也就不能分析他的精神乃至身体上正在发生的变化,但是他已经感到了这种变化所带来的压抑。不断地将他过去的处境和现在的处境相对比,表明平衡正向坏的一面倾斜,于是产生了一种终日忧郁或者至少是消沉的心态。如今,有实验表明,终日抑郁的心情会在血液产生某些叫做破坏素的毒素,正如愉快和欢乐的心情会产生叫做生长素的有益化学物质一般。由悔恨产生的毒素侵袭着身体组织,最终造成明显的体质恶化。这种情况正在赫斯渥身上发生。

一段时间以后,他的性情受到了影响。他的目光不再像当年在亚当斯街时那样轻快、敏锐。他的脚步不再像从前那样敏捷、坚实。他总是沉思、沉思、再沉思。他的那些新朋友都不是知名人士。他们属于比较低级,偏重肉欲而且较为粗俗的那等人。和这群人打交道,他不可能得到他在和常来芝加哥酒店的那些优雅人士交往中得到的乐趣。他只有任由自己郁郁沉思。

渐渐地,他不再愿意招呼、讨好和款块天地的重要性也开始慢慢变得清楚起来。当他置身于其中时,也没觉得它有多么美妙。似乎人人都很容易去那里,人人都有很多的衣服穿,有

足够的钱花。可是,如今当他被排斥在外,它竟变得如此遥远。他开始发现它就像一座围有城墙的禁城。各个城门口都有人把守。你无法进去。城里的人不屑出来看看你是谁。他们在里面快乐得很,根本就忘记了外面的所有人,而他就在外面。

每天他都能从晚报上看到这座禁城内的活动。在有关旅游游客的通告中,他看到他过去那家酒店的知名主顾们的名字。在戏剧栏内,不时出现有关他过去认识的人们的最新成功之作的报道。他知道他们快乐依旧。头等卧车拉着他们在国内到处跑,报纸刊登有趣的新闻向他们表示欢迎,旅馆里雅致的门厅和明亮的餐厅里的一片灯火辉煌将他们紧紧地围在禁城之中。啊,那些他认识的人,那些和他碰过杯的人,那些有钱的人,而他却已被遗忘!惠勒先生是个什么人物?沃伦街酒店是个什么地方?呸!

倘若有人认为,这样的想法不会出现在如此普通的头脑里——这样的感觉需要更高的思想境界——那么我要提请他们注意,正是更高的思想境界才会排除这样的想法。正是更高的思想境界才会产生哲理和那种坚韧的精神,有了这种精神,人们就不愿去细想这类事情,不愿因考虑这类事情而自寻烦恼。普通的头脑对于有关物质幸福的一切事物都会非常敏感——敏感至极。只有无知的守财奴才会为损失了100块钱而心痛万分。只有埃皮克提图类型的主张忍耐与节制的人,才会在最后的一丝物质幸福的痕迹被抹掉的时候,能一笑置之。

到了第三年,这种想法开始对沃伦街酒店产生影响了。客流量比他进店以来最好的时候略有减少。这使他既恼怒又担忧。

有一天晚上，他向嘉莉吐露说，这个月的生意不如上个月做的好。他说这话来答复她提出的想买些小东西的要求。她已经注意到，他在为自己购买衣服时，好像并不和她商量。她第一次觉得这是个诡计，或者他这么说就是叫她不再想着开口要东西。她的回答虽然很温和，但她的心理十分反感。他一点也不关心她。她把自己的乐趣寄托在万斯夫妇的身上。

可是，这时万斯夫妇说他们要离开这里。春天快到了，他们要去北方。

“哦，是呀，”万斯太太对嘉莉说，“我们想还是最好把房子退掉，把东西寄存起来。我们整个夏天都不在这里，租这套房子是个无益的浪费。我想等回来的时候，我们住到靠市区近一点的地方去。”

嘉莉听到这个消息，心里十分难过。她非常喜欢和万斯太太作伴。在这幢房子里，她不认识的什么人。她又要孤单一人了。

赫斯渥对赢利减少的忧虑和万斯夫妇的离开，是同时发生的。因此，嘉莉要同时忍受自己的寂寞和丈夫的这种心境。这事真让人伤心。她变得烦躁、不满，这种不满不完全像她想的那样是对赫斯渥的不满，而是对生活的不满。这是什么样的生活呀？整个一个日复一日的枯燥循环，实在是无味透顶。她拥有什么呢？除了这套窄小的公寓之外，她一无所有。万斯夫妇可以旅行，他们可以做些值得做的事情，而她却呆在这里。她生来究竟是为了什么？由此越想越多，随后就流泪了。流泪似乎情有可原，而且是这世上唯一的安慰。

这种状况又持续了一段时间，这对人儿过着颇为单调的

生活,后来情况又稍有恶化。一天晚上,在考虑用什么办法来减少嘉莉对衣服的需求并减轻压在他的支付能力上的总的重负以后,赫斯渥说:

“我想我再也无法和肖内西一起做了。”

“出什么事了?”嘉莉说。

“咳,他是一个迟钝、贪婪的爱尔兰佬。他不同意任何改进酒店的办法,而不改进,酒店根本就赚不了钱。”

“你不能说服他吗?”嘉莉说。

“不行,我试过。我看要想改进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我自己开一家酒店。”

“你为什么不这样做呢?”嘉莉问。

“唉,目前我所有的钱都卡在那里了。倘若我有可能节约一段时间,我想我就能开一家酒店,为我们赚很多的钱。”

“我们有可能节约吗?”嘉莉说。

“我们不妨试试,”他建议道。“我一直在想,要是我们在市区租一套小一些的公寓,节俭地过上一年,加上我已经投资的部分,我就有足够的钱开一家好酒店了。到那个时候,我们就能按你的愿望生活了。”

“那将很合我的心意,”嘉莉说,尽管当她想到事情竟然发展到这一步时,心里感到很难过。谈到租小些的公寓,听起来像是要受穷了。

“在第六大道附近,十四街往南,有很多漂亮的小公寓。我们可以在那里租上一套。”

“如果你说行的话,我就去看看,”嘉莉说。

“我想一年之内就能和这个家伙散伙,”赫斯渥说,“像现

在这个做法，这桩生意无利可图。”

“我要去看看，”嘉莉说，她看出他关于换房子的建议看来是当真的。

这次谈话的结果是最终换了房子。嘉莉也不免因此而闷闷不乐。这件事对她的影响比以往发生的任何事都更为严重。她开始把赫斯渥完全看作是一个男人。而不是一个情人或丈夫。作为一个妻子，她觉得自己和他息息相关，不管命运如何，总是和他共命运的。可是，她开始发现他郁郁寡欢、沉默不语，不是一个年轻力壮、心情愉快的人了。在她看来，现在他的眼角和嘴边都有些显老了。照她的估计，还有别的事情让他露出了真面目。她开始感到自己犯了一个错误。顺便提一句，她还开始想起，当初实际上是他强迫她和他一起私奔的。

新公寓在十三街上，第六大道往西边去一点，只有四间房间。新住所的周围环境也不如以前的那么让嘉莉喜欢。这里没有树木，西面也看不见河。这条街上造满了房子。这里住着十二户人家，都是很体面的人，但是远不及万斯夫妇。更加有钱的人需要更多的居住空间。

嘉莉没雇女仆，因为只有她自己一个人待在这个小地方。她把房子布置得相当可爱，但是无法把它弄得令自己欢心。赫斯渥想到他们不得不改变自己的境况，心里也不高兴，但是他争辩说他也是没有办法。他只有尽量做出高兴的样子，随它去了。

他试图向嘉莉表明，不必为经济问题感到恐慌，而应感到庆幸，因为一年后，他就有可能多带她去看戏，餐桌上的饭菜也会丰富多了。这只是一时的权宜之计。他的心情变得只想

一人独处,这样可以想想心事。他已经开始成为郁郁沉思这一毛病的牺牲品。唯一值得做的就是看看报纸和独自思考。爱情的欢乐再次被错过。现在的问题只是生活下去,在十分平凡的生活中,尽量享受生活。

下坡路上很少有落脚点和平地。他那和处境并发的精神状态,加大了他和他的合伙人之间的裂痕。最后,那个人开始希望摆脱赫斯渥了。然而,也真凑巧,这块地皮的主人做了一笔地产交易,把事情解决得比相互仇视所能谋划的更为有效。

“你看见这个了吗?”一天早上,肖内西指着 he 手里拿的一张《先驱报》的房地产交易栏,对赫斯渥说。

“没有,什么事呀?”赫斯渥说着,低头去看那些新闻。

“这块地皮的主人把它卖掉了。”

“你不是开玩笑吧?”赫斯渥说。

他看了一下,果然有一则通告:奥古斯特·维尔先生已于昨日将沃伦街和赫德森街拐角处那块 25×75 英尺的土地,作价 5.7 万块钱,正式过户给杰·费·斯劳森。

“我们的租赁权什么时候到期?”赫斯渥问,一边思忖着。“明年 2 月,是不是?”

“是的,”肖内西答道。

“这上面没说地皮的新主人打算把它派什么用场吧,”赫斯渥说,又看了看报纸。

“我想,我们很快就会知道的,”肖内西说。

的确如此,事情有了发展。斯劳森先生是与酒店毗邻的那片地产的主人,他准备在这里盖一幢现代化的办公楼。现有的房子要拆掉,大约要一年半的时间才能盖好新楼。

这一切逐步地发展着，赫斯渥也开始考虑起酒店的前景来。一天，他向他的合伙人谈起这事

“你认为在这附近别的地方另开一家酒店值得吗？”

“那有什么用呢？”肖内西说。“在这附近我们也找不到别的拐角。”

“你觉得在别的地方开酒店赚不到钱吗？”

“我不想尝试，”另一位说。

这时，即将发生的变化对于赫斯渥显得十分严峻了。散伙意味着失去他那 1000 块钱，而且此间他不可能再攒出 1000 块钱来。他明白肖内西只是厌倦了合伙，等到拐角上的新楼盖好后，他很可能会独自在那里租一家店。他开始为必须再找寻新的关系而发愁，并且开始意识到，除非出现什么转机，否则严重的经济困难已经迫在眉睫。这使得他无心欣赏他的家或嘉莉，因此，沮丧也侵入了这个家庭。

在此期间，他尽量抽出时间去四处奔波，但是机会很少。而且，他已不再具有初来纽约时的那种感人的气质。不愉快的想法给他的眼睛蒙上了一层阴影，不会给人留下好的印象。交谈时，手头也没有 1300 块钱作为谈话的本钱。大约一个月后，他发现自己毫无进展，而此时肖内西则明确的告诉他，斯劳森不愿延长租期。

“我看这事是非完蛋不可了。”他说，一副假装关心的模样。

“哦，如果非完蛋不可，就让它完蛋吧，”赫斯渥冷冷地答道。他不愿意让对方看出自己的想法，无论是什么样的想法。不能让他得意。

一两天后,他觉得他必须和嘉莉谈谈了。

“你可知道,”他说,“我看我的那家酒店生意要出现最糟糕的情况了。”

“怎么会这样呢?”嘉莉吃惊地问道。

“唉,地皮的主人把它卖了,新的主人又不愿再租给我们。生意可能就要完蛋了。”

“你不能在别处再开一家吗?”

“看来没地方可开。肖内西也不愿意。”

“你会损失全部投资吗?”

“是的,”赫斯渥说,满脸愁容。

“哎呀,那不是太糟了吗?”嘉莉说。

“这是一场骗局,”赫斯渥说,“就是这么回事。他们肯定会在那里另开一家的。”

嘉莉望着他,从他整个的神态上看出了这件事的意义所在。这是件严重的事,非常严重。

“你觉得能想些别的办法吗?”她怯生生地鼓起勇气问道。

赫斯渥想了一会儿。现在他再也不能说什么有钱、有投资的骗人鬼话了。她看得出来他是“破产”了。

“我不知道,”他严肃地说。“我可以试试。”

第三十四章

石磨的碾动：第一道糠屑

嘉莉一旦对事实有了正确的认识，就像赫斯渥一样，一直考虑着目前的处境。她花了几天的工夫才充分认识到，她丈夫的生意即将完结，这意味着他们要为生活而挣扎，要遭受贫困。她回想起她早年冒险闯荡芝加哥的日子，想起汉生夫妇和他们的那套房子，她心里很是反感。这太可怕了！凡是和贫困有关的事都是可怕的。她多么希望自己能找到一条出路啊。最近和万斯夫妇一起的一些经历，使得她完全不能以自满的心情来看待自己的处境了。万斯夫妇带给她的几次经历，使她彻底迷上了这个城市的上流社会的生活。有人教会了她怎样打扮，到何处去玩，而这两者她都没有足够的财力做到。如今，她满眼和满脑子都是这些事情——就像是些永存的现实。她的处境越是紧迫，这另一种光景就越是显得迷人。现在贫困正威胁着要将她整个俘获，并把这另一个世界使劲朝上推去，使它就像任何穷人都会向之伸手乞讨的上天一般。

同样也留下了艾姆斯带进她生活的理想。他的人走了，但

他的话还在：财富不是一切；世界上还有很多她不知道的事；当演员不错；她读的文学作品不怎么样。他是个强者，而且纯洁——究竟比赫斯渥和杜洛埃强多少、好多少，她也只是一知半解，但是其间的差别令她痛苦。这是她有意不去正视的事。

在沃伦街酒店干的最后三个月里，赫斯渥抽出部分时间，按着那些商业广告，四下寻找机会。这事多少有些令人伤感，原因完全在于他想到他必须马上找到事情做，否则他就得开始靠他攒的那几百块钱过活，那样他就会没钱投资，他就不得不受雇于他人，做个职员了。

他在广告中发现的每一家看来能提供机会的酒店对他都不合适，要么太贵，要么太糟。另外，冬天即将来临，报纸在告诉人们困难时期到了，人们普遍感到时世艰难，或者至少他是这么认为的。他自己在犯愁，因此别人的忧愁也变得显而易见了。他在浏览早报时，什么商店倒闭，家庭挨饿，路人据猜因为饥饿而倒毙街头，没有一则这类的消息能逃过他的眼睛。一次，《世界报》刊出了一条耸人听闻的消息说：“今冬纽约有八万人失业。”这则新闻就像一把刀子，刺痛了他的心。

“八万人，”他想。“这事多么可怕呀！”

这种想法对于赫斯渥是全新的。从前，人们似乎都过得挺好。在芝加哥时，他曾常常在《每日新闻》上看到类似的事情，但是没有引起过他的注意。如今，这些事情就像是晴朗的天边飘着的阴云，威胁着要将他的生活笼罩和遮蔽在阴冷灰暗之中。他想甩开它们，忘记它们，振作起来。有时候，他心里自言自语：

“犯愁有什么用呢？我还没完蛋嘛。我还有六个星期的时

间。即便出现最糟的情况,我还有足够的钱过上六个月。”

说来奇怪,当他为自己的前途犯愁的时候,他偶尔会转念想起他的太太和家庭来。头三年中,他尽量避而不想这些。他恨她,没她他也能过活,让她去吧。他能过得挺好。可是现在,当他过得不太好时,他却开始想起她,不知她在做些什么,他的孩子们过得怎样。他能想象得出,他们照旧过得很好,住着那幢舒适的房子,用着他的财产。

“老天爷,他们全都给占去了,真是太不像话了!”有几次他这样模糊地自忖着。“我可没干什么坏事。”

现在,当他回首往事,分析导致他偷那笔钱的情形时,他开始适度地替自己辩护。他干了什么,究竟干了什么,要把他这样排挤出去,要把这么多的困难堆在他的头上?对他来说,仿佛就在昨天,他还过得舒适、宽裕。可是现在,他却被剥夺了这一切。

“她不应该享受从我这里拿去的这一切,这一点可以肯定。我没干什么大不了的坏事,要是人人都明白这个就好了。”

他没有想过应该公开这些事实。这只不过是他从自身寻找的一种精神辩护——它使他能够像个正直的人一样忍受自己的处境。

在关闭沃伦街酒店前五个星期的有一天下午,他离开酒店去拜访他在《先驱报》上看见登有广告的三四个地方。一个在金街,他去看了,但没进去。这地方看上去太寒酸了,他觉得无法忍受。另一个在波威里街上,他知道这条街上有很多豪华的酒店。这家酒店靠近格蓝德街,果然装修得非常漂亮。他转弯抹角地和店东兜着圈子谈论投资问题,整整谈了有3刻钟。店

东强调说,他身体不好,因此想找个合伙人。

“那么,这个,买一半股权要多少钱呢?”赫斯渥问道,他想最多他只能出 700 块钱。

“3000 块。”那人说。

赫斯渥的脸拉长了。

“现金吗?”他说。

“现金。”

他想装出在考虑的样子,像是真能买似的,但他的眼里却流露出忧愁。他说要考虑一下,结束了谈话,然后走掉了。和他谈话的店东依稀觉察到他的境遇不佳。

“我看他是不想买,”他自语道。“他说话不对劲。”

这是个灰蒙蒙冷飕飕的下午。天刮起了令人不快的寒风。他去拜访远在东区,靠近六十九街的一家酒店。当他到达那里时,已经 5 点钟,天色渐渐暗下来了。店东是个大腹便便的德国人。

“谈谈你们登的这则广告好吗?”赫斯渥问,这家酒店的外观很令他反感。

“噢,这事已经过去了,”那个德国人说。“我现在不卖了。”

“哦,这是真的吗?”

“是的,现在没有这回事了。这事已经过去了。”

“很好,”赫斯渥说着,转过身去。

那德国人不再睬他了,这使他很生气。

“这个笨蛋疯了!”他对自己说。“那他干嘛要登那个广告?”

他彻底灰心了,便朝十三街走去。家里只有厨房里亮着一

盏灯。嘉莉正在里面干活。他擦了一根火柴，点亮了煤气灯，也没有招呼她，就在餐室里坐下了。她走到门口，朝里看了看。

“是你回来了吗？”她说，又走了回去。

“是的，”他说，埋头盯着买来的晚报，都没抬眼看一下。

嘉莉知道他的情况不妙了。他不高兴时，就不那么漂亮了。眼角边的皱纹也加深了。天生的黑皮肤，忧郁使他看上去有点凶恶。这时的他十分令人讨厌。

嘉莉摆好饭桌，端上饭菜。

“饭好了，”她说，从他身边走过去拿东西。

他没有答话，继续看报。

她进来后，坐在自己的位子上，很伤心。

“你现在不吃饭吗？”她问道。

他折起报纸，坐近了一些，但除了说“请递给我某某”之外，一直沉默不语。

“今天很阴冷，是吧？”过了一会儿，嘉莉开口说道。

“是的，”他说。

他只是毫无胃口地吃着饭。

“你们还是肯定非关店不可吗？”嘉莉说，大胆地提到他们经常讨论的话题。

“当然肯定罗，”他说，他那生硬的口气只是稍稍有一点缓和。

这句回答惹恼了嘉莉。她自己已经为此生了一天的闷气。

“你用不着那样说话，”她说。

“哦！”他叫了起来，从桌边朝后推了推座位，像是要再说些什么，但是就此算了。然后，他拿起了报纸。嘉莉离开了座

位,她好不容易控制住了自己。他知道她伤心了。

“别走开,”当她动身回厨房时,他说。“吃你的饭吧。”

她走了过去,没有答话。

他看了一会儿报纸,然后站起身来,穿上外套。

“我要到市区去,嘉莉,”他说着,走了出来。“今晚我心情不好。”

她没有答话。

“别生气,”他说,“明天一切都会好的。”

他看着她,但是她不睬他,只顾洗她的盘子。

“再见!”最后他说,走了出去。

这是眼前的处境在他们之间第一次产生的强烈的后果。然而,随着酒店关闭的日子的临近,忧郁几乎成了永久的东西。赫斯渥无法掩饰他对这事的感想。嘉莉不禁担心自己会向何处漂泊。这样一来,他们之间的谈话比平时更少,这倒并不是因为赫斯渥对嘉莉有什么不满,而是嘉莉要躲着他。这一点他注意到了。这倒引起了他对她的不满,因为她对他冷淡。他把可能进行友好的交谈几乎当成了一项艰巨的任务,但是随后却发现,嘉莉的态度使得这项任务更加艰巨,更加不可能,这真令他不满。

终于,最后的一天到了。赫斯渥原以为这一天必定会有晴天霹雳和狂风骤雨,并已经作好了这种思想准备。可是,当这一天真的来临时,他发现也只是个平常的普通日子,很感欣慰。阳光灿烂,气温宜人。当他坐到早餐桌旁时,他发现这事终究并不怎么可怕。

“唉,”他对嘉莉说,“今天是我的末日。”

对他的幽默，嘉莉报以一笑。

赫斯渥还是很愉快地浏览着报纸。他像是丢掉了包袱。

“我要去市区待一会儿，”早饭后他说，“然后我就去找找看，明天我一整天都要去找。现在酒店不用我管了，我想我能找到事干的。”

他笑着出了门，去了酒店。肖内西在店里。他们办妥了一切手续，按照股份分配财产。可是，当他在那里耽搁了几个钟头，又出去待了三个钟头后再回到那里，他那兴奋劲没有了。尽管他曾经很不满意这家酒店，但现在眼见它将不复存在，他还是感到难过。他真希望情况不是这样。

肖内西则十分冷静，毫不动情。

“喂，”他5点钟时说道，“我们最好把零钱数一数，分了吧。”

他们这样做了。固定设备已经卖了，钱也分了。

“再见了，”赫斯渥在最后一刻说，最后一次想表现得友好一些。

“再见，”肖内西说，几乎不屑注意这个。

沃伦街的生意就这样永远做完了。

嘉莉在家里做了一顿丰盛的晚餐，可是，当赫斯渥坐车回来时，他看上去神情严肃，满腹心事。

“怎么样啦？”嘉莉询问道。

“我把事情办完了。”他答道，脱下外套。

她看着他，很想知道他现在的经济状况怎么样了。他们吃着饭，交谈了几句。

“你的钱够在别的酒店入股吗？”嘉莉问。

“不够，”他说。“我得找些别的事情做，攒起钱来。”

“要是你能谋到一个职位就好了，”焦虑和希望促使嘉莉这样说道。

“我想我会的，”他若有所思地说。

这以后的一些日子里，每天早晨，他按时穿上大衣，动身出门。这样出门时，他总是自我安慰地想着，他手头有 700 块钱，还是能够谈成什么有利的买卖的。他想到去找一些酿酒厂，据他所知，酿酒厂往往辖有出租的酒店，可以去找他们帮帮忙。然后，他想起他总得付出几百块钱买那些固定设备，这样一来，他就会没钱支付每月的费用了。现在他每个月差不多要花 80 块钱的生活费。

“不行，”他在头脑清醒的时候说。“我不能这样做。我要找些别的事情做，攒起钱来。”

一旦他开始考虑他究竟想做什么样的事情时，这个找些别的事情的计划就复杂化了。做经理吗？他能从哪里谋到这样的职位呢？报纸上没有招聘经理的启事。这种职位要不是靠多年的服务晋升而得，就是要出一半或者 $1/3$ 的股份去买，对此，他是最清楚不过了。他可没有足够的钱去一个大到需要这样一个经理的酒店买个经理来做。

不过，他还是着手去找。他还是衣冠楚楚，外貌依旧很出众，但是这却带来了造成错觉的麻烦。一看见他，人们就会以为，像他这般年龄的人，身体结实且衣着得体，一定非常富有。他看上去像是生活舒适的某个产业主，一般的人可以指望从他这样的人手里得到些赏钱。现在他已经四十有三，长得又福

态,步行并不是件易事。他已经多年不习惯这样的运动了。虽然他几乎每去一处都乘坐有轨电车,但一天下来,他还是感到腿发软、肩发痛、脚发疼。单单上车下车,时间长了,也会产生这种后果的。

他十分清楚,人们看他外表上比实际上有钱。他非常痛苦地明白这一点,从而妨碍了他寻找机会。这倒不是说他希望自己外表看上去差一些,而是说他羞于提出与自己的外表不相称的要求。因此,他迟疑不决,不知怎么去做才好。

他想过去旅馆做事,但立刻想起自己在这方面毫无经验,而且,更重要的是,在这一行里,他没有熟人或朋友可投。在包括纽约在内的几个城市里,他的确认识一些旅馆主人,但是他们都知道他和费莫酒店的关系。他不能求职于他们。由那些他知道的大厦或大商店,他想到其它的一些行业,如批发杂货、五金器材、保险公司等等,但是这些他都没有经验。

考虑该怎样去谋职是件苦恼的事。他是否得亲自去询问,等在办公室门外,然后以这般高贵有钱的模样,宣布自己是来求职的?他费劲而痛苦地想着这个问题。不,他不能这么做。

他真的去四处奔走,一路思索着。然后,因为天气寒冷,走进了一家旅馆。他对旅馆很了解,知道任何体面的人都可以在门厅的椅子上坐一坐。这是在百老汇中央旅馆里,这家旅馆当时是纽约最重要的旅馆之一。来这里坐坐,对他来说是很不好受的。简直无法想象,他竟然会弄到这步田地!他听说过在旅馆里闲荡的人被叫作蹭座者。在他得意的时候,他自己也这样叫过他们。可是现在,尽管有可能会碰到某个熟人,他还是来到这里,待在这家旅馆的门厅里,一来避避寒,二来可免受街

头奔波之苦。

“我这样做是不行的，”他对自己说，“不事先想好要去什么地方，天天早上就这样盲目动身出门是不管用的。我要想好一些地方，然后再去寻找。”

他想起酒吧侍者的位置有时会有空缺，但是他又打消了这个念头。他这个过去的经理，去做个酒吧侍者？！

在旅馆的门厅里，越坐越觉得乏味透顶，于是他4点钟就回家了。他进门时，努力摆出个办正事的样子，但是装得不像。餐室里的摇椅很是舒适。他拿着几份买来的报纸，高兴地在摇椅里坐下，开始看报。

当嘉莉穿过餐室去做晚饭时，她说：

“今天收房租的人过来了。”

“哦，是吗？”赫斯渥说。

他记起今天是2月2号，收房租的人总是这个时候来，于是稍稍皱起了眉头。他伸手到衣袋里摸钱包，第一次尝到了只出不进的滋味。他看着那一大卷绿钞票，活像一个病人看着一种能治好病的药。然后，他数出来28块钱。

“给你，”当嘉莉再次走过时，他对她说。

他又埋头看起报来。啊，还可以享受一下别的事情——不用跑路、不用烦神。这些潮水般的电讯消息多像能令人忘却一切的忘川之水啊！他有些忘记自己的烦恼了。有一个年轻漂亮的女人，要是你相信报纸上的描述的话，控告她那在布鲁克林的富有、肥胖的糖果商丈夫，要求离婚。另一则消息详细地报道了斯塔腾岛的普林斯湾外一只船在冰雪中失事的经过。有一个长而醒目的栏目，记载着戏剧界的活动——上演的剧

目,登台的演员,戏院经理的布告。范尼·达文波特正在第五大道演出。戴利在上演《李尔王》。他看到消息说,范德比尔特一家和他们的朋友一行,早早就去了佛罗里达州度假。在肯塔基州山区发生了有趣的枪战。他就这样看呀,看呀,看呀,在温暖的房间里,坐在取暖炉边上的摇椅里摇晃着,等着开晚饭。

第三十五章

自暴自弃：满面愁容

第二天早晨，他浏览了一遍报纸，啃完了一长串广告，做了一些笔记。然后他去看招收男工的广告栏，但是心情很不愉快。又一天摆在他的面前——漫长的一天去寻找事做——而他就得这样开始。他扫了一眼那长长的广告栏，大多数是关于招收面包师、改衣工、厨师、排字工、车夫等等，只有两则引起了他的注意，一则是一家家具批发行招聘一名出纳员，另一则是一家威士忌公司招聘一名推销员。他从未想过要做推销员。他立即决定去那里看看。

那家公司叫阿尔斯伯里公司，经销威士忌。

他那副仪表堂堂的样子，几乎一到就被请去见经理。

“早安，先生，”经理说，起初以为面对的是一位外地的客户。

“早安，”赫斯渥说。“我知道你们登了报要招聘推销员，是吗？”

“哦，”那人说道，明显地流露出恍然大悟的神情。“是的，

是的，我是登了报。”

“我想来应聘，”赫斯渥不失尊严地说，“我对这一行有一定的经验。”

“哦，你有经验吗？”那人说，“你有些什么样的经验呢？”

“喔，我过去当过几家酒店的经理。最近我在沃伦街和赫德森街拐角的酒店里有 1/3 的股权。”

“我明白了，”那人说。

赫斯渥停住了，等着他发表意见。

“我们是曾想要个推销员，”那人说，“不过，我不知道这种事你是不是愿意做。”

“我明白，”赫斯渥说，“可是，我眼下不能挑挑拣拣。倘若位置还空着，我很乐意接受。”

那人很不高兴听到他说的“不能挑挑拣拣”的话。他想要一个不想挑拣或者不想找更好的事做的人。他不要老头子。他想要一个年轻、积极、乐于拿钱不多而能主动工作的人。他一点也不喜欢赫斯渥。赫斯渥比他的店东们还要神气些。

“好吧，”他回答说。“我们很高兴考虑你的申请。我们要过几天才能做出决定。你送一份履历表给我们吧。”

“好的，”赫斯渥说。

他点头告别后，走了出来。在拐角处，他看看那家家具行的地址，弄清楚是在西二十三街。他照着这个地址去了那里。可是这家店并不大，看上去是家中等店铺，里面的人都闲着而且薪水很少。他走过时朝里面扫了一眼，随后就决定不进去了。

“大概他们要一个周薪 10 块钱的姑娘，”他说。

1 点钟时,他想吃饭了,便走进麦迪逊广场的一家餐馆。在那里,他考虑着可以去找事做的地方。他累了。又刮起了寒风。在对面,穿过麦迪逊广场公园,耸立着那些大旅馆,俯瞰着热闹的街景。他决定过到那边去,在一家旅馆的门厅里坐一会儿。那里面又暖和又亮堂。他在百老汇中央旅馆没有遇见熟人。十有八九,在这里也不会遇见熟人的。他在大窗户旁边的一只红丝绒长沙发上坐了下来,窗外看得见百老汇大街的喧闹景象,他坐在那里想着心事。在这里,他觉得自己的处境似乎还不算太糟。静静地坐在那里看着窗外, he 可以从他的钱包里那几百块钱中找到一点安慰。他可以忘掉一些街上奔波的疲乏和四处找寻的劳累。可是,这只不过是从一个严峻的处境逃到一个不太严峻的处境罢了。他仍旧愁眉不展,灰心丧气。在这里,一分钟一分钟似乎过得特别慢。一个钟头过去需要很长很长的时间。在这一个钟头里,他忙着观察和评价那些进进出出的这家旅馆的真正旅客,以及旅馆外面百老汇大街上来往的那些更加有钱的行人,这些人都是财运当头,这从他们的衣着和神情上就看得出来。自他到纽约以来,这差不多是他第一次有这么多的空闲来欣赏这样的场面。现在他自己被迫闲了下来,都不知道别人在忙乎些什么了。他看到的这些青年多么快乐,这些女人多么漂亮啊。他们的衣着全都是那么华丽。他们都那么急着要赶到什么地方去。他看见美丽动人的姑娘抛出卖弄风情的眼色。啊,和这些人交往得要多少金钱——他太清楚了!他已经很久没有机会这样生活了!

外面的时钟指到 4 点。时候稍稍早了一点,但是他想要回公寓了。

一想到回公寓，他又连带想到，要是他回家早了，嘉莉会认为他在家闲坐的时间太多了。他希望自己不用早回去，可是这一天实在是太难熬了。回到家里他就自在了。他可以坐在摇椅里看报纸。这种忙碌、分心、使人引起联想的场面就被挡在了外面。他可以看看报纸。这样一想，他就回家了。嘉莉在看书，很是孤单。房子周围被遮住了，里面很暗。

“你会看坏眼睛的，”他看见她说。

脱下外套后，他觉得自己应该谈一点这一天的情况。

“我和一家酒类批发公司谈过了，”他说，“我可能出去搞推销。”

“那不是很好嘛！”嘉莉说。

“还不算太坏，”他回答。

最近他总是向拐角上的那个人买两份报纸——《世界晚报》和《太阳晚报》。所以，他现在走过那里时，直接拿起报纸就走，不必停留了。

他把椅子挪近取暖炉，点燃了煤气。于是，一切又像头天晚上一样。他的烦恼消失在那些他特别爱看的新闻里。

第二天甚至比前一天更糟，因为这时他想不出该去哪里。他研究报纸研究到上午 10 点钟，还是没有看中一件他愿意做的事情。他觉得自己该出去了，可是一想到这个就感到恶心。到哪里去，到哪里去呢？

“你别忘了给我这星期要用的钱，”嘉莉平静地说。

他们约定，每星期他交到她手上 12 块钱，用作日常开支。她说这话时，他轻轻地叹了一口气，拿出了钱包。他再次感到了这事的可怕。他就这样把钱往外拿，往外拿，没有分文往里

进的。

“老天爷!”他心里想着,“可不能这样下去啊。”

对嘉莉他却什么也没说。她能够感觉到她的要求令他不安了。要他给钱很快就会成为一件难受的事情了。

“可是,这和我有什么关系呢?”她想,“唉,为什么要让我为此烦恼呢?”

赫斯渥出了门,朝百老汇大街走去。他想找一个什么可去的地方。没有多久,他就来到了座落在三十一街的宏大旅馆。他知道这家旅馆有个舒适的门厅。走过了二十条横马路,他感到冷了。

“我去他们的理发间修个面吧,”他想。

享受了理发师的服务后,他就觉得自己有权利在那里坐下了。

他又觉得时间难捱了,便早早回了家。连续几天都是这样,每天他都为要出去找事做而痛苦不堪,每天他都要为厌恶、沮丧、害羞所迫,去门厅里闲坐。

最后是三天的风雪天,他干脆没有出门。雪是从一天傍晚开始下的。雪不停地下着,雪片又大又软又白。第二天早晨还是风雪交加,报上说将有一场暴风雪。从前窗向外看得见一层厚厚的、软软的雪。

“我想我今天就不出去了,”早饭时,他对嘉莉说。“天气将会很糟,报纸上这么说的。”

“我叫的煤也还没有人给送来,”嘉莉说,她的煤是论蒲式耳叫的。

“我过去问问看,”赫斯渥说。主动提出要做点家务事,这

在他还是第一次，然而不知怎么地，他想坐在家里的愿望促使他这样说，作为享受坐在家里的权利的某种补偿。

雪整天整夜地下着。城里到处都开始发生交通堵塞。报纸大量报道暴风雪的详情，用大号铅字渲染穷人的疾苦。

赫斯渥在屋角的取暖炉边坐着看报。他不再考虑需要找工作的事。这场可怕的暴风雪，使一切都陷于瘫痪，他也无需去找工作了。他把自己弄得舒舒服服的，烤着他的两只脚。

看到他这样悠闲自得，嘉莉不免有些疑惑。她表示怀疑，不管风雪多么狂暴，他也不应该显得这般舒服。他对自己的处境看得也太达观了。

然而，赫斯渥还是继续看呀，看呀。他不大留意嘉莉。她忙着做家务，很少说话打搅他。

第二天还在下雪，第三天严寒刺骨。赫斯渥听了报纸的警告，坐在家里不动。现在他自愿去做一些其它的小事。一次是去肉铺，另一次是去杂货店。他做这些小事时，其实根本没有去想这些事本身有什么真正的意义。他只是觉得自己还不是毫无用处。的确，在这样恶劣的天气，待在家里还是很有用的。

可是，第四天，天放晴了，他从报上知道暴风雪过去了。而他这时还在闲散度日，想着街上该有多么泥泞。

直到中午时分，他才终于放下报纸，动身出门。由于气温稍有回升，街上泥泞难行。他乘有轨电车穿过十四街，在百老汇大街转车朝南。他带着有关珍珠街一家酒店的一则小广告。可是，到了百老汇中央旅馆，他却改变了主意。

“这有什么用呢？”他想，看着车外的泥浆和积雪。“我不能投资入股。十有八九是不会有结果的。我还是下车吧。”

于是他就下了车。他又在旅馆的门厅里坐了下来，等着时间消逝，不知自己能做些什么。

能呆在室内，他感到挺满足。正当他闲坐在那里遐想时，一个衣冠楚楚的人从门厅里走过，停了下来，像是拿不准是否记得清楚，盯着看了看，然后走上前来。赫斯渥认出他是卡吉尔，芝加哥一家也叫做卡吉尔的大马厩的主人。他最后一次见到他是在阿佛莱会堂，那天晚上嘉莉在那里演出。他还立刻想起了这个人那次带太太过来和他握手的情形。

赫斯渥大为窘迫。他的眼神表明他感到很难堪。

“喔，是赫斯渥呀！”卡吉尔说，现在他记起来了，懊悔开始没有很快认出他来，好避开这次会面。

“是呀，”赫斯渥说。“你好吗？”

“很好，”卡吉尔说，为不知道该说些什么而犯愁。“住在这里吗？”

“不，”赫斯渥说，“只是来这里赴个约。”

“我只知道你离开了芝加哥。我一直想知道，你后来情况怎么样了。”

“哦，我现在住在纽约，”赫斯渥答道，急着要离开。

“我想，你干得不错吧。”

“好极了。”

“很高兴听到这个。”

他们相互看了看，很是尴尬。

“噢，我和楼上一个朋友有个约会。我要走了。再见。”

赫斯渥点了点头。

“真该死，”他嘀咕着，朝门口走去。“我知道这事会发生

的。”

他沿街走过几条横马路。看看表才指到1点半。他努力想着去个什么地方或者做些什么事情。天气实在太糟了，他只想躲到室内去。终于他开始感到两脚又湿又冷，便上了一辆有轨电车，他被带到了五十九街，这里也和其它地方一样。他在这里下了车，转身沿着第七大道往回走，但是路上泥泞不堪。在大街上到处闲逛又无处可去的痛苦，使他受不住了。他觉得自己像是要伤风了。

他在一个拐角处停下来，等候朝南行驶的有轨电车。这绝对不是出门的天气，他要回家了。

嘉莉见他3点差1刻就回来了，很吃惊。

“这种天出门太糟糕，”他只说了这么一句。然后，他脱下外套，换了鞋子。

那天晚上，他觉得是在伤风了，便吃了些奎宁。直到第二天早晨，他还有些发热，整个一天就坐在家里，由嘉莉伺候着。他生病时一副可怜样，穿着颜色暗淡的浴衣，头发也不梳理，就不怎么漂亮了。他的眼圈边露出憔悴，人也显得苍老。嘉莉看到这些，心里感到不快。她想表示温存和同情，但是这个男人身上有某种东西使得她不愿和他亲近。

傍晚边上，在微弱的灯光下，他显得非常难看，她便建议他去睡觉。

“你最好一个人单独睡，”她说，“这样你会感到舒服一些。我现在就去给你铺床。”

“好吧，”他说。

她在做着这些事情时，心里十分难受。

“这是什么样的生活!这是什么样的生活!”她脑子里只有这一个念头。

有一次,是在白天,当他正坐在取暖炉边弓着背看报时,她穿过房间,见他这样,就皱起了眉头。在不太暖和的前房间里,她坐在窗边哭了起来。这难道就是她命中注定的生活吗?就这样被关鸽子笼一般的小房子里,和一个没有工作、无所事事而且对她漠不关心的人生活在一起?现在她只是他的一个女仆,仅此而已。

她这一哭,把眼睛哭红了。铺床时,她点亮了煤气灯,铺好床后,叫他进来,这时他注意到了这一点。

“你怎么啦?”他问道,盯着她的脸看。他的声音嘶哑,加上他那副蓬头垢面的样子,听起来很可怕。

“没什么,”嘉莉有气无力地说。

“你哭过了,”他说。

“我没哭,”她回答。

不是因为爱他而哭的,这一点他明白。

“你没必要哭的,”他说着,上了床。“情况会变好的。”

一两天后,他起床了,但天气还是恶劣,他只好待在家里。那个卖报的意大利人现在把报纸送上门来,这些报纸他看得十分起劲。在这之后,他鼓足勇气出去了几次,但是又遇见了一个从前的朋友。他开始觉得闲坐在旅馆的门厅里时心神不安了。

他每天都早早回家,最后索性也不假装要去什么地方了。冬天不是找事情做的时候。

待在家里,他自然注意到了嘉莉是怎样做家务的。她太不

善于料理家务和精打细算了，她在这方面的不足第一次引起了他的注意。不过，这是在她定期要钱用变得难以忍受之后的事。他这样闲坐在家，一星期又一星期好像过得非常快。每到星期二嘉莉就向他要钱。

“你认为我们过得够节省了吗？”一个星期二的早晨，他问道。

“我是尽力了，”嘉莉说。

当时他没再说什么，但是第二天，他说：

“你去过那边的甘斯沃尔菜场吗？”

“我不知道有这么个菜场，”嘉莉说。

“听说那里的东西要便宜得多。”

对这个建议，嘉莉的反应十分冷淡。这种事她根本就不感兴趣。

“你买肉多少钱一磅？”一天，他问道。

“哦，价格不一样，”嘉莉说。“牛腰肉 2 毛 5 分 1 镑。”

“那太贵了，不是吗？”他回答。

就这样，他又问了其它的东西，日子久了，最终这似乎变成了他的一种癖好。他知道了价格并且记住了。

他做家务事的能力也有所提高。当然是从小事做起的。一天早晨，嘉莉正要去拿帽子，被他叫住了。

“你要去哪里，嘉莉？”他问。

“去那边的面包房，”她回答。

“我替你去好吗？”他说。

她默许了，他就去了。每天下午，他都要到街角去买报纸。

“你有什么要买的吗？”他会这样说。

渐渐地,她开始使唤起他来。可是,这样一来,她就拿不到每星期那 12 块钱了。

“你今天该给我钱了,”大约就在这个时候,一个星期二,她说。

“给多少?”他问。

她非常清楚这句话的意思。

“这个,5 块钱左右吧,”她回答。“我欠了煤钱。”

同一天,他说:

“我知道街角上的那个意大利人的煤卖 2 毛 5 分一蒲式耳。我去买他的煤。”

嘉莉听到这话,无动于衷。

“好吧,”她说。

然后,情况就变成了:

“乔治,今天得买煤了。”或者“你得去买些晚饭吃的肉了。”

他会问明她需要什么,然后去采购。

随着这种安排而来的是吝啬。

“我只买了半磅牛排,”一天下午,他拿着报纸进来说。“我们好像一向吃得不多。”

这些可悲的琐事,使嘉莉的心都要碎了。它们使她的生活变得黑暗,心灵感到悲痛。唉,这个人变化真大啊!日复一日,他就这么坐在家里,看他的报纸。这个世界看来丝毫引不起他的兴趣。天气晴好的时候,他偶尔地会出去一下,可能出去四五个钟头,在 11 点到 4 点之间。除了痛苦地鄙视他之外,她对他毫无办法。

由于没有办法找到出路，赫斯渥变得麻木不仁。每个月都要花掉一些他那本来就很少的积蓄。现在，他只剩下 500 块钱了，他紧紧地攥住这点钱不放，好像这样就能无限期地推迟赤贫的到来。坐在家里不出门，他决定穿上他的一些旧衣服。起先是在天气不好的时候。最初这样做的时候，他作了辩解。

“今天天气真糟，我在家里就穿这些吧。”

最终这些衣服就一直穿了下去。

还有，他一向习惯于付 1 角 5 分钱修一次面，另付 1 角钱小费。他在刚开始感到拮据的时候，把小费减为 5 分，然后就分文不给了。后来，他去试试一家只收 1 角钱的理发店，发现修面修得还可以，就开始经常光顾那里。又过了些时候，他把修面改为隔天一次，然后是三天一次，这样下去，直到规定为每周一次。到了星期六，他那副样子可就够瞧的了。

当然，随着他的自尊心的消失，嘉莉也失去了对他的尊重。她无法理解这个人是怎么想的。他还有些钱，他还有体面的衣服，打扮起来他还是很漂亮的。她没有忘记自己在芝加哥的艰苦挣扎，但是她也没有忘记自己从不停止奋斗，他却从不奋斗，他甚至连报上的广告都不再看了。

终于，她忍不住了，毫不含糊地说出了她自己的想法。

“你为什么在牛排上抹这么多的黄油？”一天晚上，他闲站在厨房里，问她。

“当然是为了做得好吃一些啦，”她回答。

“这一阵子黄油可是贵得吓人，”他暗示道。

“倘若你有工作的话，你就不会在乎这个了，”她回答。

他就此闭上了嘴，回去看报了，但是这句反驳的话刺痛了

他的心。这是从她的口里说出来的第一句尖刻的话。

当晚,嘉莉看完报以后就去前房间睡觉,这很反常。当赫斯渥决定去睡时,他像往常一样,没点灯就上了床。这时他才发现嘉莉不在。

“真奇怪,”他说,“也许她要迟点睡。”

他没再想这事,就睡了。早晨她也不在他的身边。说来奇怪,这件事竟没人谈起,就这么过去了。

夜晚来临时,谈话的气氛稍稍浓了一些,嘉莉说:

“今晚我想一个人睡。我头痛。”

“好吧,”赫斯渥说。

第三夜,她没找任何借口,就去前房间的床上睡了。

这对赫斯渥是个冷酷的打击,但他从不提起这事。

“好吧,”他对自己说,忍不住皱紧了眉头。“就让她一个人睡吧。”

第三十六章

残酷的衰落：虚幻的机会

圣诞节一过，万斯夫妇就回到了纽约，他们没有忘记嘉莉。但是他们，或者更确切地说，万斯太太却从未去拜访过她，原因很简单，嘉莉没有写信告知自己的地址。按她的性格，当她还住在七十八街时，倒是一直和万斯太太通信的。可是当她被迫搬进十三街以后，她害怕万斯太太会认为这意味着他们处境艰难，因而就想方设法不透露她的新住址。由于想不出什么合适的办法，她只好忍痛割爱，干脆就不给她的朋友写信了。万斯太太感到奇怪，怎么会这样音信全无，以为嘉莉一定是离开了这座城市，最后就当她失踪了，不再去想她。因此，当她到十四街去买东西，碰见嘉莉也在那里买东西时，着实吃了一惊。

“哎呀，惠勒太太，”万斯太太说，从头到脚扫了嘉莉一眼，“你到哪里了？为什么你不来看我？我一直在想，不知你的情况怎么样了。真的，我——”

“看见你我太高兴了，”嘉莉说，既高兴又为难。什么时候

不好，偏偏赶那个时候碰到万斯太太，真是再糟不过了。“呃，我就住在这一带。我一直想来看你。你现在住在哪里？”

“五十八街，”万斯太太说，“就在第七大道过去——二百一十八号。你为什么不来看我呢？”

“我会来的，”嘉莉说道。“真的，我一直想来。我知道我应该来的。真是遗憾。可是，你知道——”

“你的门牌号码是什么？”万斯太太问。

“十三街，”嘉莉很不情愿地说，“西一百一十二号。”

“喔，”万斯太太说，“那就在这附近，是不是？”

“是的，”嘉莉说，“你什么时候一定要过来看我啊。”

“好的，你是个好人，”万斯太太笑着说，这时她注意到嘉莉的外表有了一些变化。“这个地址也很说明问题，”她又对自己说，“他们一定是手头拮据了。”

不过她还是非常喜欢嘉莉，总想照顾她。

“跟我一起进来一下吧，”她大声说，转身走进一家商店。

当嘉莉回到家时，赫斯渥还是像往常一样，在那里看报纸。他似乎对自己处境完全无动于衷，他至少有四天没刮胡子了。

“唉，”嘉莉想，“要是她来这里看见他这个样子，会怎么想呢？”

她摇了摇头，心里难受极了。看来她的处境已经变得无法忍受了。

她被逼急了，吃晚饭的时候问道：

“那家批发行有什么消息给你吗？”

“没有，”他说。“他们不要没有经验的人。”

嘉莉不再谈论这个话题，觉得谈不下去了。

“今天下午，我遇见了万斯太太。”过了一会儿，她说。

“喔，是吗？”他回答。

“现在他们已经回到了纽约，”嘉莉继续说道，“她打扮得真是漂亮。”

“哦，只要她丈夫肯为此花钱，她就打扮得起，”赫斯渥回答。“他有份轻松的工作。”

赫斯渥在盯着报纸看。他看不见嘉莉投向他的无限疲惫和不满的眼神。

“她说她想什么时候来这里看看我们。”

“她过了很久才想起这个，是不是？”赫斯渥带着一种挖苦的口气说。

他不喜欢这个女人，因为她太会花钱。

“哦，这我就知道了，”嘉莉说，这个人的态度激怒了她。“也许，我并不想要她来。”

“她太会享受了，”赫斯渥说，意味深长。“除非很有钱，否则谁也伺候不了她。”

“万斯先生看来并不觉得这有多难。”

“他眼下可能还不难，”赫斯渥固执地答道，十分明白这话的意思。“可是他的日子还早着呢。谁也说不准会发生些什么事情。他也可能会像其他人一样地垮下来。”

这个人的态度真有点无赖的味道。他像是用发亮的眼睛斜睨着那些幸运的人，巴望着他们失败。他自己的处境则好像是件无关的事，不在考虑之内。

这是他从前的过于自信和独立精神残留在他身上的东

西。他坐在家里,从报上看着别人的活动,有时就会产生这种自以为是、不肯服输的心情。一旦忘记了在街上到处奔波的疲劳感和四处寻找的落魄相时,他有时就会竖起耳朵,仿佛听见自己在说:

“我还是有事可做的。我还没有完蛋呢。只要我愿意下劲去找,会找到很多事情做的。”

就是这样的心情下,他偶尔会打扮整齐,去修一下面,然后戴上手套,兴冲冲地动身出门。没有任何明确的目标。这更像是晴雨表上的变化。他只是觉得这时想出门去做些什么事情。

这种时候他的钱也要被花去一些。他知道市区的几家赌场。他在市区的酒店里和市政厅附近有几个熟人。去看看他们,友好地拉几句家常话,这也是一种调剂。

他曾经打得一手好扑克。有很多次和朋友玩牌,他净赢了100多块钱,当时这笔钱只不过是玩牌助助兴,没什么大不了的。现在,他又想玩牌了。

“我也许会赢它个200块钱。我还没有荒疏。”

公道一些说,他是在有过好几次这样的想法之后才付诸行动的。

他第一次去的那家赌场是在西街一家酒店的楼上,靠近一个渡口。他以前去过那里。同时有几桌牌在打。他观察了一会儿,就每次发牌前下的底注来看,牌局的输赢数目是很可观的。

“给我发一副牌,”在新的一局开始时,他说,他拉过来一把椅子,研究着手上的牌。那些玩牌的人默默地打量着他,虽

然很不明显,但却十分仔细。

开始时,他的手气不好。他拿到了一副杂牌,既没有顺子,也没有对子。开局了。

“我不跟,”他说。

照他手上的这副牌,他宁愿输掉他所下的底注。打到后来,他的手气还不错,最终他赢了几块钱离开了。

次日下午,他又来了,想找点乐趣并赢些钱。这一次,他拿到一副三条的牌,坚持打了下去,结果输得很惨。和他对桌的是一个好斗的爱尔兰青年。此人是当地坦慕尼派控制的选区的一个政治食客,他手里有一副更好的牌。这个家伙打牌时咬住对方不放,这使赫斯渥吃了一惊。他连连下注而且不动声色,如果他是要诱使对方摊牌,这种手段也是很高明的。赫斯渥开始拿不准了,但是还保持着至少是想要保持着镇定的神态,从前他就是凭这个来骗过那些工于心计的赌徒的。这些赌徒似乎是在琢磨对方的思想和心情,而不是在观察对方外表的迹象,不管这些迹象有多微妙。他克服不了内心的胆怯,想着这人是有一副更好的牌,会坚持到底,倘若他愿意的话,会把最后的一块钱也放入赌注的。可是,他还是希望能多赢点钱——他手上的牌好极了。为什么不再加5块钱的注呢?

“我加你3块钱,”那个青年说。

“我加5块,”赫斯渥说,推出他的筹码。

“照样加倍,”那个青年说,推出一小摞红色筹码。

“给我再来些筹码,”赫斯渥拿出一张钞票,对负责的管理员说。

他那个年轻的对手的脸上露出了讥讽的冷笑。等筹码摆

到面前，赫斯渥照加了赌注。

“再加 5 块，”那个青年说。

赫斯渥的额头开始冒汗了。这时他已经深深地陷了进去——对他来说，陷得非常深了。他那点宝贵的钱已经放上了整整 60 块。他平常并不胆小，但是想到可能输掉这么多钱，他变得懦弱了。终于，他放弃了。他不再相信手里的这副好牌了。

“摊牌吧，”他说。

“三条对子，”那个青年说，摊出手上的牌。

赫斯渥的牌落了下来。

“我还以为我赢了你呢，”他有气无力地说。

那个青年收进了他的筹码，赫斯渥便离开了，没忘记先在楼梯上停下来数了数剩下的现钞。

“340 块钱，”他说。

这次输的钱，加上平常的开支，已经花去了很多。

回到公寓后，他下定决心不再玩牌。

嘉莉还记着万斯太太说的要来拜访的话，又温和地提了一次抗议，是有关赫斯渥的外表的。就在这一天，回到家后，他又换上了闲坐在家时穿的旧衣服。

“你为什么总是穿着这些旧衣服呢？”嘉莉问道。

“在家里穿那些好衣服有什么用呢？”他反问。

“喔，我以为那样你会感觉好一些的。”然后她又加了一句。“可能会有人来看我们。”

“谁？”他说。

“噢，万斯太太，”嘉莉说。

“她用不着来看我，”他绷着脸说道。

他如此缺乏自尊和热情，弄得嘉莉几乎要恨他了。

“嗨，”她想，“他就那么坐着，说什么‘她用不着来看我。’我看他是羞于见人。”

当万斯太太真的来拜访时，事情可就更糟了。她是有一次出来买东西的时候来的。她一路穿过简陋的过道，在嘉莉家的房门上敲了敲。嘉莉出去了，为此她事后感到十分悲伤。赫斯渥开了门，还以为是嘉莉回来了。这一次，他可是真正地大吃了一惊。他心里听到的是那已经失去青春和自尊的声音。

“哎呀，”他说，真的有些结结巴巴，“你好啊？”

“你好，”万斯太太说，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她马上就看出他十分慌乱。他不知道是否要请她进来。

“你太太在家吗？”她问。

“不在，”他说，“嘉莉出去了，不过请进来好吗？她很快就会回来的。”

“不，不啦，”万斯太太说，意识到一切都变了。“我真的很忙。我只是想跑上来看一眼，不能耽搁的。请告诉你太太，叫她一定来看我。”

“好的，”赫斯渥说着，朝后站了站，听见她说要走，心里不知有多轻松。他太羞愧了。事后他就无精打采地坐在椅子上，两手交叉，沉思着。

嘉莉从另一个方向回来，好像看见万斯太太正在朝外走。她就瞪大两眼看着，但还是拿不准。

“刚才有人来过吗？”她问赫斯渥。

“是的，”他内疚地说，“万斯太太来过。”

“她看见你了吗？”她问，流露出彻底的绝望。

这话像鞭子一样抽痛了赫斯渥，他不高兴了。

“如果她长了眼睛，她会看见的。是我开的门。”

“啊，”嘉莉说，因为过分紧张而握紧了一只拳头。“她说了些什么？”

“没说什么，”他回答。“她说她不能耽搁。”

“而你就是这么一副模样？”嘉莉说，一反长期的克制。

“这副模样怎么啦？”他说着，动怒了。“我不知道她要来，是不是？”

“可你知道她可能会来的，”嘉莉说，“我告诉过你她说她要来的。我请你穿上别的衣服已经不下十几次了。哦，我看这事太可怕了。”

“唉，别说了吧，”他答道，“这又有什么关系呢？反正你也不能再和她交往了。他们太有钱了。”

“谁说我要和她交往来着？”嘉莉恶狠狠地说。

“可是，你做得像是要和她来往，为我的这副模样大吵大闹。人家都要以为我犯了——”

嘉莉打断了他的话。

“的确如此，”她说，“即便我想要和她交往，我也不可能做到，可这是谁的错呢？你倒是闲得很，坐在这里谈论我能和谁交往。你为什么不出去找工作呢？”

这真是晴天霹雳。

“这和你有什么关系？”他说着，气势汹汹地站起身来。“我付了房租，不是吗？我提供了——”

“是呀，你付了房租，”嘉莉说，“照你这么说来，好像这个世界上除了有一套公寓可以在里面闲坐之外，再没有其它任

何东西了。三个月来,你除了闲坐在家里碍手碍脚之外,一事无成。我倒要问问你,你为什么要娶我?”

“我没有娶你,”他咆哮着说。

“那么,我问你,你在蒙特利尔干的什么事?”她说。

“好啦,我没有娶你,”他回答。“你可以把这事忘了。听你的口气,好像你不知道似的。”

嘉莉瞪大两眼,看了他一会儿。她一直以为他们的婚姻是完全合法和有约束力的。

“那么,你为什么要骗我?”她气愤地问,“你为什么要强迫我和你私奔?”

她几乎在啜泣了。

“强迫?”他翘起嘴唇说。“我才没有强迫你呢!”

“啊!”嘉莉说着,转过身去,压抑了这么久终于发作了。“啊,啊!”她跑进了前房间。

这时的赫斯渥又气恼又激动。这在精神上和道德上对他都是一个极大的震动。他四下看看,擦擦额头的汗,然后去找来衣服穿上了。嘉莉那边一点声音也没有,当她听到他在穿衣服时就停止了啜泣。开始,她感到一丝惊恐,想到自己会身无分文地被抛弃——而不是想到会失去他,尽管他可能会一去不复返。她听到他打开衣柜盖,取出帽子。然后,餐室的门关上了,她知道他走了。

寂静了一会儿之后,她站起身来,已经没有了眼泪,她朝窗外看去。赫斯渥正在沿街溜达,从公寓朝第六大道走去。

赫斯渥沿着十三街朝前走,穿过十四街来到联合广场。

“找工作!”他自言自语,“找工作!她叫我出去找工作!”

他想逃避自己内心的谴责，他内心清楚她是对的。

“不管怎么说，万斯太太这次来访真是件该死的事，”他想，“就那么站着，上下打量着我，我知道她在想些什么。”

他回想起在七十八街见过她的那几次。她总是打扮得十分漂亮，在她面前，他还曾努力摆出和她不相上下的神气。而现在，竟让她撞见自己这副模样，真是无法想象。他难过地皱起了眉头。

“活见鬼！”一个钟头里，他这样说了十几次。

他离开家时是4点1刻。嘉莉还在哭泣。今天不会有晚饭吃了。

“真见鬼，”他说，心里在说着大话以掩饰自己的羞愧。“我还没那么糟。我还没完蛋呢。”

他望望广场四周，看见了那几家大旅馆，决定去其中的一家吃晚饭。他要买好报纸，去那里享受一下。

他走进莫顿饭店豪华的休息室，当时这是纽约最好的旅馆之一，找到一把铺着座垫的椅子，坐下来看报纸。这般奢侈不是他那越来越少的钱所能允许的，但这并不怎么使他感到不安。就像吗啡鬼一样，他对贪图安乐上了瘾。只要能解除他精神上的痛苦，满足他对舒适的渴求，什么事他都做得出。他必须这样做。他才不去想什么明天——他一想到明天就受不了，正如他不愿去想别的灾难一样。就像对待死亡的必将到来一样，他要彻底忘掉身无分文的日子马上就要到来，而且还几乎做到了这一点。

那些在厚厚的地毯上来回走动的衣冠楚楚的客人们，把他带回到过去的日子。一位年轻太太，这家饭店的一个客人，

正在一间凹室里弹钢琴，使他感到很愉快。他坐在那里看着报纸。

他的这顿饭花了他 1 块 5 毛钱。到了 8 点钟，他吃完了饭。然后，看着客人们陆续离去，外面寻欢作乐的人渐渐增多，他不知自己该去哪里。不能回家，嘉莉可能还没睡。不，今晚他是不会回到那里去的。他要呆在外面，四处游荡，就像一个无牵无挂的——当然不是破产的——人很可能做的那样。他买了一支雪茄，走了出来，来到拐角处。有一些人在那里闲荡，掮客、赛马迷、演员，都是些和他同类的人。他站在那里，想起了过去在芝加哥的那些夜晚。想起了自己是怎么度过那些夜晚的。他赌博的次数真多。这使他想到了扑克。

“那天我打得不对，”他想，指他那次输了 60 块钱。“我不应该软的。我本可以继续下注唬倒那个家伙。我的竞技状态不佳，我输就输在这一点上。”

于是，他照着上次的打法，研究起那局牌的种种可能性，开始算计着如何在吓唬对方时再狠一点，那样的话，有好几次，他都可能会赢的。

“我打扑克是老手了，可以玩些花样。今夜我要再去试试手气。”

一大堆赌注的幻象浮现在他的眼前。假如他真的能赢它个 200 块钱，他岂能不去玩玩？他认识的很多赌徒就是以此为生的，而且还过得很不错呢。

“他们手头的钱总是和我现在的钱差不多的，”他想。

于是，他朝附近的一家赌场走去，感觉和从前一样好。这段时间里他忘掉了自我，起初是由于受到争吵的震动，后来在

旅馆里喝着鸡尾酒，抽着雪茄烟，吃了顿晚饭，使他更加忘乎所以。他差不多就像那个他总想恢复的昔日的赫斯渥一样了。但是这不是昔日的赫斯渥，只是一个内心矛盾不安，受到幻象诱惑的人而已。

这家赌场和那一家差不多，只是它设在一家高级一些的酒店的密室里。赫斯渥先旁观了一会儿，然后看见了一局有趣的牌，就加入了。就像上次一样，开始一阵子打得很顺手，他赢了几次，兴奋起来，又输了几次，兴趣更大了，因此决心玩下去。最终，这个迷人的赌博把他牢牢地拴住了。他喜欢其中的风险，手上拿着一副小牌，也敢吓唬对方，想赢一笔可观的赌注。使他深感满意的是，他还真的赢了。

在这个情绪高涨的时候，他开始以为自己时来运转了。谁也没有他打得好。这时又拿到了一副很普通的牌，他又想靠这副牌开叫大注。那里有些人像是看出了他的心思，他们观察得非常仔细。

“我有个三条，”其中的一个赌徒在心里说。“我就要和那个家伙斗到底。”

结果是开始加注了。

“我加你 10 块。”

“好的。”

“再加 10 块。”

“好的。”

“再加 10 块。”

“很好。”

这样一加下来，赫斯渥已经放上了 75 块钱。这时，那个人

变得严肃起来。他想也许这个人(赫斯渥)真有一副硬牌呢。

“摊牌吧，”他说。

赫斯渥亮出了牌。他完蛋了。他输了 75 块钱，这个惨痛的事实弄得他要拼命了。

“我们再来一局，”他冷冷地说。

“行啊，”那人说。

有些赌徒退出了，但是旁观的一些游手好闲的人又顶了上来，时间在消逝，到 12 点了。赫斯渥坚持了下来，赢得不多，输得也不多。然后他感到疲倦了。在最后的一副牌上，又输了 20 块钱。他很伤心。

第二天凌晨 1 点 1 刻时，他走出了这家赌场。冷嗖嗖、空荡荡的街道仿佛在讥笑他的处境。他向西慢慢地走着，没怎么去想和嘉莉的争吵。他上了楼梯，走进自己的房间，好像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过。他心里想的只是他那输掉的钱。在床边坐下来，他数了数钱。现在只有 190 块和一些零钱了。他把钱收好后，开始脱衣服。

“我不知道我这究竟是怎么啦？”他说。

早晨，嘉莉几乎一声不吭，他觉得似乎又必须出去了。他待她不好，但他又不愿意主动赔不是。现在他感到绝望了。于是，有一两天这样出去后，他过得像个绅士——或者说他以为自己像个绅士——又花了钱。由于这些越轨的行动，他很快感到身心交困，更不用说他的钱包了，那里面的钱也随之又少了 30 块。然后，他又恢复了冷静、痛苦的感觉。

“收房租的人今天要来，”三天早晨以后，嘉莉这样冷淡地迎着他说。

“是吗?”

“是的,今天是 2 号。”嘉莉回答。

赫斯渥皱起了眉头。然后,他无可奈何地拿出了钱包。

“付房租看来要花很多的钱,”他说。

他差不多只剩下最后的 100 块钱了。

第三十七章

如梦初醒：另谋出路

毋须解释怎么会过了一段时间，就眼见得只剩下最后的50块钱了。由他来理财，那700块钱只将他们维持到了6月份。快到只剩下最后的100块钱的时候，他开始提及即将临头的灾难。

“我真不懂，”一天，他以一小笔买肉的开支为借口说，“看来我们过日子的确要花很多的钱。”

“依我看，”嘉莉说，“我们花得并不太多。”

“我的钱就要花完了，”他说，“而且我几乎不知道钱都花到哪里去了。”

“那700块钱都要花完了吗？”嘉莉问道。

“就只剩下100块钱了。”

他看上去情绪很坏，吓了她一跳。她这时感到自己也是漂泊不定。她一直都有这种感觉。

“喂，乔治，”她叫道，“为什么你不出去找些事做呢？你可以找到事的。”

“我找过了，”他说，“你总不能强迫人家给你个职位吧。”

她无力地望着他说：“那么，你想怎么办呢？100块钱可用不了多久。”

“我不知道，”他说，“除了找找看，我也没有别的办法。”

这句话让嘉莉感到惊恐了。她苦苦地想着这个问题。她过去常常认为舞台是通向她十分渴望的金色世界的门户。现在，就像在芝加哥一样，舞台又成为她危难之中的最后希望。如果他不能很快找到工作，就必须另想办法。也许她又得出去孤身奋斗了。

她开始考虑该怎样着手去找事做。她在芝加哥的经验证明她以前的找法不对。肯定会有人愿意听你的请求，试用你的。有人会给你一个机会的。

过了一两天，他们在早餐桌上谈话时，她提到了戏剧，说是她看到萨拉·伯恩哈特要来美国的消息。赫斯渥也看到了这条消息。

“人家是怎样当上演员的，乔治？”她终于天真地问。

“我不知道，”他说，“肯定是通过剧团代理人吧。”

嘉莉在呷着咖啡，头也没抬。

“是些专门代人找工作的人吗？”

“是的，我想是这样的，”他回答道。

突然，她问话的神情引起了他的注意。

“莫非你还在想着当演员，是吗？”他问。

“不，”她回答，“我只是搞不懂罢了。”

他也不大清楚为什么，但他对这种想法有些不赞成。观察了三年以后，他不再相信嘉莉会在这一行里有多大的成功。她

似乎太单纯、太温顺了。他对戏剧艺术的看法认为艺术包含着某种更为浮夸的东西。倘若她想当演员,就会落入某个卑鄙的经理的手中,变得和那帮人一样。他十分了解他所指的那帮人。嘉莉长得漂亮,她会混得不错,可是他该置身何处呢?

“要是我是你的话,我就不打这个注意。那比你想的要难得多。”

嘉莉觉得这话多少含有贬低她的才能的意思。

“可你说过我在芝加哥的演出确实不错,”她反驳说。

“你是演得不错,”他回答,看出他已经激起了反感。“但是芝加哥远远不同于纽约。”

对此,嘉莉根本不答理。这话太让她伤心了。

“演戏这事嘛,”他接着说,“倘若你能成为名角,是不错的,但是对其他人来说就不怎样了。要想成名,得花很长的时间。”

“哦,这我可不知道,”嘉莉说,有点激动了。

刹那间,他觉得他已经预见到了这件事的结局。现在,他已临近山穷水尽,而她要通过某种不光彩的途径当上演员,把他抛弃。奇怪的是,他从不往好处去想她的智力。这是因为他不会从本质上理解感情的伟大。他从来就不知道一个人可能会在感情上很伟大,而不是在知识上。阿佛莱会堂已经成为十分遥远的过去,他既不会去回想,也记不清楚了。他和这个女人同居得太久了。

“哦,我倒是知道的,”他回答,“要是我是你的话,我就不会去想它了。对于女人来说,这可不是个好职业。”

“这总比挨饿强吧,”嘉莉说,“如果你不要我去演戏,为什

么你自己不去找工作呢？”

对此，没有现成的回答。他已经听惯了这个意见。

“好啦，别说了吧，”他回答。

这番谈话的结果是她暗暗下了决心，要去试试。这不关他的事。她可不愿意为了迎合他而被拖进贫困，或是更糟的处境。她能演戏。她能找到事做，然后逐步成名。到那时候，他还能说些什么呢？她想象着自己已经在百老汇的某些精彩演出中登台亮相，每天晚上走进自己的化妆室去化妆。然后，她会在 11 点钟走出戏院，看见四周那些一排排等人的马车。她是否名角并不重要。只要她能干上这一行，拿着像样的薪水，穿着爱穿的衣服，有钱可花，想去哪里就去哪里，这一切该是多么令人快乐！她整天脑子里就想着这些情景。赫斯渥那令人沮丧的处境使得这些情景更加美丽迷人。

说也奇怪，这个想法很快也占据了赫斯渥的头脑。他那逐渐消失的钱提醒他，需要找点生计了。为什么嘉莉不能帮他一点，直到他找到事做呢？

一天，他回到家里，脑子里有些这样的想法。

“今天我遇见了约翰·贝·德雷克，”他说，“他打算今年秋天在这里开一家旅馆。他说到那时能给我一个职位。”

“他是谁？”嘉莉问。

“他是在芝加哥开太平洋大饭店的。”

“喔，”嘉莉说。

“我那个职位大约一年能拿 1400 块钱的薪水。”

“那太好了，是不是？”她同情地说。

“只要我能熬过这个夏天，”他补充说，“我想一切就会好

了。我又收到了几个朋友的来信。”

嘉莉原原本本地相信了这个美丽的故事。她真诚地希望他能熬过这个夏天。他看上去太绝望了。

“你还剩下多少钱？”

“只有 50 块了。”

“哦，天哪！”她叫起来了，“我们该怎么办呢？离下一次付房租只有二十天了。”

赫斯渥两手捧着头，茫然地看着地板。

“也许你能在戏剧这一行里找些事做，”他和蔼地提议道。

“也许我能找到，”嘉莉说，很高兴有人赞成她的想法。

“只要是能找到的事情我都愿意去做，”看见她高兴起来，他说，“我能找到事情做的。”

一天早晨，他走了以后，她把家里收拾干净，尽自己所有的衣服穿戴整齐，动身去百老汇大街。她对那条大街并不太熟悉。在她看来，那里奇妙地聚集着所有伟大和非凡的事业。戏院都在那里——这种代理处肯定就在那附近。

她决定先顺道拜访一下麦迪逊广场戏院，问问怎样才能找到剧团代理人。这种做法似乎很明智。因此，当她到了那家戏院时，就向票房的人打听这事。

“什么？”他说，探头看了看。“剧团代理人？我不知道。不过你可以从《剪报》上找到他们。他们都在那上面刊登广告。”

“那是一种报纸吗？”嘉莉问。

“是的，”那人说，很奇怪她竟会不知道这么一件普通的事情。“你可以在报摊上买到的。”看见来询问的人这么漂亮，他客气地又加了一句。

嘉莉于是去买了《剪报》，站在报摊边，想扫一眼报纸，找到那些代理人。这事做起来并不那么容易。从这里到十三街要过好几条横马路，但她还是回去了，带着这份珍贵的报纸，直后悔浪费了时间。

赫斯渥已经回到家里，坐在他的老位子上。

“你到哪里了？”他问道。

“我试着去找几个剧团代理人。”

他感到有点胆怯，不敢问她是否成功了。她开始翻阅的那份报纸引起了他的注意。

“你那儿看的是什么呢？”他问。

“《剪报》。那人说我可以在这上面找到他们的地址。”

“你大老远地跑到百老汇大街去，就是为了这个？我本来可以告诉你的。”

“那你为什么不告诉我呢？”她问，头也没抬。

“你从来没有问过我嘛，”他回答。

她在那些密密麻麻的栏目中，漫无目的地寻找着。这个人的冷漠搅得她心神不宁。他所做的一切，只是使得她面临的处境更加困难。她在心里开始自叹命苦。她的眼脸上已经挂上了眼泪，只是没有掉下来。赫斯渥也有所察觉。

“让我来看看。”

为了使自己恢复镇静，趁他查看报纸时，她去了前房间。很快她就回来了。他正拿着一支铅笔，在一个信封上写着什么。

“这里有三个，”他说。

嘉莉接过信封，看到一个伯缪台兹太太，另一个是马库

斯·詹克斯,第三个是珀西·韦尔。她只停了一会儿,然后就朝门口走去。

“我最好立刻就去,”她说,头也没回。

赫斯渥眼看着她离去,心里隐约泛起阵阵羞愧,这是男子汉气概迅速衰退的表现。他坐了一会儿,随后觉得无法忍受了。他站起身来,戴上了帽子。

“我看我还得出去,”他自言自语着就出去了,没有目的地遛达着。不知怎么地,他只是觉得自己非出去不可。

嘉莉第一个拜访的是伯缪台兹太太,她的地址最近。这是一座老式住宅改成的办公室。伯缪台兹的办公室由原来的一间后房间和一间直通过道的卧室组成,标有“闲人莫入。”

嘉莉进去时,发现几个人闲坐在那里,都是男人,不说话,也不干事。

当她正在等待有人注意她时,直通过道的卧室的门开了,从里面出来两个很像男人的女人,穿着十分紧身的衣服,配有白衣领和白袖口。她们的身后跟着一个胖夫人,大约45岁,淡色头发,目光敏锐,看上去心地善良。至少,她正在微笑着。

“喂,别忘记那件事,”那两个像男人的女人中的一个说。

“不会的,”胖夫人说。“让我想想,”她又补充说,“2月份的第一个星期你们会在哪里?”

“在匹兹堡,”那个女人说。

“我会往那里给你们写信的。”

“好吧,”对方说着,两个人就出去了。

立刻,这位胖夫人的脸色变得极其严肃和精明。她转过身来,用锐利的目光打量着嘉莉。

“喂，”她说，“年轻人，我能为你效劳吗？”

“你是伯缪台兹太太吗？”

“是的。”

“这个，”嘉莉说，不知从何说起，“你能介绍人上台演戏吗？”

“是的。”

“你能帮我找个角色吗？”

“你有经验吗？”

“有一点点，”嘉莉说。

“你在哪个剧团干过？”

“哦，一个也没有，”嘉莉说。“那只是一次客串，在——”

“哦，我明白了，”那个女人说道，打断了她。“不，眼下我不知道有什么机会。”

嘉莉的脸色变了。

“你得有些在纽约演出的经验才行，”和蔼的伯缪台兹太太最后说，“不过，我们可以记下你的名字。”

嘉莉站在那里看着这位夫人回到自己的办公室。

“请问你的地址是什么？”柜台后的一个年轻女人接过中断的谈话，问道。

“乔治·惠勒太太，”嘉莉说着，走到她在写字的地方。那个女人写下了她的详细地址，然后就对她说请便了。

在詹克斯的办公室里，她的遭遇也十分相似，唯一不同的是，他在最后说：“要是你能在某个地方戏院演出，或者有一张有你的名字的节目单的话，我也许能效点劳。”

在第三个地方，那个人问道：

“你想干哪一类的工作?”

“你问这个是什么意思?”嘉莉说。

“喔,你是想演喜剧,还是杂耍剧,还是当群舞演员。”

“哦,我想在一出戏里担任一个角色,”嘉莉说。

“那样的话,”那人说,“你要花些钱才能办得到。”

“多少钱?”嘉莉说,看起来也许很可笑,她以前没想过这一点。

“哦,那就由你说了,”他精明地回答。

嘉莉好奇地看着他。她几乎不知道该怎么接着往下问了。

“如果我付了钱,你能给我一个角色吗?”

“要是不能给,就把钱退还给你。”

“哦,”她说。

那个代理人看出他是在和一个没有经验的人打交道,因此接着说。

“不管怎样,你都要先付 50 块钱,少于这个数,没有哪个代理人会愿意为你费神的。”

嘉莉看出了端倪。

“谢谢你,”她说,“我要考虑一下。”

她动身要走时又想起了一些什么。

“要过多久我才能得到一个角色?”她问。

“哦,那就难说了,”那人说,“也许一个星期,也许一个月。我们一有合适的事就会给你的。”

“我明白了,”嘉莉说,然后,露出一丝悦人的笑容,走了出来。

那个代理人琢磨了一会儿,然后自言自语道:

“这些女人都这么渴望着能当演员，真是可笑。”

这个 50 块钱的要求让嘉莉想了很多。“也许他们会拿了我的钱，却什么也不给我，”她想，她有一些珠宝——一只钻石戒指和别针，还有几件别的首饰。要是她去当铺当了这些东西，她是可以筹出 50 块钱的。

赫斯渥在她之前回的家。他没有想到她要花这么长的时间去寻找。

“喂，”他说，不敢询问有什么消息。

“今天我什么事也没找到，”嘉莉说着，脱下手套。“他们都要你先付钱，才给你事做。”

“多少钱？”赫斯渥问。

“50 块。”

“他们没作任何要求，是不是？”

“哦，他们和别的人一样。即便你真地付了钱，也说不准他们到底会不会给你事做。”

“唉，我可不愿意为此拿出 50 块钱，”赫斯渥说，好像他正手里拿着钱在作决定似的。

“我不知道，”嘉莉说，“我想去找几个经理试试。”

赫斯渥听到这话，已经不再觉得这种想法有什么可怕了。他轻轻地前后摇摇啃着他的手指。到了如此山穷水尽的地步，这似乎也是非常自然的。以后，他会好起来的。

第三十八章

仙境里的游戏：境外的冷酷世界

当第二天嘉莉重新寻找工作，去卡西诺戏院时，她发现在歌剧群舞队里，就像在其它行当里一样，很难找到事做。能站在群舞队里的漂亮姑娘多得如同能挥镐干活的工人。她还发现，除了用世俗的标准来衡量美貌和身材之外，对于不同的求职者并不存在任何其它的区别。求职者自己的意愿或对自己的才能的了解，则一文不值。

“请问哪里能找到格雷先生？”她在卡西诺戏院的后台入口处，问一个阴沉着脸的看门人。

“现在你不能见他。他很忙。”

“那你知道我什么时候能见他呢？”

“和他约好了吗？”

“没有。”

“那样的话，你得去他的办公室找他。”

“哦，天哪！”嘉莉叫道，“他的办公室在哪里？”

他给了她门牌号码。

她知道这时去那里是没有用的，他不会在那里。没有办法，只有利用其间的时间再去找找。

在其它几个地方的冒险很快就结束了，故事都很凄惨。戴利先生只见事先约好的客人。嘉莉在一间阴暗的办公室里，不顾阻拦，等了一个钟头之后，才从沉着、冷漠的多尼先生嘴里知道了这个规矩。

“你得写信请求他接见你。”

这样她就离开了。

在帝国剧院，她看到一群特别无精打采、无动于衷的人。一切都布置得十分华丽，一切都安排得非常细致，一切都显得那么矜持而高不可攀。

在蓝心戏院，她走进一个僻静的楼梯下面的小房间里，地上铺着地毯，墙上装着护墙板。这种地方使人感受到所有权威人士的地位的崇高。在这里，矜持的神气活生生地体现在一个售票员、一个门房和一个助手的身上，他们都因自己的崇高地位而得意洋洋。

“啊，现在要表现得非常谦卑——非常非常谦卑。请告诉我们你的要求。说得要快，要显得紧张，不要露出丝毫的自尊。要是我们一点不感到为难的话，我们可以看看能为你效什么劳。”

这就是蓝心戏院的气氛。实际上，这也是城里每一家经理室的共同气氛。这些小业主们，在他们自己的行当中，就是真正的至高无上的统治者。

嘉莉疲惫地走开了，悲痛之余更加感到难堪。

那天晚上，赫斯渥听到了这次劳而无获的寻找的详细情

况。

“我连一个人都没见着，”嘉莉说，“我只是走啊，走啊，到处等人。”

赫斯渥只是看着她。

“我看得先有些认为这有多么可怕。嘉莉又疲倦又丧气，不过现在她可以休息了。坐在他的摇椅里，观看这个世界，世间的苦难来得并不很快。明天又是一天嘛。

明天来了，接下去又是一天，又是一天。

嘉莉见到了一次卡西诺戏院的经理。

“你来吧，”他说，“下个星期一来，那时我可能要换些人。”

他是个高大而肥胖的人，穿得好，吃得好，鉴别女人就像别人鉴别马匹一样。嘉莉长得俏丽妩媚。即便她一点经验都没有，也可以把她安排进来。有一个东家曾经提到过，群舞队员的相貌差了一些。

离下星期一还有好几天的时间。离下月1号倒是很近了。嘉莉开始发起愁来，她以前还从来没有这么发愁过。

“你出去的时候真的是在找事做吗？”一天早晨，她问赫斯渥。她自己愁得急了，就想到这上面来了。

“我当然是在找啦，”他有些生气地说，对这个羞辱他的暗示只是稍微有点感到不安。

“眼下，”她说，“我可是什么事都愿意做。马上又到下个月1号了。”

她看上去绝望极了。

赫斯渥停止了看报，换上衣服。

他想，他要出去找事做。他要去看看哪家酿酒厂是否会安

排他进某家酒店。是啊,倘若能找到的话,做侍者他也愿意。

现在他的钱就快用完了,于是开始注意起自己的衣服来,觉得连自己最好的衣服都开始显得旧了。这一点真让他难受。

嘉莉在他之后回到家里。

“我去见了几家杂耍剧场的经理,”她无可奈何地说,“你得有一个表演节目才行。他们不要没有表演节目的人。”

“我今天见了个开酿酒厂的人,”赫斯渥说,“有一个人告诉我说他会设法在两三个星期之内给我找个职位。”

看见嘉莉这么苦恼:他得有所表示,因此他就这样说了。这是无精打采的人面对精力充沛的人找的托辞。

星期一,嘉莉又去了卡西诺戏院。

“是我叫你今天来的吗?”经理说,上下打量了一番站在她面前的她。

“你是说星期一来,”嘉莉很窘迫地说。

“有过什么经验吗?”他又问,口气几近严厉了。

嘉莉承认毫无经验。

他一边翻动一些报纸,一边又把她打量了一番。对这个漂亮的、看上去心绪不宁的年轻女人,他暗自感到满意。“明天早晨来戏院吧。”

嘉莉的心跳上了喉头。

“我会来的,”她吃力地说。她看得出他想要她,转身准备走了。

他真的会让她工作吗?啊,可爱的命运之神,真的会这样吗?

从敞开的窗口传来的城市的刺耳的嘈杂声,已经变得悦

耳动听了。

一个严厉的声音，回答了她内心的疑向，消除了她对此的一切担忧。

“你一定要准时来这里，”经理粗鲁地说。“否则就会被除名的。”

嘉莉匆忙走开。这时她也不去埋怨赫斯渥的游手好闲了。她有了一份工作——她有了一份工作！她的耳朵里响起这美妙的歌声。

她一高兴，差一点就急着要去告诉赫斯渥了。可是，在往家走时，她从更多的方面考虑了这件事情，开始想到她几个星期就找到了工作，而他却闲荡了几个月，这是很反常的。

“为什么他就找不到事情做呢？”她对自己直言道，“如果我找得到，他也一定应该找得到。我找工作并不是很难呀。”

她忘记了自己的年轻美貌。她在兴奋的时候，觉察不到年龄的障碍。

成功的人总会这样说的。

可是，她还是掩藏不住自己的秘密。她想表现得镇静自若，无动于衷，但是一眼就能看穿她这是装出来的。

“怎么样？”看见她轻松的脸色，他说。

“我找到了一份工作。”

“找到了吗？”他说，松了一口气。

“是的。”

“是份什么样的工作？”他兴致勃勃地问，觉得似乎现在他也能找到什么好的事做了。

“当群舞队演员，”她回答。

“是不是你告诉过我的要在卡西诺戏院上演的那出戏?”

“是的,”她回答,“我明天开始排练。”

因为很高兴,嘉莉还主动作了一些解释。最后,赫斯渥说:
“你知道你能拿到多少薪水吗?”

“不知道,我也没想要问,”嘉莉说。“我猜他们每星期会付
12 或 14 块钱吧。”

“我看也就是这个数左右,”赫斯渥说。

那天晚上,他们在家里好好吃了一顿饭,只是因为不再感觉那么紧张可怕了。赫斯渥出去修了面,回来时带了一大块牛腰肉。

“那么,明天,”他想着,“我自己也去找找看。”怀着新的希望,他抬起头来,不看地板了。

第二天,嘉莉准时去报到,被安排在群舞队里。她看到的是个空荡荡、阴森森的大戏院,还带着昨夜演出的余香和排场,它以其富丽堂皇和具有东方情调而著称。面对如此奇妙的地方,她又是敬畏又是欣喜。老天保佑这里的一切都是真的。她会竭尽全力使自己当之无愧的。这里没有平凡,没有懒散,没有贫困,也没有低微。到这里来看戏的,都是衣着华丽、马车接送的人。这里永远是愉快和欢乐的中心。而现在她也属于这里。啊,但愿她能留下来,那她的日子将会多么幸福!

“你叫什么名字?”经理说,这时他正在指挥排练。

“麦登达,”她立刻想起了在芝加哥时杜洛埃替她选的姓氏,就回答说。“嘉莉·麦登达。”

“好吧,现在,麦登达小姐,”他说,嘉莉觉得他的口气非常和蔼可亲,“你去那边。”

然后，他对一个年轻的老队员喊道：

“克拉克小姐，你和麦登达小姐一对。”

这个年轻的姑娘向前迈了一步，这样嘉莉知道该站到哪里，排演就开始了。

嘉莉很快就发现，这里的排练虽然和阿佛莱会堂的排练稍微有一点相似，但这位经理的态度却要严厉得多。她曾经对米利斯先生的固执己见和态度傲慢感到很惊讶，而在这里指挥的这个人不仅同样地固执己见，而且态度粗暴得近乎野蛮。在排练进行之中，他似乎对一些小事都表现得愤怒至极，嗓门也相应地变得越来越大。非常明显，他十分瞧不起这些年轻女人任何乔装的尊严和天真。

“克拉克，”他会叫道，当然是指克拉克小姐。“你现在怎么不跟上去？”

“四人一排，向右转！向右转，我说是向右转！老天爷，清醒些！向右转！”在说这些话时，他会提高最后几个字音，变成咆哮。

“梅特兰！梅特兰！”一次，他叫道。

一个紧张不安、衣着漂亮的小姑娘站了出来。嘉莉替她担忧，因为她自己心里充满了同情和恐惧。

“是的，先生，”梅特兰小姐说。

“你耳朵有毛病吗？”

“没有，先生。”

“你知道‘全队向左转’是什么意思吗？”

“知道，先生。”

“那么，你跌跌绊绊地向右干什么？想打乱队形吗？”

“我只是——”

“不管你只是什么的。竖起耳朵听着。”

嘉莉可怜她，又怕轮到自己。

可是，又有一个尝到了挨骂的滋味。

“暂停一下，”经理大叫一声，像是绝望般地举起双手。他的动作很凶猛。

“艾尔弗斯，”他大声嚷道，“你嘴里含着什么？”

“没什么，”艾尔弗斯小姐说，这时有些人笑了，有些人紧张地站在一边。

“那么，你是在说话吗？”

“没有，先生。”

“那么，嘴就别动。现在，大家一起再来。”

终于也轮到了嘉莉。她太急于照要求的一切去做了，因此惹出麻烦。

她听到在叫什么人。

“梅森，”那声音说，“梅森小姐。”

她四下里望望，想看看会是谁。她身后的一个姑娘轻轻地推了她一下，但她不明白是什么意思。

“你，你！”经理说，“你难道听不见吗？”

“哎，”嘉莉说，腿吓得发软，脸涨得通红。

“你不是叫梅森吗？”经理问。

“不是，先生，”嘉莉说，“是麦登达。”

“好吧，你的脚怎么啦？你不会跳舞吗？”

“会的，先生，”嘉莉说，她早已学会了跳舞这门艺术。

“那你为什么不跳呢？别像个死人似地拖着脚走。我要的

是充满活力的人。”

嘉莉的脸颊烧得绯红。她的嘴唇有些颤抖。

“是的，先生，”她说。

他就这样不断地督促着，加上脾气暴躁和精力充沛，过了长长的 3 个钟头。嘉莉走时已经很累了，只是心里太兴奋了，没有觉察到这一点。她想回家去，按照要求练习她的规定动作。只要有可能的话，她要避免做错任何动作。

她到家时，赫斯渥不在家里。她猜想他是出去找工作了，这可真是难得。她只吃了一口东西，然后又接着练习，支撑她的是能够摆脱经济困难的梦想——自豪的声音在她的耳朵里响起。

赫斯渥回来的时候不像出门时那样兴高采烈，而且这时她不得不中断练习去做晚饭。于是就有了最初的恼怒。她既要工作，又要做饭。难道她要一边演出一边持家吗？

“等我开始工作后，”她想，“我就不干这些事了。他可以在外面吃饭。”

此后，烦恼与日俱增。她发现当群舞演员并不是什么很好的事，而且她还知道了她的薪水是每周 12 块钱。几天之后，她第一次见到了那些趾高气扬的人物——饰演主角的男女演员。她发现他们享有特权，受到尊敬。而她却微不足道——绝对的微不足道。

家里有着赫斯渥，每天都让她心烦。他似乎没事可干，但却敢问她工作如何。他每天要都照例问她这个，有点像是要靠她的劳动而过活的味道。这使她很生气，因为她自己有了具体的生活来源，他看来好像是要依赖于她那可怜的 12 块钱了。

“你干得怎么样?”他会和言悦色地问。

“哦,很好,”她会答道。

“觉得容易吗?”

“习惯了就会好的。”

然后,他就会埋头看报了。

“我买了一些猪油,”他会补充说,像是又想起来了。“我想也许你要做些饼干。”

这个人这样平静地提着建议,倒真使她有点吃惊,特别是考虑到最近的情况变化。她渐渐地开始独立,这使她更加有勇气冷眼旁观,她觉得自己很想说些难听的话。可是,她还是不能像对杜洛埃那样对他说话。这个人的举止中有着某种东西总是令她感到敬畏。他像是有着某种潜在的力量。

在她第一个星期的排演结束了之后,一天,她所预料的情况发生了。

“我们得过得很节省才行,”他说着,放下他买的一些肉。“这一个星期左右你还拿不到钱的。”

“拿不到的,”嘉莉说,她正在炉子上翻动着平锅里的菜。

“我除了房租钱,只有 13 块钱了,”他加了一句。

“完了,”她对自己说道。“现在要用我的钱了。”

她立刻想起她曾希望为自己买几件东西。她需要衣服。她的帽子也不漂亮。

“要维持这个家,12 块钱能顶什么用呢?”她想,“我无法维持。他为什么不找些事情做呢?”

那个重要的第一次真正演出的夜晚来到了。她没有提议请赫斯渥来看。他也没想着要去看。那样只会浪费钱。她的

角色太小了。

报纸上已经登出了广告，布告栏里也贴出了海报。上面提到了领衔主演的女演员和其他许多演员的名字。嘉莉不在其中。

就像在芝加哥一样，到了群舞队首次上场的那一刻，她怯场了，但后来她就恢复了平静。她演的角色显然无足轻重，这很令她伤心，但也消除了她的恐惧。她觉得自己太不起眼，也就无所谓了。有幸的是，她不用穿紧身衣服。有一组 12 人被指定要穿漂亮的金色短裙，裙长只齐膝上约一英寸。嘉莉碰巧在这一组。

站在舞台上，随队而行，偶尔地提高嗓音加入大合唱，她有机会去注意观众，去目睹一出极受欢迎的戏是怎样开始的。掌声很多，但是，她也注意到了一些所谓有才能的女演员表演得有多糟糕。

“我可以演得比这好，”有几次，嘉莉大胆地对自己说。说句公道话，她是对的。

戏演完之后，她赶快穿好衣服，因为经理责骂了几个人而放过了她，她想自己演得一定还令人满意。她想赶快出去，因为她的熟人很少，那些名演员都在闲聊。外面等候着马车和一些在这种场合少不了的衣着迷人的青年人。嘉莉发现人们在仔细地打量着她。她只需睫毛一动就能招来一个伴。但她没有这样做。

然而，一个精于此道的青年还是主动上来了。

“你是一个人回家，对吗？”他说。

嘉莉只是加快了脚步，上了第六大道的有轨电车。她满脑

子都是对这事感到的惊奇,没有时间去想其它的事情。

“你有那家酿酒厂的消息了吗?”她在周末的时候问道,希望这样问能激起他的行动。

“没有,”他回答,“他们还没有完全准备好。不过,我想这事会有一些结果的。”

这之后她没再说什么。她不乐意拿出自己的钱,可是又觉得非拿不可。赫斯渥已经感到了危机,精明地决定求助于嘉莉。他早就知道她有多么善良,有多大的忍耐力。想到要这么做,他有一点羞愧,但是想到他真能找到事做,他又觉得自己没错。付房租的那一天为他提供了机会。

“唉,”他数出钱来说道,“这差不多是我最后的一点钱了。我得赶快找到事做。”

嘉莉斜眼看着他,有几分猜到他要有所要求了。

“只要能再维持一小段时间,我想我会找到事情的。德雷克9月份肯定会在这里开一家旅馆。”

“是吗?”嘉莉说,心想离那时还有短短的一个月。

“在此之前,你愿意帮我的忙吗?”他恳求道,“然后我想一切都会好了。”

“好的,”嘉莉说,命运如此捉弄她,她真是伤心。

“只要我们节省一些,是能过得去的。我会如数归还你的。”

“哦,我会帮你的,”嘉莉说,觉得自己的心肠太硬,这么逼着他低声下气地哀求,可是她想从自己的收入中得到实惠的欲望又使她隐隐地感到不满。

“乔治,你为什么不暂时随便找个事做做呢?”她说,“这又

有什么关系呢？也许过一段时间，你会找到更好的事情的。”

“我什么事都愿意做，”他说，松了一口气，缩着头等着挨骂。“上街挖泥我也愿意。反正这里又没人认识我。”

“哦，你用不着做那种事，”嘉莉说，为这话说得那么可怜感到伤心了。“但是肯定会有其它的事情的。”

“我会找到事做的！”他说，像是下定了决心。

然后，他又去看报了。

第三十九章

光明与黑暗：分道扬镳

这个决心在赫斯渥身上产生的结果是，他更加相信每一个特定的日子都不是找事做的好日子。与此同时，嘉莉却度过了三十个精神痛苦的日子。

她对衣物的需求——更不必说她对装饰物的欲望——随着现实的发展而迅速增加，现实表明，尽管她已在工作，她的需求仍然得不到满足。她有了这些新的想要体面的迫切要求之后，当赫斯渥求她帮助他度过难关时，她对他抱有的那份同情就消失了。他没有总是重提他的要求，而这爱美的愿望却一直在提着要求。这种愿望的要求十分坚决，嘉莉也希望能够如愿以偿，于是就越来越希望赫斯渥不要挡她的道。

当赫斯渥差不多只剩下最后 10 块钱时，他想自己最好还是留点零用钱，不要弄得连乘车、修面之类的费用都要完全依赖于人。因此，当他手头还剩下 10 块钱时，他就宣布自己已经身无分文了。

“我是一文不名了，”一天下午，他对嘉莉说。“今天早上我

付了一些煤钱,这样一来,只剩下1毛或者1毛5分钱。”

“我那边的钱包里还有一些钱。”

赫斯渥走过去拿了钱,开始是为了买一罐番茄。嘉莉几乎没有注意到这就是新秩序的开始。他拿了1毛5分钱,用这钱买了罐头。此后,他就是这样一点一点地向她要钱,直到有一天早晨,嘉莉突然想起她要到吃晚饭的时候才能回来。

“我们的面粉全吃光了,”她说,“你最好下午去买一些。鲜肉也吃完了。你看我们吃些肝和咸肉行吗?”

“行啊,”赫斯渥说。

“最好是买半磅或者 $3/4$ 磅。”

“半磅就够了,”赫斯渥主动地说。

她打开钱包,拿出5毛钱放在桌上。他假装没有看见。

赫斯渥花了1毛3分钱买了一袋3磅半的面粉——所有食品商卖的面粉都是这种包装,又花了1毛5分钱买了半磅肝和咸肉。他把这些东西和2毛2分钱的找头一起,放在厨房的桌子上,嘉莉是在那里看见的。找头一分不少。这没有逃过她的眼睛。当她意识到,他原来只是想从她这里讨口饭吃的时候,她有点伤心了。她觉得对他太苛刻似乎不大公平。也许他还会找到事做。他也没干什么坏事。

可是,就在那天晚上,当她走进戏院时,一个群舞队的姑娘,穿着一身崭新的漂亮的杂色的花呢套装从她身边走过,这套衣服吸引住了嘉莉的目光。这个年轻的姑娘佩戴着一束精美的紫罗兰,看上去情绪高涨。她走过时善意地对嘉莉笑了笑,露出漂亮、整齐的牙齿,嘉莉也对她笑了笑。

“她打扮得起,”嘉莉想,“我也一样,只要我能把自己的钱

留下来。我连一条像样的领带都没有。”

她伸出一只脚，看着她的鞋子发愣。

“无论如何，我星期六都要去买双鞋。我才不管会发生什么事呢。”

剧团群舞队的演员中有一个最可爱、最富有同情心的小姑娘和她交上了朋友，因为在嘉莉身上，她没有发现任何令她望而生畏的东西。她是一个快乐的小曼依，对社会上严格的道德观点丝毫不懂，然而对她周围的人却很和善宽厚。群舞队的演员很少有交谈的自由，不过还是有一些交谈的。

“今天晚上很暖和，是吗？”这个姑娘说，她穿着肉色的紧身衣，戴着金色的假头盔。她还拿着一面闪闪发亮的盾牌。

“是啊，是很暖和，”嘉莉很高兴居然会有人和她说话。

“我像是在炉子里烤着，”姑娘说。

嘉莉仔细看着她那有着一双蓝色的大眼睛的漂亮的脸庞，发现她脸上有了小小的汗珠。

“这出歌剧中，大步走的动作比我以前演过的任何戏中都要多，”姑娘补充说道。

“你还演过别的戏吗？”嘉莉问，对她的经历很感吃惊。

“多得很，”姑娘说，“你呢？”

“我这是第一次。”

“哦，是吗？我还以为《皇后的配偶》在这里上演的时候，我见过你呢。”

“不，”嘉莉摇摇头说，“那不是我。”

这段谈话被乐队的吹奏声和舞台两侧电石灯的噼啪声打断了，这时群舞队员们被叫来排好队，准备再次上场。这以后

没再出现谈话的机会。可是第二天晚上,当她们在作上台的准备时,这个姑娘又出现在她的身边。

“他们说这台戏下个月要出去巡回演出。”

“是吗?”嘉莉说。

“是的,你想去吗?”

“我不知道。要是他们让我去的话,我想我会去的。”

“哦,他们会让你去的。我可不愿意去。他们不会多给你薪水,而你要把挣来的钱全用在生活费上。我从不离开纽约。这里上演的戏可多着呢。”

“你总是能找到别的戏演吗?”

“我总是找得到的。这个月就有一台戏在百老汇剧院上演。如果这台戏真要出演的话,我就打算去那家试试,找个角色演演。”

嘉莉听着这些,恍然大悟。很显然,要混下去并不十分困难。倘若这台戏出去演,也许她也能再找到一个角色。

“他们付的薪水都差不多吗?”她问。

“是的。有时候你可以稍微多拿一点。这一家给得可不太多。”

“我拿 12 块,”嘉莉说。

“是吗?”姑娘说。“他们给我 15 块。而你的戏比我的重。要是我是你的话,我可受不了这个。他们少付你薪水,就是因为他们认为你不知道。你应该能挣 15 块的。”

“唉,我可没挣到这么多,”嘉莉说。

“那么,如果你愿意的话,换个地方就能多挣一些,”姑娘接着说,她非常喜欢嘉莉。“你演得很好的,经理是知道的。”

说实话,嘉莉的表演确实具有一种令人赏心悦目且有几分与众不同的风采,她自己并没有意识到这一点。这完全是由于她姿态自然,毫无忸怩。

“你认为我去百老汇剧院能多挣一些吗?”

“你当然能多挣一些,”姑娘回答。“等我去的时候,你和我一起。我来和他们谈。”

嘉莉听到这里,感激得脸都红了。她喜欢这个扮演士兵的小姑娘。她戴着金箔头盔,佩着士兵装备,看上去经验丰富,信心十足。

“如果我总能这样找到工作的话,我的将来就一定有保障了,”嘉莉想。

可是,到了早晨,她受到家务的骚扰,而赫斯渥则坐在那里,俨然一个累赘,这时她的命运还是显得凄惨而沉重。在赫斯渥的精打细算下,他们吃饭的开销并不太大,可能还有足够的钱付房租,但是这样也就所剩无几了。嘉莉买了鞋和其它一些东西,这就使房租问题变得十分严重。在那个不幸的付房租的日子前一个星期,嘉莉突然发现钱快用完了。

“我看,”早饭时,她看着自己的钱包,叫了起来,“我没有足够的钱付房租了。”

“你还有多少钱?”赫斯渥问。

“喔,我还有 22 块钱。但是还有这个星期的所有费用要付,如果我把星期六拿的钱全部用来付房租的话,那么下星期就一分钱也没有了。你认为你那个开旅馆的人这个月会开张吗?”

“我想会的,”赫斯渥回答。“他说过要开的。”

过了一会儿，赫斯渥说：

“别担心了。也许食品店的老板会愿意等一等。他能等的。我们和他打了这么久的交道，他会相信我们，让我们赊欠一两个星期的。”

“你认为他会愿意吗？”她问。

“我想会的。”

因此，就在这一天，赫斯渥在要 1 磅咖啡时，坦然地直视着食品店老板奥斯拉格的眼睛，说道：

“你给我记个帐，每个周末总付行吗？”

“行的，行的，惠勒先生，”奥斯拉格先生说，“这没问题。”

赫斯渥贫困中仍不失老练，听了这话就不再说什么了。这看来是件容易的事。他望着门外，然后，等咖啡包好，拿起就走了。一个身处绝境的人的把戏就此开始了。

付过房租，现在又该付食品店老板了。赫斯渥设法用自己那 10 块钱先付上，到周末再向嘉莉要。然后，到了下一次，他推迟一天和食品店老板结帐，这样很快他那 10 块钱又回来了，而奥斯拉格要到星期四或星期五才能收到上星期六的欠帐。

这种纠葛弄得嘉莉急于改变一下。赫斯渥好像没有意识到她有权做任何事情。他只是挖空心思地用她的收入来应付所有的开支，但是并不想自己设法来增加一点收入。

“他说他在发愁，”嘉莉想，“要是他真的很发愁的话，他就不会坐在那里，等着我拿钱了。他应该找些事情做。只要努力去找，谁也不会七个月都找不到事做的。”

看他总是呆在家里，衣着不整，愁容满面，嘉莉不得不去

别的地方寻求安慰。她一星期有两场日戏,这时赫斯渥就吃自己做的冷快餐。另有两天,排演从上午10点开始,一般要练到下午1点钟。除了这些以外,嘉莉现在又加上了几次去拜访一两个群舞队演员,其中包括那个戴着金色头盔的蓝眼睛士兵。她去拜访她们,因为这使她感到愉快,她还可以摆脱一下那个枯燥无味的家和她那个守在家里发呆的丈夫。

那个蓝眼睛士兵的名字叫奥斯本——萝拉·奥斯本。她住在十九街,靠近第四大道,这片街区全都造上了办公大楼。她在这里有一间舒适的后房间,能看见下面的很多后院,院子里种着一些遮阴的树木,看上去十分宜人。

“你家不在纽约吗?”一天,她问萝拉。

“在的,但是我和家里的人相处不好。他们总是要我按照他们的意愿去做。你住在这里吗?”

“是的,”嘉莉说。

“和你家里人住在一起?”

嘉莉不好意思说自己已经结婚了。她多次谈起过关于多挣薪水的愿望,多次表露过对自己将来的忧虑。可是现在,当她被直接问及事实,等候回答时,她却无法告诉这个姑娘了。

“和亲戚住在一起,”她回答。

奥斯本小姐想当然地认为,像她自己一样,嘉莉的时间属于她自己。她总是叫她多待一下,建议出去玩一会儿和做一些其它类似的事,这样一来嘉莉开始忘记吃晚饭的时间了。赫斯渥注意到了这一点,但是觉得无权埋怨她。有几次她回来得太晚,只剩不到一个钟头的时间,匆忙凑合着吃了一顿饭,就动身去戏院了。

“你们下午也排演吗？”一次，赫斯渥问道。他问这话本来是想用讥讽的口气表示一下抗议和遗憾，但是问话时，他几乎把自己的本意完全掩盖住了。

“不，我在另找一份工作，”嘉莉说。

事实上她的确是在找，但是说这话只是提供了一个非常牵强的借口，奥斯本小姐和她去了那位即将在百老汇剧院上演新歌剧的经理的办公室，然后直接回到了奥斯本小姐的住处，3点钟以后她们一直待在那里。

嘉莉觉得这个问题是对她的自由的侵犯。她并不考虑自己已获得了多少自由。只是觉得她最近的行动，也是她最新获得的自由，不应该受到质问。

这一切赫斯渥都看得清清楚楚。他有他的精明之处，可是这个人很好面子，这妨碍了他提出任何有力的抗议。他的那种几乎无法理解的冷漠，使得他在嘉莉游离出他的生活的时候，还能得过且过地满足于自我消沉，就像他能得过且过地甘愿看着机会从他的掌握之中流失一样。他又不禁恋恋不舍，以一种温和、恼人而无力的方式表示着抗议。然而，这种方式只是逐渐地扩大了他们之间的裂痕。

他们之间的裂痕又进一步加大了，这是因为当经理从舞台的两侧之间，看着群舞队在被灯光照得雪亮的台上表演一些令人眼花缭乱的规定动作时，对群舞队的主管说了一番话。

“那个右边的第四个姑娘是谁——就是正在那一头转过来的那一个？”

“哦，”群舞队的主管说，“那是麦登达小姐。”

“她长得很漂亮。你为什么不让她领那一队呢？”

“我会照你的意思办的，”那人说。

“就这么办，她在那个位置要比你现在的这一个好看些。”

“好的，我一定照办，”主管说。

第二天晚上，嘉莉被叫出队来，很像是做错了什么。

“今天晚上你领这一队，”主管说。

“是，先生，”嘉莉说。

“要演得起劲一些，”他又说，“我们得演得有劲儿才行。”

“是，先生，”嘉莉回答。

她对这个变动很感惊讶，以为原来的领队一定是病了，但是当她看见她还在队伍里，眼睛里明显地流露出不高兴时，她开始意识到也许是因为她更强一些。

她那把头甩向一侧，摆好双臂像是要做动作的姿势非常潇洒，显得精神十足。站在队伍的前头，这种姿势得到更加充分的表现。

“那个姑娘懂得怎样保持自己的姿势优美，”又一天晚上，经理说。他开始想要和她谈谈了。如果他没有定下规矩，不和群舞队队员有任何来往的话，他会毫不拘束地去找她。

“把那个姑娘放在白衣队的前头，”他对群舞队的主管建议道。

这支白衣队伍由大约二十个姑娘组成，全都穿着镶有银色和蓝色花边的雪白的法兰绒衣裙。领队的穿着最为夺目。同样的白色衣裙，但是要精致得多，佩带着肩章和银色腰带，一侧还挂着一柄短剑。嘉莉去试穿了这套戏装，几天后就这样登台了，她对自己这些新的荣誉很是得意。她感到特别满意的是，她知道自己的薪水现在由 12 块钱变成了 18 块钱。

赫斯渥对此一无所知。

“我不会把我多加的钱给他的，”嘉莉说，“我给得够多了。我要为自己买些衣服穿。”

实际上，在这第二个月里，她一直尽可能大胆地、不顾一切地为自己买东西，毫不考虑后果。付房租的日子临头时的麻烦更多了，在附近买东西的赊帐范围也更广了。可是现在，她却打算对自己更大方一些。

她第一步是想买一件仿男式衬衫。在选购衬衫时，她发现她的钱能买的东西太少了——要是全部的钱都归她用，那样就能买很多东西了。她忘了如果她单过，她还得付房租和饭钱，而只是想象着她那 18 块钱的每一个子儿都能用来购买她喜欢的衣服和东西。

最后，她挑中了一些东西，不仅用完了 12 块钱以外的全部多加的钱，而且还透支了那 12 块钱。她知道自己做得太过份了，但是她那喜欢漂亮衣服的女人天性占了上风。第二天赫斯渥说：

“这星期我们欠了食品店老板 5 块 4 毛钱。”

“是吗？”嘉莉说，稍稍皱了皱眉头。

她看着钱包里面，准备拿出钱来。

“我一共只有 8 块 2 毛钱了。”

“我们还欠送牛奶的 6 毛钱，”赫斯渥补充说。

“是啊，还有送煤的，”嘉莉说。

赫斯渥不说话了。他已经看见了她买的那些新东西，她那不顾家务的情形，还有她动辄就要在下午溜出去，迟迟不归。他感到有什么事要发生了。突然，她开口说道：

“我不知该不该说，”她说，“可是我无法负担一切。我挣的钱不够。”

这是个公开的挑战。赫斯渥不得不应战。他努力保持着冷静。

“我并没有要你负担一切，”他说，“我只是要你帮点忙，等我找到事做。”

“哦，是啊，”嘉莉说，“总是这句话。我是入不敷出。我不知道怎么办才好。”

“咳，我也在努力找事做嘛！”他叫了起来。“你要我怎么办呢？”

“你也许还不够卖力吧？”嘉莉说，“我可是找到事做了。”

“嘿，我很卖力的，”他说，气得几乎要说难听的话了。“你不用向我炫耀你的成功。我只是要你帮点忙，等我找到事做。我还没有完蛋呢。我会好起来的。”

他努力说得很坚定，但是他的声音有一点颤抖。

嘉莉立刻消了气。她感到惭愧了。

“好啦，”她说，“给你钱吧，”把钱包里的钱全倒在桌上。“我的钱不够付全部赊帐。不过，要是他们能等到星期六，我还会拿到一些钱。”

“你留着吧，”赫斯渥伤心地说，“我只要够付食品店老板的钱就行了。”

她把钱放回钱包，就去早早准备晚饭，以便按时开饭。她这样闹了一下之后，觉得自己似乎应该作些补偿。

过了一会儿，他们又像以前一样各想各的了。

“她挣的钱比她说的要多，”赫斯渥想。“她说她挣 12 块

钱,但是这个数是买不了那么多东西的。我也不在乎。就让她留着她的钱吧。我总有一天会找到事做的。到那时就叫她见鬼去吧。”

他只是在气头上说了这些话,但这却充分预示了一种可能的事态发展以及对此的态度。

“我才不管呢,”嘉莉想,“应该有人叫他出去,做点事情。怎么说也不该要我来养活他呀。”

在这些日子里,嘉莉通过介绍认识了几个年轻人,他们是奥斯本小姐的朋友,是那种名符其实的愉快而欢乐的人。一次,他们来找奥斯本小姐,邀下午一起乘马车兜风。当时嘉莉也在她那里。

“走,一起去吧,”萝拉说。

“不,我不能去,”嘉莉说。

“哎呀,能去的,一起去吧,你有什么事情呀?”

“我得5点钟到家,”嘉莉说。

“干什么?”

“哦,吃晚饭。”

“他们会请我们吃晚饭的,”萝拉说。

“啊,不,”嘉莉说,“我不去。我不能去。”

“哦,去吧,他们是些好小伙子。我们会准时送你回去的。我们只去中央公园兜兜风。”

嘉莉考虑了一会儿,终于让步了。

“不过,我4点半必须回去,”她说。

这句话从萝拉的一只耳朵进去,又从另一只耳朵出来了。在杜洛埃和赫斯渥之后,对待青年男子,尤其是对那种冒

失而轻浮的人，她的态度总有那么一点讥讽的味道。她觉得自己比他们老成一些。他们说的有些恭维话听起来很愚蠢。然而，她的身心毕竟都还年轻，青年人对她仍有吸引力。

“哦，我们马上就回来，麦登达小姐，”小伙子中的一个鞠了鞠躬说。“现在你相信我们不会耽搁你的，对不对？”

“哦，这我就知道了，”她笑着说。

他们动身去兜风。她环顾四周，留意着华丽的服饰。小伙子们则说着那些愚蠢的笑话和无味的妙语，这在故作忸怩的荡子圈子里就算是幽默了。嘉莉看到了去公园的庞大的马车队伍，从五十九街的入口处开始，绕过艺术博物馆，直到一百一十街和第七大道拐角的出口处。她的目光又一次被这派富裕的景象所吸引——考究的服装，雅致的马具，活泼的马儿，更重要的是，还有美人。贫困的折磨又一次刺痛了她，但是现在，她忘记了赫斯渥，也就多少忘记了一些自己的烦恼。

赫斯渥等到4点、5点、甚至6点钟。当 he 从椅子上站起来的时候，天已经快黑了。

“我看她是不会回家了，”他冷冷地说。

“就是这么回事，”他想，“她现在崭露头角了。我就没份了。”

嘉莉倒是的确发觉了自己的疏忽，但那时已经是5点1刻了，那辆敞篷马车则远在第七大道上，靠近哈莱姆河边。

“几点钟了？”她问。“我得回去了。”

“5点1刻，”她身边的伙伴看了看一只精致的敞面怀表，说道。

“哦，天哪！”嘉莉叫道。然后，她叹了一口气，又靠在座位

上。“无法挽回的事,哭也没用了,”她说,“太迟了。”

“是太迟了,”那个青年说,这时他在想象着丰盛的晚餐以及怎样能使谈话愉快,以便在散戏之后能再相聚。他对嘉莉很着迷。“我们现在就去德尔莫尼利饭店吃些东西好吗,奥林?”

“当然好啦,”奥林高兴地回答。

嘉莉想到了赫斯渥。以前她从来没有无缘无故就不回家吃晚饭的。

他们乘车往回赶,6点1刻时才坐下来吃饭。这是谢丽饭店那晚餐的重演,嘉莉痛苦地回想起当时的情景。她想起了万斯太太,从那次赫斯渥接待了她之后,就再也没有来过。她还想起了艾姆斯。

她的记忆在这个人身上停住了。这是个强烈而清晰的幻象。他喜欢的书比她看的要好,喜欢的人比她结交的要强。他的那些理想在她的心里燃烧。

“当一个好的女演员的确不错,”她又清楚地听到了这句话。

她算个什么样的女演员呢?

“你在想什么,麦登达小姐?”她的那位快乐的伙伴问道。“好吧,现在让我看看能否猜得出来。”

“哦,不,”嘉莉说,“别猜了。”

她抛开幻想,吃起饭来。她有些把它忘记了,心情倒也愉快。可是当提到散戏之后再见面的事时,她摇了摇头。

“不,”她说,“我不行。我已经有了约会。”

“哦,行的,麦登达小姐,”那青年恳求道。

“不,”嘉莉说,“我不行。你对我真好,可我还得请你原谅

我。”

那青年看上去垂头丧气极了。

“振作一点，老家伙，”他的朋友对着他的耳朵低声说，“不管怎样，我们都要去一趟那里。她也许会改变主意的。”

第四十章

公开的分歧:最后的求职

然而,就嘉莉而言,不存在什么散场后的玩乐。她径直回家去了,还在想着自己没有回家吃饭的事。赫斯渥已经睡着了,但是当她穿过房间朝自己的床走去时,他醒来看了看。

“是你吗?”他说。

“是的,”她回答。

第二天早饭时,她想要道个歉。

“昨天晚上我没办法回家吃饭,”她说。

“啊,嘉莉,”他回答,“说这话有什么用呢?我不在乎的。不过,你大可不必告诉我这个。”

“我没办法,”嘉莉说,脸色更红了。然后,发现他看上去像是在说“我知道的,”她叫了起来:“哦,好哇。我也不在乎。”

从这以后,她对这个家更加漠不关心了。他们之间似乎已经没有任何相互交谈的共同基础。她总是等着他来开口问她要开支的钱。这使他十分难堪,因此他极不情愿这样做。他宁愿躲着肉铺老板和面包房老板。他向奥斯拉格赊了16块钱

的食品帐,贮存了一批主要食品,这样他们在一段时间之内就不用买这些东西了。然后,他换了一家食品店。对于肉铺老板和其他几家老板,他也采用了同样的办法。这一切,嘉莉从未直接听他谈起过。他只开口要他能指望得到的东西,越来越深深地陷入了只可能有一种结局的处境。

就这样,9月份过去了。

“德雷克先生不打算开旅馆了吗?”嘉莉问了几次。

“要开的,不过现在他要到10月份才能开。”

嘉莉开始感到厌恶了。“这种人哪,”她常常自言自语。她的出门访友越来越多。她把自己多余的钱大部分用来买衣服,这笔钱毕竟也不是什么惊人的数目嘛,她参加演出的歌剧四星期内要去外地演出的消息终于宣布了。在她采取行动之前,所有的广告栏和报纸上都登着:“伟大的喜歌剧之杰作上演最后两周——”云去。

“我不打算去巡回演出,”奥斯本小姐说。

嘉莉跟着她一起去向另一个经理求职。

“有什么经验吗?”是他的问题之一。

“现在,我是在卡西诺戏院演出的剧团的演员。”

“哦,是吗?”他说。

谈的结果是又签了一份周薪20块钱的合同。

嘉莉很高兴。她开始觉得自己在这个世界上已经有了一席之地。人们还是赏识才能的。

她的处境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变化,使得家里的气氛变得无法忍受了。家里有的只是贫困和烦恼,或者看上去是这样,因为它是一个负担。它变成了一个避之唯恐不及的地方。可

是，她却还在那里睡觉，干相当多的家务活，保持家里的整洁。对于赫斯渥，这里则是他可以坐的地方。他坐着摇啊，摇啊，看看报纸，沉浸在自己悲惨的命运之中。10月份过去了，接着是11月份。他几乎没有觉察，就已经到了严冬，而他还是坐在那里。

嘉莉干得越来越好，这一点他很清楚。现在，她的衣服漂亮多了，甚至可以说得上是华丽了。他看着她进进出出，有时候自己想象她飞黄腾达的情景。他吃得很少，有些消瘦了。他没有食欲。他的衣服也已经破旧。关于要找事做的那套话，连他自己都觉得乏味可笑。因此，他就十指交叉地等待着——等待什么呢，他也无法预料。

可是，最终麻烦事积得太多了。债主的追逼、嘉莉的冷漠、家里的寂静，还有冬天的来临，这一切加在一起使麻烦达到了顶点。这是由奥斯拉格亲自上门讨债而引发的，当时嘉莉也在家中。

“我来收欠帐，”奥斯拉格先生说。

嘉莉只是微微有点吃惊。

“有多少欠帐？”她问。

“16块钱，”他回答。

“哦，有那么多吗？”嘉莉说，“这数目对吗？”她转向赫斯渥问道。

“对的，”他说。

“可是，我从没听说过这笔帐呀。”

她看上去像是以为他负的债是些不必要的开支。

“噢，我们是欠了这笔帐，”他回答。然后，他走到门口。

“可今天我付不了你一分钱，”他温和地说。

“那么，你什么时候能付呢？”食品店老板说。

“不管怎么样，星期六之前是不行的，”赫斯渥说。

“嘿！”食品店老板回答。“这话说得真好。但是我必须拿到这笔钱。我要钱用。”

嘉莉正站在房间里离门远些的地方，听到了这一切。她很苦恼。这事太糟糕、太无聊了。赫斯渥也恼火了。

“喂，”他说，“现在说什么也没用的。如果你星期六来的话，我会付你一些的。”

食品店老板走掉了。

“我们怎么来付这笔账呢？”嘉莉问，对这笔帐很吃惊。“我可付不起。”

“哦，你不必付的，”他说，“他收不到的帐就是收不到的。他只得等着。”

“我不明白我们怎么会欠这么一大笔帐呢？”嘉莉说。

“哦，我们吃掉的，”赫斯渥说。

“真奇怪，”她回答，还是有些怀疑。

“现在你站在那里，说这些话有什么用呢？”他问，“你以为是我一个人吃的吗？听你的口气，像是我偷了什么似的。”

“可是，不管怎么说，这数目太大了，”嘉莉说，“不该要我付这笔帐的。现在我已经入不敷出了。”

“好吧，”赫斯渥回答，默默地坐了下来。这事真折磨人，他已经受够了。

嘉莉出去了，而他还坐在那里，下定决心要做些事情。

大约就在这段时间里，报上不断出现有关布鲁克林有轨

电车工人即将罢工的传闻和通告。工人们对工作时间和工资待遇普遍感到不满。像往常一样——并且为了某种无法解释的缘故——工人们选择冬天来逼迫资方表态,解决他们的困难。

赫斯渥早已从报上知道了这件事情,一直在想着罢工之后将会出现的大规模的交通瘫痪。在这次和嘉莉争吵的前一两天,罢工开始了。一个寒冷的下午,天色阴暗,眼看就要下雪了,报上宣布有轨电车工人全线罢工了。

赫斯渥闲得无聊,头脑里装满了人们关于今年冬天将缺少劳动力和金融市场将出现恐慌局面的多种预测,很有兴趣地看着罢工的新闻。他注意到了罢工的司机和售票员提出的要求。他们说,过去他们一直拿着2块钱一天的工资,但是最近一年多来,出现了“临时工”,他们谋生的机会就随之减少了一半,而劳作的时间却由十个小时增加到了十二个小时,甚至是十四个小时。这些“临时工”是在繁忙和高峰的时候临时来开一次电车的工人。这样开一次车的报酬只有2毛5分钱。等高峰或繁忙时刻一过,他们就被解雇了。最糟糕的是,谁也不知道自己什么时候有车可开。他必须一早就去车场,不管好天歹天都得等在那里,直到用得着他的时候。等候这么久,平均只有开两次车的机会——三小时多一点的工作,拿5毛钱的报酬。等候的时间是不计酬的。

工人们抱怨说,这种制度正在扩展,用不了多久,7000名雇工中只会有少数人能真正保持住2块钱一天的固定工作了。他们要求废除这种制度,并且除了无法避免的耽搁之外,每天只工作十个小时,工资为2块2毛5分。他们要求资方立

即接受这些条件,但是遭到了各家电车公司的拒绝。

赫斯渥开始是同情这些工人的要求的,当然,也很难说他不是自始至终都在同情他们,尽管他的行动与此矛盾。他几乎所有的新闻都看,起初吸引他的是《世界报》上报道罢工消息的耸人听闻的大标题。他接着往下看了全文,包括罢工所涉及的七家公司的名称和罢工的人数。

“他们在这样的天气里罢工真傻,”他心里想,“不过,只要他们能赢,但愿他们会赢。”

第二天,对这事报道更多了。“布鲁克林区的居民徒步上街,”《世界报》说。“劳动骑士会中断了所有过桥的有轨电车线路。”“大约七千人在罢工。”

赫斯渥看了这些新闻,在心里对这事的结果如何形成了自己的看法。他这个人十分相信公司的力量。

“他们是赢不了的,”他说,指的是工人。“他们分文没有。警察会保护公司的,他们必须这样做。大众得有电车乘坐才行。”

他并不同情公司,但是力量属于他们。产业和公用事业也属于他们。

“那些工人赢不了的,”他想。

在别的新闻中,他注意到了其中一家公司发布的通告,通告说:

“大西洋道电车公司特别通告

鉴于本公司司机、售票员以及其他雇员突然擅离职

守,今对所有被迫罢工的忠实员工予以一个申请复职的机会。凡于1月16日星期三正午12时之前提出申请者,将按申请收到的时间顺序,予以重新雇用(并确保安全),相应分派车次和职位,否则作解雇论。即将招募新人,增补每一空缺。此布。

总经理

本杰明·诺顿(签名)

他还在招聘广告中看到这样一则广告:

“招聘——五十名熟练司机,擅长驾驶威斯汀豪斯机车,在布鲁克林市区内。专开邮车,确保安全。”

他特别注意到了两处的“确保安全”这几个字。这向他表明了公司那不容置疑的威力。

“他们有国民警卫队站在他们一边,”他想,“那些工人是毫无办法的。”

当他脑子里还在想着这些事情时,发生了他和奥斯拉格以及嘉莉的冲突事件。以前也曾有过许多令他恼火的事,但是这次事件似乎是最糟糕不过的。在此之前,她还从没有指责过他偷钱——或者很接近这个意思。她怀疑这么一大笔欠帐是否正常。而他却千辛万苦地使得开支看上去还很少。他一直在欺骗肉铺老板和面包房老板,只是为了不向她要钱。他吃得很少——几乎什么都不吃。

“该死的!”他说,“我能找到事做的。我还没有完蛋呢。”

他想现在他真得做些事了。受了这样一顿含沙射影的指

责之后还闲坐在家里,这也太不自重了。哼,照这样再过一段时间,他就什么都得忍受了。

他站起身来,看着窗外寒冷的街道。他站在那里,慢慢想到了一个念头,去布鲁克林。

“为什么不去呢?”他心里说,“谁都可以在那里找到工作。一天能挣两块钱呢。”

“可是出了事故怎么办?”一个声音说,“你可能会受伤的。”

“哦,这类事不会多的,”他回答,“他们出动了警察。谁去开车都会受到很好的保护的。”

可你不会开车呀,”那声音又说。

“我不申请当司机,”他回答。“我去卖票还是行的。”

“他们最需要的是司机。”

“他们什么人都会要的,这点我清楚。”

他和心里的这位顾问翻来覆去辩论了几个钟头,对这样一件十拿九稳能赚钱的事,他并不急于立即采取行动。

次日早晨,他穿上自己最好的衣服——其实已经够寒酸的了,就四处忙开了,把一些面包和肉用一张报纸包起来。嘉莉注视着他,对他的这一新的举动产生了兴趣。

“你要去哪里?”她问。

“去布鲁克林,”他回答。然后,见她还想问的样子,便补充说:“我想我可以上那里找到事做。”

“在有轨电车线路上吗?”嘉莉说,吃了一惊。

“是的,”他回答。

“你不害怕吗?”她问。

“有什么可怕的呢？”他回答，“有警察保护着。”

“报上说昨天有四个人受了伤。”

“是的。”他回答，“但是你不能听信报上说的事。他们会安全行车的。”

这时，他表情很坚决，只是有几分凄凉，嘉莉感到很难过。这里再现了昔日的赫斯渥身上的某种气质，依稀能看见一点点过去那种精明而且令人愉快的力量的影子。外面是满天阴云，飘着几片雪花。

“偏偏挑这么糟的天气去那里，”嘉莉想。

这一次他走在她之前，这可真是一件不同寻常的事。他向东步行到十四街和第六大道的拐角处，在那里乘上了公共马车。他从报上得知有几十个人正在布鲁克林市立电车公司大楼的办公室里申请工作并受到雇用。他，一个阴郁、沉默的人，一路上又乘公共马车又搭渡船到达了前面提到过的办公室。这段路程很长，因为电车不开，天气又冷，但他还是顽强地、艰难地赶着路。一到布鲁克林，他就明显地看到和感到罢工正在进行。这一点从人们的态度上就看得出来。有些电车轨道上，沿线没有车辆在行驶。有些街角上和附近的酒店周围，小群的工人在闲荡。几辆敞篷货车从他身边驶过，车上安着普通的木椅，标有“平坦的灌木丛”或“展望公园，车费一毛”的字样。他注意到了那些冰冷甚至阴郁的面孔。工人们正在进行一场小小的战争。

当他走近前面提到的办公室时，他看见周围站着几个人，还有几个警察。在远处的街角上还有些别的人在观望着——他猜想那些人是罢工者。

这里所有的房屋都很矮小,而且都是木结构的,街道的铺设也很简陋。和纽约相比。布鲁克林真显得寒酸而贫穷。

他走到一小群人的中间,警察和先到的人都注视着他。其中的一个警察叫住了他。

“你在找什么?”

“我想看看能否找到工作。”

“上了那些台阶就是办公室,”这警察说。从他的脸上看,他是毫无偏袒的。但在他的内心深处,他是同情罢工并且憎恨这个“工贼”的。然而,同样在他的内心深处,他也感受到警察的尊严和作用,警察就是要维持秩序。至于警察的真正的社会意义,他从未想过。他那种头脑是不会想到这些的。这两种感觉在他心里混为一体,相互抵消,使他采取了中立的态度。他会像为自己一样为这个人去坚决地战斗,但也只是奉命而行。一旦脱下制服,他就会立即站到自己同情的那一边去。

赫斯渥上了一段布满灰尘的台阶,走进一间灰色的办公室,里面有一道栏杆、一张长写字台和几个职员。

“喂,先生,”一个中年人从长写字台边抬头看着他说。

“你们要雇人吗?”赫斯渥问道。

“你是干什么的——司机吗?”

“不,我什么也不是,”赫斯渥说。

他一点儿也不为自己的处境感到窘迫。他知道这些人需要人手。如果一个不雇他,另一个会雇的。至于这个人雇不雇他,可以随他的便。

“哦,我们当然宁愿要有经验的人,”这个人说。他停顿了一下,这时赫斯渥则满不在乎地笑了笑。然后,他又说:“不过,

我想你是可以学的。你叫什么？”

“惠勒，”赫斯渥说。

这个人在一张小卡片上写了一条指令。“拿这个去我们的车场，”他说，“把它交给工头。他会告诉你做什么的。”

赫斯渥下了台阶，走了出去。他立即按所指的方向走去，警察从后面看着他。

“又来了一个想尝试一下的。”警察基利对警察梅西说。

“我想他准会吃尽苦头，”后者平静地轻声回答。

他们以前经历过罢工。

第四十一章

罢 工

赫斯渥申请求职的车场极缺人手，实际上是靠三个人在那里指挥才得以运行。车场里有很多新手，都是些面带饥色的怪人，看上去像是贫困把他们逼上了绝路。他们想提起精神，做出乐观的样子。但是这个地方有着一种使人内心自惭而羞于抬头的气氛。

赫斯渥往后走去，穿过车棚，来到外面一块有围墙的大场地。场地上有一连串的轨道和环道。这里有六辆电车，由教练员驾驶，每辆车的操纵杆旁边都有一名学徒。还有一些学徒等候在车场的一个后门口。

赫斯渥默默地看着这个情景，等候着。有一小会儿，他的同伴们引起了他的注意，尽管他们并不比那些电车更使他感兴趣。不过，这帮人的神色令人不快。有一两个人非常瘦。有几个人相当结实。还有几个人骨瘦如柴，面色蜡黄，像是遭受过各种逆境的打击。

“你看到报上说他们要出动国民警卫队了吗？”赫斯渥听

到其中的一个人说。

“哦，他们会这样做的，”另外一个人回答，“他们总是这样做的。”

“你看我们会遇到很多麻烦吗？”又有一个人说，赫斯渥没看见是谁。

“不会很多。”

“那个开上一辆车出去的苏格兰人，”一个声音插进来说，“告诉我他们用一块煤渣打中了他的耳朵。”

伴随着这句话的是一阵轻轻的、神经质的笑声。

“按报上说的，第五大道电车线路上的那些家伙中的一个肯定吃尽了苦头，”又一个声音慢吞吞地说，“他们打破了他的车窗玻璃，把他拖到街上，直到警察来阻止了他们。”

“是的，但是今天增加了警察，”另一个补充说。

赫斯渥仔细地听着，心里不置可否。在他看来，这些说话的人是给吓坏了。他们狂热地喋喋不休——说的话是为了使自己的头脑安静下来。他看着场地里面，等候着。

有两个人走到离他很近的地方，但是在他的背后。他们很喜欢交谈，他便听着他们的谈话。

“你是个电车工人吗？”一个说。

“我吗？不是。我一直在造纸厂工作。”

“我在纽瓦克有一份工作，直到去年的10月份，”另一个回答，觉得应该有来有往。

有几句话的声音太小，他没有听见。随后，谈话的声音又大了起来。

“我不怪这些家伙罢工，”一个说，“他们完全有权利这样

做,可是我得找些事做。”

“我也是这样,”另一个说,“要是我在纽瓦克有工作的话,我是不会来这里冒这种险的。”

“这些日子可真是糟透了,你说是吧?”那个人说,“穷人无处可去。老天在上,你就是饿死在街头,也不会有人来帮助你。”

“你说得对,”另一个说,“我是因为他们停产才丢掉了我原来的工作。他们开工了一整个夏天,积了一大批货,然后就停产了。”

这番话只是稍稍引起了赫斯渥的注意。不知怎么地,他觉得自己比这两个人要优越一点——处境要好一点。在他看来,他们无知、平庸,像是牧羊人手里的可怜的羊。

“这些可怜虫,”他想,流露出昔日得意时的思想和情感。

“下一个,”其中的一个教练员说。

“下一个是你,”旁边的一个人说,碰了碰他。

他走了出去,爬上驾驶台。教练员当然地认为不需要任何开场白。

“你看这个把手,”他说着,伸手去拉一个固定在车顶上的电闸。“这东西可以截断或者接通电流。如果你要倒车,就转到这里,如果你要车子前进,就转到这里。如果你要切断电源,就转到中间。”

听到介绍这么简单的知识,赫斯渥笑了笑。

“看着,这个把手是控制速度的。转到这里,”他边说边用手指指点着,大约是每小时四英里。这里是八英里。开足了大约是每小时十四英里。”

赫斯渥镇静地看着他。他以前看过司机开车。他差不多知道他们怎么开的车,确信只要稍微操练一下,他也会开的。

教练员又讲解了几个细节,然后说:

“现在,我们把车倒回去。”

当车子开回场地时,赫斯渥沉着地站在一边。

“有一件事你要当心,那就是启动时要平稳。开了一档速度之后,要等它走稳了,再换档加速。大多数人的一个通病就是总想一下子就把它开足全速。那不好,也很危险。会损坏马达的。你可不要那样做。”

“我明白了,”赫斯渥说。

那个人不断地讲着,他在一边等了又等。

“现在你来开吧,”他终于说道。

这位从前的经理用手握住操纵杆,自以为轻轻地推了一下。可是,这东西启动起来比他想象的要容易得多,结果车猛地一下迅速朝前冲去,把他向后甩得靠在了车门上。他难为情地直起身来,这时教练员用刹车把车停了下来。

“你要小心才是,”他只说了这么一句。

可是,赫斯渥发现使用刹车和控制速度并不像他以为的那样立刻就能掌握。有一两次,要不是教练员在一旁提醒和伸手帮他的话,他就会从后面的栅栏上犁过去了。这位教练员对他颇为耐心,但他从未笑过。

“你得掌握同时使用双臂的诀窍,”他说,“这需要练习一下。”

1点钟到了,这时他还在车上练习,他开始感到饿了。天上下起雪来,他觉得很冷。他开始对在这节短轨道上开来开去有

些厌倦了。

他们把电车开到轨道的末端，两人一齐下了车。赫斯渥走进车场，找到一辆电车的踏板坐下，从口袋里拿出报纸包的午饭。没有水，面包又很干，但是他吃得有滋有味。在这里吃饭可以不拘礼节。他一边吞咽，一边打量着四周，心想这份工作真是又乏味又平淡。无论从哪方面说，这活儿都是令人讨厌的，十分令人讨厌的。不是因为它苦，而是因为它难。他想谁都会觉得它难的。

吃完饭后，他又像先前一样站在一边，等着轮到他。

本来是想叫他练习一下午的，可是大部分时间却花在等候上了。

终于到了晚上，随之而来的是饥饿和如何过夜的问题，他在心里盘算着。现在是5点半，他必须马上吃饭。倘若他要回家去，就得又走路又搭车地冻上两个半钟头。此外，按照吩咐，他第二天早晨7点钟就得来报到，而回家就意味着他必须在不该起来且不想起来的时候起床。他身上只有嘉莉给的大约1元1角5分钱，在他想到来这里之前，他原打算用这笔钱来付两个星期的煤帐的。

“他们在这附近肯定有个什么地方可以过夜的，”他想，“那个从纽瓦克来的家伙住在哪里呢？”

最后，他决定去问一下。有一个小伙子冒着寒冷站在车场的一个门口边，等着最后一次轮到他。论年龄他还只是个孩子——大约21岁——但是由于贫困，身材却长得又瘦又长。稍微好一点的生活就能使这个小伙子变得丰满并神气起来。

“要是有人身无分文，他们怎么安排他？”赫斯渥小心翼翼

地问。

这个小伙子把脸转向问话的人，表情敏锐而机警。

“你指的是吃饭吗？”他回答。

“是的。还有睡觉。我今天晚上无法回纽约了。”

“我想你要是去问工头的话，他会安排的。他已经给我安排了。”

“是这样吗？”

“是的。我只是告诉他我一分钱也没有。哎呀，我回不了家了。我家还远在霍博肯。”

赫斯渥只是清了一下嗓子，算是表示感谢。

“我知道他们在楼上有一个地方可以过夜。但是我不清楚是个什么样的地方。我想肯定糟糕得很。今天中午他给了我一张餐券。我知道饭可是不怎么样的。”

赫斯渥惨然一笑，这个小伙子则大笑起来。

“这不好玩，是吗？”他问，希望听到一声愉快的回答，但是没有听到。

“不怎么好玩，”赫斯渥回答。

“要是我的话，现在去找他，”小伙子主动说，“他可能会走开的。”

赫斯渥去找了。

“这附近有什么地方可以让我过夜吗？”他问。“要是我非回纽约不可，我恐怕不能——”

“如果你愿意睡，”这人打断了他，说道，“楼上有几张帆布床。”

“这就行了，”他表示同意。

他本想要一张餐券,但是好像一直都没有合适的机会,他就决定这一晚上自己付了。

“我明天早上再向他要。”

他在附近一家便宜的餐馆吃了饭,因为又冷又寂寞,就直接去找前面提到的阁楼了。公司天黑之后就不再出车。这是警察的劝告。

这个房间看上去像是夜班工人休息的地方。里面放着大约九张帆布床,两三把木椅,一个肥皂箱,一个圆肚小炉子,炉子里升着火。他虽然来得很早,但已经有人在他之前就来了。这个人正坐在炉子边烤着双手。

赫斯渥走近炉子,也把手伸出来烤火。他这次出来找事做所遇到的一切都显得穷愁潦倒,这使他有些心烦,但他还是硬着头皮坚持下去。他自以为还能坚持一阵子。

“天气很冷,是吧?”先来的人说。

“相当冷。”

一段长时间的沉默。

“这里可不大像个睡觉的地方,是吧?”这人说。

“总比没有强,”赫斯渥回答。

又是一阵沉默。

“我想上床睡觉了,”这人说。

他起身走到一张帆布床边,只脱了鞋子,就平躺了下来,拉过床上那条毯子和又脏又旧的盖被,裹在身上。看到这个情景,赫斯渥感到恶心,但他不去想它,而是盯着炉子,想着别的事情。不一会儿,他决定去睡觉,就挑了一张床,也把鞋子脱了。

他正准备上床睡觉,那个建议他来这里的小伙子走了进来,看见赫斯渥,想表示一下友好。

“总比没有强,”他说,看了看四周。

赫斯渥没把这话当作是对他说的。他以为这只是那个人自己在表示满意,因此没有回答。小伙子以为他情绪不好,就轻轻吹起了口哨。当他看见还有一个人睡着了时,就不再吹口哨,默不作声了。

赫斯渥尽量在这恶劣的环境下把自己弄得舒服一些。他和衣躺下来,推开脏盖被,不让它挨着头。但是,他终于因疲劳过度而瞌睡了。他开始感到盖被越来越舒服,忘记了它很脏,把它拉上来盖住脖子,睡着了。

早晨,他还在做着愉快的梦,几个人在这寒冷而凄凉的房间里走动,把他弄醒了。他在梦中回到了芝加哥,回到了他自己那舒适的家中。杰西卡正在准备去什么地方,他一直在和她谈论着这件事。他脑子里的这个情景如此清晰,和现在这个房间一对比,使他大吃了一惊。他抬起头来,这个冷酷、痛苦的现实,使他猛地清醒了。

“我看我还是起床吧,”他说。

这层楼上没有水。他在寒冷中穿上鞋了,站起身来,抖了抖自己僵硬的身子。他觉得自己衣衫不整,头发凌乱。

“见鬼!”他在戴帽子时,嘴里嘀咕道。

楼下又热闹起来。

他找到一个水龙头,下面有一个原来用来饮马的水槽。可是没有毛巾,他的手帕昨天也弄脏了。他将就着用冰冷的水擦擦眼睛就算洗好了。然后,他找到已经在场上的工头。

“你吃过早饭了吗?”那个大人物问。

“没有,”赫斯渥说。

“那就去吃吧,你的车要等一会儿才能准备好。”

赫斯渥犹豫起来。

“你能给我一张餐券吗?”他吃力地问。

“给你,”那人说,递给他一张餐券。

他的这顿早餐和头一天的晚餐一样差,就吃了些炸牛排和劣质咖啡。然后他又回来了。

“喂,”当他进来时,工头指着他招呼说,“过一会儿,你开这辆车出去。”

他在阴暗的车棚里爬上驾驶台,等候发车的信号。他很紧张,不过开车出去倒是一件令人欣慰的事。无论干什么事都比呆在车棚里强。

这是罢工的第四天,形势恶化了。罢工工人听从他们的领袖以及报纸的劝告,一直在和平地进行斗争。没有什么大的暴力行动。电车遭到阻拦,这是事实,并且和开车的人展开了辩论。有些司机和售票员被争取过去带走了,有些车窗玻璃被砸碎,也有嘲笑和叫骂的,但是至多只有五六起冲突中有人受了重伤。这些行动是围观群众所为,罢工领袖否认对此负责。

可是,罢工工人无事可干,又看到公司在警察的支持下,显得神气活现,他们被惹恼了。他们眼看着每天有更多的车辆在运行,每天有更多的公司当局的布告,说罢工工人的有效反抗已经被粉碎。这迫使罢工工人产生了铤而走险的想法。他们看到,和平的方式意味着公司很快就会全线通车,而那些抱怨的罢工工人就会被遗忘。没有什么比和平的方式对公司更

有利了。

突然，他们狂怒起来，于是暴风骤雨持续了一个星期。袭击电车，殴打司乘人员，和警察发生冲突，掀翻轨道，还有开枪的，最后弄得常常发生街头斗殴和聚众闹事，国民警卫队密布全城。

赫斯渥对形势的这些变化一无所知。

“把你的车子开出去，”工头叫道，使劲地向他挥动着一只手。一个新手售票员从后面跳上车来，打了两遍铃，作为开车的信号。赫斯渥转动操纵杆，开车从大门出来，上了车场前面的街道。这时，上来两个身强力壮的警察，一边一个，站在驾驶台上他的身边。

听得车场门口一声锣响，售票员打了两遍铃，赫斯渥启动了电车。

两个警察冷静地观察着四周。

“今天早晨天气真冷，”左边的一个说，口音带着浓重的爱尔兰土腔。

“昨天我可是受够了，”另一个说，“我可不想一直干这种活。”

“我也一样。”

两个人都毫不在意赫斯渥，他冒着寒风站在那里，被吹得浑身冰冷，心里还在想着给他的指令。

“保持平稳的速度，”工头说过，“遇到任何看上去不像是真正的乘客的人，都不要停车。遇到人群你也无论如何不要停车。”

两个警察沉默了一会儿。

“开前一辆车的人肯定是安全通过了，”左边的警察说，“到处都没看到他的车。”

“谁在那辆车上？”第二个警察问，当然是指护车的警察。

“谢弗和瑞安。”

又是一阵沉默，在这段时间内，电车平稳地向前行驶。沿着这段路没有多少房屋。赫斯渥也没看见多少人。在他看来，情况并不太糟。倘若他不是这么冷的话，他觉得自己是可以开得很好的。

突然，出乎他的预料，前面出现了一段弯路，打消了他的这种感觉。他切断电源，使劲地一转刹车，但是已经来不及避免一次不自然的急转弯了。这把他吓了一跳，他想要说些抱歉的话，但又忍住了没说。

“你要当心这些转弯的地方，”左边的警察屈尊地说。

“你说得很对，”赫斯渥惭愧地表示同意。

“这条线上有很多这种转弯的地方，”右边的警察说。

转弯之后，出现了一条居民较多的街道。看得见前面有一两个行人。有一个男孩拎着一只铁皮牛奶桶，从一家大门里出来，从他的嘴里，赫斯渥第一次尝到了不受欢迎的滋味。

“工贼！”他大声骂道，“工贼！”

赫斯渥听见了骂声，但是努力不置可否，甚至连心里也一声不吭。他知道他会挨骂的，而且可能会听到更多类似的骂声。

在前面的拐角处，一个人站在轨道旁，示意车子停下。

“别理他，”一个警察说，“他要搞鬼的。”

赫斯渥遵命而行。到了拐角处，他看出这样做是明智的。

这个人一发觉他们不打算理他，就挥了挥拳头。

“啊，你这该死的胆小鬼！”他大声叫道。

站在拐角处的五六个人，冲着疾驶而过的电车，发出一阵辱骂和嘲笑声。

赫斯渥稍稍有一点畏缩。实际情况比他原来想象的还要糟一些。

这时，看得见前面过去三四条横马路的地方，轨道上有一堆东西。

“好哇，他们在这里捣过鬼，”一个警察说。

“也许我们要来一场争论了，”另一个说。

赫斯渥把车开到附近停了下来。可是，还没等他把车完全停稳，就围上来一群人。这些人有一部分是原来的司机和售票员，还有一些是他们的朋友和同情者。

“下车吧，伙计，”其中一个人用一种息事宁人的口气说。“你并不想从别人的嘴里抢饭吃，是吧？”

赫斯渥握着刹车和操纵杆不松手，面色苍白，实在不知如何是好。

“靠后站，”一个警察大声叫道，从驾驶台的栏杆上探出身来。“马上把这些东西搬开。给人家一个机会干他的工作。”

“听着，伙计，”这位领头的人不理睬警察，对赫斯渥说。“我们都是工人，像你一样。倘若你是个正式的司机，受到了我们所受的待遇，你不会愿意有人插进来抢你的饭碗的，是吧？你不会愿意有人来剥夺你争取自己应有的权利的机会的，是吧？”

“关掉发动机！关掉发动机！”另一个警察粗声粗气地催促

着。“快滚开。”他说着,跃过栏杆,跳下车站在人群的面前,开始把人群往回推。另一个警察也立即下车站到他的身边。

“赶快靠后站,”他们大叫道,“滚开。你们到底要干什么?走开,赶快。”

人群就像是一群蜜蜂。

“别推我,”其中的一个罢工工人坚决地说,“我可没干什么。”

“滚开!”警察喊道,挥舞着警棍。“我要给你脑门上来一棍子。快后退。”

“真是见鬼了!”另一个罢工工人一边喊着,一边倒推起来,同时还加上了几句狠狠的咒骂声。

啪地一声,他的前额挨了一警棍。他的两眼昏花地眨了几下,两腿发抖,举起双手,摇摇晃晃地朝后退去。作为回敬,这位警察的脖子上挨了飞快的一拳。

这个警察被这一拳激怒了,他左冲右撞,发疯似地挥舞着警棍四处打人。他得到了他的穿蓝制服的同行的有力支援,这位同行还火上浇油地大声咒骂着愤怒的人群。由于罢工工人躲闪得快,深有造成严重的伤害。现在,他们站在人行道上嘲笑着。

“售票员在哪里?”一个警察大声叫着,目光落在那个人身上,这时他已经紧张不安地走上前来,站到赫斯渥身边。赫斯渥一直站在那里呆呆地看着这场纠纷,与其说是害怕,不如说是吃惊。

“你为什么不下车到这里来,把轨道上的这些石头搬开?”警察问。“你站在那里干什么?你想整天待在这里吗?下来!”

赫斯渥激动地喘着粗气,和那个紧张的售票员一起跳下车来,好像叫的是他一样。

“喂,赶快,”另一个警察说。

虽然天气很冷,这两个警察却又热又狂。赫斯渥和售票员一起干活,把石头一块一块地搬走。他自己也干得发热了。

“啊,你们这些工贼,你们!”人群叫了起来,“你们这些胆小鬼!要抢别人的工作,是吗?要抢穷人的饭碗,是吗?你们这些贼。喂,我们会抓住你们的。你们就等着吧。”

这些话并不是出自一个人之口。到处都有人在说,许多类似的话混合在一起,还夹杂着咒骂声。

“干活吧,你们这些恶棍!”一个声音叫道,“干你们卑鄙的活吧。你们是压迫穷人的吸血鬼!”

“愿上帝饿死你们,”一个爱尔兰老太婆喊道,这时她打开附近的一扇窗户,伸出头来。

“是的,还有你,”她和一个警察的目光相遇,又补充道。“你这个残忍的强盗!你打我儿子的脑袋,是吧?你这个冷酷的杀人魔鬼。啊,你——”

但是警察却置若罔闻。

“见你的鬼去吧,你这个老母夜叉,”他盯着四周分散的人群,低声咕哝着。

这时石头都已搬开了,赫斯渥在一片连续不断的谩骂声中又爬上了驾驶台。就在两个警察也上车站到他的身旁,售票员打铃时,砰!砰!从车窗和车门扔进大大小小的石头来。有一块差点擦伤了赫斯渥的脑袋。又一块打碎了后窗的玻璃。

“拉足操纵杆。”一个警察大声嚷道,自己伸手去抓把手。

赫斯渥照办了，电车飞奔起来，后面跟着一阵石头的碰撞声和一连串咒骂声。

“那个王八蛋打中了我的脖子，”一个警察说，“不过，我也好好回敬了他一棍子。”

“我看我肯定把几个人打出了血，”另一个说。

“我认识那个骂我们是×××的那个大块头家伙，”第一个说，“为此，我不会放过他的。”

“一到那里，我就知道我们准会有麻烦的，”第二个说。

赫斯渥又热又激动，两眼紧盯着前方。对他来说，这是一段惊人的经历。他曾经从报纸上看到过这种事情，但是身临其境时却觉得完全是一件新鲜事。精神上他倒并非胆小怕事。刚刚经历的这一切，现在反倒激发他下定决心，要顽强地坚持到底。他再也没去想纽约或者他的公寓。这次出车似乎要他全力以赴，无暇顾及其它了。

现在他们畅通无阻地驶进了布鲁克林的商业中心。人们注视着打碎的车窗和穿便服的赫斯渥。不时地有声音叫着“工贼”，还听到其它的辱骂声，但是没有人群袭击电车。到了商业区的电车终点站，一个警察去打电话给他所在的警察分局，报告路上遇到的麻烦。

“那里有一帮家伙，”他说，“还在埋伏着等待我们。最好派人去那里把他们赶走。”

电车往回开时，一路上平静多了——有人谩骂，有人观望，有人扔石头，但是没有人袭击电车。当赫斯渥看见车场时，轻松地出了一口气。

“好啦，”他对自己说。“我总算平安地过来了。”

电车驶进了车场，他得到允许可以休息一下，但是后来他又被叫去出车。这一次，新上来了一对警察。他稍微多了一点自信，把车开得飞快，驶过那些寻常的街道，觉得不怎么害怕了。可是另一方面，他却吃尽了苦头。那天又湿又冷，天上飘着零星的雪花，寒风阵阵，因为电车速度飞快，更加冷得无法忍受。他的衣服不是穿着来干这种活的。他冻得直抖，于是像他以前看到别的司机所做的那样，跺着双脚，拍着两臂，但是一声不吭。他现在的处境既新鲜又危险，这在某种程度上减轻了他对被迫来这里感到的厌恶和痛苦，但是还不足以使他不感到闷闷不乐。他想，这简直是狗过的日子。被迫来干这种活真是命苦哇。

支撑着他的唯一念头，就是嘉莉对他的侮辱。他想，他还没有堕落到要受她的侮辱的地步。他是能够干些事的——甚至是这种事——是能够干一阵子的。情况会好起来的。他会攒一些钱的。

正当他想着这些时，一个男孩扔过来一团泥块，打中了他的手臂。这一下打得很疼，他被激怒了，比今天早晨以来的任何时候都要愤怒。

“小杂种！”他咕哝道。

“伤着你了吗？”一个警察问道。

“没有，”他回答。

在一个拐角上，电车因为拐弯而放慢了速度。一个罢工的司机站在人行道上，向他喊道：

“伙计，你为什么不下车来，做个真正的男子汉呢？请记住，我们的斗争只是为了争取像样的工资，仅此而已。我们得

养家糊口啊。”这个人看来很倾向于采取和平的方式。

赫斯渥假装没有看见他。他两眼直瞪着前方，拉足了操纵杆。那声音带着一些恳求的味道。

整个上午情况都是这样，一直持续到下午。他这样出了三次车。他吃的饭顶不住这样的工作，而且寒冷也影响了他。每次到了终点站，他都要停车暖和一下，但他还是难过得想要呻吟了。有一个车场的工作人员看他可怜，借给他一顶厚实的帽子和一副羊皮手套。这一次，他可真是感激极了。

他下午第二次出车时，开到半路遇到了一群人，他们用一根旧电线杆挡住了电车的去路。

“把那东西从轨道上搬开，”两个警察大声叫道。

“唷，唷，唷！”人群喊着，“你们自己搬吧。”

两个警察下了车，赫斯渥也准备跟着下去。

“你留在那里，”一个警察叫道，“会有人把你的车开走的。”

在一片混乱声中，赫斯渥听到一个声音就在他身边说话。

“下来吧，伙计，做一个真正的男子汉。不要和穷人斗。那让公司去干吧。”

他认出就是在拐角处对他喊话的那个人。这次他也像前面一样。假装没听见。

“下来吧，”那个人温和地重复道。“你不想和穷人斗的。一点也不想的。”这是个十分善辩且狡猾的司机。

从什么地方又来了一个警察，和那两个警察联合起来，还有人去打电话要求增派警察。赫斯渥注视着四周，态度坚决但内心害怕。

一个人揪住了他的外套。

“你给我下车吧，”那个人嚷着，用力拉他，想把他从栏杆上拖下来。

“放手，”赫斯渥凶狠地说。

“我要给你点厉害瞧瞧——你这个工贼！”一个爱尔兰小伙子喊着跳上车来，对准赫斯渥就是一拳。赫斯渥急忙躲闪，结果这一拳打在肩膀上而不是下颚上。

“滚开，”一个警察大叫着，赶快过来援救，当然照例加上一阵咒骂。

赫斯渥恢复了镇静，面色苍白，浑身发抖。现在，他面临的情况变得严重了。人们抬头看着他，嘲笑着他。一个女孩在做着鬼脸。

他的决心开始动摇了。这时开来一辆巡逻车，从车上下来更多的警察。这样一来，轨道迅速得到清理，路障排除了。

“马上开车，赶快，”警察说，于是他又开着车走了。

最后他们碰到了一群真正的暴徒。这群暴徒在电车返回行驶到离车场一两英里的地方时，截住了电车。这一带看起来非常贫困。他想赶快开过去，可是轨道又被阻塞了。他还在五六条横马路之外，就看见这里有人在往轨道上搬着什么东西。

“他们又来了！”一个警察叫了起来。

“这一次我要给他们一些厉害，”第二个警察说，他快要忍耐不住了。当电车开上前时，赫斯渥浑身感到一阵不安。像先前一样，人群开始叫骂起来。但是，这回他们不走过来，而是投掷着东西。有一两块车窗玻璃被打碎了，赫斯渥躲过了一块石头。

两个警察一起冲向人群，但是人们反而朝电车奔来。其中有一个女人——看模样只是个小姑娘——拿着一根粗棍子。她愤怒至极，对着赫斯渥就是一棍子，赫斯渥躲开了。这一下，她的同伴们大受鼓舞，跳上车来，把赫斯渥拖下了车。他还没有来得及说话或者叫喊，就已经跌倒了。

“放开我，”他说，朝一边倒下去。

“啊，你这个吸血鬼，”他听到有人说。拳打脚踢像雨点般落到他的身上。他仿佛快要窒息了。然后，有两个人像是在把他拖开，他挣扎着想脱身。

“别动了，”一个声音说，“你没事了。站起来吧。”

他被放开后，清醒了过来。这时，他认出是那两个警察。他感到精疲力尽得快要晕过去了。他觉得下巴上有什么湿的东西。他抬起手去摸摸，然后一看，是血。

“他们把我打伤了，”他呆头呆脑地说，伸手去摸手帕。

“好啦，好啦，”一个警察说，“只是擦破了点皮。”

现在，他的神志清醒了，他看了看四周。他正站在一家小店里，他们暂时把他留在那里。当他站在那里揩着下巴时，他看见外面的电车和骚动的人群。那里有一辆巡逻车，还有另外一辆车。

他走到门口，向外看了看。那是一辆救护车，正在倒车。

他看见警察使劲朝人群冲了几次，逮捕了一些人。

“倘若你想把车开回去的话，现在就来吧，”一个警察打开小店的门，向里看了看说。

他走了出来，实在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才好。他感到很冷，很害怕。

“售票员在哪里？”他问。

“哦，他现在不在这里，”警察说。

赫斯渥朝电车走去，紧张地爬上了车。就在他上车时，响了一声手枪声，他觉得有什么东西刺痛了他的肩膀。

“谁开的枪？”他听到一个警察叫起来，“天哪！谁开的枪？”两人甩下他，朝一幢大楼跑去。他停了一会儿，然后下了车。

“天哪！”赫斯渥喊道，声音微弱。“这个我可受不了啦。”

他紧张地走到拐角处，弯进一条小街，匆匆走去。

“哎唷！”他呻吟着，吸了一口气。

离这里不远，有一个小女孩在盯着他看

“你最好还是赶快溜吧，”她叫道。

他冒着暴风雪上了回家的路，暴风雪刮得人睁不开眼睛。等他到达渡口时，已经是黄昏了。船舱里坐满了生活舒适的人，他们好奇地打量着他。他的头还在打着转转，弄得他糊里糊涂。河上的灯火在白茫茫的漫天大雪中闪烁着，如此壮观的景色，却没有引起他的注意。他顽强地、步履艰难地走着，一直走回了公寓。他进了公寓，觉得屋里很暖。嘉莉已经出去了。桌上放着两份她留在那里的晚报。他点上了煤气灯，坐了下来。接着又站了起来，脱去衣服看看肩膀。只是擦伤了一小点。他洗了手和脸，明显地还在发愣，又把头发梳好。然后，他找了些东西来吃，终于，他不再感到饿了，就在他那舒服的摇椅里坐了下来。这一下可是轻松极了。

他用手托住下巴，暂时忘记了报纸。

“嘿，”过了一会儿，他回过神来，说，“那里的活儿可真难干呀。”

然后他回头看见了报纸。他轻轻叹了一口气。拾起了《世界报》。

“罢工正在布鲁克林蔓延，”他念道，“城里到处都有暴乱发生。”

他把报纸拿好些，舒舒服服地往下看。这是他最感兴趣的新闻。

第四十二章

春意融融：人去楼空

然而，那些认为赫斯渥的布鲁克林之行是个判断错误的人，也将意识到他尝试过并且失败了的事实在他身上产生的消极影响。对粗暴行为。遇到这种情况，这么快就不干了，真是没意思。他就是不想工作。

她这时在扮演一群东方美女中的一个。在这出喜歌剧的第二幕中，宫廷大臣让这群美女列队从新登基的国王面前走过，炫耀他的这群后宫宝贝。她们中谁都没被指定有台词，但是在赫斯渥睡在电车场的阁楼上的那天晚上，那个演主角的喜剧明星想玩个噱头，就声音洪亮地说：

“喂，你是谁呀？”引起了一阵笑声。

只是碰巧这时是嘉莉在他面前行礼。就他而言，原本随便对谁都一样的。他并不指望听到回答，而且如果回答得笨拙是要挨骂的。但是，嘉莉的经验和自信给了她胆量，她又甜甜地行了个礼，回答说：

“我是你忠实的姬妾。”

这是一句很平常的话,但是她说这话时的风度却吸引了观众,他们开心地嘲笑着假装凶相、威严地站在这个年轻女人面前的国王。这个喜剧演员听到了笑声,也喜欢这句话。

“我还以为你叫史密斯呢,”他回答说,想博得最后的一阵笑声。

说完这句话,嘉莉几乎被自己的大胆吓得发抖。剧团的全体成员都受过警告,擅自加台词或动作,要受到罚款或更严重的惩罚。她不知如何是好。

当她站在舞台侧面自己的位置上,等待下一次上场时,那位喜剧大师退场从她身边走过,认出了她便停了下来。

“你以后就保留这句台词吧,”他说,看出她显得非常聪明。“不过,别再加什么了。”

“谢谢你,”嘉莉毕恭毕敬地说。等他走了,她发现自己在剧烈地颤抖。

“哦,你真走运,”群舞队的另一个队员说,“我们中间没有谁能得到过一句台词。”

这件事的重要性是无可置疑的。剧团里人人都意识到她已经开始崭露头角了。第二天晚上,这句台词又博得了喝彩,嘉莉暗自感到庆幸。她回家时非常高兴,知道这事肯定很快就会有好的结果。可是,见到赫斯渥在家,她的那些愉快的想法就被赶跑了。取而代之的是要结束这种痛苦局面的强烈愿望。

第二天,她问他找事做的情况。

“他们不想出车了,除非有警察保护。他们目前不要用人,下星期之前都不要用人。”

下一个星期到了,但是嘉莉没见赫斯渥有什么变化。他似

乎比以前更显得麻木不仁。他看着嘉莉每天早晨出去参加排练之类的事,冷静到了极点。他只是看报,看报。有几次他发现自己眼睛盯着一则新闻,脑子里却在想着别的事情。他第一次明显地感到这样走神时,他正在回想他曾在骑马俱乐部里参加过的一次狂欢舞会,他当时曾是这个俱乐部的会员。他坐在那里,低着头,渐渐地以为自己听到了往日的人声和碰杯声。

“你太棒了,赫斯渥,”他的朋友沃克说,他又打扮得漂漂亮亮地站在那里,满面笑容,态度和善,刚才讲了一个好听的故事,此刻正在接受旁人的喝彩。

突然他抬头一看,屋里寂静得像是有幽灵一般。他听到时钟清楚的滴嗒声,有些怀疑刚才自己是在打瞌睡。可是,报纸还是笔直地在他手里竖着,刚才看的新闻就在他眼前,于是他打消了认为自己刚才是在打瞌睡的想法。可这事还是很奇怪。等到第二次又发生这样的事时,似乎就不那么奇怪了

肉铺、食品店、面包房和煤炭店的老板们——不是他正在打交道的那些人,而是那些曾最大限度地赊帐给他的人——上门要帐了。他和气地对付所有的这些人,在找借口推托上变得很熟练了。最后,他胆大起来,或是假装不在家,或是挥挥手叫他们走开。

“石头里榨不出油来,”他说,“假如我有钱,我会付给他们的。”

嘉莉正在走红。她那个演小兵的朋友奥斯本小姐,已经变得像是她的仆人了。小奥斯本自己不可能有任何作为。她就像小猫一样意识到了这一点,本能地决定要用她那柔软的小

爪子抓住嘉莉不放。

“哦，你会红起来的，”她总是这样赞美嘉莉，“你太棒了。”

嘉莉虽然胆子很小，但是能力很强。别人对她的信赖使她自己也觉得仿佛一定会红起来，既然她一定会红，她也就胆大了起来。她已经老于世故并经历过贫困，这些都对她有利。她不再会被男人一句无足轻重的话弄得头脑发昏。她已经明白男人也会变化，也会失败。露骨的奉承对她已经失去了作用。要想打动她，得有高人一等的优势——善意的优势——像艾姆斯那样的天才的优势。

“我不喜欢我们剧团里的男演员，”一天她告诉萝拉，“他们都太自负了。”

“你不认为巴克利先生很好吗？”萝拉问，她曾经得到过这个人恩赐给她的一两次微笑。

“喔，他是不错，”嘉莉回答，“但是他不真诚。他太装模作样了。”

萝拉第一次试探着影响嘉莉，用的是以下的方式。

“你住的地方要付房租吗？”

“当然要付，”嘉莉回答。“为什么问这个？”

“我知道一个地方能租到最漂亮的房间带浴室，很便宜。我一个人住太大了，要是两个人合住就正合适，房租两个人每周只要 6 块钱。”

“在哪里？”嘉莉说。

“十七街。”

“可是，我还不知道我是不是想换个地方住，”嘉莉说，脑子里已经在反复考虑那 3 块钱的房租了。她在想，如果她只需

养活她自己,那她就能留下她那 17 块钱自己用了。

这件事直到赫斯渥从布鲁克林冒险回来而且嘉莉的那句台词获得成功之后才有了下文。这时,她开始感到自己必须得到解脱。她想离开赫斯渥,这样让他自己去奋斗。但是他的性格已经变得很古怪,她怕他可能不会让她离开他的。他可能去戏院找到她,就那样追着她不放。她并不完全相信他会那样做,但是他可能会的。她知道,如果他使自己引起了人们的注意,不管是怎么引起的,这件事都会令她难堪的。这使她十分苦恼。

有一个更好的角色要让她来扮演,这样一来就使情况急转直下了。这个角色是个贤淑的情人,扮演它的女演员提出了辞职,于是嘉莉被选中来补缺。

“你能拿多少钱?”听到这个好消息,奥斯本小姐问道。

“我没有问,”嘉莉说。

“那就去问清楚。天哪,不去问,你什么也得不到的。告诉他们,不管怎样,你都得拿 40 块钱。”

“哦,不,”嘉莉说。

“别不啦!”萝拉叫了起来。“无论如何要问问他们。”

嘉莉听从了这个劝告,不过还是一直等到经理通知她扮演这个角色她得有些什么行头的时候。

“我能拿多少钱?”她问。

“35 块,”他回答。

嘉莉惊喜至极,竟没想起要提 40 块钱的事。她高兴得几乎发狂,差一点要拥抱萝拉了。萝拉听到这个消息就粘上了她。

“你应该拿得比这更多，”萝拉说，“尤其是如果你得自备行头的話。”

嘉莉想起这事吃了一惊。去哪里弄这一笔钱呢？她没有积蓄能应付这种急需，付房租的日子又快到了。

“我不付房租了，”她说，想起自己的急需。“我用不着这套公寓了。这一次我不会拿出我的钱。我要搬家。”

奥斯本小姐的再次恳求来的正是时候，这一次提得比以前更加迫切。

“来和我一起住，好吗？”她恳求说，“我们可以得到最可爱的房间。而且那样你几乎不用花什么钱。”

“我很愿意，”嘉莉坦率地说。

“哦，那就来吧，”萝拉说。“我们一定会很快活的。”

嘉莉考虑了一会儿。

“我想我会搬的，”她说，然后又加了一句。“不过，我得先看看。”

这样打定了这个主意之后，随着付房租的日子的临近，加上购置行头又迫在眉睫，她很快就从赫斯渥的没精打采上找到了借口。他比以前更少说话，更加消沉。

当付房租的日子快到的时候，他心里产生了一个念头。债权人催着要钱，又不可能再往下拖了，于是就有了这个念头。28块钱的房租实在太多了。“她也够难的，”他想，“我们可以找个便宜一些的地方。”

动了这个念头之后，他在早餐桌上开了口。

“你觉得我们这里的房租是不是太贵了？”他问。

“我是觉得太贵了，”嘉莉说，不明白他是什么意思。

“我想我们可以找个小的地方，”他建议说，“我们不需要四间房子。”

这明显地表明他决心和她待在一起，她对此感到不安。如果他在仔细地观察，就会从她的面部表情上看出这一点。他并不认为要求她屈就一些有什么可大惊小怪的。

“哦，这我就知道了，”她回答，变得谨慎起来。

“这周围肯定有地方能租到两间房子，我们住两间也就够了。”

她心里很反感。“不可能的！”她想。谁拿钱来搬家？连想都不敢想和他一起住在两间房子里！她决定尽快把自己的钱花在购买行头上，要赶在什么可怕的事情发生之前。就在这一天，她买了行头。这样做了以后，就别无选择了。

“萝拉，”她拜访她的朋友时说，“我看我要搬来了。”

“啊，太好了！”后者大叫起来。

“我们马上就能拿到手吗？”她问，指的是房子。

“当然罗，”萝拉嚷道。

她们去看了房子。嘉莉从自己的开支中省下了 10 块钱，够付房租而且还够吃饭的。她的薪水要等十天以后才开始增加，要等十七天后才能到她的手中。她和她的朋友各付了 6 块钱房租的一半。

“现在，我的钱只够用到这个周末了，”她坦白说。

“哦，我还有一些，”萝拉说。“如果你要用，我还有 25 块钱。”

“不用，”嘉莉说。“我想我能对付的。”

她们决定星期五搬家，也就是两天以后。现在事情已经定

了下来，嘉莉却感到心中不安起来。她觉得自己在这件事情上很像是一个罪犯。每天看看赫斯渥，她发现他的态度虽然令人生厌，但也有些叫人可怜的地方。

就在她打定主意要走的当天晚上，她看着他，发现这时的他不再显得那么既无能又无用，而只不过是倒霉的运气压垮和打败了。他目光呆滞，满脸皱纹，双手无力。她觉得他的头发也有些灰白了。当她看着他时，他对自己的厄运毫无察觉，坐在摇椅里边摇边看着纸。

她知道这一切即将结束，反倒变得很有些放心不下了。

“你出去买些罐头桃子好吗？”她问赫斯渥，放下一张 2 块钱的钞票。

“当然可以，”他说，惊讶地看着钱。

“你看看能不能买些好芦笋，”她补充说，“我要用来做晚饭。”

赫斯渥站起来，拿了钱，匆忙穿上大衣，又拿了帽子。嘉莉注意到他这两件穿戴的东西都已经旧了，看上去很寒酸。这在以前显得很平常，但是现在却使她觉得特别地触目惊心。也许他实在是没有办法。他在芝加哥干得很好的。她回想起他在公园里和她约会的那些日子里他那堂堂的仪容。那时候，他是那么生气勃勃、衣冠整洁。难道这一切全是他的错吗？

他回来了，把找头和食物一起放下。

“还是你拿着吧，”她说，“我们还要买别的东西。”

“不，”他说，口气里带着点自尊，“你拿着。”

“哦，你就拿着吧，”她回答，真有些气馁。“还有别的东西要买。”

他对此感到惊奇，不知道自己在她眼里已经变成了一个可怜虫。她努力克制住自己，不让自己的声音发抖。

说实话，对待任何事情，嘉莉的态度都是这样。她有时也回想起自己离开杜洛埃，待他那么不好，感到很后悔。她希望自己永远不要再见到他，但她对自己的行为却感到羞愧。这倒不是说在最后分手时，她还有什么别的选择。当赫斯渥说他受伤时，她是怀着一颗同情的心，自愿去找他的。然而在某个方面曾有过某些残忍之处，可她又无法按照逻辑推理来想出究竟残忍在哪里，于是她就凭感觉断定，她永远不会理解赫斯渥的所作所为，而只会从她的行为上看出她在作决定时心肠有多么硬。因此她感到羞愧。这倒不是说她还对他有情。她只是不想让任何曾经善待过她的人感到难过而已。

她并没有意识到她这样让这些感情缠住自己是在做些什么。赫斯渥注意到了她的善意，把她想得好了一些。“不管怎么说，嘉莉还是好心肠的。”他想。

那天下午，她去奥斯本小姐的住处，看见这位小姐正在边唱歌边收拾东西。

“你为什么不和我一道今天就搬呢？”她问道。

“哦，我不行，”嘉莉说。“我星期五会到那里的。你愿意把你说过的那 25 块钱借给我吗？”

“噢，当然愿意，”萝拉说着，就去拿自己的钱包。

“我想买些其它的东西，”嘉莉说。

“哦，这没问题，”这位小姑娘友善地回答，很高兴能帮上忙。

赫斯渥已经有好些天除了跑跑食品店和报摊以外，整天

无所事事了,现在他已厌倦了待在室内——这样已有两天了——可是寒冷、阴暗的天气又使他不敢出门。星期五天放晴了,暖和起来。这是一个预示着春天即将到来的可爱的日子。这样的日子在阴冷的冬天出现,表明温暖和美丽并没有抛弃大地。蓝蓝的天空托着金色的太阳,洒下一片水晶般明亮温暖的光辉。可以听得见麻雀的叫声,显然外面是一片平静。嘉莉打开前窗,迎面吹来一阵南风。

“今天外面的天气真好,”她说。

“是吗?”赫斯渥说。

早饭后,他立刻换上了别的衣服。

“你回来吃中饭吗?”嘉莉紧张地问。

“不,”他说。

他出门来到街上,沿着第七大道朝北走去,随意选定了哈莱姆河作为目的地。他那次去拜访酿酒厂时,曾看见河上有几条船。他想看看那一带地区发展得怎么样了。

过了五十九街,他沿着中央公园的西边走到七十八街。这时,他想起了他们原来住的那块地方,就拐过去看看那一大片建起的高楼。这里已经大为改观。那些大片的空地已经造满了房子。他倒回来,沿着公园一直走到一百一十街,然后又拐进了第七大道,1点钟时才到达那条美丽的河边。

他注视着眼前的这条河流,右边是起伏不平的河岸,左边是丛林密布的高地,它就在这中间蜿蜒流去,在灿烂的阳光下闪闪发亮。这里春天般的气息唤醒了他,使他感觉到了这条河的可爱。于是,他背着双手,站了一会儿,看着河流。然后,他转身沿着河朝东区走去,漫不经心地寻找着他曾看见过的船只。等到他发现白天就要过去,夜晚可能转凉,想起要回去的时候,已经是4点钟了。这时他饿了,想坐在温暖的房间里好

好地吃上一顿。

当他 5 点半钟回到公寓时，屋里还是黑的。他知道嘉莉不在家，不仅因为门上的气窗没有透出灯光，而且晚报还塞在门外的把手和门之间。他用钥匙打开门，走了进去。里面一片漆黑。他点亮煤气灯，坐了下来，准备等一小会儿。即使嘉莉现在就回来，也要很晚才能吃饭了。他看报看到 6 点钟。然后站起身来去弄点东西给自己吃。

他起身时，发觉房间里似乎有些异样。这是怎么啦？他看了看四周，觉得像是少了什么东西。然后，看见了一个信封放在靠近他坐的位置的地方。这个信封本身就说明了问题，几乎用不着他再做什么了。

他伸手过去拿起信封。他在伸手的时候，就浑身打了个寒战。信封拿在他手里发出很响的沙沙声。柔软的绿色钞票夹在信里。

“亲爱的乔治，”他看着信，一只手把钞票捏得嘎吱响。“我要走了。我不再回来了。不用再设法租这套公寓了，我负担不起。倘若我能做得到的话，我会乐意帮你的，但是我无法维持我们两个人的生活，而且还要付房租。我要用我挣的那点钱来买衣服。我留下 20 块钱。我眼下只有这么多。家具任由你处理，我不要的。嘉莉。”

他把信放下，默默地看了看四周。现在他知道少了什么了。是只当做摆设的小钟，那是她的东西。它已经不在壁炉台上了。他走进前房间、他的卧室和客厅，边走边点亮煤气灯。五斗橱上，不见了那些银制的和金属片做的小玩意儿。桌面上，没有了花边台布。他打开衣橱——她的衣服不见了。他拉开抽屉——她的东西没有了。她的箱子也从老地方失踪了。回到他自己的房间里看看，他挂在那里的自己的旧衣服都还在

原来的地方。其它的东西也没少。

他走进客厅站了一会儿，茫然地看着地板。屋里寂静得开始让人觉得透不过气来。这套小公寓看上去出奇地荒凉。他完全忘记了自己还饿着肚子，忘记了这时还是吃晚饭的时候，仿佛已经是深夜了。

他突然发现自己手里还拿着那些钞票。一共是 20 块钱，和她说的一样。这时他走了回来，让那些煤气灯继续亮着，感觉这套公寓像是空洞洞的。

“我要离开这里，”他对自己说。

此刻，想到自己的处境，一种无限凄凉的感觉猛然袭上他的心头。

“扔下了我！”他咕哝着，并且重复了一句。“扔下了我！”

这个地方曾经是多么的舒适，在这里他曾经度过了多少温暖的日子，可如今这已经成了往事。他正面临着某种更加寒冷、更加凄凉的东西。他跌坐在摇椅里，用手托着下巴——没有思想，只有感觉把他牢牢地抓住。

于是，一种类似失去亲人和自我怜悯的感觉控制了他。

“她没有必要出走的，”他说，“我会找到事做的。”

他坐了很久，没有摇摇椅，然后很清楚地大声补充说：

“我尝试过的，不是吗？”

半夜了，他还坐在摇椅里摇着，盯着地板发呆。

第四十三章

赞誉的海洋：黑暗中的眼睛

嘉莉在她那舒适的房间里安顿了下来，这时她在想不知道赫斯渥会怎样看待她的出走。她把几件东西匆匆摆好后，就动身去戏院，心里有些料想会在戏院门口碰到他。因为没有发现他，她的恐惧心理消失了，于是她感觉对他更加友好了一些。她几乎把他忘了，直到散戏后准备出来时，想到他可能趁这个机会等在那里，她又感到害怕了。一天又一天过去了，她没有听到任何消息，这样一来打消了他会来找她麻烦的想法。过了不久，除了偶尔想起以外，她完全摆脱了在公寓里时那种压在她生活上的忧愁。

如果你注意到一种职业会有多快就能把一个人完全吸引住的话，你会感到奇怪的。听着小萝拉的闲言碎语，嘉莉开始了解戏剧界的情况了。她知道了戏剧界的报纸是个什么样子，哪些报纸刊登有关女演员的新闻和类似的东西。她开始看报纸上的那些评论介绍，不单是有关她在其中扮演一个很小的角色的那出歌剧的，也看其它的。渐渐地，她心里充满了想上

报的愿望。她渴望自己也像别人一样有名,并且贪婪地阅读一切有关她这一行里那些名角儿的褒贬评论。她所神往的这个花花世界完全把她吸引住了。

差不多也就在这个时候,报纸和杂志开始将舞台上的美人的照片用作插图,而且此后这种作法形成了热潮。装饰性很强的带有插图的大幅戏剧版面充斥了各种报纸,特别是星期日版报纸,这些版面上刊登出戏剧界大名角儿的半身和全身照片,照片四周还饰有艺术花边。杂志——或者至少是一两种较新的杂志——也偶尔刊登漂亮名角儿的照片,时而还刊登各剧的剧照。嘉莉看着这些,兴趣越来越大。什么时候会登出一幅她正在演的那出歌剧的剧照呢?什么时候会有份报纸认为她的照片值得一登呢?

在她出演新角色之前的那个星期天,她浏览了报纸上的戏剧版,想看看会不会有什么短的介绍。倘若报上只字不提,也是在她的意料之中的,但是在那些小新闻中,接在几则较为重要的新闻之后,还真有一段很短的介绍。嘉莉看的时候,全身都激动起来。

正在百老汇戏院上演的《阿布都尔的后妃》一剧中的乡下姑娘卡蒂莎一角,原由伊内兹·卡鲁扮演,今后将由群舞队中最伶俐的队员嘉莉·麦登达担任。

嘉莉高兴地为自己感到庆幸。啊,这可是太好了!终于上报了!这生平第一次的、盼望已久的、令人愉快的报纸介绍!而且他们说她伶俐。她都忍不住想放声大笑一场。不知萝拉看见了没有?

“这张报纸登了关于明晚我要扮演新角色的介绍。”嘉莉对她的朋友说。

“哦，好极了！是真的登了？”萝拉喊着，朝她跑来。“这就好了，”她说，看看报纸。“现在只要你演得好，报上的评论会更多的。我的照片有一次登在《世界报》上。”

“这是真的？”嘉莉问。

“什么这是真的？哦，据我看是真的，”小姑娘回答，“他们还在照片四周饰了花边。”

嘉莉笑了。

“报上还从未登过我的照片呢。”

“但是会登的，”萝拉说，“你就等着瞧吧。你演得比现在大多数登过照片的人都要好。”

听到这话，嘉莉深深地觉得感激。她差不多要爱上萝拉了，因为萝拉给了她同情和赞美。这对她十分有益，而且几乎是十分必要的。

她扮演这个角色所展示的才能又引来了报纸的另一段评论，说她的表演受到欢迎。这使她高兴万分。她开始认为自己正在引起世人的注意。

她第一个星期拿到她那 35 块钱的时候，觉得这是一个巨大的数目。付房租只要花 3 块钱。说起来似乎很可笑。把借萝拉的那 25 块钱还掉之后，她还剩下 7 块钱。加上以前余下的 4 块钱，她已经有了 11 块钱。其中的 5 块钱被用来付她非买不可的行头的分期付款。第二个星期她更加情绪高涨。现在只要付 3 块钱的房租和 5 块钱的行头。剩下的钱她用来吃饭和买一些自己喜欢的东西。

“你最好攒一点钱夏天用，”萝拉提醒道。“我们可能在 5 月份停演的。”

“我会攒的，”嘉莉说。

每星期 35 块钱的固定收入，对一个几年来一直忍受着靠几个零花钱过日子的人，是会产生消极影响的。嘉莉发现自己的钱包里装满了面值可观的绿色钞票。没有人要靠她养活，因此她开始购买漂亮的衣服和可爱的小玩意儿，开始吃好的，并装饰自己的房间，不久她的身边就聚集了一些朋友。她和萝拉的那伙人中的几个青年见了面。剧团的男演员也未经正式介绍就结识了她。其中的一个还迷上了她。有几次他陪她走回家。

“我们停一下，进去吃点点心吧，”一天午夜，他建议说。

“很好，”嘉莉说。

餐馆里被灯光照成了玫瑰色，坐满了喜欢夜里出来寻欢作乐的人。她发现自己在挑这个男人的毛病。他太做作，太固执己见了。他和她的谈话从未超出一般的服饰和物质成就的话题。点心吃完时，他极有礼貌地笑了笑。

“你得直接回家，是吗？”他说。

“是的，”她回答，露出心领神会的神气。

“她可不像看上去那样幼稚，”他想，从此对她更加尊重和热情。

她难免受到萝拉的爱好的影响，和她一起寻欢作乐。有些白天，她们出去乘马车兜风；有些夜晚，她们在散戏之后去吃宵夜；有些下午，她们打扮得十分雅致，在百老汇大街上散步。她正投身于这大都市的欢乐的漩涡之中。

终于有一家周报登出了她的照片。她事先不知道,所以这张照片还让她吃了一惊。照片附有简短的说明:“嘉莉·麦登达小姐,上演《阿布都尔的后妃》的剧团的红演员之一。”她听从萝拉的劝告,曾经请萨罗尼为她拍了几张照片。他们登出了一张。她想去街上买几份这张报纸,但是又想起自己没有什么很熟的朋友可以送的。在这个世界上,显然只有萝拉一个人对此感兴趣。

从社交方面看,大都市是个冷酷的地方,嘉莉很快就发现有一点钱并没有带给她任何东西。富人和名人的世界还是和以前一样可望而不可及。她能够感觉得到,很多接近她的人所表现的那份悠闲快乐的背后,并没有任何温暖的、富于同情心的友谊。所有的人似乎都在自寻其乐,不顾可能给别人带来悲伤的后果。赫斯渥和杜洛埃给她的教训已经够多的了。

4月里,她得知歌剧可能演到5月中旬或者5月底结束,这要根据观众多少而定。下个季度就要出去巡回演出。她不知道自己是否跟着去。奥斯本小姐则因为自己的薪水不高,照例想在本地另签演出合同。

“卡西诺戏院将在夏季上演一出戏,”她出去打听了一下情况后,宣布说,“我们试试去那里找个角色。”

“我很乐意,”嘉莉说。

她们及时去联系,并被告知了再去申请的合适时间。这个时间是5月16日。而她们自己的演出5月5日就结束。

“凡是下季度愿意随团外出演出的人,”经理说,“都得在这个星期签约。”

“你别签,”萝拉劝道,“我不会去的。”

“我知道，”嘉莉说，“可是也许我找不到别的事做。”

“哼，我可不去，”这个小姑娘说，她有些捧场的人能帮她的忙。“我去过一次，一个季度演到头却毫无收获。”

嘉莉考虑了一下这件事。她从来没有出去巡回演出过。

“我们能混下去的，”萝拉补充说，“我总是这样过来的。”

嘉莉没有签约。

那个要在夏季在卡西诺戏院上演滑稽剧的经理，从未听说过嘉莉，但是报上对她的那几次介绍、登出的照片以及有她名字的节目单，对他产生了一些的影响。他按 30 块钱的周薪分给她一个没有台词的角色。

“我不是告诉过你吗？”萝拉说，“离开纽约不会对你有任何好处。你一走，人们就把你全忘了。”

这时，那些在星期日版报纸上刊登插图预告即将上演的戏剧的先生们，因为嘉莉容貌美丽，选中了她和其他一些演员的照片作为这出戏的预告的插图。因为她长得非常漂亮，他们把她的照片放在显著的位置，四周还饰了花边。嘉莉很高兴。可是，剧团经理部的人似乎并没有从中看出什么。至少，对她并不比以前更为重视。同时，她演的这个角色简直没什么可演的。这个角色是一个没有台词的教友会小教徒，只是在各场戏中站在一边。剧作家原来设想如果找到合适的女演员担任这个角色，这个角色的戏会大有看头，但是现在既然这个角色胡乱分给了嘉莉，他倒宁愿砍了这个角色。

“别抱怨了，老朋友，”经理说，“如果第一个星期演不好的话，我们就砍了它。”

嘉莉事先一点不知道这个息事宁人的主意。她懊丧地排

练着自己的角色,觉得自己实际上是被闲置在一边。彩排时她闷闷不乐。

“并不太糟嘛,”剧作家说,经理也注意到嘉莉的忧郁使这个角色产生了奇妙的效果。“告诉她在斯派克斯跳舞的时候,眉头再皱紧一些。”

嘉莉自己并不知道,但是在她的眉间稍稍出现了一些皱纹,而且她的嘴也很奇特地撅着。

“再皱紧一点眉头,麦登达小姐,”舞台监督说。

嘉莉立刻露出高兴的脸色,以为他的意思是在指责她。

“不对,要皱眉,”他说,“像你刚才那样皱眉。”

嘉莉吃惊地看着他。

“我真的要你皱眉头,”他说,“等斯派克斯先生跳舞的时候,使劲地皱起眉头。我要看看效果怎么样。”

这太容易做到了。嘉莉做出愁眉苦脸的样子。效果十分奇妙而可笑,连经理也被吸引住了。

“这样很好,”他说,“要是她能这样做到底,我看会成功的。”

他走到嘉莉面前说:

“你就一直皱着眉头。使劲地皱着。做出非常生气的样子。这样就会使这个角色很引人发笑了。”

开演的那天晚上,嘉莉觉得似乎自己演的角色终究还是无足轻重。那些快乐、狂热的观众在第一幕里好像都没有看见她。她把眉头皱了又皱。但是什么效果也没有。观众的目光都集中在那些主角们的精心表演上。

在第二幕里,观众们因为听厌了一段枯燥无味的对白,目

光开始在舞台上扫来扫去,于是就看见了她。她就在那里,穿着灰色的衣服,漂亮的脸上显得严肃而忧郁。起初,大家都以为她是一时不高兴,表情是真的,一点也不觉得可笑。但她一直皱着眉头,时而看看这个主角,时而又看看那个主角。这时,观众开始发笑了。前排的那些大腹便便的绅士们开始觉得她是一个可人的小东西。她的那种皱眉正是他们乐于用亲吻来抚平的。所有的男人都向往着她。她演得真是棒极了。

最后,那个正在舞台中心演唱的主要喜剧演员,注意到在不该笑的时候有人发出一阵咯咯的笑声。然后,一阵又是一阵。到了应该博得高声喝彩的地方,听到的喝彩声却不大。是怎么回事呢?他知道是出了问题。

一次下场后,他突然看见了嘉莉。她独自在舞台上皱着眉头,而观众有的在咯咯地笑,有的则在放声大笑。

“天哪,我可受不了这个!”这个演员想,“我可不要别人来搅了我的演出。要么我演的时候她不要这么干,要么我就不干了。”

“咳,这没什么嘛,”当听到抗议时,经理说道。“那是她该做的。你不用理睬的。”

“可是她毁了我的演出。”

“不,她没有,”前者安慰说,“那只不过是附加的一点笑料。”

“真是这样吗?”这个大喜剧演员嚷了起来,“她害得我一点也使不出身手。我不会容忍的。”

“行啦,等戏演完了再说吧。等明天再说,让我们看看该怎么办。”

可是,到了下一幕,就决定了该怎么办了。嘉莉成了这出戏的主要特色。观众越是仔细地观察她,就越明显地表示出对她的喜爱。嘉莉在舞台上给观众带来的那种奇特、撩人、愉快的气氛,使得这出戏的其它特色都相形见绌。经理和整个剧团都意识到她获得了成功。

那些报纸上的剧评家使她的成功更为圆满。有些长篇评论称赞这出滑稽剧的演出质量,一再提到嘉莉。并且反复强调了剧中那富有感染力的笑料。

“麦登达小姐在卡西诺戏院舞台上的特殊性格角色的表演是迄今在该戏院上演的此类演出中的最喜人的一段,”《太阳报》的德高望重的剧评家如是说。“这是一段既不哗众取宠又不矫揉造作的滑稽表演,像美酒一样温馨。显然这个角色原来并不想占有重要的地位,因为麦登达小姐不常出场。但是观众却以其特有的癖好,做出了自己的选择。这个教友会小教徒的与众不同之处在于,她一出场就受到了青睐,而且此后很轻松地引人注目并博得喝彩。命运的变化莫测真是不可思议。”

《世界晚报》的剧评家,照例想创造一个能风靡全城的警句,就用这样的建议作为结束语:“如果你想不发愁,请看嘉莉皱眉头。”

就嘉莉的命运而言,这一切产生了奇迹般的效果,就在那天早晨,她收到经理的贺信。

“你就像风暴一样席卷了全城,”他写道,“这很可喜。我为你,也为我自己感到高兴。”

剧作家也有信来。

那天晚上,当她走进戏院时,经理极其和悦地招呼她。

“史蒂文斯先生，”他说，指的是那位剧作家，“正在写一首小曲子，想要你下个星期演唱。”

“哎呀，我不会唱歌，”嘉莉回答。

“这事并不难。那是一首很简单的曲子，”他说，“你唱正合适。”

“当然可以，我愿意试试，”嘉莉伶俐地说。

“你化妆之前到票房里来一下好吗？”经理又补充说，“我有点小事想和你谈谈。”

“我一定来，”嘉莉回答。

在票房里，经理拿出一张纸。

“现在，当然罗，”他说道，“我们不想在薪水上亏待你。按照你在这里的合同，今后的三个月里你每周只有 30 块钱。如果把它定为，比如说每周 150 块钱，并把合同期延长到十二个月，你看怎么样？”

“哦，太好了，”嘉莉说，几乎不相信自己的耳朵。

“那么，就请你把这个签了吧。”

嘉莉一看是一份和先前那份同样格式的新合同，只是薪水和期限的数字变了。她用一只激动得发抖的手签上了自己的名字。

“每周 150 块钱！”当又只有一个人的时候，她喃喃地念着。她发现——哪个百万富翁不是这样呢？——人的头脑终究无法意识到大笔金额的意义。那只是闪闪发光的几个字，里面却包含着无限的可能性。

在布利克街一家三等旅馆里，郁郁沉思的赫斯渥，看见了报道嘉莉成功的戏剧新闻，但一开始他并没有意识到指的是

谁。然后,他突然想起来了,就又把全篇报道看了一遍。

“是她,我看就是她,”他说。

这时他朝这个阴暗、破烂的旅馆门厅四周看了看。

“我看她是交了红运了,”他想,眼前又出现了昔日那明亮豪华的世界,那里的灯光、装饰、马车和鲜花。啊,她现在到了禁城里面了!禁城那些辉煌的大门都敞开了,请她从寒冷的凄凉的外面进到了里面。她仿佛成了一个高不可攀的人物——就像他曾经认识的所有其他名人一样。

“好哇,让她自己享受去吧,”他说,“我不会打扰她的。”

这是一颗被压弯、玷污,但还没有被压碎的自尊心坚强地下的决心。

第四十四章

此间并非仙境,黄金难买幸福

等嘉莉又来到后台的时候,她发现一夜之间她的化妆室换了。

“你用这一间吧,麦登达小姐,”一个后台侍役说。

她用不着再爬几段楼梯去和另一个演员合用一小间了。换了一个较宽敞的化妆室,装备有楼上那些跑龙套的无名之辈享受不到的便利设施。她高兴得深深地透了一口气。但她的感受是肉体上的而不是精神上的。实际上,她根本就不在思考。支配她的只是感情和知觉。

渐渐地,别人的敬意和祝贺使她能从精神上欣赏自己的处境了。她不用再听从别人的指挥,而是接受别人的请求了,还是很客气的请求。当她穿着她那身整出戏从头穿到尾的简单行头出场时,剧组的其他演员都妒忌地看着她。所有那些原以为和她地位相同以及高她一等的人,现在都友好地对她笑着,像是在说:“我们一向都很友好的。”只有那个自己的角色深受损害的喜剧明星,傲慢地独自走着。打个比方说,他是不

能认敌为友。

嘉莉演着自己的简单角色，渐渐明白了观众为什么为她喝彩，感觉到其中的美妙。她觉得有点内疚——也许是因为受之有愧吧。当她的同伴们在舞台两侧招呼她时，她只是淡淡地笑笑。她不是那种一有了地位就妄自尊大的人。她从来就没想过要故作矜持或傲慢——改变自己平常的样子。演出结束以后，她和萝拉一起坐戏院提供的马车回到自己的房间。

此后的一个星期里，成功的最初果实一盘接一盘地送到了她的嘴边。她那丰厚的薪水尚未到手，但这无关紧要。看来只要有了许诺，世人就满足了。她开始收到来信和名片。一位威瑟斯先生——这人她根本不认识——想方设法地打听到了她的住处，走了进来，客气地鞠着躬。

“请原谅我的冒昧，”他说，“你想过要换房子吗？”

“我没想过，”嘉莉回答。

“哦，我在威灵顿饭店工作，那是百老汇大街上的一家新旅馆。你可能在报上看过有关它的报道。”

嘉莉想起这是个旅馆的名字，是那些最新、最富丽堂皇的旅馆中的一家。她听人说起它里面设有一个豪华的餐厅。

“正是这样，”威瑟斯先生见她承认知道这家旅馆，继续说道。“倘若你还没有决定住在哪里度夏的话，我们现在有几套十分高雅的房阁，想请你去看看。我们的套房各项设施齐全——热水、冷水、独用浴室、每层楼的专门服务、电梯等，应有尽有。你是知道我们餐厅的情况的。”

嘉莉默默地看着他。她在怀疑，他是不是把她当成了百万富翁。

“你们的房钱是多少?”她问。

“哦,这就是我现在来要和你私下里谈的事。我们规定的房钱自3块至50块钱一天不等。”

“天哪!”嘉莉打断他说,“我可付不起那么高的房钱。”

“我知道你是怎么想的,”威瑟斯先生大声说,停顿了一下。“但是让我来解释一下。我说过那是我们规定的价格。可是,像所有其它旅馆一样,我们还有特优价格。也许你还没有想过,但是你的大名对我们是有价值的。”

“啊!”嘉莉不由自主地喊了起来,一眼看出了他的用意。

“当然啦,每家旅馆都要依靠其主顾的名声。像你这样的名角儿,”说着,他恭敬地鞠了鞠躬,嘉莉却羞红了脸,“可以引起人们对旅馆的注意,而且——虽然你可能不会相信——还可以招徕顾客。”

“哦,是啊,”嘉莉茫然地回答,想在心里安下这个奇特的建议。

“现在,”威瑟斯先生接着说,一边轻轻地挥动着他的圆顶礼帽,并用一只穿着擦得很亮的皮鞋的脚敲打着地板,“如果可能的话,我想安排你来住在威灵顿饭店。你不用担心费用问题。实际上,我们用不着谈这些。多少都行,住一个夏天,一点点意思就行了,你觉得能付多少就付多少。”

嘉莉要插话,但是他不让她有机会开口。

“你可以今天或者明天来,越早越好。我们会让你挑选优雅、明亮、临街的房间——我们的头等房间。”

“承蒙你一片好意。”嘉莉说,被这个代理人的极端热忱感动了。“我很愿意来的。不过,我想我还是按章付费。我可不

想——”

“你根本不用担心这个，”威瑟斯先生打断了她。“我们可以把这事安排得让你完全满意，什么时候都可以。倘若你对3块钱一天感到满意的话，我们也同样满意。你只要在周末或者月底，悉听尊便，把这笔钱付给帐房就可以了，他会给你一张这种房间按我们的规定价格收费的收据。”

说话的人停顿了一下。

“你就来看看房间吧，”他补充说。

“我很高兴去，”嘉莉说，“但是今天上午我要排练。”

“我的意思并不是要你立刻就去，”他回答，“任何时候都行。今天下午可有什么不方便吗？”

“一点也没有，”嘉莉说。

突然，她想起了此时不在家的萝拉。

“我有一个同住的人，”她补充说，“我到哪里，她也得到哪里。刚才我忘了这一点。”

“哦，行啊，”威瑟斯先生和悦地说。“你说和谁住就和谁住。我已经说过，一切都可以按你的意思来安排。”

他鞠着躬，朝门口退去。

“那么，4点钟，我们等你好吗？”

“好的，”嘉莉说。

“我会等在那里，领你去看房间的，”威瑟斯先生这样说着，退了出去。

排练结束后，嘉莉把这事告诉了萝拉。

“他们真是这个意思吗？”后者叫了起来，心想威灵顿饭店可是那帮大老板的天下。“这不是很好吗？哦，太妙了！这太

好了。那就是那天晚上我们和库欣两兄弟一起去吃饭的地方。你知道不知道？”

“我记得的，”嘉莉说。

“啊，这真是好极了。”

“我们最好去那里看看吧，”后来到了下午，嘉莉说。

威瑟斯先生带嘉莉和萝拉看的房间是和会客厅在同一层楼的一个套房，有三个房间带一间浴室。房间都漆成巧克力色和深红色，配有相称的地毯和窗帘。东面有三扇窗户可以俯瞰繁忙的百老汇大街，还有三扇窗户俯瞰与百老汇大街交叉的一条小街。有两间漂亮的卧室，里面放有涂着白色珐琅的铜床，缎带包边的白色椅子以及与之配套的五斗橱。第三个房间，或者说是会客室，里面有一架钢琴，一只沉甸甸的钢琴灯，灯罩的式样很华丽，一张书桌，几只舒服的大摇椅，几只沿墙放的矮书架，还有一只古玩架子，上面摆满了稀奇古怪的玩意儿。墙上有画，长沙发上有柔软的土耳其式枕垫，地板上有棕色长毛绒面的踏脚凳。配有这些设施的房间通常的价格是每周 100 块钱。

“啊，真可爱！”萝拉四处走动，叫了起来。

“这地方很舒服，”嘉莉说，她正掀起一幅网眼窗帘，看着下面拥挤的百老汇大街。

浴室装修得很漂亮，砌着白色的瓷砖，里面有一只蓝边的磨石大浴缸，配有镀铬的水龙头等。浴室里又亮又宽敞，一头的墙上嵌着一面斜边镜子，有三个地方装着白炽灯。

“你对这些感到满意吗？”威瑟斯先生问道。

“喔，非常满意，”嘉莉回答。

“好的，那么，你觉得什么时候方便就搬进来，这套房子随时恭候你的光临。茶房会在门口把钥匙交给你的。”

嘉莉注意到了铺着优美的地毯，装潢高雅的走廊，砌着大理石的门厅，还有华丽的接待室，这就是她曾经梦寐以求的地方。

“我看我们最好现在就搬进来，你看怎么样？”她对萝拉说，心里想着十七号街的那套普通的房间。

“哦，当然可以，”后者说。

第二天，她的箱子就搬到了新居。

星期三，演完日戏之后，她正在换装，听到有人敲她的化妆室的门。

嘉莉看到茶房递给她名片，大大地吃了一惊。

“请告诉她，我马上就出来，”她轻声说道。然后，看着名片，加了一句：“万斯太太。”

“喂，你这个小坏蛋，”当她看见嘉莉穿过这时已经空了的舞台向她走来时，万斯太太叫了起来。“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呀？”

嘉莉高兴地放声大笑。她的这位朋友的态度丝毫不显得尴尬。你会以为这么长时间的分别只不过是一件偶然发生的事而已。

“这我就知道了，”嘉莉回答，对这位漂亮善良的年轻太太很热情，尽管开始时感到有些不安。

“哦，你知道的，我在星期日版的报纸上看到了你的照片，但是你的名字把我弄糊涂了。我想这一定是你，或者是一个和你长得一模一样的人，于是我说：‘好哇，现在我就去那里看个

明白。’我长这么大还没有这么吃惊过呢。不管那些了，你好吗？”

“哦，非常好，”嘉莉回答，“你这一向也好吗？”

“很好。你可真是成功了。所有的报纸都在谈论你。我都怕你会得意忘形了。今天下午我差一点就没敢到这里来。”

“哦，别胡说了，”嘉莉说，脸都红了。“你知道，我会很高兴见到你的。”

“好啦，不管怎么样，我找到了你。现在你能来和我一起吃晚饭吗？你住在哪里？”

“在威灵顿饭店，”嘉莉说。她让自己在说这话时流露出一些得意。

“哦，是真的吗？”对方叫道。在她身上，这个名字产生了其应有的影响。

万斯太太知趣地避而不谈赫斯渥，尽管她不由自主地想起了他。毫无疑问，嘉莉已经抛弃了他。她至少能猜到这一点。

“哦，我看今天晚上是不行了，”嘉莉说。“我来不及。我得7点半就回到这里，你来和我一起吃饭好吗？”

“我很乐意。但是我今天晚上不行，”万斯太太说，仔细地打量着嘉莉漂亮的容貌。在她看来，嘉莉的好运气使她显得比以前更加高贵、更加可爱了。“我答应过6点钟一准回家的。”她看了看别在胸前的小金表，补充说。“我也得走了。告诉我假如你能来的话，什么时候会来。”

“噢，你高兴什么时候就什么时候，”嘉莉说。

“好的，那么就明天吧。我现在住在切尔西旅馆。”

“又搬家了？”嘉莉大声笑着说。

“是的。你知道我在一个地方住不到六个月的。我就是得搬家。现在记住了，5点半。”

“我不会忘记的，”嘉莉说，当她走时又看了她一眼。这时，嘉莉想起，现在她已经不比这个女人差了——也许还要好一些。万斯太太的关心和热情，有点使她觉得自己是屈就的一方了。

现在，像前些天一样，每天卡西诺戏院的门房都要把一些信件交给她。这是自星期一以来迅速发展起来的一大特色。这些信件的内容她十分清楚。情书都是用最温柔的形式写的老一套东西。她记得她的第一封情书是早在哥伦比亚城的时候收到的。从那以后，在她当群舞演员时，又收到了一些——写信的是些想请求约会的绅士。它们成了她和也收到过一些这种信的萝拉之间的共同笑料。她们两个常常拿这些信来寻开心。

可是，现在信来得又多又快。那些有钱的绅士除了要提到自己种种和蔼可亲的美德之外，还会毫不犹豫地提起他们有马有车。因此有这样一封信说：

我个人名下有百万财产。我可以让你享受一切荣华富贵。你想要什么就会有有什么。我说这些，不是因为我要夸耀自己有钱，而是因为我爱你并愿意满足你的所有欲望。是爱情促使我写这封信的。你能给我半个小时，听我诉说衷肠吗？

嘉莉住在十七街时收到的这种来信，和她搬进威灵顿饭

店的豪华房间之后收到的这一类来信相比,前者读起来更有兴趣一些,虽然从不会使她感到高兴。即便到了威灵顿饭店,她的虚荣心——或者说是自我欣赏,其更为偏激的形式就被称作虚荣心——还没有得到充分的满足,以至于她对这些信件会感到厌烦。任何形式的奉承,只要她觉得新鲜,她都会喜欢。只是她已经懂得了很多,明白自己已经今非昔比。昔日,她没有名,也没有钱。今天,两者都有了。昔日,她无人奉承,也无人求爱。今天,两者都来了。为什么呢?想到那些男人们竟会突然发现她比之从前是如此地更加具有吸引力,她觉得很好笑。这至少激起了她的冷漠。

“你来看看吧,”她对萝拉说,“看看这个人说的话,‘倘若你能给我半个小时,’”她重复了一遍,装出可怜巴巴有气无力的口气。“真奇怪。男人们可不是蠢得很吗?”

“听他的口气,他肯定很有钱,”萝拉说。

“他们全都是这样说的,”嘉莉天真地说。

“你为什么不见他一面,”萝拉建议说,“听听他要说些什么呢?”

“我真的不愿意,”嘉莉说,“我知道他要说什么的。我不想以这种方式见任何人。”

萝拉用愉快的大眼睛看着她。

“他不会伤害你的,”她回答,“你也许可以跟他开开心。”

嘉莉摇了摇头。

“你也太古怪了,”这个蓝眼睛的小士兵说道。

好运就这样接踵而来。在这整整一个星期里,虽然她那数目巨大的薪水还没有到手,但是仿佛人们都了解她并信任她。

她并没有钱。或者至少是没有必要的一笔钱,但她却享受着金钱所能买到的种种奢侈豪华。那些上等地方的大门似乎都对她的敞开着,根本不用她开口。这些宫殿般的房间多么奇妙地就到了她的手中。万斯太太优雅的房间在切尔西旅馆,而这些房间则属于她。男人们送来鲜花,写来情书,主动向她奉献财产。可她还在异想天开地做着美梦。这 150 块钱!这 150 块钱!这多么像是一个通往阿拉丁宝洞般世界的大门。每天,她都被事态的发展弄得几乎头昏眼花,而且,她对有了这么多钱,自己将会有个什么样的未来的幻想也与日俱增,越来越丰富了。她想象出世间没有的乐事——看见了地面或海上都从未出现过的欢乐的光芒。然后,无限的期待终于盼来了她的第一份 150 块钱的薪水。

这份薪水是用绿色钞票付给她的——三张 20 块,六张 10 块,还有六张 5 块。这样放到一起就成了使用起来很方便的一卷。发放薪水的出纳员在付钱的同时还对她含笑致意。

“啊,是的,”当她来领薪水时,出纳员说,“麦登达小姐,150 块。看来戏演得很成功。”

“是的,是很成功,”嘉莉回答。

紧接着上来一个剧团的无足轻重的演员。于是,她听到招呼这一位的口气改变了。

“多少?”同一个出纳员厉声说。一个像她不久前一样的无名演员在等着领她那微薄的薪水。这使她回想起曾经有几个星期,她在一家鞋厂里,几乎像个仆人一样,从一个傲慢无礼的工头手里领取——或者说是讨取——每周 4 块半的工钱。这个人在分发薪水袋时,神情就像是一个王子在向一群奴颜

婢膝的祈求者施舍恩惠。她知道,就在今天,远在芝加哥的那同一家工厂的厂房里,仍旧挤满了衣着简朴的穷姑娘,一长排一长排地在卡嗒作响的机器旁边干活。到了中午,她们只有半个钟头的时间胡乱吃一点东西。到了星期六,就像她是她们中的一个的时候一样,她们聚在一起领取少得可怜的工钱,而她们干的活却比她现在所做的事要繁重 100 倍。哦,现在是多么轻松啊!世界是多么美好辉煌。她太激动了,必须走向旅馆去想一想自己应该怎么办。

假如一个人的需求是属于感情方面的,金钱不久就会表明自己的无能。嘉莉手里拿着那 150 块钱,却想不出任何特别想做的事。这笔钱本身有形有貌,她看得见,摸得着,在头几天里,还是个让人高兴的东西。但是它很快就失去了这个作用。她的旅馆帐单用不着这笔钱来支付。她的衣服在一段时间之内完全可以满足她了。再过一两天,她又要拿到 150 块钱。她开始觉得,要维持她眼前的状况,似乎并不是那么急需这笔钱。倘若她想干得更好或者爬得更高的话,她则必须拥有更多的钱——要多得多才行。

这时,来了一位剧评家,要写一篇那种华而不实的采访。这种采访通篇闪耀着聪明的见解,显示出评论家的机智,暴露了名人们的愚蠢,因而能博得读者大众的欢心。他喜欢嘉莉,并且公开这么说,可是又补充说她只是漂亮、善良而且幸运而已。这话像刀子一样扎人。《先驱报》为筹措免费送冰基金而举行招待会,邀请她和名人们一同出席,但不用她捐款,以示对她的敬意。有一个年轻作家来拜访她,因为他有一个剧本,以为她可以上演。可惜她不能作主。想到这个,她就伤心。然

后,她觉得自己必须把钱存进银行以保安全,这样发展下来,到了最后,她终于明白了,享受十全十美的生活的大门还没有打开。

渐渐地,她开始想到原因在于现在是夏季。除了她主演的这类戏剧之外,简直就没有其它的娱乐。第五大道上的富翁们已经出去避暑,空出的宅第都已锁好了门窗,钉上了木板。麦迪逊大街也好不了多少。百老汇大街上挤满了闲荡的演员,在寻找下个季度的演出机会。整个城市都很安静,而她的演出占用了她晚上的时间,因此有了无聊的感觉。

“我不明白,”一天,她坐在一扇能俯视百老汇大街的窗户旁边,对萝拉说,“我感到有些寂寞,你不觉得寂寞吗?”

“不,”萝拉说,“不常觉得。你什么地方都不愿意去。这就是你感到寂寞的原因。”

“我能去哪里呢?”

“嗨,地方多得很,”萝拉回答。她在想着自己和那些快乐的小伙子的轻松愉快的交往。“你又不愿意跟任何人一起出去。”

“我不想和这些给我写信的人一起出去。我知道他们是些什么样的人。”

“你不应该感到寂寞,”萝拉说,想着嘉莉的成功。“很多人都愿意不惜任何代价来取得你的地位。”

嘉莉又朝窗外看着过往的人群。

“我不明白,”她说。

不知不觉地,她闲着的双手开始使她感到厌倦。

第四十五章

穷人的奇特生计

那个愁眉不展的赫斯渥，寄身在一家廉价旅馆里，除了他那卖家具的 70 块钱之外，一无所有。他就那样坐在旅馆里，看着报纸，送走了炎热的夏天，又迎来了凉爽的秋天。他的钱正在悄悄地消失，对此他并不是完全无动于衷。当他每天 5 毛 5 毛地往外拿钱支付每天 5 毛的房钱时，他变得焦虑不安起来，于是最终换了一个更便宜的房间——3 毛 5 分钱一天，想使他的钱能维持得更久一些。他常常看到有关嘉莉的消息。《世界报》刊登过一两次她的照片，他还在一把椅子上看到了一张过期的《先驱报》，得知她最近和其他的演员一起参加了一次为某项事业而举行的义演。他百感交集地读着这些消息。每一则消息仿佛都在把她越来越远地送入另一个世界。这个世界离他越远，就越显得高不可攀。他还在布告牌上看到一张漂亮的海报，画着她演的教友会小教徒的角色。端庄而又俊俏。他不止一次地停下来，看着这些，眼睛盯着那美丽的面孔闷闷发呆。他衣衫褴褛，和她现在的情况相比，他恰恰形成了一个

鲜明的对照。

不知怎么地，只要他知道她还在卡西诺戏院里演出，虽然他从未有过要走近她的想法，他就下意识地感到有一种安慰——他还不是完全是孤单一人。这出戏似乎成了一场雷打不动的固定演出，所以过了一两个月，他开始想当然地以为它还要演下去。9月里，剧团出去巡回演出，他也没有发觉。当他的钱用到只剩下20块的时候，他搬到波威里街一个1毛5分钱一天的寄宿处，那里只有一个四壁空空的休息室，里面放满了桌子、长凳，还有几把椅子。在这里，他喜欢闭上眼睛，回想过去的日子，这个习惯在他身上越来越根深蒂固了。开始时这并不是沉睡，而只是在心里回想起他在芝加哥的生活中的情景和事件。因为眼前的日子越来越黑暗，过去的时光就越发显得光明，而和过去有关的一切都变得分外突出。

他还没有意识到这个习惯对他的影响有多大，直到有一天他发现自己嘴里在重复着他曾经回答他的一个朋友的老话。他们正在费莫酒店里。好像他就站在他那个雅致的小办公室门口，衣冠楚楚的，和萨加·莫里森谈论着芝加哥南部某处地产的价值，后者正准备在那里投资。

“你愿意和我一起在那上面投资吗？”他听到莫里森说。

“我不行，”他回答，就像他多年前的回答一样，“我眼下腾不出手来。”

他的嘴唇在动，这惊醒了他。他不知道自己是不是真的说了出来。第二次他发觉这种情况时，他真的是在说话。

“你为什么不跳呢，你这个大傻瓜？”他在说，“跳呀！”

这是他在向一群演员讲的一个好笑的英国故事。甚至当

他被自己的声音弄醒的时候，他还在笑着。坐在旁边的一个顽固的怪老头看上去像是受了打扰，至少，他瞪眼看的样子十分尖刻。赫斯渥挺起身来。记忆中的这段笑话立刻消失了，他感到有些害臊。于是他离开他那把椅子，踱出门外，到街上找消遣去了。

一天，他在浏览《世界晚报》的广告栏时，看到上面说卡西诺戏院正在上演一出新戏。他心里当即一愣。嘉莉已经走了！他记得就在昨天还看见她的一张海报，但是毫无疑问，那是没有被新海报覆盖而留下的。说来奇怪，这件事震惊了他。他几乎只得承认，不知怎么地，他是靠知道她还在这座城市里才支撑了下来。现在她却走了。他不明白怎么会漏掉这么重要的消息。天知道现在她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回来。一种精神上的恐惧促使他站起身来，走进阴暗的过道，那里没人看见他。他数了数自己剩下的钱，总共只有 10 块钱了。

他想知道他周围这些住在寄宿处的其他人都是怎么过活的。他们好像什么事都不干。也许他们靠乞讨生活——对，他们肯定是靠乞讨生活。当初他得意的时候，就曾经给过他们这种人无数的小钱。他也曾看到过别人在街上讨钱。或许，他可以同样地讨点钱。这种想法简直令人恐怖。

坐在寄宿处的房间里，他用得只剩下最后 5 毛钱，他省了又省，算了又算，终于影响了健康。他已不再强壮。这样一来，连他的衣服也显得很不合身了。这时他决定必须做些事情，但是，四处走走之后，眼看着一天又过去了，只剩下最后的 2 毛钱，已不够明天吃饭了。

他鼓足勇气，来到百老汇大街，朝百老汇中央旅馆走去。

在离开那里一条横马路的地方，他停住脚，犹豫起来。一个面带愁容的大个子茶房正站在一个侧门口，向外看着。赫斯渥打算去求他帮忙。他一直走上前去，不等对方转身走开，就招呼起来。

“朋友，”他说，虽然自己身处困境，也能看出这个人的地位之低。“你们旅馆有什么事可以给我做吗？”

这个茶房瞪大眼睛看着他，这时他接着说。

“我没有工作，也没有钱，我必须找些事情做——不管什么事情都行！我不想谈论我的过去，但是倘若你能告诉我怎样可以找到事情做，我将十分感激你。即使只能在眼下工作几天也没有关系。我非得找到事做不可。”

茶房还在盯着他看，想做出无动于衷的样子。然后，看见赫斯渥还要往下说，茶房就打断了他。

“这和我无关。你得到里面去问。”

奇怪的是，这句话反倒促使赫斯渥去作进一步的努力。

“我还以为你可以告诉我的。”

那个家伙不耐烦地摇了摇头。

这位前经理进到里面，径直走到办公室里办事员的写字台边。这家旅馆的一位经理正巧在那里。赫斯渥直视着这位经理的眼睛。

“你能给个什么事情让我做几天吗？”他说，“我已经到了非立刻找些事情做不可的地步了。”

这位悠闲自在的经理看着他，像是在说：“是啊，我看是这样的。”

“我到这里来，”赫斯渥不安地解释说，“因为我得意的时

候也曾当过经理。我碰到了某种厄运,但是我来这里不是为了告诉你这个。我想要些事情做,哪怕只做一个星期也行。”

这个人觉得自己从这位求职者的眼睛里看到了一丝狂热的光芒。

“你当过哪家旅馆的经理?”他问。

“不是旅馆,”赫斯渥说道,“我曾经在芝加哥的费莫酒店当过十五年的经理。”

“这是真的吗?”这位旅馆经理说,“你怎么会离开那里的呢?”

赫斯渥的形象和这个事实相对照,确实令人吃惊。

“喔,因为我自己干了蠢事。现在不谈这个了吧。如果你想知道的话,你会弄清楚的。我现在一个钱也没有了,而且,如果你肯相信我的话,我今天还没有吃过任何东西。”

这位旅馆经理对这个故事有点感兴趣了。他几乎不知道该怎样对待这样一个人物,可是赫斯渥的真诚使他愿意想些办法。

“叫奥尔森来。”他对办事员说。

一声铃响,一个小茶房来领命跑出去叫人,随后茶房领班奥尔森走了进来。

“奥尔森,”经理说,“你能在楼下给这个人找些事情做吗?我想给他一些事情做。”

“我不知道,先生”奥尔森说,“我们需要的人手差不多都已经有了。不过如果你愿意的话,我想我可以找到一些事情的。”

“就这么办吧。带他去厨房,告诉威尔逊给他一些东西

吃。”

“好的，先生，”奥尔森说。

赫斯渥跟着他去了。一等经理看不见他们，茶房领班就改变了态度。

“我不知道究竟有什么事情可做，”他说。

赫斯渥没有说话。他私下里很瞧不起这个替人搬箱子的大个子家伙。

“叫你给这个人一些东西吃”他对厨子说。

厨子打量了一番赫斯渥，发现他的眼睛里有些敏锐且聪明的神色，说道：

“好的，坐到那边去吧。”

就这样，赫斯渥被安顿在百老汇中央旅馆里，但是没过多久。他既没有体力又没有心情来干每家旅馆都有的最基本的拖地板擦桌椅之类的活儿。由于没有更好的事可干，他被派去替火伙当下手，去地下室干活。凡是可能让他做的事，他都得去做。那些茶房、厨子、火伙、办事员都在他之上。此外，他的样子也不讨这些人的喜欢，他的脾气太孤僻，他们都不给他好脸色看。

然而，他以绝望中的人的麻木不仁和无动于衷，忍受着这一切。他睡在旅馆屋顶的一间小阁楼里，厨子给他什么他就吃什么，每周领取几块钱的工钱，这些钱他还想攒起来。他的身体已经支撑不住了。

2月里的一天，他被派到一家大煤炭公司的办公室去办事。天一直在下雪，雪又一直在融化，街上泥泞不堪。他在路上把鞋湿透了，回来就感到头晕而且疲倦。第二天一整天，他

觉得异常的情绪低落,于是尽量地闲坐在一边,惹得那些喜欢别人精力充沛的人很不高兴。

那天下午,要搬掉一些箱子,腾出地方来安放新的厨房用具。他被派去推手推车。碰到一只大箱子,他搬不起来。

“你怎么啦?”茶房领班说,“你搬不动吗?”

他正拼命地要把它搬起来,但是这时他放了手。

“不行,”他虚弱地说。

这人看看他,发现他的脸色像死人一样苍白。

“你是不是生病了?”他问。

“我想是病了,”赫斯渥回答。

“哦,那你最好去坐一会儿。”

他照做了,但是不久病情就迅速加重。看来他只能慢慢地爬进自己的房间了,他一天没出房间。

“那个叫惠勒的人病了,”一个茶房向夜班办事员报告说。

“他怎么啦?”

“我不知道,他在发高烧。”

旅馆的医生去看了他。

“最好送他去贝列佛医院,”他建议道,“他得了肺炎。”

于是,他被车拉走了。

三个星期之后,危险期过去了。但是差不多到了5月1号,他的体力才允许他出院。这时他已经被解雇了。

当这位过去身强体壮、精力充沛的经理出院慢步走进春天的阳光里时,没有谁会比他看上去更虚弱了。他从前的那身肥肉已全然不知去向,他的脸又瘦又苍白,双手没有血色,全身肌肉松弛。衣服等等加在一起,他的体重只有135磅。有人

给了他一些旧衣服——一件廉价的棕色上衣和一条不合身的裤子。还有一些零钱和忠告。他被告知该去申请救济。

他又回到波威里街的寄宿处，盘算着去哪里申请救济。这只差一步就沦为乞丐了。

“有什么办法呢？”他说，“我不能挨饿呀。”

他的第一次乞讨是在阳光灿烂的第二大路上。一个衣冠楚楚的人从施托伊弗桑特公园里出来，正不慌不忙地朝他踱过来。赫斯渥鼓起勇气，侧身走近了他。

“请给我 1 毛钱好吗？”他直截了当地说。“我已经到了非得乞讨不可的地步了。”

这人看也不看他一眼，伸手去摸背心口袋，掏出一枚 1 角银币。

“给你，”他说。

“多谢多谢。”赫斯渥轻声说，但对方不再理睬他了。

他对自己的成功感到满意，但又为自己的处境感到羞愧，他决定只再讨 2 毛 5 分钱，因为那就够了。他四处游荡，观察着路人，但过了很久才等到合适的人和机会。当他开口讨钱时，却遭到了拒绝。他被这个结果惊呆了，过了一个钟头才恢复过来，然后又开口乞讨。这一次他得到了一枚 5 分镍币。经过十分谨慎的努力，他真的又讨到了 2 毛钱，但这事多么让人难受。

第二天他又去做同样的努力，遭遇了种种挫折，也得到了两三次慷慨的施舍。最后，他突然想到人的面孔是一门大学问，只要去研究一下，就可以看脸色挑中愿意慷慨解囊的人。

然而，这种拦路乞讨对他来说并不是什么愉快的事。他曾

看到过一个人因此而被捕，所以他现在生怕自己也会被捕。可是他还是继续干着这一行，心中模模糊糊地期待着，说不准什么时候总能碰上个好运。

此后的一天早晨，他带着一种满意的感觉看到了由“嘉莉·麦登达小姐领衔主演”的卡西诺剧团回来的通告。在过去的这些日子里，他常常想到她。她演得那么成功——她该会有多少钱啊！然而，即使是现在，也是因为运气太坏，一直都讨不到钱，他才决定向她求助的。他真是饿极了，才想起说：

“我去向她要。她不会不给我几块钱的。”

于是，他有一天下午就朝卡西诺戏院走去，在戏院前来回走了几次，想找到后台的入口。然后，他就坐在过去一条横马路的布赖恩特公园里，等待着。“她不会不帮我一点忙的，”他不停地对自己说。

从6点半钟开始，他就像个影子似地在三十九街入口处的附近徘徊，总是假装成一个匆匆赶路的行人，可又生怕自己会漏掉要等的目标。现在到了紧要关头，他也有点紧张。但是，因为又饿又虚弱，他已经不大能够感觉得到痛苦了。他终于看见演员们开始到来，他那紧张的神经绷得更紧，直到他觉得似乎已经忍受不住了。

有一次，他自以为看见嘉莉过来了，就走上前去，结果发现自己看错了人。

“现在，她很快就会来了，”他对自己说，有点害怕见到她，但是想到她可能已经从另一个门进去了，又感到有些沮丧。他的肚子都饿疼了。

人们一个又一个地从他身边经过，几乎全都是衣冠楚楚，

神情冷漠。他看着马车驶过，绅士们伴着女士们走过。这个戏院和旅馆集中的地区就此开始了晚上的欢乐。

突然，一辆马车驶过来，车夫跳下来打开车门。赫斯渥还没有来得及行动，两位女士已经飞快地穿过宽阔的人行道，从后台入口消失了。他认为自己看见的是嘉莉，但是来得如此突然，如此优雅，而且如此高不可攀，他就说不准了。他又等了一会儿，开始感到饿得发慌。看见后台入口的门不再打开，而且兴高采烈的观众正在到达，他便断定刚才看见的肯定是嘉莉，转身走开了。

“天哪，”他说着，匆匆离开这条街，而那些比他幸运的人们正朝这条街上涌来。“我得吃些东西了。”

就在这个时候，就在百老汇大街惯于呈现其最有趣的面貌的时候，总是有一个怪人站在二十六街和百老汇大街的拐角处——那地方也和第五大道相交。在这个时候，戏院正开始迎接观众。到处闪耀着灯光招牌，告诉人们晚上的种种娱乐活动。公共马车和私人马车嗒嗒地驶过，车灯像一双双黄色的眼睛闪闪发亮。成双成对和三五成群的人们嬉笑打闹着，无拘无束地汇入川流不息的人群之中。第五大道上有一些闲荡的人——几个有钱的人在散步，一个穿晚礼服的绅士挽着一位太太，几个俱乐部成员从一家吸烟室到另一家吸烟室去。街对面那些大旅馆亮着成百扇灯火通明的窗户，里面的咖啡室和弹子房挤满了悠闲自在、喜欢寻欢作乐的人群。四周是一片夜色，跳动着对快乐和幸福的向往——是一个大都市一心要千方百计地追求享乐的奇妙的狂热之情。

这个怪人不过就是一个退伍军人变成的宗教狂而已。他

遭受过我们这个特殊的社会制度给他的种种鞭挞和剥削,因而他断定自己心目中对上帝的责任就在于帮助他的同胞。他所选择的实施帮助的形式完全是他自己独创的。这就是要为来这个特定的地方向他提出请求的所有的无家可归的流浪汉找一个过夜的地方,尽管他也没有足够的钱为自己提供一个舒适的住处。

他在这个轻松愉快的环境中找到了自己的位置,就站在那里,魁梧的身上披着一件带斗篷的大衣,头上戴着一顶阔软边呢帽,等待着那些通过各种渠道了解到他的慈善事业的性质的申请者。有一段时间,他会独自站在那里,像一个游手好闲的人一样注视着一个始终迷人的场面。在我们的故事发生的那天晚上,一个警察从他身边走过,行了个礼,友好地称他作“上尉”。一个以前常在那里看见他的顽童,停下来观望着。其他的人则觉得除了穿着之外,他没有什么不同寻常的地方,以为他无非是个自得其乐地在那里吹着口哨闲荡的陌生人。

半个钟头过去后,某些人物开始出现了。在四周过往的人群中,不时可以看见个把闲逛的人有目的地磨蹭着挨近了他。一个无精打采的人走过对面的拐角,偷偷地朝他这个方向看着。另一个人则沿着第五大道来到二十六街的拐角处,打量了一下整个的情形,又蹒跚地走开了。有两三个显然是住在波威里街的角色,沿着麦迪逊广场靠第五大道的一边磨磨蹭蹭地走着,但是没敢过来。这位军人披着他那件带斗篷的大衣,在他所处的拐角十英尺的范围之内,来回走动,漫不经心地吹着口哨。

等到将近9点钟的时候,在此之前的喧闹声已经有所减

弱,旅馆里的气氛也不再那么富有青春气息。天气也变得更冷了。四处都有稀奇古怪的人在走动,有观望的,有窥探的。他们站在一个想象的圈子外面,似乎害怕走进圈子里面——总共有十二个人。不久,因为更加感到寒冷难忍,有一个人走上前来。这个人从二十六街的阴影处出来。穿过百老汇大街,犹豫不决地绕着弯子走近了那个正在等待的人。这人的行动有些害羞或者有些胆怯,好像不到最后一刻都不打算暴露任何要停下来的想法。然后,到了军人身边,突然就停了下来。

上尉看了一眼他,算是打了招呼,但并没有表示什么特别的欢迎。来人轻轻点了点头,像一个等待施舍的人那样咕哝了几句。对方只是指了指人行道边。

“站到那边去,”他说。

这一下打破了拘束。当这个军人又继续他那一本正经的短距离踱步时,其他的人就拖着脚走上前来。他们并没有招呼这位领袖,而是站到先来的那个人身边,抽着鼻子,步履蹒跚,两脚擦着地。

“好冷,是不是?”

“我很高兴冬天过去了。”

“看来像是要下雨了。”

这群乌合之众已经增加到了十个人。其中有一两个相互认识的人在交谈着。另一些人则站在几英尺之外,不想挤在这群人当中,但又不想被漏掉。他们乖戾、执拗、沉默,眼睛不知在看着什么,两脚一直动个不停。

他们本来很快就会交谈起来,但是军人没有给他们开口的机会。他数数人数已经够了,可以开始了,就走上前来。

“要铺位,是吗?你们都要吗?”

这群人发出一阵杂乱的移动脚步的声音,并低声表示着同意。

“好吧,在这里排好队。我看看我能做些什么。我自己也身无分文。”

他们排成了断断续续、参差不齐的一队。这样一对比,就可以看出他们的一些主要特点来。队伍里有一个装着假腿的家伙。这些人的帽子全都耷拉在头上,这些帽子都不配放在海斯特街的地下室旧货店里。裤子全都是歪歪斜斜的,裤脚已经磨损,上衣也已破旧并且褪了色。在商店的耀眼的灯光下,其中有些人的脸显得干枯而苍白,另一些人的脸则因为生了疮疮而呈红色,面颊和眼睛下面都浮肿了。有一两个人骨瘦如柴,使人想起铁路工人来。有几个看热闹的人被这群像是在集会的人所吸引,走近前来。接着来的人越来越多,很快就聚集了一大群人,在那里你推我挤地张大眼睛望着。队伍里有人开始说话了。

“安静!”上尉喊道,“好了,先生们,这些人无处过夜。今天晚上,他们得有个地方睡觉才行。他们不能露宿街头。我需要1毛2分钱安排一个人住宿。谁愿意给我这笔钱?”

没有人回答。

“那么,我们只能在这里等着,孩子们,等到有人愿意出钱。一个人出1毛2分钱并不很多嘛。”

“给你1毛5分钱,”一个小伙子叫道,瞪大眼睛注视着前面。“我只拿得出这么多。”

“很好。现在我有1毛5分钱。出列,”上尉说着抓住一

个人的肩膀，把他朝一边拉了几步路，让他一个人站在那里。

他回到原来的位置，又开始喊叫。

“我还剩下 3 分钱。这些人总得有个地方睡觉啊。一共有，”他数着，“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个人。再加 9 分钱就可以给下一个找个铺位。请让他好好舒服地过上一夜吧。我要跟着去，亲自照料这件事。谁愿意给我 9 分钱？”

这一回是个看热闹的中年人，递给他一枚 5 分的镍币。

“现在，我有 8 分钱了。再有 4 分钱就可以给这人一个铺位。请吧，先生们。今天晚上我们进展很慢。你们都有好地方睡觉。可是这些人怎么办呢？”

“给你，”一个旁观者说，把一些硬币放到他的手上。

“这些钱，”上尉看着硬币说，“够给两个人找铺位，还多出 5 分钱可以给下一个，谁愿意再给我 7 分钱？”

“我给，”一个声音说。

这天晚上，赫斯渥沿着第六大道往南走，正巧朝东穿过二十六街，向着第三大道走去。他精神萎靡不振，疲惫不堪，肚子饿得要死。现在他该怎么去找嘉莉呢？散戏要到 11 点钟。如果她是乘马车来的，一定还会乘马车回去。他只有在令人十分难堪的情况下才能拦住她。最糟糕的是，他现在又饿又累，而且至少还要熬过整整一天，因为今天夜里他已经没有勇气再去尝试了。他既没有东西吃，也没有地方睡觉。

当他走近百老汇大街时，他注意到上尉身边聚集的那些流浪汉。但他以为这是什么街头传教士或是什么卖假药的骗子招来的人群，正准备从旁边走过去。可是，正当他穿过街道

朝麦迪逊广场公园走去的时候,他看见了那队已经得到铺位的人,这支队伍从人群中伸展了出来。借着附近耀眼的灯光,他认出这是一群和他自己同类的人,是一些他在街头和寄宿处看到过的人物。这些人像他一样,身心两方面都漂泊不定,他想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就转身往回走。

上尉还在那里像先前一样三言两语地恳求着。当赫斯渥听到“这些人得有个铺位过夜”这句不断重复的话时,感到又是惊讶又有点宽慰。他面前站着一队还没有得到铺位的不幸的人,当他看见一个新来的人悄悄地挤上来,站到队伍的末尾时,他决定也照着做。再去奋斗有什么用呢?今天夜里他已经累了。这至少可以不费劲地解决一个困难。明天也许他会干得好一些。

在他身后,那些铺位已经有了着落的人站的地方,显然有着一一种轻松的气氛。由于不再担心无处过夜,他听到他们的谈话没什么拘束,还带着一些想交朋结友的味道。这里既有谈论的人,也有听众,话题涉及政治、宗教、政府的现状、报上的一些轰动一时的新闻以及世界各地的丑闻。粗哑的声音在使劲地讲述着稀奇古怪的事情。回答的是一些含糊杂乱的意見。

还有一些人只是斜眼瞟着,或是像公牛那样瞪大眼睛呆望着,这些人因为太迟钝或太疲倦而没有交谈。

站着开始叫人吃不消了。赫斯渥越等越疲惫。他觉得自己快要倒下去了,就不停地换着脚支撑着身体的重量。终于轮到了他。前面的一个人已经拿到了钱,站到幸运的成功者的队伍里去了。现在,他成了第一个,而且上尉已经在为他说情。

“1毛2分钱,先生们。1毛2分钱就可以给这个人找个铺

位。倘若他有地方可去，就不会站在这里受冻了。”

有什么东西涌上了赫斯渥的喉头，他把它咽了回去。饥饿和虚弱使他变成了胆小鬼。

“给你，”一个陌生人说，把钱递给了上尉。

这时上尉把一只和蔼的手放在这位前经理的肩上。

“站到那边的队伍里去吧，”他说。

一站到那边。赫斯渥的呼吸都轻松了一些。他觉得有这么一个好人存在，这个世界仿佛并不太糟糕。对这一点，其他的人似乎也和他有同感。

“上尉真是个了不起的人，是不？”前面的一个人说。这是个愁眉苦脸、可怜巴巴的个子矮小的人，看上去他好像总是要么受到命运的戏弄，要么得到命运的照顾。

“是的，”赫斯渥冷漠地说。

“嘿！后面还有很多人呢，”更前面一些的一个人说着，从队伍里探出身子朝后看着那些上尉正在为之请求的申请者。

“是啊。今天晚上肯定要超过一百人，”另一个人说。

“看那马车里的家伙，”第三个人说。

一辆马车停了下来。一位穿晚礼服的绅士伸出手来，递给上尉一张钞票。上尉接了钱，简单地道了谢，就转向他的队伍。大家都伸长了脖子，看着那白衬衫前襟上闪闪发亮的宝石，目送着马车离去。连围观的人群也肃然起敬，看得目瞪口呆。

“这笔钱可以安排九个人过夜，”上尉说着，从他身边的队伍里，依次点出九个人。“站到那边的队伍里去。好啦，现在只有七个人了。我需要1毛2分钱。”

钱来得很慢。过了一段时间，围观的人群渐渐散去，只剩

下寥寥几个人。第五大道上,除了偶尔有辆公共马车或者有个步行的过路人之外,已经空空荡荡。百老汇大街上稀稀落落地还有些行人。偶尔有个陌生人路过这里,看见这一小群人,拿出一枚硬币,然后就扬长而去。

上尉坚定不移地站在那里。他还在继续说着,说得很慢很少,但却带着自信,好像他是不会失败的。

“请吧,我不能整夜都站在这里。这些人越来越累、越来越冷了。有谁给我4分钱。”

有一阵子他干脆一句话都不说。钱到了他的手里,每够了1毛2分钱,他就点出一个人,让他站到另一支队伍里去。然后他又像先前一样来回踱着步,眼睛看着地上。

戏院散场了。灯光招牌也看不见了。时钟敲了11点。又过了半个钟头,他只剩下了最后两个人。

“请吧,”他对几个好奇的旁观者叫道,“现在1毛8分钱就可以使我们都有地方过夜了。1毛8分钱,我已有了6分钱。有谁愿意给我钱。请记住,今天晚上我还得赶到布鲁克林去。在此之前,我得把这些人带走,安排他们睡下。1毛8分钱。”

没有人响应。他来回踱着步,朝地上看了几分钟,偶尔轻声说道:“1毛8分钱。”看样子,这小小的一笔钱似乎比前面所有的钱都更久地耽误实现大家盼望的目标。赫斯渥因为自己是这长长的队伍中的一员,稍稍振作了一些,好不容易才忍住没有呻吟,他太虚弱了。

最后,出现了一位太太。她戴着歌剧里戴的斗篷,穿着沙沙作响的长裙,由她的男伴陪着沿第五大道走过来。赫斯渥疲

倦地呆望着，由她而想到了在新的世界里的嘉莉和他当年也这样陪伴他太太的情景。

当他还在呆望着的时候，她回头看见了这个奇怪的人群，就叫她的男伴过来。他来了，手指间夹着一张钞票，样子优雅之极。

“给你，”他说。

“谢谢，”上尉说完，转向最后剩下的两个申请者。“现在我们还有些钱可以明天晚上用，”他补充说。

说罢，他让最后两个人站到队伍里，然后自己朝队首走去，边走边数着人数。

“一百三十七个，”他宣布说。“现在，孩子们，排好队。向右看齐。我们不会再耽搁多久了。喂，别急。”

他自己站到了队首，大声喊道：“开步走。”赫斯渥跟着队伍前进。这支长长的、蜿蜒的队伍，跨过第五大道，沿着弯弯曲曲的小路穿过麦迪逊广场，往东走上二十三街，再顺着第三大道向南行进。当队伍走过时，半夜的行人和闲荡者都驻足观望。在各个拐角处聊天的警察，冷漠地注视着，向这位他们以前见过的领队点点头。他们在第三大道上行进着，像是经过了一段令人疲惫的长途跋涉，才走到了八街。那里有一家寄宿处，显然是夜里已经打了烩。不过，这里知道他们要来。

他们站在门外的暗处，领队则在里面谈判。然后大门打开了，随着一声“喂，别急，”他们被请了进去。

有人在前头指点房间，以免耽搁拿钥匙。赫斯渥吃力地爬上嘎嘎作响的楼梯。回头望望，看见上尉在那里注视着。他那份博爱关怀备至，他要看着最后一个人也被安顿好了才能放

心。然后,他裹紧了带斗篷的大衣,慢步出门,走进夜色之中。

“这样下去我可受不了啦,”赫斯渥说,他在指定给他的黑暗的小卧室饿死的。”

第四十六章

愁上添愁

嘉莉这次回纽约演出的一个晚上,当她快要换好装,准备回家的时候,听到后台门口传来一阵骚动声,其中有一个熟悉的声音。

“哦,没关系的。我要见麦登达小姐。”

“你得先把名片递进去。”

“哦,别挡着我。给你。”

递过去了半块钱,然后就听到有人敲她化妆室的门。

嘉莉开了门。

“嘿,嘿!”杜洛埃说。“我说是吧!喂,你好吗?我一看见就知道是你。”

嘉莉朝后退了一步,心想这一下会有一番最令人难堪的谈话了。

“你不打算和我握手吗?嘿,你真是个大美人儿。没关系的,握手吧。”

嘉莉笑着伸出手来,也许只是因为这个男人热情洋溢、一

片好心。他虽然老了一些,但变化很小。还是那样衣着华丽,还是那样身材粗壮,还是那样满面红光。

“门口的那个家伙不让我进来,我给了他钱才进来了。我知道肯定是你,嗨,你们这出戏真棒。你的角色演得很出色。我早知道你行的。今天晚上我碰巧路过这里,就想进来看一会儿。我在节目单上看见了你的名字,但是直到你上台我才记起来。当时我蓦地大吃一惊。咳,你简直把我惊呆了。这个名字就是你在芝加哥时用的那个,是不是?”

“是的,”嘉莉温和地回答,被这个男人的自信征服了。

“我一看见你,就知道是那个名字。好啦,不管它了。你一向好吗?”

“哦,很好,”嘉莉说,还在她的化妆室里磨蹭着。这场突然袭击弄得她有些晕头转向了。“你一向好吗?”

“我吗? 哦,很好。我现在住在这里。”

“这是真的吗?”嘉莉说。

“是的。我来这里已经六个月了。我在负责这里的分公司。”

“这太好了!”

“哦,你到底是什么时候上舞台的?”杜洛埃问道。

“大约三年以前,”嘉莉说,

“你没开玩笑吧! 哎呀,真是的,我这还是第一次听说呢。不过我早知道你会上舞台的。我总是说你能演戏的,是不是?”

嘉莉笑了。

“是的,你是说过,”她说。

“啊,你看上去真漂亮,”他说。“我从没有见过有谁变化这

么大的。你长高了一些,是不是?”

“我吗? 喔,也许长高了一点吧。”

他凝视着她的衣服,然后转向她的头发,头上很神气地戴着一顶合适的帽子,最后盯住了她的眼睛,她却竭力地避开他的目光。很显然,他是想立刻原原本本地恢复他们往日的交情。

“那么,”见她在收拾钱包、手帕之类的东西,准备离开,他说,“我想请你和我一起出去吃饭,你愿意吗?我还有个朋友在外面等我。”

“啊,不行,”嘉莉说。“今晚不行。我明天一早就要赴约。”

“咳,别去赴什么约了。走吧。我可以把那个朋友甩开。我要和你好好地谈一谈。”

“不,不,”嘉莉说。“我不行。你不用再说了。我也不想去吃饭。”

“好吧,那我们就出去谈谈,这总可以吧。”

“今晚不行,”她摇摇头说。“我们改天再谈吧。”

说完这话,她发现他的脸上掠过一层若有所思的阴影,好像他正开始意识到情况已经发生了变化。善良的心地使她觉得对待一个一直都喜欢她的人应该更友好一些。

“那你明天到旅馆来找我吧,”她说,作为悔过的表示。“你可以和我一起吃饭。”

“好的,”杜洛埃说,又快活起来。“你住在哪里?”

“在沃尔多夫旅馆,”她回答,指的是当时刚刚新建的时髦大旅馆。

“什么时候?”

“哦,3点钟来吧,”嘉莉愉快地说。

第二天,杜洛埃来赴约了,但当嘉莉想起这个约会时并不感到特别高兴。可是看到他还像从前一样风度翩翩——是他那种人的风度,而且态度十分亲切,她对这顿饭是否会使她不愉快的疑虑就一扫而光了。他还像从前一样滔滔不绝地说着话。

“这里的人的架子可不小,是不是?”这是他说的第一句话。

“是的,他们的架子是很大,”嘉莉说。

他是个典型的言必称“我”者。因此,立刻详细地谈起了他自己的事业。

“我很快就要自己开一家公司了,”谈话中有一次他这样说。“我可以筹集到20万块钱的资金。”

嘉莉非常耐心地听着。

“喂,”他突然说,“赫斯渥现在在哪里?”

嘉莉脸红了一下。

“我想他就在纽约吧,”她说,“我已经有些时候没有看见他了。”

杜洛埃沉思了一会儿。在此之前,他一直拿不准这位前经理是不是在幕后施加影响的人物。他猜想不是,但是这样一肯定就使他放心了。他想一定是嘉莉抛弃了他,她也应该这样做。

“一个人干出那样的事情来,总是做错了,”他说。

“干出什么样的事情?”嘉莉说,不知道下文是什么。

“哦,你知道的,”说着,杜洛埃挥了挥手,似乎在表示她一

定知道的。

“不，我不知道，”她回答。“你指的是什么事？”

“噢，就是在芝加哥发生的那件事——在他出走的时候。”

“我不明白你在说些什么，”嘉莉说。难道他会如此无礼地提起赫斯渥和她一起私奔的事吗？

“哎哟！”杜洛埃怀疑地说。“你知道他出走的时候拿了 1 万块钱，是吗？”

“什么！”嘉莉说，“莫非你的意思是说他偷了钱，是吗？”

“嗨，”杜洛埃说，对她的语气感到大惑不解，“你早就知道这件事了，对不对？”

“哦，不知道，”嘉莉说，“我当然不知道。”

“那就奇怪了，”杜洛埃说道，“他是偷了钱，你也知道的。所有的报纸都登了这事。”

“你刚才说他拿了多少钱？”嘉莉问。

“1 万块。不过，我听说他事后把大部分的钱都寄了回去。”

嘉莉茫然地看着铺着豪华地毯的地板。她开始用新的眼光看待自己被迫逃走之后这些年的生活。她现在回想起很多事情都表明了这一点。她还想到他拿钱是为了她。因此并没有什么憎恨，只是一种惋惜之情油然而生。多么可怜的家伙！这些年来他一直生活在怎样的一件事情的阴影之下啊。

吃饭的时候，杜洛埃吃着喝着兴奋起来，心里也有了柔情，自以为他正在使嘉莉回心转意，会像过去那样心地善良地关怀他。他开始幻想着，虽然她现在十分高贵，但要重新进入她的生活并不会太难。他想，她是多么值得争取啊！她是多么

漂亮、多么优雅、多么有名啊！以舞台和沃尔多夫旅馆为背景的嘉莉，是他最最想得到的人儿。

“你还记得在阿佛莱会堂的那天晚上你有多胆怯吗？”他问。

嘉莉想起这事，笑了一下。

“我从来没有见过谁演得比你当时演得更好，嘉德，”他懊丧地补充说，把一只胳膊撑在桌子上。“我还以为那时候你我相处得很好呢。”

“你不应该这样说，”嘉莉说，口气开始有些冷淡了。

“你难道不想让我告诉你——”

“不，”她说站着起身来。“而且，现在我要准备去戏院了。我不得不和你告别。现在走吧。”

“哦，再待一会儿，”杜洛埃恳求道，“时间还早呢。”

“不，”嘉莉温柔地说。

杜洛埃极不情愿地离开了这明亮的餐桌，跟着她走了。他陪她走到电梯门口，站在那里说：

“我什么时候能再见到你？”

“哦，也许过些时候吧，”嘉莉说，“我整个夏天都在这里。再见！”

电梯门开了。

“再见！”杜洛埃说，目送她拖着沙沙作响的裙子走进电梯。

然后，他伤心地沿着走廊慢慢走着。因为她现在离他是如此遥远，他往日的一切渴望全都复苏了。这地方欢快的衣服沙沙作响的声音，难免使人想起她。他觉得自己受到了冷遇。然

而，嘉莉的心里却想着别的事情。

就在那天晚上，她从等在卡西诺戏院门口的赫斯渥身边经过，却没有看见他。

第二天晚上，她步行去戏院，和赫斯渥迎面相遇。他等在那里，比以前更加憔悴。他下定了决心要见到她，即使捎话进去也要见到她。起初她没有认出这个衣衫褴褛、皮肉松弛的人。他挨得这么近，像是一个饿极了的陌生人，把她吓了一跳。

“嘉莉，”他低声说，“我能和你说几句话吗？”

她转过身来，立刻认出了他。即使在她心中曾经潜藏着什么对他的反感的话，这时也都消失了。而且，她还记得杜洛埃说的他偷过钱的事。

“啊唷，乔治，”她说，“你怎么啦？”

“我生了一场病，”他回答，“我刚刚从医院出来。看在上帝的面上，给我一点钱，好吗？”

“当然可以，”嘉莉说，她努力想保持镇静，连嘴唇都在颤抖。“但是你到底怎么啦？”

她打开钱包，把里面的钞票全都掏了出来——2张2块的，1张5块的。

“我生了一场病，我告诉过你了，”他没好气地说，对她的过分怜悯几乎产生了怨恨。从这样一个人那里得到怜悯，使他难受万分。

“给，”她说。“我身边只有这么多了。”

“好的，”他轻声回答，“我有朝一日会还给你的。”

嘉莉看着他，而街上的行人都在注视着她。在众目睽睽之下她感到很难堪。赫斯渥也有同感。

“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你究竟是怎么啦?”她问道,简直不知如何是好。“你住在哪里?”

“喔,我在波威里街租了一个房间,”他回答,“在这里告诉你也没用的。我现在已经好了。”

他好像有些讨厌她的好心的询问,命运待她要好得多。

“还是进去吧,”他说,“我很感激,但是我不会再来麻烦你的。”

她想回答一句,但他已经转身走开,拖着脚往东去了。

这个幽灵般的影子在她的心头萦绕了好多天,才开始逐渐消逝了一些。杜洛埃又来拜访,但是这一次她连见都不见他。他的殷勤似乎已经不合时宜。

“我不会客,”她回答茶房。

她那孤僻、内向的脾气的确太特别了,使得她成了公众眼里一个引人注目的人物。她是如此的文静而矜持。

此后不久,剧团经理部决定去伦敦演出。再在这里演一个夏季看来前景并不太好。

“你愿意去征服伦敦吗?”一天下午,经理问她。

“也许正好是伦敦征服了我呢?”嘉莉说。

“我想我们将在6月里动身,”他说。

临行匆匆,把赫斯渥给忘了。他和杜洛埃两个人都是事后才知道她已经走了。杜洛埃来拜访过一次,听到消息大叫了起来。然后,他站在门厅里,咬着胡子尖。他终于得出了结论——过去的日子已经一去不复返了。

“她也没什么了不起的,”他说,但是在他的内心深处却不这么认为。

赫斯渥好歹通过一些稀奇古怪的方式，熬过了一个漫长的夏季和秋季。在一家舞厅干一份看门的小差使帮他度过了一个月。更多的时候他是靠乞讨过活的，有时挨饿，有时露宿公园。还有些日子，他求助于那些特殊的慈善机构，其中的几个是他在饥饿的驱使下偶然碰上的。快到隆冬的时候，嘉莉回来了，在百老汇戏院上演一出新戏，但是他并不知道。接连几个星期，他在城里流浪着，乞讨着，而有关她的演出的灯光招牌则每晚都在那条拥挤的娱乐大街上闪闪发亮。杜洛埃倒是看见了招牌，但是却没敢进去。

大约就在这个时候，艾姆斯回到了纽约。他在西部已经有了些小成就，现在在伍斯特街开办了一个实验室。当然，他通过万斯太太又遇见了嘉莉，但是在他们之间并不存在什么相互感应。他以为她还和赫斯渥生活在一起，直到听说情况不是这样。当时因为不知道事实真相，他不表示理解，也没有加以评论。

他和万斯太太一起去看了新戏，并且对演出发表了自己的意见。

“她不应该演轻松喜剧的，”他说，“我想她可以演得比这更好一些。”

一天下午，他们偶然在万斯家相遇，便很亲热地谈起话来。她简直搞不懂自己为什么不再抱有那一度对他的强烈的兴趣。毫无疑问，这是因为那个时候他代表着一些她所没有的东西，但是她并不明白这一点。她的成功使她暂时觉得自己已经拥有了许多他会赞许的东西。其实，她在报纸上的那点小名气在他看来根本就是微不足道的。他认为她本可以演得更好，

而且是好得多。

“你终究没去演严肃喜剧吗？”他说，记起了她对那种艺术的爱好。

“没有，”她回答，“我至今还没有。”

他看她的目光是如此地奇特，因此她意识到自己是失败了。这使得她又补充说道：“不过，我是想演的。”

“我倒也觉得你会这样想的，”他说，“按你的性格，如果你演严肃喜剧会很出色的。”

他竟会说到性格，这可让她大吃了一惊。那么，他心里对她的了解有这么清楚吗？

“为什么呢？”她问。

“哦，”他说，“据我看你的天性很富有同情心。”

嘉莉笑了，有些脸红起来。他对她是这么天真、坦率，使她进一步增加了对他的友谊。往日那理想的呼唤又在她耳边响起。

“这我就知道了，”她回答道，可是却掩饰不住内心的喜悦。

“我看了你们的戏，”他说，“演得很好。”

“我很高兴你能喜欢。”

“的确很好，他说，“就轻松喜剧而言。”

因为有人打扰，当时他们就说了这些，但是后来他们又相见了。他吃完饭后正坐在一个角落里凝视着地板，这时嘉莉和另一位客人走了上来。辛苦的工作使他的脸上露出了疲惫的神色。嘉莉永远也弄不明白这张脸上有什么东西吸引她。

“一个人吗？”她问。

“我刚才在听音乐。”

“我一会儿就回来，”她的伴侣说，没觉得这个发明家有什么了不起之处。

这时他抬头望着她的脸，因为她已经站了一会儿，而他却坐着。

“那不是一首悲伤的曲子吗？”他倾听着问。

“啊，是很悲伤，”她回答，现在她注意到了，也听了出来。

“请坐，”他补充说，请她坐在他身边的椅子上。

他们静静地听了一会儿，为同一感情所感动，只是她的感情是发自内心的。像往日一样，音乐仍旧使她陶醉。

“我不知道音乐是怎么回事，”她心里涌起阵阵莫名其妙的渴望，这促使她先打破沉默说，“但是音乐总是使我觉得好像缺少些什么——我——”

“是的，”他回答，“我知道你是怎样感觉的。”

突然，他转念想到她的性格真是奇特，会如此坦率地表白自己的感触。

“你不应该伤感的，”他说。

他想了一会儿，然后就陷入了仿佛是陌生的观察之中。不过，这和他们的感觉倒是相一致的。

“这个世界充满了令人向往的地位。然而，不幸的是，我们在一个时候只能占有一个地位。为那些可望而不可及的东西扼腕叹息对我们毫无好处。”

音乐停止了，他站起身来，在她面前挺立着，像是要休息一下。

“你为什么不去演些好的、有力度的严肃喜剧呢？”他说。

现在他直视着她，仔细地打量着她的脸。她那富于同情的大眼睛和哀怨动人的嘴巴都证明他的见解是正确的，因而使他很感兴趣。

“也许我要演的，”她回答。

“那才是你的本行，”他补充说。

“你是这样认为的吗？”

“是的，”他说，“我是这样认为的。我想你也许没有意识到，但是你的眼睛和嘴巴有着某种表情使你很适合演那种戏。”

受到如此认真的对待，嘉莉一阵激动。一时间，她不再觉得寂寞。她现在得到的称赞敏锐而富有分析性。

“那种表情就在你的眼睛和嘴巴上，”他漫不经心地接着说，“我记得第一次见到你的时候，就觉得你的嘴巴很有些特别。我还以为你快要哭了呢。”

“好奇怪，”嘉莉说，快乐得兴奋起来。这正是她内心里渴望的东西。

“后来，我发现这是你天生的长相，今天晚上我又注意到了这一点。你的眼睛周围也有些阴影，使你的脸有了同样的特点。我想那是在眼睛的深处。”

嘉莉直视着他的脸庞，激动万分。

“你也许没有意识到这一点，”他补充说。

她扭头望向别处，很高兴他能这么说，真希望不要辜负了她脸上天生的这种表情。这打开了一种新欲望的大门。

在他们再度相见之前，她有理由反复思考这件事——几个星期或者更久。这件事使她明白，很久以来，她离当年在阿

佛莱会堂后台的化妆室里以及后来的日子里满心渴望的原来的理想是越来越远了。她为什么会丧失这个理想呢？

“我知道为什么你能演得成功，”另一次，他说，“只要你的戏再重一些。我已经研究出来——”

“研究出什么？”嘉莉问道。

“哦，”他说，高兴得像是猜出了一条谜语。“你的面部表情是随着不同的情况而产生的。你从伤心的歌曲或者任何使你深受感动的绘画中，都会得到同样的感受。这就是世人都喜欢看的東西，因为这是欲望的自然表现。”

嘉莉瞪大眼睛望着，并不确切地明白他的意思。

“世人总是挣扎着要表现自己，”他继续说，“而大多数人都都不善于表达自己的感情。他们得依赖别人。天才就是为此而生的。有人用音乐表现了他们的欲望；有人用诗歌来表现；还有人用戏剧来表现。有时候造物主用人的面孔来表现——用面孔来表现所有的欲望。你的情况就是这样。”

他看着她，眼睛里充满了这件事的含义，使她也懂得了。至少，她懂得了她的面部表情是可以表现世人的欲望的。她认为这是件荣耀的事，因而牢记在心里，直到他又说：

“这就要求你担负起一种责任。你恰好具有这种才能。这不是你的荣耀，我的意思是说，你可能没有它的。这是你没有付出代价就得来的。但是你现在既然有了这种才能，就应该用它来干出一番事业。”

“干些什么呢？”嘉莉问。

“依我看，转到戏剧方面去。你这么富有同情心，又有着这么悦耳的嗓音。要让他们对别人有用。那将使你的才能不朽。”

嘉莉没听懂这最后的一句话。其余的话则是在告诉她，她演轻松喜剧的成功并没有什么大不了的，或者根本就是微不足道。

“你说的是什么意思？”她问。

“噢，就是这个。你的眼睛和嘴巴，还有你的天性都具有这种才能。你会失去它的，这你也知道，倘若你不运用它，活着只是为了满足自己，那么它很快就会消失。你的眼睛会失色，你的嘴巴会变样，你的表演能力会化为乌有。你也许认为它们不会消失，但是它们会的。这个造物主自会安排。”

他如此热衷于提出好的意见，有时候甚至都变得热情洋溢起来，于是就说了这么一大通道理。他喜欢嘉莉身上的某种东西。他想激励她一下。

“我知道，”她心不在焉地说，对自己的疏忽感到有点内疚。

“如果我是你的话，”他说，“我会改行的。”

这番谈话在嘉莉身上产生的效应就像是搅混了无助的水，使她徒然心乱。嘉莉坐在摇椅里，为这事苦思冥想了好几天。

“我想我演轻松喜剧的日子不会太久了，”她终于对萝拉说。

“哦，为什么呢？”后者问。

“我想，”她说，“我演严肃戏剧可以演得更好一些。”

“什么事情使你这么想的？”

“哦，没有什么，”她回答。“我一直都有这个想法。”

可是，她并不采取什么行动，只是在发愁。要想干这更好

一些的事情路途还远着呢——或者看起来还很远——而她已经是在养尊处优了,因此她只有渴望而没有行动。

第四十七章

穷途末路 风中竖琴

当时在纽约城里有不少慈善事业,性质上和那位上尉搞的差不多,赫斯渥现在就以同样不幸的方式经常光顾这些慈善机构。其中有一个是在十五街上的天主教慈惠会修道院的慈善所。这是一排红砖的家庭住宅,门前挂着一只普通木制捐款箱,箱上贴着对每天中午前来求助的所有人免费供应午餐的布告。这个简单的布告写得极不起眼,但实际上却包含着一个范围极广的慈善事业。类似这样的事业,在纽约这个有着那么大、那么多的慈善机构和事业的地方,是不大会引起那些境况比较舒适的人的注意的。但是对于一个有心于这种事情的人,这样的事业却越来越显得非常重要,值得细细观察。除非是特别留意这种事情,否则一个人可以在中午时分,在第六大道和十五街的拐角处站上好几天,也不会注意到,在这繁忙的大街上蜂拥的人群中,每隔几秒钟就会出现一个饱经风霜、步履沉重、形容憔悴、衣衫褴褛的人。然而,这却是个千真万确的事实,而且天气越冷越明显。慈善所因地方狭窄,厨房也不够

用,不得不安排分批吃饭,每次只能容许二十五至三十人就餐,所以就得出外面排队并按顺序进去,这就使得每天都出现这么一个奇观,但几年来日复一日,人们对此已司空见惯,如今也就不以为奇了。这些人在严寒的天气里耐心地等待着,像牲口一样,要等几个钟头才能进去。没有人向他们提问,也没有人为他们服务。他们吃完就走,其中有些人整个冬天每天都按时来这里。

在整个布施期间,一个身材高大、慈眉善目的女人总是守在门口,清点可以进去的人数。这些人秩序井然地向前移动。他们并不争先,也不焦急。几乎像是一队哑巴。在最冷的天气里,也能在这里看见这支队伍。在刺骨的寒风中,他们使劲地拍手跺脚。他们的手指和脸部各处看上去似乎都有严重的冻伤。在光天化日之下仔细地看一下这些人,就可以发现他们差不多都是同一类型的人。他们属于那种在天气还可以忍受的白天坐在公园的长椅上,而在夏天的夜晚就睡在上面的人。他们常去波威里街和那些破烂不堪的东区街道,在那里褴褛的衣衫和枯槁的形容是不足为奇的。他们是在阴冷的天气里蜷缩在寄宿处的起居室里的那种人;他们是蜂拥在一些东区南部街道上更为便宜的可以过夜的地方的那种人,这些地方要到6点钟才开门。粗劣的食物,吃得不定时,而且吃起来又是狼吞虎咽,严重地损害了他们骨骼和肌肉。他们全都面色苍白、皮肉松弛,眼眶凹陷、胸脯扁平,但眼睛却闪闪发亮,而且相形之下,嘴唇红得像是在发烧。他们的头发不大梳理,耳朵缺少血色,皮鞋已经穿破,前露脚趾,后露脚跟。他们属于漂泊无助的那种人,每涌起一次人潮就冲上来一个,就像海浪把浮

木冲上风暴袭击的海滩一般。

差不多 1/4 个世纪以来,在纽约的另一个地方,面包铺老板弗莱施曼,对凡是在半夜里到百老汇大街和十街的拐角上他的那家饭店的门口要求救济的人,都施舍一只面包。二十年中,每天夜里都有大约三百人排好队,在指定的时间走过门口,从门外的一只大箱子里拿取面包。然后又消失在夜色之中。从开始直到现在,这些人的性质或数量都没怎么变化。那些年年在这里看到这支小队伍的人,对其中的两三个人都已经看熟了。其中有两个人十五年来几乎没有错过一次。有四十个左右是这里的常客。队伍中其余的人则是陌生人。在经济恐慌和特别困难的时期,也难得超过三百人。在很少听说有人失业的经济繁荣时期,也不大会有什么减少。不论是严冬还是酷夏,不论是狂风暴雨还是风和日丽,也不论是太平盛世还是艰难岁月,这个数量不变的人群都会在半夜里凄惨地聚集在弗莱施曼的面包箱前。

眼下正值严冬,赫斯渥就成为上述两个慈善机构的常客。有一天特别寒冷,沿街乞讨实在不是滋味,于是他等到中午才去寻找给穷人的这种布施。这天上午 11 点钟时,就已经有几个像他一样的人蹒跚地从第六大道走过去,他们单薄的衣衫随风飘动。他们早早就来了,想先进去。这时他们都靠在第九团军械库围墙外的铁栏杆上,这地方面对着十五街的那一段。因为还要等一个钟头,他们起初拘束地在距离远些的地方徘徊,但又来了其他的人,他们就走近一些,以保持他们先到的优先权。赫斯渥从西面第七大道走过来加入这支队伍,在离门很近的地方停了下来,比其他的人都更接近门口。那些先来的

但是等在远处的人，这时都走拢来，而且，虽然一声不吭，但却用一种坚决的态度表明他们来得比他早。

他发现自己的行动遭到了反对，便不快地看了看队伍，然后走出来，排到队伍的最后。等到恢复了秩序，兽性的反感也就缓和了。

“快到中午了吧，”一个人壮起胆子说。

“是快到了，”另一个说，“我已经等了差不多一个钟头了。”

“哎呀，可是这天真冷啊！”

他们焦急地盯着门看，他们全都得从那里进去。一个食品店的伙计用车拉来几篮子食物送了进去，这引起了一阵有关食品商和食品价格的议论。

“我看到肉价涨了，”一个人说，“如果爆发战争的话，对这个国家会大有好处。”

队伍在迅速扩大，已经有了五十多人。排在头上的人，他们的行动明显地表示出他们在庆幸自己可以比排在后面的人少等一些时间。常常有人伸出头来，望望后面的队伍。

“能排多前无关紧要，只要是在最前面的二十五个人里就行，”在最前面的二十五个人里的一个说道。“大家都是一起进去的。”

“哼！”赫斯渥忍不住喊了一声，他是被他们硬挤出来的。

“这个单一税是个好办法，”另一个说，“没有它之前根本就无章可循。”

大部分时间都没人说话，形容憔悴的人们挪动着双脚，张望着，拍打着自己的手臂。

门终于打开了,出来了那位慈眉善目的修女。她只是用眼神来示意。队伍慢慢地向前移动,一个接着一个地走了进去,直到数到了二十五个。然后,她伸出一只粗壮的手臂拦住后面的人,队伍停了下来。这时台阶上还站着六个人,其中有一个就是这位前经理。他们就这样等待着,有的在谈话,有的忍不住叫苦不迭,有的则和赫斯渥一样在沉思。最后他被放了进去。因为等吃这顿饭等得太苦,吃完要走的时候,他都几乎被惹火了。

大约两个星期之后,有一天晚上 11 点钟,他在等待那半夜布施的面包,等得很耐心。这一天他很不幸,但是现在他已经能够比较达观地看待自己的命运了。即使他弄不到晚饭吃,或者深夜感到饿了,他还可以来这个地方。12 点差几分时,推出来一大箱子面包。一到 12 点整,一个大腹便便的圆脸德国人就站到箱子的旁边,叫了一声“准备好”。整个队伍立刻向前移动,每个人依次拿上面包,就各走各的路了。这一次,这位前经理边走边吃,默默地拖着沉重的脚步走过夜色中的街道,回去睡觉。

到了 1 月,他差不多已经断定自己这一生的游戏已经结束了。生命本来一直像是一种珍贵的东西,但是现在总是挨饿,体力衰弱,就使得人世间的可爱之处大为减少,难以察觉。有几次,当命运逼得他走投无路的时候,他想他要了此残生了。但是,只要天气一变,或者讨到 2 角 5 分或 1 角钱,他的心情就会改变,于是他又继续等待。每天他都要找些扔在地上的旧报纸,看看有没有嘉莉的什么消息。但是整个夏季和秋季都没有看到。然后,他发觉眼睛开始疼了起来,而且迅速加剧,后

来他已经不敢在他常去的寄宿处的昏暗的卧室里看报了。吃得又差又没有规律,使他身体的每一个官能都在衰退。他唯一的指望就是能讨到钱去要一个铺位,好在上面对打瞌睡。

他开始发现,由于他衣衫褴褛、身体瘦弱,人们把他当作老牌游民和乞丐看待了。警察见他就赶。饭店和寄宿处的老板一等他吃过饭、住过宿,就会立即撵他出门。行人也挥手要他走开。他发觉越来越难从任何人那里讨到任何东西。

最后,他承认这场游戏该收场了。这是在他无数次地向行人求乞,一再遭到拒绝之后——人人都匆匆避开他。

“求求你给我一点施舍好吗,先生?”他对最后一个人说,“看在上帝的面上给一点吧,我快要饿死了。”

“哼,滚开,”这个人说,碰巧他自己也是个平民百姓。“你这家伙真没用。我什么都不会给你的。”

赫斯渥把冻红的手插进衣袋里。眼睛里涌出了泪水。

“这话不错,”他说,“我现在是没用了。我过去可是很好的。我也有过钱。我要摆脱这一切。”于是,心里想着死,他朝波威里街走去。以前曾有人开煤气自杀的,他为什么不这样做呢?他想起了一家寄宿处,那里有装着煤气喷嘴的不通风的小房间,他觉得像是为了他想做的事而预先安排好的,房钱是一天1毛5分钱。接着他想起自己连1毛5分钱也没有。

在路上,他遇到一个神态悠闲的绅士,刚从一家上等理发店修了面出来。

“求求你给我一点施舍好吗?”他大胆地向这个人乞讨。

这个绅士打量了他一下,伸手想摸块1角的银币。但是他衣袋里只有2角5分的硬币。

“给，”他说，递给赫斯渥一枚2角5分的硬币，想打发他走开。“你现在走吧。”

赫斯渥继续走着，心里疑惑不定。看到这么一大个闪闪发亮的硬币，他觉得有些高兴。他想起自己肚子饿了，想起自己花上1毛5分钱就可以得个铺位。这么一想，他就暂时打消了寻死的念头。只有当他除了遭受侮辱，什么都讨不到的时候，好像才值得去死。

仲冬的一天，最严寒的季节来临了。第一天天气阴暗，第二天就下起雪来。他一直不走运，到天黑时才讨到了1毛钱，他用这钱填了肚子。晚上他发现自己来到了主大道和六十七街的路口，在那里转了一会儿，最后转身朝着波威里街走去。因为上午他心血来潮地游荡了一番，所以这时感到特别疲乏。他拖着湿透的双脚，鞋底蹭着人行道，慢慢地走着。一件单薄的旧上衣直拉到他冻得发红的耳朵边，破烂的圆顶礼帽拉得低低的，把耳朵都给压翻了过来。他的双手插在衣袋里。

“我这就去百老汇大街，”他对自己说。

当他走到四十二街时，灯光招牌已经大放光彩了。许多人匆匆地赶去进餐。在每一个街角上，透过灯火通明的窗户，都可以看见豪华餐厅里那些寻欢作乐的男男女女。街上满是马车和拥挤的电车。

他这么疲惫和饥饿，本来是不应该来这里的，对比太鲜明了。连他也不禁触景生情，深深地回想起过去的好光景来。

“有什么用呢？”他想，“我已经全完了。我要摆脱这一切了。”

人们回头目送着他，他那蹒跚的身影是如此的古怪。有几

个警察一直用眼睛盯住他，以便阻止他向人乞讨。

有一次，他漫无目的、稀里糊涂地停了下来，朝一家富丽堂皇的餐厅的窗户里看去，窗前闪耀着一块灯光招牌。透过餐厅的大玻璃窗，可以看见红色和金色的装璜、棕榈树、白餐巾以及闪光的玻璃餐具，特别还有那些悠闲的吃客。虽然他心神衰竭，但是强烈的饥饿感，使他意识到这一切的重要性。他一动不动地站住了，磨破的裤脚浸在雪水里，呆头呆脑地望着里面。

“吃，”他咕哝着，“不错，要吃，别人都有吃的。”

然后，他的声音越来越低，心里的幻想也消失了一些。

“天真冷啊，”他说，“冷极了。”

在百老汇大街和三十九街的拐角上，白炽灯光照耀着嘉莉的名字，显示着“嘉莉·麦登达和卡西诺剧团”的字样。整个泥泞积雪的人行道都被这片灯光照亮了。灯光很亮，因此引起了赫斯渥的注意。他抬头看去，看见一块金边的大布告牌，上面有一幅嘉莉的优美画像，和真人一般大小。

赫斯渥盯着画像看了一会儿，吸着鼻子，耸起一只肩膀，像是有什么东西在抓他。可是，他已经精疲力尽，连脑子也不大清楚了。

“是你呀，”他最后对着画里的她说。“我配不上你，是吗？嘿！”

他徘徊着，想清楚地想一想。但是他已经想不清楚了。

“她已经得到了，”他语无伦次地说，心里想着金钱。“叫她给我一些。”

他向边门走去。随后，他忘了去做什么，就停了下来，把手

朝口袋里插得更深一些,想暖和一下手腕。突然又想起来去做什么了。后台门!就是这儿。

他来到这个门口,走了进去。

“干什么的?”看门人说,瞪眼看着他。见他停住了,就走过去推他。“滚出去。”他说。

“我要见麦登达小姐,”他说。

“你要见她,是吗?”对方说。差点被这事逗乐了。“滚出去吧,”说着又去推他。赫斯渥没有力气抵抗。

“我要见麦登达小姐,”就在他被赶走的时候,他还想解释。“我是好人。我——”

这个人又推了他最后一把,关上了门。他这么一推,赫斯渥脚下一滑,跌倒在雪地上。这使他很伤心,又恢复了一些模糊的羞耻感。他开始叫喊起来,呆头呆脑地咒骂着。

“该死的狗!”他说,“这该死的老狗,”一边拂去他那不值钱的上衣上的雪水。“我——我曾经使唤过像你这样的人。”

这时,一阵对嘉莉的强烈憎恶之感涌上他的心头——只是一阵狂怒的感觉,之后就把这事忘得一干二净。

“她应该给我吃的,”他说,“她应该给我的。”

他绝望地转身又回到百老汇大街上,踩着雪水朝前走去,一路乞讨、叫喊,迷失了思路,想起了这个就忘记了那个。就像一个脑力衰退、思想不连贯的人常有的那样。

几天之后,那是一个严寒的傍晚,他在心里作出了自己唯一明确的决定。4点钟时,空中已是一片夜色朦胧。大雪纷飞,寒冷刺骨的雪花被疾风吹成了长长的细线。街上铺满了雪,像是铺上了六英寸厚的冰冷、柔软的地毯,它被车碾、人踩,弄成

了褐色的泥浆。在百老汇大街上,人们都身穿长外套,手擎雨伞,小心翼翼地走路。在波威里街上,人们都把衣领和帽子拉到耳朵边,没精打采地从街上走过。在百老汇大街上,商人和旅客都朝舒适的旅馆赶去。在波威里街上,冒着寒冷出来办事的人,转过一家又一家幽暗的店铺,店堂的深处已经亮起了灯光。电车也早早就开了灯,车轮上的积雪降低了平常的轧轧车声。整个城市都被这场迅速加厚的大雪包裹了起来。

这个时候,嘉莉正在沃尔多夫旅馆自己舒适的房间里,读着《高老头》,这是艾姆斯推荐给她看的。故事很动人,一经艾姆斯推荐,更引起了她的强烈兴趣,因此她几乎领会了故事全部的感人意义。她第一次意识到自己过去所读的东西,总的来说都是那么无聊而且毫无价值。可是,她看得疲倦了,就打了一个呵欠,走到窗边,看着窗外不断驶过第五大道的蜿蜒的马车队伍。

“天气真糟,是吧?”她对萝拉说。

“糟透了!”那个小女人说,走到她旁边。“我希望雪再下大一些,可以去坐雪橇。”

“哎呀,”嘉莉说,高老头的痛苦还感染着她。“你就只想着这些。你就不可怜那些今天晚上无家可归的人吗?”

“我当然可怜的,”萝拉说,“但是我能做些什么呢?我也是一无所有。”

嘉莉笑了。

“即使你有,你也不会关心的,”她说。

“我也会关心的,”萝拉说,“可在我受穷的时候,从来没有人帮助过我。”

“这不是很可怕吗？”嘉莉说，注视着漫天的风雪。

“看那边的那个男人，”萝拉笑着说，她看见一个人跌倒
了。“男人在跌倒的时候看上去多么胆怯啊，是不？”

“今天晚上，我们得坐马车了。”嘉莉心不在焉地回答。

查尔斯·杜洛埃先生刚刚走进帝国饭店的门厅，正在抖掉漂亮的长外套上面的雪。恶劣的天气把他早早地赶回了旅馆，而且激起了他的欲望，想要寻找那些能把大雪和人生的忧愁关在门外的乐趣。他主要想干的事情就是吃顿好晚饭，找个年轻女人作伴，去戏院度个良宵。

“喂，你好，哈里！”他对一个闲坐在门厅里舒适的椅子上的人说。“你怎么样啊？”

“哦，马马虎虎，”另一个说。

“天气真糟，是不？”

“哦，可以这么说，”另一个说，“我正坐在这里考虑今晚去哪里玩呢。”

“跟我去吧，”杜洛埃说，“我可以给你介绍漂亮极了的小姐。”

“是谁？”另一个问。

“哦，这边四十街上的两个姑娘。我们可以好好乐一下。我正在找你呢。”

“我们去找她们，带她们出来吃饭怎么样？”

“当然可以，”杜洛埃说。“等我上楼去换一下衣服。”

“那好，我就在理发室，”另一个说。“我要修个面。”

“好的，”杜洛埃说，穿着双高级皮鞋。嘎吱嘎吱地朝电梯走去。这只老花蝴蝶飞起来仍旧轻盈不减当年。

冒着这天晚上的风雪，以 1 小时 40 英里的速度，向纽约开来的一列普尔门式卧铺客车上，还有三个相关的人物。

“餐车第一次叫吃晚饭，”车上的一个侍者穿着雪白的围裙和短上衣，一边喊一边匆匆地穿过车厢的走道。

“我不想打下去了。”三人中最年轻的那个黑发丽人说，她因为好运当头而显得十分傲慢，这时正把一手纸牌从面前推开。

“我们去吃饭好吗？”她丈夫问，华丽的衣着能把人打扮得有多潇洒，他就有多潇洒。

“哦，还早，”她回答，“不过，我不想再打牌了。”

“杰西卡，”她母亲说，她的穿着也可以帮助人们研究漂亮的服装能怎样美化上了年纪的人。“把领带夹别牢——快脱出来了。”

杰西卡遵命别好领带夹，顺手摸了摸她那可爱的头发，又看了一下宝石镶面的小表。她的丈夫则仔细地打量着她，因为从某观点来看，漂亮的女人即使冷淡也是迷人的。

“好啦，我们很快就不用再忍受这种天气了，”他说，“只要两个星期就可以到达罗马。”

赫斯渥太太舒适地坐在角落里，微笑着。做一个有钱的年轻人的丈母娘真是好福气——她亲自调查过他的经济状况。

“你看船能准时开吗？”杰西卡问。“如果天气老是这样的话，行吗？”

“哦，能准时开的，”她丈夫回答。“天气无关紧要。”

沿着走道，走过来一个金发的银行家之子。他也是芝加哥人，他对这个傲慢的美人已经注意很久了。就是现在，他还在

毫不犹豫地不时看看她，她也觉察到了。于是，她特意摆出一副无动于衷的样子，把美丽的脸庞完全转开。这根本不是出于妇道人家的稳重，这样做只是满足了她的虚荣心。

这时候，赫斯渥正站在离波威里街很近的一条小街上一幢肮脏的四层楼房前。那最初的淡黄色的粉刷，已经被烟熏和雨淋弄得面目全非。他混在一群人中间——早已是一大群，而且还在逐渐增多。

开始只来了两三个人，他们在关着的木门附近溜达，一边跺着脚取暖。他们戴着皱巴巴褪了色的圆顶礼帽。不合身的上衣，被融雪湿透，变得沉甸甸的，衣领都朝上翻起。裤子简直就像布袋子，裤脚已经磨破，在湿透的大鞋子上面甩来甩去。鞋帮已经穿坏，几乎是破烂不堪了。他们并不想就进去，只是懊丧地在旁边转悠，把两手深深地插在口袋里，斜眼看着人群和逐渐亮起的一盏盏路灯。随着时间一分一分地过去，人数也在增加。其中既有胡子灰白、眼睛凹陷的老头，也有年纪较轻但病得瘦巴巴的人，还有一些中年人。个个都是骨瘦如柴。在这厚厚的人堆里，有一张脸苍白得像是流干了血的小牛肉。另一张脸红得如同红砖。有几个曲背的，瘦削的肩膀弯成了圆形。有几个装着假腿。还有几个身材单薄得衣服直在身上晃动。这里看到的是大耳朵、肿鼻子、厚嘴唇，特别是充血的红眼睛。在这整个人群中，就没有一张正常、健康的面孔，没有一个直立、挺拔的身躯，没有一道坦率、坚定的目光。

风雪交加之下，他们相互挤在一起。那些露在上衣或衣袋外面的手腕都冻得发红。那些被各种像是帽子一样的东西半掩住的耳朵，看上去还是被冻僵和冻伤了。他们在雪中不停地

换着脚支撑着身体的重量，一会儿这只脚，一会儿那只脚，几乎是在一齐摇摆着。

随着门口人群的扩大，传来一阵喃喃的话语声。这不是谈话，而是你一句我一句，泛泛地对任何人发表连续的评论。其中有咒骂，也有黑话。

“真见鬼，但愿他们能快一些。”

“看那个警察在望着这里。”

“也许天还不够冷吧！”

“我真希望我现在是在新新监狱里。”

这时，刮起了一阵更刺骨的寒风，他们靠得更拢了。这是一个慢慢挨近、换脚站立、你推我挤的人群。没有人发怒，没有人哀求，也没有人说恫吓的话。大家都沉闷地忍受着，没有打趣的话或者友谊的交流来减轻这种苦难。

一辆马车叮当驶过，车上斜倚着一个人。最靠近门口的人中有一个看见了。

“看那个坐车的家伙。”

“他可不觉得这么冷。”

“嗨，嗨，嗨！”另一个大声喊着，马车早已走远，听不见了。

夜色渐浓。人行道上出现了一些下班赶回家去的人。工人和女店员快步走过。横穿市区的电车开始拥挤起来。煤气路灯闪着光，每一扇窗户都被灯光照得通红。这一群人还在门口徘徊不散，毫不动摇。

“他们难道永远都不开门了吗？”一个嘶哑的声音问，提醒了大家。

这一问似乎又引起了大家对那关着的门的注意，于是很

多人朝门的方向望去。他们像不会说话的野兽般望着门，像狗那样守在门口，发出哀鸣，紧盯着门上的把手。他们倒换着双脚，眨着眼睛，嘀咕着，有时咒骂，有时议论。可是，他们还在等待，雪花还在飞舞，刺骨的雪片还在抽打着他们。雪花在他们的旧帽子和高耸的肩膀上堆积起来。积成小堆和弓形的条条，但谁都不把它拂去。挤在人群正中间的一些人，体温和呼气把雪融化了，雪水顺着帽沿滴下来，落在鼻子上，也无法伸手去擦擦。站在外围的人身上的积雪都不融化。赫斯渥挤不进中间去，就在雪中低头站着，身子蜷成一团。

一束灯光从门头上的气窗里透了出来。这使得观望的人群一阵激动，觉得有了希望。随之而来的是一片喃喃的反应声。终于里面响起了吱吱的门闩声，大家都竖起了耳朵。里面还传出了杂乱的脚步声，大家又低语起来。有人喊了一声：“喂，后面的慢一点，”接着门就打开了。人群一阵你推我攘，像野兽般的冷酷、沉默，这正表明他们就像野兽一样。然后他们进到里面，如同漂浮的木头一样分散而去，消失得无影无踪。只看见那些湿帽子和湿肩膀，一群冰冷、萎缩、不满的家伙，涌进凄凉的墙壁之间。这时才6点钟，从每个匆忙的行人脸上都可以看出他们正在赶去吃晚饭。可是这里并不供应晚饭——除了床铺，一无所有。

赫斯渥放下1毛5分钱，拖着疲惫的脚步，慢慢地走到指定给他的房间里去。

这是一间阴暗的房间——木地板，满屋灰尘，床铺很硬。一只小小的煤气喷嘴就照亮了如此可怜的一个角落。

“哼！”他说，清了一下喉咙，把门锁上了。

现在他开始不慌不忙地脱衣服,但是他先只脱了上衣,用它塞住门下的缝隙。他把背心也塞在那里。他那顶又湿又破的旧帽子被轻轻地放在桌上。然后,他脱掉鞋子,躺了下去。

看样子他好像思考了一会儿,因为这时他又爬了起来,关掉了煤气灯,镇静地站在黑暗之中,谁也看不见他。过了几分钟——其间他并没有回想什么事,只是迟疑不决而已——他又打开了煤气,但是没用火柴去点。就在这个时候,他还站在那里,完全躲在仁慈的夜色之中,而此刻整个房间都已充满了放出来的煤气。当他嗅到煤气味时,又改变了主意,摸到了床边。

“有什么用呢?”当他伸直身子躺下去安歇时,轻轻地说道。

这时嘉莉已经达到了那初看上去像是人生的目的,或者至少是部分地达到了,如人们所能获取的最初欲望的满足。她可以四处炫耀她的服饰、马车、家具和银行存款。她也有世俗所谓的朋友——那些含笑拜倒在她的功名之下的人们。这些都是她过去曾经梦寐以求的东西。有掌声,也有名声。这些在过去遥不可及、至关重要的东西,现在却变得微不足道、无足轻重了。她还有她那种类型的美貌,可她却感到寂寞。没有事做的时候,她就坐在摇椅里低吟着,梦想着。

世上本来就有着富于理智和富于感情的两种人——善于推理的头脑和善于感受的心灵。前者造就了活动家——将军和政治家;后者造就了诗人和梦想家——所有的艺术家。

就像风中的竖琴,后一类人对幻想的一呼一吸都会作出反应,用自己的喜怒哀乐表达着在追求理想中的失败与成功。

人们还不理解梦想家,正如他们不理解理想一样。在梦想家看来,世上的法律和伦理都过于苛刻。他总是倾听着美的声音,努力要捕捉它那在远方一闪而过的翅膀。他注视着,想追上去,奔走得累坏了双脚。嘉莉就是这样注视着,追求着,一边摇着摇椅、哼着曲子。

必须记住,这里没有理智的作用。当她第一次看见芝加哥时,她发觉这个城市有着她平生所见过的最多的可爱之处,于是,只因为受到感情的驱使,她就本能地投向它的怀抱。衣着华丽、环境优雅,人们似乎都很心满意足。因此,她就向这些东西靠近。芝加哥和纽约;杜洛埃和赫斯渥;服装世界和舞台世界——这些只是偶然的巧合而已。她所渴望的并不是它们,而是它们所代表的东西。可时间证明它们并没有真正代表她想要的东西。

啊,这人生的纠葛!我们至今还是那么地看不清楚。这里有一个嘉莉,起初是贫穷的、单纯的、多情的。她对人生每一种最可爱的东西都会产生欲望,可是却发现自己像是被摒在了墙外。法律说:“你可以向往任何可爱的东西,但是不以正道便不得接近。”习俗说:“不凭着诚实的工作,就不能改善你的处境。”倘若诚实的工作无利可图而且难以忍受;倘若这是只会使人脚疲心灰,却永远达不到美的漫长路程;倘若追求美的努力使人疲倦得放弃了受人称赞的道路,而采取能够迅速实现梦想的但遭人鄙视的途径时,谁还会责怪她呢?往往不是恶,而是向善的愿望,引导人们误入歧途。往往不是恶,而是善,迷惑那些缺少理智、多愁善感的人。

嘉莉身居荣华富贵之中,但并不幸福。正如在杜洛埃照顾

她的时候她所想的那样，她曾经以为：“现在我已经跻身于最好的环境里了”；又正如在赫斯渥似乎给她提供了更好的前途的时候她所想的那样，她曾经以为：“现在我可是幸福了。”

但是，不管你愿不愿意同流合污，世人都我行我素，因此，她现在觉得自己寂寞孤单。她对贫困无告的人总是慷慨解囊。她在百老汇大街上散步时，已不再留意从她身边走过的人物的翩翩风度。假如他们更多地具有在远处闪光的那份宁静和美好，那样才值得羡慕。

杜洛埃放弃了自己的要求，不再露面了。赫斯渥的死，她根本就不知道。一只每星期从二十七街码头慢慢驶出的黑船，把他的和许多其他的无名尸体一起载到了保得坟场。

这两个家伙和她之间的有趣故事，就这样结束了。他们对她的生活的影响，单就她的欲望性质而言，是显而易见的。一度她曾认为他们两个都代表着人世最大的成功。他们是最美好的境界的代表人物——有头衔的幸福和宁静的使者，手里的证书闪闪发亮。一旦他们所代表的世界不能再诱惑她，其使者的名誉扫地也是理所当然的事。即使赫斯渥以其原有的潇洒容貌和辉煌事业再次出现的话，现在他也不能令她着迷了。她已经知道，在他的世界里，就像在她自己眼前的处境里一样，没有幸福可言。

她现在独自坐在那里，从她身上可以看到一个只善于感受而不善于推理的人在追求美的过程中，是怎样误入歧途的。虽然她的幻想常常破灭，但她还在期待着那美好的日子，到那时她的梦想就会变成现实。艾姆斯给她指出了前进的一步，但是在此基础上还要步步前进。若是要实现梦想，她还要迈出更

多的步子。这将永远是对那愉快的光辉的追求，追求那照亮了世上远处山峰的光辉。

啊，嘉莉呀，嘉莉！啊，人心盲目的追求！向前，向前，它催促着，美走到哪里，它就追到哪里。无论是静悄悄的原野上寂寞的羊铃声，还是田园乡村中美的闪耀，还是过路人眼中的灵光一现，人心都会明白，并且作出反应，追上前去。只有等到走酸了双脚，仿佛没有了希望，才会产生心痛和焦虑。那么要知道，你既不会嫌多，也不会知足的。坐在你的摇椅里，靠在你的窗户边梦想，你将独自渴望着。坐在你的摇椅里，靠在你的窗户边，你将梦想着你永远不会感受到幸福。